

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暨第十六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前 言

一、本刊係依據本會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暨第十六次臨時會之會議資料彙集分類編印。

二、局科室工作報告已由縣政府另印成冊分送各議員不用列入本刊。

三、本刊編印遺漏或錯誤之處在所難免，敬希閱者惠予指正俾資改進，毋任感禱。

臺灣省澎湖縣議會秘書室 敬識

甲、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議事錄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一
二、議員席次表……………三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五

縣長施政總報告

縣長施政總報告……………七

會議紀錄

一、預備會議紀錄……………一七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一七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一八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一八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一九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一九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一九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二〇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二〇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二一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二一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二二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二二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二二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二三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二三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二四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二四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二四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二五
廿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二五
廿二、第廿一次會議紀錄	二六
廿三、第廿二次會議紀錄	二六
廿四、第廿三次會議紀錄	二七
廿五、第廿四次會議紀錄	二七
廿六、第廿五次會議紀錄	二七
廿七、第廿六次會議紀錄	二八
廿八、第廿七次會議紀錄	二八
廿九、第廿八次會議紀錄	二九

決議案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三一
二、議員提案	三一
三、人民請願案	三二
四、臨時動議	四七

質詢

一、秘書部門	五—
二、民政部門	五三
三、財政部門	五五
四、計畫部門	六三
五、警察部門	六七
六、農業部門	七五
七、地政部門	八四
八、衛生部門	八五
九、稅務部門	九四
十、人事部門	九五
十一、教育部門	九七
十二、文化中心部門	一〇七
十三、建設部門	一〇八
十四、車船部門	一一四
十五、縣政總質詢	一一九

乙、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議事錄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	二一九
二、議員席次表	二二〇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	二二一

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二二三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二二三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二二四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二二四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二二五

決議案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二二七

二、議員提案.....二二七

三、人民請願案.....二二八

四、臨時動議.....二二九

甲、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議事錄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圖

表

一、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變更議事日程表

五月十二日	五月十一日	五月十日	五月九日	五月八日	五月七日	五月六日	五月五日	五月四日	五月三日	五月二日	議程時間	
											月	日
五	四	三	二	一	日	六	五	四	三	二	九時	上
會第十五次議	會第十三次議	會第十一次議	會第九次議	會第七次議	停	停	會第五次議	會第三次議	會第一次議	議	十二時	午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教育局 文化中心工作報告			地政科 農業科 工作報告	財政科 主計室 工作報告	開 縣長施政總報告	員 報	到	下
會第十六次議	會第十四次議	會第十二次議	會第十次議	會第八次議			會第六次議	會第四次議	會第二次議	預	二時卅分	午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一讀會)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一讀會)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一讀會)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一讀會)	兵 役 局 工作報告			衛生局 稅捐處 工作報告	警 察 局 工作報告	計 畫 室 工作報告	備 會	議	五時
				公共車船管理處			人事室		民政 局 工作報告			

表次席員議會大期定次七第屆一十第會議縣湖澎、二

議員席次表

書 秘 任 主	長	議	長	議	副
---------	---	---	---	---	---

專員	席	錄	紀	議事主任
----	---	---	---	------

台	告	報
---	---	---

縣長
局長
科室
主管
席

來賓
席

6	5	4
劉陳昭玲	歐中慨	張再扶

3	2	1
藍俊昇	洪榮郎	呂正黨

記
者
席

14	13	12	11
陳記順	顏重慶	林興傑	黃建築

10	9	8	7
張啓明	許麗音	蔡登盛	俞喜龍

記
者
席

		18
		許南豐

17	16	15
陳評論	許嘉生	許素葉

席	聽	旁
---	---	---

三、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原訂議事日程表

月 日	星 期	議 程 時 間	議 員 報 到	議	
				上 午	下 午
五月二日	二	九時—十二時	議 報	預 備	二時卅分—五時
五月三日	三		會 第 一 次 議	秘 書 室 工 作 報 告 民 政 局 工 作 報 告	
五月四日	四		會 第 三 次 議	財 政 科 工 作 報 告 主 計 室 工 作 報 告	會 第 四 次 議
五月五日	五		會 第 五 次 議	農 業 科 工 作 報 告 地 政 科 工 作 報 告	會 第 六 次 議
五月六日	六		停		會
五月七日	日		停		會
五月八日	一		會 第 七 次 議	教 育 局 文 化 中 心 工 作 報 告 兵 役 科 工 作 報 告	會 第 八 次 議
五月九日	二		會 第 九 次 議	縣 政 總 質 詢	會 第 十 次 議
五月十日	三		會 第 十 一 次 議	縣 政 總 質 詢	會 第 十 二 次 議
五月十一日	四		會 第 十 三 次 議	縣 政 總 質 詢	會 第 十 四 次 議
五月十二日	五		會 第 十 五 次 議	縣 政 總 質 詢	會 第 十 六 次 議
				審 查 本 縣 七 十 九 年 度 總 預 算 案 暨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及 綜 計 表 (第 一 讀 會)	審 查 本 縣 七 十 九 年 度 總 預 算 案 暨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及 綜 計 表 (第 一 讀 會)
				審 查 本 縣 七 十 九 年 度 總 預 算 案 暨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及 綜 計 表 (第 二 讀 會)	審 查 本 縣 七 十 九 年 度 總 預 算 案 暨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及 綜 計 表 (第 二 讀 會)
				建 設 局 工 作 報 告 公 共 車 船 管 理 處 工 作 報 告	建 設 局 工 作 報 告 公 共 車 船 管 理 處 工 作 報 告
				衛 生 局 工 作 報 告 稅 捐 處 工 作 報 告 人 事 室 工 作 報 告	衛 生 局 工 作 報 告 稅 捐 處 工 作 報 告 人 事 室 工 作 報 告

五月十三日	六	停	會 第十五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會 第十六次
五月十四日	日	停	會 第十六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五月十五日	一	會 第十七次	會 第十七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會 第十八次
五月十六日	二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會 第十九次
五月十七日	三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會 第二十次
五月十八日	四	會 第二十三次	會 第二十三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會 第二十四次
五月十九日	五	會 第二十五次	會 第二十五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會 第二十六次
五月廿一日	日	停	會 第二十六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五月廿二日	一	會 第二十七次	會 第二十七次	縣政總質詢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會 第二十八次

備註：本表得視實際開會情形伸縮變更之。

三、議事日程表第十一頁報大會開議事日程表

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鄭議長、許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舉行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堅壯 列席報告施政，至感榮幸。首先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縣政建設，時時賜予指導協助，表示衷誠的感謝與敬意。

堅壯 主持縣政已屆三年四個月，秉持「以服務為生活，與縣民同甘苦」的信念，從事縣政建設，深深感受到各界暨民衆對我的期許和鼓勵，使我益加全心投入，戮力奉獻，竭誠以赴。對於縣政工作，時時自我鞭策，檢討改進，以符民意，而縣民同胞支持與鼓勵的情誼，使我倍增信心，甚覺溫馨與寬慰。

財團法人民意調查基金會於本（七十八）年一月公布「七十七年地方政府首長施政滿意程度之民意調查」結果，本縣受訪人數四百零二人，對縣長整體施政「非常滿意」及「滿意」者佔百分之五十五點七，本項調查饒富意義，一則鼓舞，一則督勉 堅壯 繼續加強為縣民服務，提高行政效率，加速地方建設。

從爭取設立專科學校已有眉目，教育部同意於本縣設立高雄海專分部，以及本縣增設一席立委已定案，全國第一座海水淡化廠積極施工，和旅遊人口激增，機場與港口計畫擴建等；均顯示本縣地方益臻重要，具有璀璨的發展遠景，亦資證明本縣民衆精誠團結，目標一致，共謀福祉的熱忱與理念。

茲謹就縣政建設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努力的方向報告如後：

縣長施政總報告

壹、縣政建設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籌編七十九年度縣總預算：

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歲入、出各編列二、三九三、七五三、六三〇元，較七十八年度法定預算一、九一一、三〇三、〇五一元，增加四八二、四五〇、五七九元，成長百分之二五、二四。歲入包括補助收入一、三九八、四四七、四一七元，稅課收入六九七、三一六、五〇〇元，其他收入一三一、〇七九、九七五元，賒借收入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財產收入五七、六七三、二三八元，規費及罰款收入九、二三六、五〇〇元。歲出主要為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七五一、五二七、六一三元，佔預算淨額百分之三六、〇一，經濟發展支出四六五、〇八七、〇四五元，佔預算淨額百分之二二、二九元，警政支出四三〇、六二八、二五四元，佔預算淨額百分之二〇、六四，社會安定支出一八七、六七九、八七三元，佔預算淨額百分之八、九九。

七十九年度歲出預算，除正式人員人事費一、一四三、七七、一〇六元，佔預算總額百分之四七、七八外，縣辦主要內容有：

(一)改善離島偏遠地區居民生活計畫六八、九一四、九〇〇元。

(二)基建計畫六二、八五〇、〇〇〇元。

(三)均衡地方經濟發展方案一〇五、〇五〇、〇〇〇元。

(四)海岸防風林一一、六〇〇、〇〇〇元。

(四) 村里民大會小型工程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六) 社會福利基金四〇、五〇〇、〇〇〇元。

(七) 選舉經費九、八五五、九八七元。

(八) 國中、小教室增建二一、二九七、〇〇〇元。

(九) 發展與改進國教計畫八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十) 農民保險四、四〇六、四〇〇元。

(十一) 風景區整建一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十二) 道路工程二四、六四五、〇〇〇元。

(十三) 平地鄉市補助二〇一、七九六、九〇〇元。

(十四) 漁港工程二〇一、七〇〇、〇〇〇元。

(十五) 海洋資源館一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十六) 發展海洋、養殖漁業二、五〇〇、〇〇〇元。

附屬單位預算部分，七十九年度計編列六個基金，包括公

共車船管理處營業基金、社會福利基金、國民住宅管理維

護基金、藥品醫療設備基金、福利互助基金及補助公教人

員購置住宅基金等。

(一) 公共車船管理處：營業總收入六六、四二二、〇〇〇元，

營業總支出為一〇八、三四六、〇〇〇元，虧損四二、六

七〇、〇〇〇元，較七十八年度增加虧損一〇、六七三、

〇〇〇元，增長率為百分之三三·三七，雖然預計年度收

入增加六、〇一〇、〇〇〇元，但因待過調整準備、補發

不休假獎金及例假出勤費等需增加一五、四八四、〇〇〇

元，而其他業務費亦酌增之故。

(二) 藥品醫療設備基金：事業總收入六、七五〇、〇〇〇元、

事業總支出為五、四五三、〇〇〇元，盈餘一、二九七、

〇〇〇元。

(三) 社會福利基金：事業總收入四一、一〇〇、〇〇〇元、事

業總支出六〇、四五四、〇〇〇元，虧損一九、三五四、

〇〇〇元，惟基金尚有前年度剩餘，足敷支應。

(四) 福利互助基金：事業總收入六、九六二、〇〇〇元，總支

出五、四一九、〇〇〇元，盈餘一、五四三、〇〇〇元。

(五) 補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事業總收入三、四三〇、〇

〇〇元，事業總支出三、三一〇、〇〇〇元，盈餘一二〇

、〇〇〇元。

(六) 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事業總收入二一八、〇〇〇元，

總支出五二一、〇〇〇元，虧損三〇三、〇〇〇元，主要

係基金少、利率降低，致利息收入不敷支出，而費用年年

增長之故。

二、致力行政革新，加強為民服務：

(一) 依據民情反映，七十七年修正「本縣興辦公設施拆除合

法房屋查估補償處理辦法」等六種法規，因應實際需要。

(二) 實施工作簡化：七十七年檢計項目一、八八四項，計廢止

三項，程序簡化四項，工作指派調整三項，權責劃分調整

十四項，分層負責授權十七項，文書表報簡化四十五項，

以節省人力、物力。

(三) 加強人力運用，提高人員素質：對於平時服務熱忱、才德

兼優之人員，均適當拔擢晉用，目前本府具有大專學歷以

上者佔總員額百分之四九，年齡亦逐年下降，七十七年底

平均年齡已降低至四一·二九歲。

四為恢宏縣政建設成果，使民衆對縣政建設有更深一層之認識，本府於二月三日至二月二十四日假文化中心展覽場舉行縣政建設成果展，展覽計分十單元，以圖表及幻燈說明，深獲民衆好評。

(四)召開縣政建設為民服務座談會，邀請基層民衆參加，擴大溝通管道，聽取民衆心聲，作為施政參考。

(六)本縣文化中心圖書館自二月二十六日起實施自動化，正式以電腦作業服務縣民，方便民衆借閱，縮短作業流程。

(七)為民服務馬上辦中心績效：七十七年共受理各項申請案件五、五七一件，均交付有關單位辦理，並予列管追蹤。

(八)縣長接見民衆：堅壯自就任起即直接接見民衆，廣開建言陳述管道，七十七年共接見民衆一八三件，有效解決民衆困難。

(九)成立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於三月二十九日在長青活動中心二樓正式啓用，提供青少年心理諮詢輔導，以調適青少年身心，開創美好前程。

三、發展漁業，增進漁民收益：

本縣四面環海，海岸線曲折綿長、內灣長、潮間帶廣闊，附近海域為良好漁場，漁業發展具有悠久歷史，漁業有關之人口佔全縣總人口一半以上，是澎湖經濟主要命脈。本縣漁業推展情形如下：

(一)發展養殖漁業：本(七十八)年度申請紫菜養殖業者八十戶，分佈五德、成功、北寮、沙港、白坑、青螺、瓦碇

、講美、岐頭、城前、竹灣、大池、中和、港子等十四處海域養殖，由本府配售紫菜種苗供其養殖，計輔導養殖網棚二、五〇〇棚，收成紫菜五〇公噸，價值約一千萬元，現又繼續培育紫菜種苗三十萬粒。

(二)發展海洋漁業：獎助五噸級以上漁船二十艘安裝雷達，六十艘漁船安裝彩色魚探機，輔導漁船十艘從事單船圍網示範作業，及十艘漁船從事改良型鎖管網具示範作業。

(三)發展水產品加工：

1. 輔導離島望安地區組織海菜採集班，並補助購置海菜加工處理設備，使用情形良好。

2. 於七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在澎湖區漁會禮堂舉辦漁獲物保鮮及水產品加工技術改進講習會，聘請行政院衛生署及水試所專家擔任講師講解，參加人數七〇人。

四沿岸資源保護及培育：

1. 輔導小門及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管理委員會加強該兩處資源保育區管理，健全經營管理體制，另請水試所澎湖分所協助調查評估保育區經濟效益。

2. 採購九孔種苗五〇、〇〇〇粒、沙蝦苗一、八〇〇、〇〇〇尾及鯛魚苗一〇、〇〇〇尾，預定六月下旬實施放流，以增殖本縣沿岸漁業資源。

3. 勘選姑婆嶼、大倉及小門三處海域為人工魚礁投放地點，預定製作人工魚礁八五〇座，於六月底前投放完成。

(四)興建四〇噸F.R.P.質漁業巡護船「澎興號」：於本(七十八)年二月駛抵本縣交船，並由警察局接管執行巡護取締

等任務，本府將繼續充實巡邏船消防救護設備及航海儀器……等，以強化其功能。

四、加速農業建設，提高農民所得：

本縣天然環境特殊，土地瘠瘠、雨量稀少，致農民所得偏低。為提高農民所得，繁榮農業經濟，本府積極辦理發展農業。

- (一)開鑿農業水井與噴滴灌溉：七十八年度新鑿深井二口、淺井一〇口及淺井加深改善二〇口，並辦理推廣蔬果及雜糧作物噴滴灌溉面積約十五公頃。七十九年度計畫新鑿深井五口、淺井加深二〇口、新鑿淺井二〇口，噴滴灌溉二〇公頃。

- (二)輔導核心農家辦理廢耕地復耕：擇定小赤坎、岐頭、湖西等三段八公頃，輔導其復耕及田區規劃。

- (三)改善蔬果生產：輔導轄內蔬菜耕種面積八六公頃，並組織生產班隊十四班，遴選農戶五名輔導其設置葡萄萄棚架式覆蓋塑膠網五處，面積二·五公頃。同時組織洋香瓜產銷班八班，輔導其生產瓜果面積七二公頃。

- (四)雜糧作物生產及技術改進：協請農改場提供甘藷六、〇〇〇公斤及落花生種仁二〇〇公斤，分別輔導馬公、湖西、白沙、西嶼、七美等地區農戶十二人，設置甘藷種圃五處，面積一·五公頃及花生種圃八處，面積二公頃。

- (五)輔導已建立之牧野區農戶繼續維護及擴建牧野地三七〇公頃，並設立牧草苗圃，成立牧草採苗區，本（七十八）年度繼續開發種植牧草八〇公頃。

(六)輔導本縣種畜繁殖中心及種豬繁殖戶加強種改良，穩定仔豬供應，以減少仰賴台灣進口，推行養豬現代化，以提高生產效率，增加農民所得。

五、發展觀光事業，加速地區開發：

本縣各島觀光開發，自軍方解除若干海域軍事管制地點後，增加寬廣之發展空間，致使旅客激增，七十七年出入旅客共計一、六三五、一四一人，比七十六年增加百分之三十，顯現觀光旅遊事業發展潛力雄厚，應加緊步伐，大力開發。

交通部觀光局為協助本縣發展觀光，於七十七年十一月邀集內政部、國防部、交通部、省府、學者專家等十八人至本縣實地勘查，經廣泛討論，作成下列具體決議並付諸實施：

- (一)林投風景特定區及其他風景區為積極鼓勵民間投資，請縣府針對實際情形釐訂「鼓勵民間投資辦法」。本府業已參照「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鼓勵民間投資與辦觀光遊樂設施要點」暨「台灣省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施要點」擬定「澎湖縣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施辦法」。

- (二)遊艇碼頭之規劃，海域資源調查（含潛水據點調查）由觀光局於七十九年度編列預算辦理。

- (三)北海之無人島及南海之望安、七美列入觀光局七十九年度風景區評鑑，以提高旅遊據點品質。

- (四)由縣府積極籌設旅遊服務中心，硬體設施興建之經費由觀

光局及省旅遊局於八十年度編列預算補助。

(五)由省旅遊局研究設置「澎湖觀光開發指導小組」，積極推動本縣之觀光開發。

本府亦加強各項措施，從事宣導與風景區整建工作：

(一)委託夏聲傳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錄製本縣風光錄影帶「澎湖群島——台灣的夏威夷」，分贈各縣市旅遊服務中心及本縣觀光單位。

(二)整建望安風景區：望安風景區公共設施整建續辦工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日發包，定於七十八年七月完工，工程項目有鯉魚山停車場、步道、天台山公廁、步道及海釣設施，工程費三、五〇〇、〇〇〇元。

(三)整建七美風景區：七美風景區整建工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日發包，定於七十八年七月完工，工程項目有頂障停車場，朔鯉港步道、大獅步道、海釣設施等，工程費一、四七〇、〇〇〇元。

(四)設置風力發電廠：本縣各離島四面環海，終年受季風吹襲，適合架裝風力機設置風力發電廠，是開發風力能源優良的場所，目前台電公司於七美島興建風力發電廠，正施工中，完工後，除增加發電量，且為本縣重要景觀之一，可促進觀光事業之發展。

六、加強公共設施興建及整體發展：

堅壯自就任起，固於本縣財源短絀，利用各項會議及透過各種管道，大力爭取上級專款補助興辦各項工程，以平衡鄉市發展，本（七十八）年度運用二一八、五一三、〇六

〇元，從事村里道路等十一項工程，以徹底改善民眾生活環境，現已陸續施工中，茲列舉重要者：

(一)村里道路工程：本（七十八）年度辦理西衛里道路改善等五十項工程，共長三六、五一三公尺，面積一四五、八五二平方公尺，使用經費四九、九七八、五〇〇元。

(二)農路、產業道路整修及改善：辦理流頭尾（赤崁—海邊）、西溪、鼎沙（沙港國小—第六公墓）、許家、牛單尾（白沙國中後—海邊）、土窩（後寮村—海邊）等六條農路整修，及太武、龍門、白坑—紅羅、安宅等四條產業道路之整修，使用經費一三、四〇〇、〇〇〇元。

(三)鄉市、社區排水系統之改善：辦理中屯、橫礁、水垵……等三十三處排水改善工程。

(四)興建零售及攤販市場：計畫輔導興建建國零售市場、臨門攤販市場。

(五)社區發展：辦理西文、潭邊、北寮、小赤、城前、內垵、西坪七社區更新及建立內垵村示範性社區服務體系。

(六)整建漁港及次要海堤：辦理紫山、風櫃西船澳、尖山、西衛、沙港中船澳、潭子船澳等六處漁港修建及石泉、蔴裡、合界等三處海堤整建工程。

(七)改善飲水設備與營運：辦理東吉、東坪、西坪、花嶼抽水設備改善。

七、積極開發水資源，充裕地方用水：

本縣雨量相當稀少，平均每年僅約一、〇一五公厘左右，加以土壤淺薄保水力差，尤以漁業的發展和觀光遊憩事業

的發達，使得水資源的需求日益迫切，因此增闢水源的工作已成為建設澎湖的重要一環。

本縣每天需水一萬二千噸，但目前僅能供應九千四百噸，為解決缺水困境，省自來水公司馬公營運所，已實施分區供水，並積極加挖深水井，近期將再開鑿十二口，以紓緩水荒，本府亦積極爭取省府協助本縣開發水資源，近幾年之水資源開發計畫為：

(一) 水庫部分：

1. 七十八年度：小池水庫工程施工、港子水庫設計及湖西地下水庫調查規劃，興築蓄水池塘可行性調查研究，小池水庫工程費四千七百萬元，完工後，年供水量二十萬噸，可解決西嶼鄉缺水之困境。

2. 七十九年度：七美水庫工程施工及後寮地下水庫工程調查設計，經費四千七百萬元。

3. 八十一年度：後寮地下水庫工程施工，經費五千萬元。

(二) 蓄水池塘：在流水量較充沛的溝渠興建水壩，將天然水阻絕滲入地下，以蓄積地下水源，計畫在低窪地區興築十六處，其中山水、鎖港、菓葉、湖西四處優先實施。

(三) 海水淡化：本縣第一座海水淡化廠，目前在虎井施工中，預定六月底前完工，可日出一二十噸淡水，足可解決虎井地區軍民的用水問題。為徹底解決用水不足問題，本府亦建議省府於本縣設立大型海水淡化廠，俾於乾早期間實施海水淡化作業供水。

八、加速開建第三漁港，促進地方繁榮：

本縣近年來漁業發展迅速，漁船激增，至七十七年底，動力漁船計有三、四六三艘，現有馬公第一、二漁港泊地面積僅五·八五公頃，平時進港卸魚及補給、油、水已呈擁擠現象，因此開建第三漁港為本縣重要施政之一。

第三漁港之開建，計畫浚挖泊地約三十一公頃，以容納一百噸級以下漁船二千艘為目標，經省漁業局委託台灣漁業技術顧問社完成勘測規劃設計及地質鑽探等工作，並列入「台灣省五年漁港修建規劃方案延長二年計畫」內，自七十年度至七十七年度共計八期工程，第八期工程現正施工中，近期內將可完成，全部八期工程主要包括開闢泊地二九·一四公頃，碼頭二、三二八公尺，防波堤四四〇公尺及港區給水、照明設備、碼頭環圍道路、魚市場公共設施等，以上工程共計投資工程費新台幣五億四千三百萬元。現計畫續在港區西南側開建深水碼頭二〇〇公尺，增闢深水泊地八·八公頃，突堤碼頭一座及附屬工程等，需工程費三億六千萬餘元，省府計畫列在「第二期台灣地區漁港建設方案」內，於七十九、八十及八十一年度分三年編列預算二億六千萬餘元辦理。

本計畫完成後，因築港填出新生地六六·九三公頃，除供港埠機關、學校及漁業公共設施用地之外，其餘二五·八三公頃可出售為住宅、商業、工業及中油用地，以增裕地方財源，本府計畫自七十九年度起分三年向省建設基金貸款二億四千三百四十六萬七千元，加速開發，促進整體發展。

九、擴大防風造林，全面綠化澎湖：

本縣防風造林，因風力過強、鹽霧危害、乾旱少雨及土壤貧瘠原因，造林成活率約三成，為擴大栽植成果，本府計畫加強營造技術改進：

(一) 研究引進其他適合本縣海岸造林之樹種，施行混合造林。

(二) 加強定砂植物栽植，以建立據點方式造成緩衝帶，加強防風網架設，種植草海桐、木麻黃等耐旱、耐塩植物，形成植生覆蓋面，保護土壤，防止土壤流失，由內陸向海岸逐年以條狀式實施造林。

(三) 栽植密度之改進：每平方公尺栽植三株，除能使單株苗木獲得更充分之養分、水分，健全發育外，將來林木亦不會呈現凌壓情況。

(四) 加強成林後之撫育工作：對林分過於鬱閉者，應酌予修枝、除草以強化林分，防此林木提早老化。

(五) 全面實施海岸林地施肥。

本（七十八）年度造林實施情形：

(一) 新植：計畫於西嶼鄉合界、竹灣段完成營造木麻黃、檉柳、草海桐五五公頃。

(二) 補植：協請澎防部支援各造林地於雨季期間補植木麻黃、草海桐，實施面積三六五公頃，並選擇紅羅、中西、赤崁地下水庫、成功水庫等七五公頃為重點示範區。

(三) 育苗：完成育苗面積九一、〇〇〇平方公尺。

十、推展國民教育，籌設專科學校：

教育是立國的大本，為青年學子「傳道、授業、解惑」，

陶冶其品德，健全其人格，教導其立身處世任事治學的基本道理。隨著時代的進步，本縣教育加強下列措施：

(一) 發展學校特色：五育均衡是學校教育的目標，發展學校特色則是在均衡的基礎上求其重點的表現與突破。幾年來，

本府加強輔導各校作重點的發展，很多學校已有優異表現，如臨門國小的桌球、中正國小的美術教育、中正國中的電腦資訊、石泉國小的綠化環境等。由於學校特色的建立，可以結合師生心志與力量，發揮團隊精神，使學校日有所進。

(二) 爭取保送甄試升學省立師院名額：七十六學年度省教育廳頒布保送甄試升學省立師院實施要點，限制甚多，致本縣學生基本資格均無法達到，七十六學年度保送付闕，經本府及各界人士積極反映放寬甄試資格標準，終獲省教育廳同意修訂有關規定，本（七十七）學年度保送省立台南師院就讀者計十九名，七十八學年度保送甄試預定錄取名額，業經教育廳同意仍設保送名額二〇名。

(三) 改進區運代表選拔方式：為增強區運代表隊實力，爭取佳績，本府今後區運代表隊選拔，朝下列三方向努力：(1) 縣內優秀選手(2) 旅居外縣市的本縣體育選手(3) 澎防部所屬優秀官兵代表。相信本縣在區運的成績，必會提高。

(四) 擬定實施校務長期發展計畫：本府要求各校擬定校務發展計畫，使學校能了解現況，並樹立長遠發展的規模，方能在預定目標，持續不斷創造發展。

(五) 積極爭取國立空中大學在本縣設立教學及辦公大樓，以推

展本縣大學教育，已蒙教育部編列預算，現已設計完成，近期內將發包施工。

(內)積極籌設專科學校：全縣民衆企盼設立之專科學校，業經教育部以正式公函(78.2.13台七八技(6)149號函)同意設置國立高雄海事專科學校分部，本府現已呈報計畫爭取中央暨省府補助經費辦理收購學校用地，使專科學校能早日規劃設置。

十一、維護社會治安，確保生活安寧：

本縣民風純樸，治安一向良好，為維持此項美譽，唯有標本兼治，始克奏功。治本方面應從教育著手，以期人人明禮尚義，知恥奮發，努力上進。治標方面，加強下列各點：

- (一)定期檢討治安現況，加強防範勤務措施，針對每月發生之治安事故，檢討分析其發生時、地與原因，以為規劃勤務之依據，適時防止不法行為之發生。
- (二)擴大預防犯罪宣導，加強「警勤區」、「戶警合一」、「守望相助」等工作，統合有形、無形警力，喚起全民參與維護治安的責任與共識。七十七年下半年宣導預防犯罪績效經評列為甲等單位。
- (三)全力做好安檢工作，配合海防部隊加強查察，防止走私偷渡，確保漁民利益與安全。七十七年查獲走私案五十六件、扣案私貨價值一千九百十二萬六千元。
- (四)七十七年發生刑案三二〇件，破獲三〇八件，破獲率九六·二五%。

(內)為遏止「六合彩」賭博歪風，破壞社會善良風氣，對轄內列冊賭徒及「六合彩」主持人，積極蒐集不法事證，加以取締。

十二、籌辦公職選舉，貫徹民主憲政：

選舉的成功與否，為民主制度的測試石，本(七十八)年底起將持續舉行立法委員、省議員、縣長、縣議員、鄉市長、鄉市民代表、村里長等七項公職人員選舉，尤值慶幸，本縣各界積極爭取之一席立委，現中央已確定選區縮小，本縣能單獨設立立委選區，增加地方人士參選服務機會，為了策劃無缺點選務工作，本府針對過去辦理選務工作的得失進行檢討，計畫採取有效措施：

- (一)訂定選務工作程序表，逐步實施。
- (二)訂定選務工作要點，使選務工作系統化、標準化。
- (三)端正選風，嚴格執法，防止違法情事發生。
- (四)依據中央訂頒「公職人員選舉選票印製、運用、分發、保管實施要點」加強選票管理。
- (五)舉辦選務人員講習會，溝通觀念，增進工作效能。務期將選務作業在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下，於安定和諧的氣氛中圓滿完成。

貳、縣政未來努力方向

- 一、爭取中央暨省府專款補助觀光建設經費，整建各風景觀光區之公共設施，遊艇專用碼頭等，建設澎湖縣為一海上公園。

- 二、建請中央暨省府繼續重視台灣澎湖海空交通，使本縣對海外

空交通更趨便捷。

三、爭取中央在本縣興建國家海洋博物館澎湖分館——大型水族館，以配合觀光發展及海洋學術研究。

四、繼續增建水庫及地下水庫，使達到每鄉均有一水庫之目標，並爭取興建大型海水淡化廠，以改善飲用水源不足問題。

五、爭取台電增建風力發電廠，以解決用電問題兼以發展觀光。

六、擴大造林綠化工作，以達涵養水源及美化之目標。

七、發展農牧業，繼續推動廢耕地復耕計畫，以增加農民收入。

八、因應香港九七大限，建請中央加強建設本縣，取代香港地位，以繁榮地方。

結 語

縣政建設是照顧縣民、服務縣民、福利縣民的具體表徵，面對縣政問題日趨繁雜，社會發展的益見多元，所有縣府服務同仁均抱持「信心面對問題，誠心處理問題，決心解決問題」的服務態度，以「負責盡職，守法守分」的工作信念，塑造「主動積極，創新求進」的行政範式，以「新的觀念，新的作法」，提昇工作績效，以「尊重民意，理性決策」，強化縣政效能。

展望未來，縣政建設的發展，將朝向以全面提升生活品質為導向的施政目標，使縣民的平均所得繼續增加，而差距日益縮短；縣民的食衣住行樂媲美於台灣本島都會區；縣民的文

化水準顯著提高；縣民的生活環境將更趨於祥和安定與康樂。

至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多予指教支持。

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一、幾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二日下午二時十分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郭議長永發、許副議長南堂

職員：趙基生、劉陳昭玲、許宗賢、朱春龍、蔡登盛

列席：謝榮輝、謝中悅、曾廷基、許見賢、陳祥倫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謝議長永發、郭議長南堂、許宗賢

一、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黃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三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討論事項

一、第十一屆第一次大會（初選）之討論

決議：五科書工作報告於五月八日前結束。

五、繼續辦理五月五號提列於五月九日至五月廿二日

上午

五、五月九日以提之下午續報辦理審查報告。

二、職員席次及開會地點、與條例抽籤決定發言順序。

決議：照案通過。

三、各委員會及監察人名單（如附錄），請公決實。

決議：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監察委員會（阮政、謝生、曾政及其餘）

阮政、謝生、曾政、謝中悅、謝榮輝、謝中悅、許宗賢、呂正青

會議紀錄

劉陳昭玲

第二屆委員會（財政、經濟、建設）

蔡登盛、莊萬堂、謝中悅、謝榮輝、黃東華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委員會（教育、文化）

許見賢、莊萬堂、謝中悅、謝榮輝、陳祥倫、許宗賢

決議：照案通過。

時間：下午三時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三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郭議長永發、許副議長南堂、謝榮輝、謝中悅、曾廷基、許見賢、陳祥倫、黃東華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謝議長永發、郭議長南堂、許宗賢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專員莊萬堂、秘書組主任郭承晉

一七

一、預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二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小組會議室

出席：鄭議長永發 許副議長南豐

議員許嘉生 劉陳昭玲 許素葉 俞喜龍 蔡豐盛

洪榮郎 顏重慶 歐中慨 黃建築 許麗音 陳評論

列席：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洪添琴 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三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討論事項

一、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議程（如附件），請討論案。

決議：1. 科室工作報告於五月八日前結束。

2. 縣政總質詢五天議程列於五月九日至五月廿二日

上午。

3. 五月九日以後之下午議程排列審查議案。

二、議員席次及總質詢，擬依例抽籤決定發言順序。

決議：照案通過。

三、各審查委員會及召集人名單（如附件），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

澎湖縣議會各審查委員會名單：

第一審查委員會（民政、衛生、警政及其他）

陳記順（召集人） 藍俊昇 顏重慶 許嘉生 呂正黨

會議紀錄

劉陳昭玲

第二審查委員會（財政、經濟、建設）

蔡豐盛（召集人） 鄭永發 許素葉 林興傑 黃建築

張啓明 俞喜龍

第三審查委員會（教育、文化）

許麗音（召集人） 許南豐 洪榮郎 陳評論 張再扶

歐中慨

散會：下午五時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三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呂正黨 洪榮郎 許素葉 蔡豐盛

歐中慨 劉陳昭玲 陳評論 黃建築 許麗音 俞喜龍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衛生局長陳友邦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車船處長商藍亭 地政科長高華鴻 財政科長孫顯榮

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主計室主任陳國標代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一名已足開會額數。

- 二、主席鄭議長永發致開幕詞（略）
- 三、縣長施政總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 一、鄭議長永發提：為利議員同仁就縣長施政報告與縣長溝通

，擬延會廿分。（通過）

散會：中午十二時二十分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三日 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劉陳昭玲 歐中慨 顏重慶 黃建築 洪榮郎

俞喜龍 張再扶 蔡豐盛 呂正黨 陳記順 許麗音

列席：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秘書室工作報告（略）

三、民政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秘書室工作說明（另載）

二、民政局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十分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四日 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許素葉 劉陳昭玲 蔡豐盛 洪榮郎

許麗音 陳評論 俞喜龍 張再扶 呂正黨

列席：民政局長郭志成 財政科長孫顯榮 地政科長高華鴻

主計室主任何協昌 建設局長袁純一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洪添登

甲、報告事項

-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財政科工作報告（略）

三、主計室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財政科工作說明（另載）

二、主計室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顏議員重慶提：徵收自立新村現址為文教用地一案請暫緩執行

並請教育局儘快提案將光明營區改作學校用地

案。

主席裁定（俟出席議員同仁較齊時再議）

散會：上午十一時廿分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四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許麗音 俞喜龍 蔡豐盛 洪榮郎 張啓明

歐中慨 呂正黨 許素葉

列席：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計畫室工作報告（略）

三、警察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計畫室工作說明（另載）

二、警察局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鄭議長永發提：為利警察局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廿分。

（通過）

散會：下午五時卅分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藍俊昇 蔡豐盛 許麗音 呂正黨 洪榮郎

顏重慶 陳記順 劉陳昭玲 許素葉 張再扶 陳評論

張啓明 俞喜龍 黃建築

列席：地政科長高華鴻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農業科工作報告（略）

二、地政科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農業科工作說明（另載）

二、地政科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上午十二時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五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許麗音 洪榮郎 黃建築 蔡豐盛 俞喜龍

藍俊昇 劉陳昭玲 張再扶 許素葉 陳評論 顏重慶

列席：衛生局長陳友邦 稅捐處長李久德 人事主任余潤心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洪添鑾

甲、報告事項

- 一、衛生局工作報告（略）
- 二、稅捐處工作報告（略）
- 三、人事室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 一、衛生局工作說明（另載）
 - 二、稅捐處工作說明（另載）
 - 三、人事室工作說明（另載）
- 散會：下午五時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蔡豐盛 顏重慶 張再扶 許麗音 俞喜龍

劉陳昭玲 洪榮郎 陳記順 許素葉 張啓明 呂正黨

陳評論 歐中慨

列席：兵役科長謝進財 教育局長謝沐霖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報告事項

-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一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教育局工作報告（略）

三、文化中心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 一、教育局工作說明（另載）
- 二、文化中心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鄭議長永發提：一為利教育局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廿分。

（通過）

二本席及副議長有要公必先離席，擬推顏重慶

議員擔任主席。

（通過）

散會：中午十二時廿分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八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張啓明 呂正黨 洪榮郎 張再扶

林興傑 俞喜龍 歐中慨 陳評論

列席：兵役科長謝進財 建設局長袁純一 車船處長商藍亭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 一、兵役科工作報告（略）

二、建設局工作報告（略）
三、公共車船管理處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 一、兵役科工作說明（另載）
 - 二、建設局工作說明（另載）
 - 三、公共車船管理處工作說明（另載）
- 散會：下午五時十分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陳評論 張啓明 俞喜龍 呂正黨 許麗音

張再扶 黃建築 歐中慨 顏重慶

列席：縣長歐堅壯 民政局長郭志成 財政科長孫顯榮

稅捐處處長李久德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兵役科長謝進財

車船處處長商藍亭 建設局長袁純一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張再扶 歐中慨 陳記順 黃建築

陳評論 呂正黨 許素葉 蔡豐盛 張啓明 許麗音

劉陳昭玲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主計主任何協昌 財政科長孫顯榮

民政局長郭志成 衛生局長陳友邦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一名已足開會額數。

二、何主任協昌報告澎湖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編製情形。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丙、臨時動議

一、藍議員俊昇提：本縣電視轉播站維護費，應由中國電視學

會及台視、中視、華視三電視公司平均分

擔，以減輕地方財政負荷案。

決議：通過。

丁、決定事項

一、顏議員重慶提：秩序問題，在審查七十九年度澎湖縣總預

算案前，請財主單位先將編列預算案情形扼要提出報告。

散會：下午五時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藍俊昇 蔡豐盛 呂正黨 張再扶 歐中慨

許素葉 顏重慶 俞喜龍 許麗音

列席：縣長歐堅壯 兵役科長謝進財 民政局長郭志成

財政科長孫顯榮 稅捐處長李久德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地政科長高華鴻

車船處長商藍亭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建設局長袁純一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席：議長鄭永發

甲、質詢事項

紀錄：洪添登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十分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蔡豐盛 歐中慨 藍俊昇 許麗音 陳記順

顏重慶 洪榮郎 張再扶 陳評論 許素葉 俞喜龍

列席：車船處長商藍亭 財政科長孫顯榮 稅捐處長李久德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副主任周伯崇 民政局長郭志成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建設局長袁純一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席：鄭議長永發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散會：下午四時五十分。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歐中慨 許素葉 顏重慶 許麗音 張再扶

洪榮郎 俞喜龍 藍俊昇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稅捐處長李久德

民政局長郭志成 財政科長孫顯榮 兵役科長謝進財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地政科長高華鴻 車船處長商藍亭 建設局長袁純一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上午十一時十分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俞喜龍 洪榮郎 張再扶 呂正黨

藍俊昇 許素榮 陳記順 陳評論 蔡豐盛

列席：民政局長郭志成 教育局長謝沐霖 車船處長商藍亭

兵役科長謝進財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財政科長孫顯榮

主計主任何協昌 建設局長袁純一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人事室副主任周伯棠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紀錄：洪添瑟

甲、報告事項

會議紀錄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散會：下午五時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蔡豐盛 俞喜龍 藍俊昇 洪榮郎 歐中慨

劉陳昭玲 顏重慶 許素榮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計主任何協昌 稅捐處長李久德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地政科長高華鴻 兵役科長謝進財

民政局長郭志成 財政科長孫顯榮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建設局長袁純一 車船處長商藍亭

人事室副主任周伯棠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二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歐中慨 陳記順 蔡豐盛 洪榮郎

藍俊昇 許麗音 劉陳昭玲 呂正黨 俞喜龍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財政科長孫顯榮 主計主任何協昌

民政局長郭志成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教育局長謝沐霖 稅捐處長李久德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散會：下午五時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蔡豐盛 藍俊昇 許麗音 顏重慶 陳評論

洪榮郎 歐中慨 呂正黨 俞喜龍 張啓明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地政科長高華鴻 財政科長孫顯榮

兵役科長謝進財 建設局長袁純一 稅捐處長李久德

人事室主任余潤心 人事室副主任周伯崇

車船處長商藍亭 計畫室主任鄭博文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乙、決定事項

鄭議長永發提：明天上午本會同仁將參加一重要集會，縣政總

質詢擬於十點半開始進行。

(通過)

散會：中午十二時五分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五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蔡豐盛 藍俊昇 歐中慨 陳評論 陳記順

洪榮郎 張再扶 劉陳昭玲 俞喜龍 顏重慶 許麗音
列席：車船處長商藍亭 主計主任何協昌 民政局長郭志成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主任余潤心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稅捐處長李久德 財政科長孫顯榮 計畫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許副議長南豐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查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散會：下午五時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六日上午十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議員顏重慶 歐中慨 張啓明 洪榮郎 俞喜龍

張再扶 蔡豐盛 劉陳昭玲 黃建築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稅捐處長李久德

建設局長袁純一 兵役科長謝進財 民政局長郭志成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地政科長高華鴻

會議紀錄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車船處長商藍亭 人事主任余潤心
財政科長孫顯榮 計畫主任鄭博文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衛生局長陳友邦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洪添發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乙、決定事項

鄭議長永發提：一、本月廿日上午擬變更議程，赴望安、七美考

察慰問安檢所員警。

(通過)

二、林興傑議員縣政質詢時間經秘書室與林議員

聯繫，改提書面質詢。

散會：上午十時卅七分

廿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六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許嘉生 許麗音 蔡豐盛 張再扶 陳評論

劉陳昭玲 張啓明 洪榮郎 俞喜龍 呂正黨 顏重慶

列席：民政局長郭志成 教育局長謝沐霖 地政科長高華鴻

主計主任何協昌 建設局長袁純一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財政科長孫顯榮 計畫主任鄭博文

二五

衛生局長陳友邦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三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決定事項

一、蔡議員豐盛提：本會同仁另有要公研商，本次會議擬提早

於四時廿分結束。

(通過)

散會：下午四時廿八分

廿二、第廿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劉陳昭玲 俞喜龍 顏重慶 藍俊昇 蔡豐盛

呂正黨 張再扶 陳記順 許素葉 洪榮郎 歐中慨

許麗音 陳評論 許嘉生 張啓明

列席：縣長歐堅壯 教育局長沐霖 兵役科長謝進財

車船處長商藍亭 建設局長袁純一 稅捐處長李久德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計主任何協昌 民政局長郭志成

地政科長高華瀉 計畫主任鄭博文 財政科長孫顯榮

人事主任余潤心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副議長許南豐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五分

廿三、第廿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陳評論 陳記順 蔡豐盛 洪榮郎 顏重慶

張啓明 呂正黨 劉陳昭玲 許嘉生 許素葉 許麗音

俞喜龍 歐中慨

列席：財政科長孫顯榮 主計主任何協昌 衛生局長陳友邦

車船處長商藍亭 民政局長郭志成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計畫主任鄭博文 人事主任余潤心 建設局長袁純一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洪添鑒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第一讀會)

臨時動議 成立一件

許議員嘉生提：請縣府將婦女會舊址土地公開標售，以挹注縣

庫案。

附議：陳記順 洪榮郎 許素葉 許南豐

(主席裁定：因會議時間已屆，在場人數亦不多，本案留待明

日討論)

散會：下午四時五十五分

廿四、第廿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顏重慶 黃建築 藍俊昇 俞喜龍 呂正黨

劉陳昭玲 陳評論 歐中慨 許素葉 許嘉生 張啓明

張再扶 洪榮郎 許麗音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兵役科長謝進財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財政科長孫顯榮

人事主任余潤心 衛生局長陳友邦 稅捐處長李久德

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計畫主任鄭博文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會議紀錄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

廿五、第廿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八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洪榮郎 許嘉生 陳評論 顏重慶 藍俊昇

黃建築 張啓明 蔡豐盛 歐中慨 俞喜龍 呂正黨

許素葉 張再扶 許麗音

列席：民政局長郭志成 稅捐處長李久德 建設局長袁純一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財政科長孫顯榮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計畫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除總預算案繼續審議外通過六件)

1. 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及綜計表(第一、二讀會)

2. 出售馬公段一六六五地號等十七筆縣有非公用土地，並

訂定出售執行期間為三年案。

3. 墊付山水海堤新建工程及竹灣海堤用地征購和地上物拆

運補償費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案。

4. 墊付教育廳補助七美國中等十一枝興建單身宿舍經費五
七三萬元案。

5. 墊付辦理本縣警察局安檢員警意外保險經費二三四、三
二〇元案。

6. 墊付烏嶼漁港防波堤損壞修復經費八十萬元案。

7. 墊付縣議會第十一屆議員卸任紀念品款玖拾伍萬元案。

丙、臨時動議 保留一件

許議員嘉生提：建請政府准本縣比照菜園段軍方眷舍方式將農
牧用地地目變更，興建民房案。

(註：僅許麗音議員一人附議)

丁、決定事項

一、許議員嘉生提：本席昨天提議縣婦女會舊址公開標售臨時
動議案已成立，如何處理？

(主席裁定，請縣府照本會第十一屆第八
次臨時會決議辦理；財政科孫科長允諾照
大會決議公開標售。)

二、許副議長南豐：為利審查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擬休
息一小時後於18:00時繼續開會。

(通過)

散會：下午六時三十分

廿六、第廿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張再扶 蔡豐盛 藍俊昇 顏重慶 歐中慨

許素葉 許麗音 陳評論 黃建築 劉陳昭玲 張啓明

俞喜龍 呂正黨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地政科長高華鴻 財政科長孫顯榮 計畫主任鄭博文

衛生局長陳友邦 人事副主任周伯棠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車船處長商藍亭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主任余潤心 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十二時十五分

第廿七、第廿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張再扶 陳評論 呂正黨 張啓明 藍俊昇

俞喜龍 許麗音 顏重慶 黃建築 許嘉生 洪榮郎

蔡豐盛 劉陳昭玲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人事副主任周伯崇 衛生局長陳友邦

主計主任何協昌 財政科長孫顯榮 兵役科長謝進財

車船處長商藍亭 地政科長高華鴻 計畫主任鄭博文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四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七件

1. 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

綜計表（第三讀會）

2. 本縣七十八年度十一月至三月止動支第二預備金廿三筆

，金額一二、五〇二、〇六〇元案。

3. 墊付補助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充實學校設備費七、三二〇

、〇〇〇元案。

4. 墊付增補本縣湖西國小新建學生活動中心工程費五十萬

元案。

5. 墊付警察局換購公務小汽車經費八十萬元案。

6. 預撥本縣警察局義消人員參加團體意外保險及製發七十

九年度夏季服裝、皮鞋等經費合計二八八、九六〇元案

7. 為保一總隊調撥本縣警察局支援機動警力有關住宿、廳

舍整修經費一、〇〇〇、〇〇〇元，請准予在七十八年

度辦理預撥墊付案。

會議紀錄

散會：下午五時

廿八、第廿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廿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俞喜龍 陳評論 洪榮郎 許素葉 黃建築

列席：縣長歐堅壯 主任秘書周開明 民政局長郭志成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高華鴻 財政科長孫顯榮

農業科長洪松棟代 稅捐處長李久德

教育局長丁振名代 人事副主任周伯崇

建設局長袁純一 人事主任余潤心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衛生局長陳友邦

機要秘書歐福強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紀錄：呂瑪麗

甲、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乙、決定事項

鄭議長永發提：一為利繼續審議澎湖縣政府未議畢議案，擬延

會五天案。

（通過）

二本縣今天下午將舉行萬安十二號演習，擬下

午變更議程停會。

(通過)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七分

廿九、第廿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廿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副議長許南豐

議員陳記順 許嘉生 陳評論 俞喜龍 洪榮郎

張啓明 許素葉 許麗音

列席：財政科長孫顯榮 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車船處長商藍亭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洪添登 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一件

1. 整付鎮海公廟南側海堤、內垵南港海堤、七美南港防波

堤、馬公井垵防波堤及省府核准興辦之堤防地點等工程

費新台幣九、九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留下次會審議五件

1. 整付開發馬公第三漁港新生地經費二四三、四六七、〇

〇〇元案。

2. 擬訂「澎湖縣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

施辦法」案。

3. 縣府與趙同和(二呆)先生共同興建「趙二呆藝術館」案。

4. 縣府與嘉榮海運公司合建「鎖港港區服務中心」案。

5. 本縣公共車船管理處運送中國石油公司馬公營業處離島用油運費用收取辦法案。

丙、議員提議事項

議員提案 通過六十六件

丁、人民請願案

人民請願案 通過九件

戊、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通過三件

己、決定事項

陳議員記順提：本會多位議員出國及為派代表赴台北參加民主

聲援活動，有時間性議案擬於上午延長時間議

畢，本次大會並於中午閉會案。(通過，未議畢議案於六月底前另召集臨時會

議。)

散會：中午十二時卅分

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甲、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本縣七十九年度總預算案暨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

決議：(一)總預算案照案通過。

(二)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澎湖縣公共車船管理處營業外收入，補助收入原列一千七百萬元，刪減七百萬元，核列一千萬元。其餘照案通過。

二、本縣七十八年度十一月至三月止動支第二預備金二十三筆，金額一二、五〇二、〇六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墊付補助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充實學校設備七、三二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出售馬公段一六六五地號第十七筆縣有非公用土地，並訂定出售執行期間為三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五、墊付開發馬公第三漁港新生地經費二四三、四六七、〇〇〇元案。

決議：留下次會審議。

六、擬訂「澎湖縣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施

辦法」案。

決議：留下次會審議。

七、墊付山水海堤新建工程及竹灣海堤用地徵購和地上物拆遷補償費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八、墊付教育廳補助七美國中第十一校興建單身宿舍費五、七三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九、墊付辦理本縣警察局安檢員警意外保險費二三四、三二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墊付烏嶼漁港防波堤損壞修復費八〇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縣府與趙同和(二呆)先生共同興建「趙二呆藝術館」案。

決議：留下次會審議。

十二、墊付增補本縣湖西國小新建學生活動中心工程費五〇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縣府與嘉榮海運公司合建「鎖港港區服務中心」案。

決議：留下次會審議。

十四、墊付縣議會第十一屆議員卸任紀念品款九五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決議：照常通過。

十六、預撥本縣警察局義消人員參加團體意外保險及製發七十九年度夏季服裝、皮鞋等經費二八八、九六〇元案。

決議：照常通過。

十七、墊付本縣警察局支援機動警力有關住宿廳舍整修經費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常通過。

十八、墊付鎮海公廟南側海堤、內垵南港海堤、七美南港防波堤、馬公井垵防波堤及省府核准興辦之堤防等工程費九、九〇〇、〇〇〇元案。

決議：照常通過。

十九、一本縣公共車船管理處運送中國石油公司馬公營業處雜島用油運用費用收取辦法一案。

決議：留下次會審議。

乙、議員提議：

一、種類：民政 提案人：藍俊昇 連署人：陳評論 張啓明
案由：請政府儘速整修三級古蹟——城隍廟屋頂或廢除該廟

三級古蹟美名由民間自行修建，以免倒塌案。

說明：西文里城隍廟由政府列入三級古蹟並編列預算四百

餘萬元，迨經數年未見動工修建，現已變成危險房屋，屋頂勢將坍塌，後果不堪設想，倘政府不修建

者，即請廢除第三古蹟之美名，准由民間負責修建，以免發生意外。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種類：民政 提案人：陳評論 連署人：陳記順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儘速興建鎮港老人活動中心，以利該里老人

活動聚會案。

理由：鎮港里為本縣大型漁村之一，六十歲以上之老人不少，惟迄今仍無專屬之活動中心，致渠等辦活動、

聚會至為不便。為發揮敬老之美德，宜儘速於該里建老人活動中心，供其使用。

辦法：請政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財政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轉請省府對本縣窮困鄉市能增加補助經建經費，

俾紓解鄉市財政及推動地方建設案。

理由：(一)本縣各鄉市之財政，由於歲入無法足敷歲出之固

定開支，基層建設旁落，無法達成民衆所求，復

省府補助每鄉市經費有限，而縣亦因統籌稅額少，乏力做好調節工作。

(二)上級核算短絀補助時，對本縣必須經常性之支出，並未寬列。

(三)省府對窮困鄉市經建費補助並未多給，對路燈維修亦之一基本補助，各鄉市實無餘力從事地方建設。

辦法：請縣府建議省府參考辦理。

決議：通過。

四、種類：財政

提案人：陳評論 連署人：鄭永發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建議中央修改公庫法，准縣市經費寄存一般

行庫孳生利息，以挹注地方財政案。

理由：依公庫法規定，縣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公款均應存入

代理公庫之銀行，惟綜觀公庫法各條文，對公庫之

存款並無孳息之計算規定，以本縣每年度總預算達

二十餘億元為例，若存於一般商業銀行年息以百分

之五計，一年即有四百二十餘萬元之利息，對本縣

財政而言，不為一筆可觀財源，對地方建設不無

裨益，宜轉請中央修改法令，准縣市公款存入一般

行庫孳生利息，以挹注地方財政。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呂正堂 蔡豐盛
案由：請政府儘速解決「快樂公主」號載貨問題，以嘉惠

縣民案。

理由：快樂公主論載貨量大，且具「駛上駛下」設備，若

能准其載貨，必可降低運費，穩定物價，直接嘉惠

縣民。

辦法：請縣府協調貨運業者及該輪負責人，共同研訂妥善

措施。

決議：通過。

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鄭永發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儘速將烏坎沙淪規劃為觀光區，以發展本縣

觀光案。

理由：烏坎沙淪天然風光優美，極具開發價值，若能作整

體規劃，開建為觀光休憩區，必可吸引大批觀光客

，對本縣觀光業之成長有莫大益處。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七、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鄭永發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儘速修建烏坎公廟前至海岸道路，以利人車

通行案。

理由：烏坎公廟前至海岸為該里重要交通要道，交通量頻

繁，亟須妥善規劃整建，以利人車通行。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八、種類：建設

提案人：劉陳昭玲 連署人：張再扶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儘速編列預算鋪設陽明里永和街瀝青路面，

以利人車通行案。

理由：馬公市陽明里永和街由於未鋪設瀝青路面，路面崎

嶇不平，嚴重影響人車通行，縣府應編列預算早日

鋪設，以策人車通行安全。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歐中慨 連署人：劉陳昭玲顏重慶

案由：請縣府儘速編列經費鋪設西嶼鄉合界村道為水泥路

面，以利居民通行案。

理由：西嶼鄉合界村內道路由於未鋪設水泥，遇雨路面泥

濘難行，雨後蚊蠅叢生，村民咸盼早日鋪設水泥，

以利通行。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十、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鄭永發 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儘速將興仁海堤延伸八百公尺，以防海水侵

蝕案。

理由：興仁里海岸綿長，現有之海堤長度不夠，以致漲潮

海水倒灌，侵蝕海岸，宜儘速增建海堤，以資防範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一、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建請上級修訂法令准縣轄市住宅區得建旅館

，以應實際需要案。

理由：按現行法令規定，住宅區內不得設旅館，而商業區

之面積又有一定比例限制，以致造成嚴重不足，其

中尤以本縣為甚，每逢例假日及夏天觀光旺季，「一床難求」，觀光客迭有煩言，對本縣發展觀光業更有不利影響，宜儘速解決。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鄭永發 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層轉民航局，協調中華航空公司勿輕言退出

台澎航線，以利本縣觀光業成長及維持本縣對外交

通順暢案。

理由：(一)中華航空公司組織健全，飛機新穎，載客量大，

多年來飛航台澎間，對本縣觀光業之成長及保持

本縣對外交通暢順居功厥偉，縣民至為感激。

(二)據悉，該公司有意退出國內航線專營國際航線，

若傳聞屬實對本縣將造成重大不利，蓋遠航飛機

老舊，其他新成立小型航空公司，載客量有限，

根本無法滿足實際之需要，一旦華航退出本縣航

線，後果不堪設想。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三、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政府徹底解決澎湖水荒案。

理由：本縣飲水問題始終無法解決，每逢夏天更是捉襟見

肘。而本縣觀光業發展迅速，觀光客大量湧入，對

用水之需求更顯著，政府應儘速解決，不宜再漠視。

辦法：(一)請於本縣各鄉市增建水庫。

(二)市區內新建住宅規劃海水管線作為衛生充水。

(三)新建台澎輪請增設運水設備，以應不時之需。

決議：通過。

十四、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蔡豐盛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儘速規劃白沙烏嶼為交通船碼頭，以應實際需要案。

理由：白沙鄉烏嶼村風光優美，極具開發價值，自解嚴後前往旅遊之觀光客甚多，該村雖有漁港，然供漁船停泊已有不敷現象，加上交通船、遊艇，更為擁擠，險象環生，亟須另行規劃興建交通船碼頭。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五、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蔡豐盛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儘速籌措經費在後寮碼頭興建候船室（旅客服務中心），以利遊客休憩案。

理由：本縣正大力拓展觀光事業，尤以北海風景區更為吸引觀光客旅遊，而後寮與吉貝通航後，觀光客搭船前往不絕，惟後寮尚未興建候船室，觀光客欲搭船前往北海旅遊，均在炎烈日下候船，苦不堪言，為免影響觀光事業，縣府應於後寮興建候船室供遊客候船休憩。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十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張啓明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轉請交通部民航局准中型飛機飛航台中—馬公航線，以利本縣觀光事業發展及旅客搭乘案。

理由：(一)本縣近年來觀光事業蓬勃發展，空中交通常出現一票難求之窘狀，且華航醞釀退出國內航線，對本縣之觀光事業將產生鉅大影響。

(二)目前正值觀光旺季，大批旅客湧入本縣旅遊，空中交通擁擠不已，縣府應轉請民航局准中型飛機加入台中—馬公航線，以利本縣觀光事業發展及方便旅客搭乘。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七、種類：建設 提案人：俞喜龍 連署人：張啓明 劉陳昭玲

案由：請縣府增額補助經費予花嶼等七離島電力合作社，俾利延長供電為十四小時，以改善民生案。

理由：(一)台灣經濟富裕，外匯存底已臻世界第二位，惟亦令人難以相信，本縣桶盤等七離島電力供應，仍以落後方式每日分段供應八小時，影響居民休閒作息至鉅。

(二)桶盤等七離島民生物資常因電力不繼，新鮮度難予維持，妨礙居民身心健康不言而喻，尤其本縣自今年起實施電訊傳真醫療，亟須電力常日供應。

，以利醫師傳真為患者看診，故宜請縣府體察社會脈動潮流，增額補助經費俾延長供電，以符民望。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十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俞喜龍 連署人：許南豐 許麗音

案由：請縣府轉請省府將高雄港務局馬公辦事處升格為「澎湖港務局」，直接隸屬省交通處，以提昇港務服務品質案。

理由：馬公港每年進出之旅客、裝卸之貨物，雖無法與高雄、基隆相提並論，惟較之其他商港並不遜色。然承辦港務之單位僅為高雄港務局所轄之辦事處，由於編制小、人員少，以致難以承擔日益繁重之港務，更遑論提昇服務品質，地方迭有頌言，如南海域遊艇船席問題、快樂公主輪停泊問題等，延宕多時無法解決，再再顯示該處「心有餘而力不足」，若能升格為「局」，擴大編制，增加人員，必可提昇服務品質造福地方。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儘速將吉貝交通船碼頭延長五十公尺，以利交通船停泊案。

理由：(一)隨觀光業不斷成長，交通船、遊艇大量湧入吉貝，該村交通船碼頭已不敷使用，亟須再延長。

(二)目前交通船停泊的碼頭太短，造成船隻停靠相撞的嚴重情形，故急需加長。

辦法：請縣府儘速規劃辦理。

決議：通過。

二〇、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呂正黨 蔡豐盛

案由：請縣府轉請公路局儘速於林投村道路兩側建圍牆，以美化環境及擋強風，保持行車安全案。

理由：林投村西道路坡度甚陡，兩側未建擋風牆，不惟有礙觀瞻，且冬天季風強勁時，對行車安全構成嚴重威脅，若能於兩側建擋風牆並加美化，則可收一舉兩得之效。

辦法：請縣府轉請公路局辦理。

決議：通過。

二一、種類：建設 提案人：洪榮郎 連署人：蔡豐盛 呂正黨

案由：請縣府速將五德國小西邊通往海邊之道路鋪設水泥路面，以利通行。

理由：五德國小北方之海面是百姓平日採撈魚貝的地方，來往農漁民相當多，而此條道路尚是泥土路凹凸不平，行車均感不便，亟需將道路整平鋪設水泥或柏油路面。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二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洪榮郎 連署人：蔡豐盛 呂正黨

案由：請縣府補助港子社區伍拾萬元以利整建公共設施案。

理由：(一)港子村公廟廣場素為遊客中途休息站及社區休閒

場地，目前破損不堪急需整理。

(二)此地是通往養殖所必經之路。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業 連署人：蔡豐盛 張再扶

案由：請政府研議將台澎海底隧道交給民間投資興建之可

能性，以徹底解決本縣交通、飲水問題案。

理由：建台澎間海底隧道為徹底解決本縣飲水、交通問題

，地方人士曾數度建議政府興建，惟政府每以經費

及總體經濟效益為由不同意。目前國內游資充沛，

有能力、財力興建之業者不乏其人，政府若能訂定

合理獎勵投資辦法，相信必有業者願意斥資興建。

辦法：請縣府層轉中央研究辦理。

決議：通過。

二四、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再扶 連署人：鄭永發 歐中慨

案由：(一)請縣府即速規劃特定地區供業者開採砂石，以利

本縣漁港防波堤等公共工程之需求案。

理由：(一)目前地方建設方興未艾，對於砂石需求量鉅增，

然觀之本縣地域狹小，各地區鄉里對砂石採取保

護主義，造成市井砂石糾紛綿延不斷，直接間接

影響地方建設推動至鉅。

(二)為作前瞻計畫，縣府有關科室應即邀請專家、

學者規劃無人島或特定地點為採石區，以求一勞

永逸。

辦法：請縣府立即邀請專家學者規劃辦理。

決議：通過。

二五、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再扶 連署人：鄭永發 歐中慨

案由：請縣府轉呈中央由本島接水管引至本縣，以紓解水

荒案。

理由：(一)本縣觀光旺季正達尖峰時刻，水源供不應求，導

致觀光客裹足不前，影響本縣經濟資源之開發。

(二)本縣在嚴重缺水影響下，工商農漁亦受到很大的

波及，稅收減少。

辦法：請縣府層轉中央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二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劉陳昭玲 連署人：張再扶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在中華路與北辰街十字路口裝設交通號誌(

紅綠燈)，俾維交通安全案。

理由：中華路為本縣交通流量最大的一幹道，每天來往穿

梭車輛及赴北辰市場購物的民眾不絕於途，惟北辰

街十字路口尚未裝設交通號誌，為策行人及行車安

全，縣府應儘速設立。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七、種類：建設 提案人：呂正黨 連署人：蔡豐盛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轉請電信局加派技術人員常駐各鄉營業所維

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三七

修通訊設施，以維電信暢通案。

理由：目前電信局於各鄉均設營業所，惟僅派一、二人員駐所服務，由於人力不足，導致電話故障時修復困難，影響用戶通話，若能加派技術人員常駐各營業所，則可解決此問題。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轉請菸酒公賣局調高七美地區零售商菸酒攤運費，以利營運案。

理由：七美地區為本縣二級離島，菸酒零售商自馬公配領菸酒返回七美，尚須接洽海上及陸上交通運輸，惟目前本縣交通船運費及人工搬運費上揚，公賣局補貼該地區之區區數額已無實質裨益，宜轉請公賣局體恤實情酌予調整，以利銷售。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儘速整修七美鄉中和村張豫厝旁至山頂段等四道路路面，以利人車通行案。

理由：七美鄉中和村張豫厝旁至山頂段等四道路，路面破損不堪，通行困難，鄉民迭有反映，宜儘速整修，以利通車安全。

辦法：請縣府將后列道路列入七十九年度預算施辦完成。

(一)中和村張豫厝旁至山頂段道路。

(二)南港村南施經海豐、中和、至西湖村北灣仔段道路。

(三)南港村明鯉港至七美人塚道路。

(四)南港村明崎頭至西南段道路。

決議：通過。

三〇、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轉請有關單位准民間小型漁船恢復載運離島民生物資，以利民生案。

理由：七美—馬公海上交通(貨運)，目前端賴恒安輪每週三航次由望安延航至七美外，未有其他海上交通工具可資利用，目前恒安輪進廠維修期間，七美民生物資即發生無船可運窘境，縣府實援往例或體恤民情建請有關單位准民間小型漁船載運日常生活必需品(如蔬菜等)，以利離島民生案。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三一、種類：建設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陳評論
案由：建請軍方派軍船協助本縣載水，以解決水荒案。

理由：本縣因久旱缺水，尤其是最近觀光客增加，飲用水問題更加嚴重。建請軍方派軍船由台灣本島載水，以解決居民飲水問題。

辦法：請縣府參考辦理。

決議：通過。

三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藍俊昇 連署人：陳評論 張啓明
案由：請免除西文里祖師廟東側道路工程受益費，以減輕

民衆負擔，若有徵收受益費並請發還案。

理由：查政府開闢道路，對財團法人皆免徵工程受益費，

因此寺廟理應參照財團法人免除受益費，俾減輕寺

廟負擔，若有徵收工程費者宜一律發還，以示公允。

辦法：請縣政府依財團法人規定，准寺廟援例辦理。

決議：通過。

三三、種類：建設

提案人：藍俊昇 連署人：陳評論 張啓明
案由：請開闢馬公都市計畫—西文里城隍廟西側八公尺寬

道路，以利交通繁榮地方案。

理由：馬公都市計畫西文里城隍廟西側八公尺寬道路，迄

今多年，尚未開闢，為促進該地段之繁榮，並利車

輛交通，宜請縣府儘速規劃開闢。

辦法：請縣政府列入新年度預算付諸實施。

決議：通過。

三四、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張啓明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儘速整建烏坎廟前往海堤道路（含廣場）及

排水溝，以利通行及美化環境案。

理由：烏坎廟前通往海堤道路，因年久失修早已破損不堪

，且排水溝阻塞不通，污水無法宣洩造成蚊蠅叢生

，影響居民健康，縣府實應編列經費整建。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決議：通過。

三五、種類：建設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縣府劃定開放民間觀光區，並訂定輔導民間投資

遊樂事業獎勵辦法，公開招租案。

理由：（一）為鼓勵民間投資遊樂事業，加速本縣觀光事業發

展起見，請明確劃定提供民間開放觀光地區，並

訂定輔導民間投資遊樂事業獎勵辦法，公開招租

（二）公開招租之所得可作為本縣建設捐，以增加地方

建設財源。

辦法：請縣政府研究辦理。

決議：通過。

三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洪榮郎 連署人：陳評論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補助五十萬元整建中屯社區游泳沖洗室，以

利民衆使用案。

理由：白沙中屯社區游泳沖洗休息室，民衆使用相當頻繁

，惟目前已很老舊，村民希望縣府予以整建，以利

使用。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七、種類：財政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縣政府協助馬公航空公司在澎湖設立總公司，以

利增加本縣稅收案。

理由：查馬公航空公司因向台北市銀行貸款關係，故總公

司依其默契設立。在台北。如縣政府能夠協助該公司，改向台灣銀行澎湖分行貸款，爭取馬航總公司改設澎湖，每月依其營業額向澎湖稅捐處納稅，如此本縣財政即可增加一稅源。

辦法：建議縣政府參考辦理。

決議：通過。

三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將馬公第三漁港工業用地規劃一鐵工廠區，優先出租輔導馬公市區鐵工廠業者集中建廠繼續經營案。

理由：(一)馬公市區現有數家鐵工廠混雜其中，其熔接、製造作業時，聲音振耳吵雜影響居民安寧，亟待設

法遷移。

(二)馬公第三漁港工業用地寬廣，宜規劃一鐵工廠區

，優先出租馬公市區鐵工廠業者，並輔導遷移集中建廠。

辦法：建議縣府採納儘速辦理。

決議：通過。

三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蔡豐盛 黃建築

案由：請縣府儘速修復七美機場南端塌方之百餘公尺路面，以策交通安全案。

理由：七美機場南端由於卡車載運砂石壓壞塌方約百餘公尺，為維機場鄰近交通安全，縣府宜儘速修復。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〇、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俞喜龍 許麗音

案由：請轉請民航局儘速興建澎湖民航專用機場，俾應本縣空中市場需求並帶動本縣觀光事業發展案。

理由：本縣臨門機場屬軍用機場，為利戰情管制，對民航

機起降次數嚴予管制，民航業者囿於規定，並未能應市場需求加班自如，尤其目前本縣正逢觀光旺季

，對外交通一票難求現象極為凸顯，實應請民航局另興建一民航專用機場，以突破空中交通瓶頸並帶

動本縣觀光事業發展。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一、種類：建設 提案人：顏重慶 連署人：許南豐 歐中慨

案由：請於虎井興建一長三十六公尺寬八公尺凸堤碼頭，以利漁船停泊安全案。

理由：虎井里現有碼頭範圍過大，避風效果不佳，請縣府於碼頭與堤岸中央伸展出橋面乙處，以確保漁船安全。

全。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顏重慶 連署人：許南豐 歐中慨

案由：請縣府拓寬與仁圓環至鎖港圓環道路，以維交通暢

。

。

通與安全案。

理由：(一)由興仁圍環往鎖港圍環為馬公至澎南地區交通重要路段，因路面狹隘及彎曲視線不良，因此常發生交通事故。

(二)澎南地區民衆迭有建議：縣府宜採納民意，拓寬路面為多線道，以維交通暢通並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鄭永發

歐中概

四三、種類：建設

張再扶

許南豐

俞喜龍

案由：請交通處就台航公司新造「台華輪」增開高雄—澎湖—香港三角航線，以增加營收並利榮民赴大陸探親案。

理由：(一)台航公司為應地方需要並改善突破本縣空中交通一票難求之瓶頸，融資八位餘元筹建「台華輪」並預訂今年九月間參加營運。

(二)該新建「台華輪」噸位大，造價成本高，該輪營運後勢必增加成本累積虧損，將是交通處相當沉重的包袱。

(三)為利本縣榮民赴大陸探親，節省其費用及時間支配，並增加該輪收入減低成本開闢此三角航線，係符社會脈動需求，一舉數得。

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四七十八年元月十三日省議會交通委員會決議請「台華輪」增開香港航線，實為改善台航營運，開闢財源一前瞻性卓見，對本縣榮民而言亦是一大福音。

辦法：請省交通處俯納辦理。

決議：通過。

四四、種類：農業

案由：請政府加強照顧漁民，以增加漁民收入，提高生活水平案。

理由：本縣四面環海，縣民大都以海為田，漁業景氣與否與本縣經濟成長息息相關，惟漁民大都為經濟上之弱者，政府理應特別加以照顧。

辦法：(一)降低漁船、漁具汰換新貸款利率。(二)漁民保險費減半收取。(三)縣籍漁船免收漁港維護費。(四)漁港及附屬設施定期維修。(五)切實辦理共同產銷制度。

決議：通過。

四五、種類：農業

案由：請縣府將沙港中港碼頭工程發包結餘款繼續辦理追加工程，使該港更臻理想案。

理由：沙港中港碼頭業已發包，並尚結餘一百餘萬元，由於該港尚有許多地方須再加強，宜將此結款繼續辦

劉陳昭玲

蔡豐盛

連署人：呂正黨 張啓明

第七次大會決議案

理由：增加工程，使該港臻於完整。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六、種類：農業 提案人：黃建霖 連署人：鄭永發 蔡豐盛 呂正黨

案由：請縣府將烏坎碼頭二期工程優先列入七十九年度施工，以利漁船停泊案。

理由：烏坎碼頭工程延宕數載，漁船停泊、進出港甚為不便，為便利漁民出海作業，該港二期工程亟須儘速施工。

辦理：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七、種類：農業 提案人：呂正黨 連署人：張啓明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督導有關單位確實維護各漁港停泊秩序，以維出入港安全案。

理由：邇來屢有外籍漁船任意停泊各漁港港口，且未派船員留守，致本縣漁船進出港發生擦撞，衍生爭端。現正逢鱈魚漁訊期，各漁船進出港頻繁，宜建請縣府責成有關單位確實督導維護。

辦法：請縣府採納確實辦理。

決議：通過。

四八、種類：農業 提案人：歐中慨 連署人：蔡豐盛 呂正黨

案由：請縣府儘速增建沙港東港突堤碼頭，以利漁船停泊案。

理由：沙港東港碼頭已不敷使用，以致漁船停泊相當困難，嚴重影響該村漁業發展。且颶風來襲時，漁船無處可泊，漁民賴以維生之船隻毫無保障，亟須儘速增建一座突堤碼頭。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四九、種類：農業 提案人：劉陳昭玲 連署人：黃建霖 顏重慶

案由：紅羅「單頭山產業道路」終點為漁民下海作業地點，由於該海域漁產豐富，尤其「八脚魚」更遠近馳名，每年春夏交替之際，前往該海域捕「八脚魚」之漁民不計其數，但春夏季濃霧常現，本年四月間即有二漁民因濃霧迷失方向罹難，前昔亦有不少漁民險遭滅頂，政府宜儘速於該海岸建標幟燈塔，以免不幸事件重演。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〇、種類：農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張啓明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編列預算疏浚桶盤交通碼頭航道，以維船隻進出安全案。

理由：桶盤為本縣觀光據點之一，惟其交通碼頭航道久未疏濬，交通船隻進出困難。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案由：請縣府編列預算辦理井垵船澳後續工程，並疏濬航
道，以利漁業發展。

理由：井垵里民盼望縣府儘速編列經費辦理船澳後續工程
並疏濬航道，俾漁船停靠及促進漁業發展。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二、種類：農業 提案人：洪榮郎 連署人：陳評論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編列預算整建中屯村產業道路，以利人車通
行案。

理由：白沙鄉中屯村產業道路因年久失修，路面已破損不
堪，影響人車通行安全至鉅，村民咸盼縣府儘速編
列預算整建，以利民行。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三、種類：農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比照農業用電模式補助水產養殖業者架設用
電設備，俾利養殖業發展案。

理由：(一)政府為倡導農業鼓勵民衆務農，每年皆有專款補
助民衆興建機房或抽水設施，民衆受益良多。

(二)本縣之新興行業——養殖事業，業者躍躍欲試，惟
囿於投資金額龐大，大多裹足不前，影響本縣漁
業經濟至鉅，宜請縣府將養殖用電設備優先列為
獎助項目，藉以拋磚引玉，鼓勵業者投資。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四、種類：農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補助七美鄉公所五十萬元建造雞心礁船澳西
端防波堤，以維漁民生命財產安全案。

理由：七美雞心礁船澳西端浪濤洶湧，影響漁船進出港停
泊安全，為發揮該船澳功能，宜請縣府專款補助鄉
公所發包整建防波堤。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五、種類：農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儘速整建七美頂隙船澳，以維漁船進出港安
全案。

理由：七美鄉頂隙船澳四十餘年未曾整修，致防波堤倒塌
、航道淤塞，影響船隻進出港及漁船停泊安全至鉅
，縣府應儘速整建，以符民望。

辦法：請縣府儘速編列經費整建。

五六、種類：農業 提案人：藍俊昇 連署人：蔡豐盛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儘速於馬公市區人行道兩側栽種樹木，以調
節氣候及美化市容案。

理由：樹木具有美化市容及調節氣候之雙重功能，若能於
市區人行道兩側廣種植樹木，對美化市容及調節氣

候，藉以拋磚引玉，鼓勵業者投資。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候頗有助益。

辦法：請縣府儘速規劃辦理。

決議：通過。

五七、種類：農業 提案人：劉陳昭玲連署人：

張再扶 顏重慶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編列經費繼續辦理沙港村西港碼頭第二期工程，以利漁船停泊。

理由：湖西鄉沙港村民大都以捕魚為生，而沙港村西港碼頭第一期工程已完成，漁民反映未能充分發揮功能，宜請縣府儘速辦理第二期工程，以利漁船停泊。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八、種類：教育 提案人：

鄭永發 張再扶 藍俊昇 連署人：蔡豐盛 許麗音 許南豐 張啓明 呂正黨

案由：請轉請省教育廳體察本縣特殊環境，將馬公地區國中小學全納入充實偏遠地區教育第二期計畫實施範圍，以利城鄉教育均衡發展案。

理由：(一)省府為改善偏遠地區教育環境，特訂定「充實偏遠地區教育設施，提高教育水準第二期計畫」，自七十八年度起至八十年分三年實施，地方開訊莫不額手稱頌。

(二)唯這項實施方案，美中不足，未能澤惠本縣馬公地區各學校，蓋本縣十二所國中、四十四所國小

中，有馬公、中正國中（含虎井分部）和馬公、

中正、中興、中山、石泉、東衛、興仁等七所國

小因屬一般地區，無法藉本計畫的各項補助改善

教學設施，舉如偏遠離島學校今年將陸續獲得複

影機、投影機、節奏樂器、自然科學教學媒體及

標本等設施，上述學校則囿於地方教育經費短絀

碍難比照補助辦理，造成馬公地區中小學的設

施遠不如偏遠離島學校的扭曲現象，與教育廳揭

鑿「促進城鄉教育均衡發展」政策亦南轅北轍，

職是宜建請納入範圍，以符地方夙望。

辦法：請省教育廳俯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九、種類：教育 提案人：

張啓明 連署人：鄭永發 俞喜龍

案由：請縣府依據離島建築費率成本核列七美國中活動中心各項單價，以利工程順利發包確保品質案。

理由：(一)七美國中活動中心經費府函請省建築師公會鑑定確認為危險建築物，即將拆除申請教育廳專款補助重建。

(二)七美國中活動中心素為七美鄉慶典及文教活動之

重要集會場所，鑑於鄉內公共工程屢未週延考量

偏遠離島建築費率，單價核定偏低，行至影響工

程品質或工程之順利發包，波及工程如期啓用之

先例，特請縣府將來對此一重要工程項目，能鎮

密規劃依據地方實際建築費率編列，以確保工程

品質。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六〇、種類：教育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洪榮郎 黃建業
劉陳昭玲

案由：請政府儘速於白沙鄉烏嶼村設立白沙國中分部或九年一貫國民教育實驗學校，以利該村學童就讀案。

理由：(一)本縣白沙鄉烏嶼村未設國民中學，該村國小畢業生均須赴外地就讀，目前計有七十餘名學生就讀於馬公、白沙國中，尚有三十餘名因而失學。

(二)十二、三歲青少年正是可塑性最高時期，除學校教育外，家庭親子教育亦是重要一環，然由於該村未設國中，青少年得離鄉背井就學，放學之後缺乏適切照顧，容易誤入歧途，對其家庭、社會而言均係憾事。若於該村設九年一貫之國民中小學，不惟可提高就學率，且可減少「少年案件」。

辦法：請縣府轉請省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六一、種類：教育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籌設本縣體育基金會並研訂體育有功人員獎勵辦法，以加強推展全民運動案。

理由：為鼓勵體育界熱心人士推動全民運動，提高本縣體育水準，請縣政府籌設本縣體育基金會並訂定體育有功人員獎勵辦法。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六二、種類：教育 提案人：陳評論 連署人：陳記順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追加五德國小活動中心經費一百萬元並儘速整建該校操場，以利該校體育活動案。

理由：(一)五德國小活動中心於本(七十八)年四月間順利發包施工，惟囿於經費，多項應有工程遭刪減，如地面磨石改為水泥粉光，廁所未貼磁磚，播音、舞台等設備厥如，宜再辦追加補充，充分發揮活動中心功能。

(二)同為國小活動中心，湖西國小已追加一百萬元，五德國小之規模不亞於湖西國小，為示公平，宜一次追加。

(三)該校操場前高後低，呈傾斜狀，且無排水設施，雨後積水歷久不退，嚴重影響體育等教學活動。再則，操場原有之表土層，遭掌恩颶風刮走大半，礫石畢露無遺，對學生之安全構成重大威脅，實宜儘速改善。

辦法：請縣府儘速編列預算辦理。

決議：通過。

六三、種類：地政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將馬公市郊外綠面積在五公頃範圍內的一般農業用地，劃入鄉村區變更編為建築用地案。

理由：(一)本縣因南部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時，依

照規定，除現有房屋按現狀列入建築用地外，其餘空地全部編定為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不能興建房屋，致建築用地難求，嚴重影響低收入戶居住問題。

(一)請比照馬公市菜園段農牧用地變更為海軍眷村用地之先例，個案陳報將馬公市郊外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面積在五公頃範圍內土地，變更作為建築用地，並由政府興建國民住宅出售。

辦法：請縣府採納切實辦理。

決議：通過。

六四、種類：地政 提案人：劉陳昭玲連署人：黃建業 顏重慶

案由：請政府簡化土地繼承手續俾利民衆申辦，解決延宕

多年之「未繼承土地問題」案。

理由：(一)據了解，目前全省有十萬六千餘筆土地未辦理繼承，由政府代管，代管日期至明年即將屆滿，若再未辦理繼承，則逕由地政機關登記為國有，此舉對民衆權益影響至鉅，民衆迭有反映。

(二)據悉，並非民衆不願辦繼承手續，而是手續繁複，且部分因年代久遠證件遺失，或部分繼承權人行踪不明，導致辦理困難，再三延宕。

辦法：請縣府轉請省地政處簡化繼承手續，凡繼承權人願

切結保證責任者，得由其單獨繼承。

六五、種類：衛生 提案人：俞喜龍 連署人：張啓明 蔡豐盛

陳評論

許麗音

案由：請縣府寬列預算提高澎湖縣各離島衛生室護產人員值勤費，以提高護產人員士氣案。

理由：本縣各離島普設衛生室，調派該地之護產人員不但需處理日常業務，夜間尚需提供臨時及緊急之醫護服務。然却未支領夜間值勤費，祇盡義務未享應得之福利，實屬不公，以致護產人員在離島服務意願低落，衛生室唱空城計形同虛設，影響離島居民醫療保健甚鉅。

請縣府按后列值勤費編列預算支應。

辦法：(一)偏遠離島(包含花嶼、東、西嶼坪、東吉)每人每夜三百元。

(二)其他各離島(包括虎井、桶盤、將軍、望安、七美、吉貝、烏嶼、員貝、大倉)每人每夜二〇〇元。

決議：通過。

六六、種類：稅務 提案人：呂正堂 連署人：張啓明 俞喜龍

案由：請省府將地方民意代表所領菲薄之研究費修改為公費比照中央民意代表優厚之公、歲費免納所得稅，以資劃一並昭公允案。

理由：縣市議員、鄉市民代表等基層民意代表，「為民喉舌」之職責與中央民意代表無異。每月所領取之研

究費為數微薄且需納綜合所得稅，但中央民代優厚之公費，則得免課徵綜合所得稅，既同屬民意代表而對同一性質之支給課稅方式不一，引致地方民意代表不平之鳴，為示公允，宜建請省府俯納辦理。

辦理：請縣府層辦省政府俯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丙、人民請願：

一、請願人：葉順泰等四八〇人 澎湖縣期安鄉將軍村七二號
案由：請縣府調查正忠、正明兩船行駛將軍航線實際經營情形，並開放本村村民申請將軍（附帶行駛本鄉各離島）——馬公航線之經營，以利離島交通暢通案。

決議：請縣府尊重民意儘早開放。

二、請願人：曹萃英 車船處產業工會

案由：請縣府准予比照駕駛員超時加班費發放標準（四十小時）補發隨車服務員案。

決議：請縣府依法斟酌補發。

三、請願人：王肯 澎湖縣碼頭運送業工會

案由：請縣府依法處理龍門、鎖港兩港貨輪之起卸作業事宜，以維合法勞工權益案。

決議：請縣府儘速協調工會合理解決。

四、請願人：鄭武寬等三七人 望安鄉民代表會

案由：請縣府體念離島地區人民生活現狀，准予開放馬公——望安地區交通船申請案。

決議：請縣府體恤民意准予開放。

五、請願人：陳理事長水勝 嵵裡漁工新村一卷一一號

案由：請縣府編列七十九年度社區小型工程預算，整修嵵裡社區巷道、排水溝，以維市容觀瞻案。

決議：請縣府列入七十九年度預算補助辦理。

六、請願人：周永全等一五人 馬公市中央里惠安路一七號

案由：請縣府儘速撤銷馬公都市計畫「保一」、「保二」、「保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辦法，以符民情並促進地方繁榮案。

決議：請縣府體恤民意儘速撤銷。

七、請願人：洪雨于第三人 馬公市民生路三〇號

案由：為本縣一五一九號道路拓寬案，請鈞會主持公道，保障人民權益案。

決議：請縣府依法處理，保障人民權益。

八、請願人：莊宋貴琴女士 白沙鄉吉貝村八二之一號

案由：請縣府准予開放遊艇出租執照，俾發展觀光事業案。

決議：請縣府准予開放。

九、請願人：謝永傳先生 望安鄉民代表會

案由：為光揚工程公司造林地毀損其祖墳，請主持公理以紓民隱案。

決議：請縣府儘速於一週內召開協調會依法解決。

丁、臨時動議

一、種類：民政 動議人：藍俊昇 附議人：呂正堂 張啓明

蔡豐盛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轉請新聞局，促請國內三家電視公司及中國電視學會分擔本縣電視轉播站維修經費，以減輕縣庫負擔案。

理由：本縣財政短絀，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經費仰賴上級補助，惟每年仍須負擔電視轉播站維修費一百餘萬元，顯不合理，宜請財力雄厚之國內三家電視公司及中國電視學會秉持加強服務觀衆理念，共同負擔是項經費。

辦法：請縣府層轉新聞局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許南豐 陳記順

二、種類：民政 動議人：陳評論 附議人：洪榮郎 張啓明

許麗音 俞喜龍

案由：全力聲援中國大陸學生改寫中國歷史的民主行動案

理由：(一)北平這次學生運動的掀起，是為中國人向中共偽

政權，爭取政治改革，要求中共，肅清貪污腐化，落實民主、自由，但這種自由世界裏最基本的訴求，最理性的方式，竟為中共所不容，欲以武力鎮壓。

(二)綜觀大陸學生的這次行動，是民主、自由、人權、法制，對極權、專制、官僚、腐化的意識型態

與生活方式，政治改革的全面抗爭，其結果，關係到中國人的興亡禍福，現中共發布戒嚴令，欲動員軍隊壓制，使情勢發展到浴血對壘的爆炸邊緣，令人悚目驚心。

(三)我們同係黃炎子孫，有著血濃於水的情感，榮辱一體的關係，並肯定這次示威是合理而非叛亂，是為全中國人而非個人，特全力聲援北平學生民主運動，希望由行動中飛出風凰。

辦法：(一)請新聞媒體以新聞方式廣泛報導。

(二)本會組團赴台北國父紀念館參加聲援活動。

(三)請縣府轉請本縣各鄉市公所發起簽名聲援活動。

(四)請轉請教育部選派優秀大專學生到大陸巡迴演講

決議：通過。

三、種類：農業 動議人：俞喜龍 附議人：許南豐 陳記順

洪榮郎 陳評論

案由：請縣府轉請軍方(空軍)勿以貓嶼做為實彈射擊區

理由：貓嶼位處本縣西南方，島上棲息各種罕見的鳥類，

除已蔚為本縣一項自然生態觀光資源外，更是自然生態學術研究理想場所，惟因軍方將該島做為靶區，致影響珍禽之棲息，縣府宜請軍方另覓區射擊，以挽救珍禽絕種之危機。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種類：建設

動議人：洪榮郎

附議人：

許麗音
張啓明

陳記順

案由：請縣府撤銷馬公都市計畫十五—八號道路部分路段

（文光路與陽明路交叉口起至民族路止）之公共設

施保留地；及撤銷埕東段四三九地號公共停車場保

留地，並停止辦理徵收手續，以符實際並減少縣民

損失案。

理由：（一）公共設施保留地政府已全面檢討其必要性，上述

兩項公共設施保留地已無存在價值。蓋十五—八

道路兩旁住戶有限，路尾亦無住戶，實無拓寬必

要。另埕東段四三九地號原被規劃為停車場，查

該區附近並無任何機關、市場、學校，唯一之電

台辦公室亦已遷移，故已無建停車場之必要。

（二）目前土地、房價颯漲，然而政府徵收土地之補償

金偏低，土地、房屋被徵收後，民衆根本無力再

購置，政府宜慎重考慮其所造成之後果。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金銀買賣：

本報專員法德法德增銀或將打，結社者至重新編印一表新
銀一表各樣目例仁事製。

周主任報告說明：

總辦合職請指示辦理。

會議員其他：

程安東校務總行時時並，請給予午夜例茶費。

周主任報告說明：

下學度一月月以收。

會議員其他：

有與議到者：

周主任報告說明：

他們則在下半年度，但亦請其逐項通過……

會議員其他：

有與議者：

周主任報告說明：

預算表預算表說明，說有可與否供，直下半年度以前會應請

定規節省當法則並所預算並調查，如亦有否應請轉請結算

表者，用的預算表者，亦則就其在七其、八月二地方月報

轉請結，究竟是否編起立再轉結式是故多有前所說的轉請

會議員其他：

周主任報告說明

位所算的能算第一能算出法宜考慮，是打理是早想以支持
轉此，收說就說說。

周主任報告說明：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周主任報告說明者，七其會轉轉轉結此其件，有新開改之

質

詢

秘書部門

俞議員喜龍：

本縣單行法規陸續增加或修訂，請秘書室重新編印（最新版）發給各議員同仁參閱。

周主任秘書開明：

遵照俞議員指示辦理。

俞議員喜龍：

望安電視轉播站何時能做，請給予肯定的答覆。

周主任秘書開明：

下年度（七月份以後）。

俞議員喜龍：

有無編列預算？

周主任秘書開明：

他們同意列在下年度。但省預算還未通過……。

俞議員喜龍：

有無希望？

周主任秘書開明：

預算既然同意編列，就有可能去做。在下年度以前會邀請

電視協會儘快到澎湖縣實際勘查，如果目前原轉播站能夠

改善，用的經費就少，否則就要在七美、將軍二地方另設

轉播站，究竟是單獨設立轉播站或是改善目前所用的轉播

站……。

俞議員喜龍：

秘書部門 質詢及答覆

依將軍的地勢一般地形低窪來看，最好還是單獨設立轉播站，收視較理想。

周主任秘書開明：

剛接到有關將軍、七美電視轉播站興建資料，省新聞處已同意在79年度優先列入全省改善電視收視不良地區計畫，經費我們已保留六十五萬，年度預算也編了一百零五萬，在經費上不成問題，再稍等二、三個月就有著落。

顏議員重慶：

總統行館是繼續大門深鎖或與有關單位協調開放供後人追思懷念，或有整體計畫，把土地收回規畫為先。總統紀念館，或闢為公園、多元化休閒區，本席認為開放比深鎖來的有意義。

周主任秘書開明：

有關第一賓館開放，軍方也同意，但開放以前必須做一番維修，其經費也報省，正由省與國防部協調中，不管由軍方補助或由省負擔，很快就會有答覆，一旦維修經費有著落，就按軍方允許範圍開放……。

顏議員重慶：

縣府報省維修開放計畫如何？

周主任秘書開明：

第一賓館大部份都要開放，讓民衆瞻仰，一部份不能開放，本案上面已經同意，估計需九百多萬維修經費，但縣內財源短絀，我們已報省。

顏議員重慶：

計畫若實現，澎湖可多一處觀光據點，否則賓館深鎖，浪費每年編列的維修費，希望主秘儘速向上級爭取早日實現。

洪議員榮部：

縣有財產管理登記問題，目前縣有地或破舊宿舍，其管理人是否屬於原住戶或交由縣府管理修繕？如果不好好維修利用，有礙市容觀瞻，更是浪費土地，有關全縣荒廢宿舍請作通盤整理，該賣的就賣，要收回的就收回，有利用價值就整修，否則影響馬公市的經濟繁榮與發展，至於軍方或其它機關佔用、借用的縣有財產宿舍，請清查後列冊送本會參考。

周主任秘書開明：

縣公共財產，庶務股負責無勞貸需要清查，至於非公用土地、房屋財產，財政廳責成各縣市清理以地盡其用，我會轉告財政單位。

呂議員正黨：

目前縣府員工宿舍有無被佔用未歸還的？

周主任秘書開明：

有部份非本府員工住宿，有些是向本府財政科辦借用手續。

呂議員正黨：

據悉有的員工不需宿舍也提出申請，然後轉讓取得一筆權利金，剝奪一些急需宿舍員工的權利，為了公平起見，要好好的處理。佔用宿舍資料請於縣政總質詢前送本會。

周主任秘書開明：

會後與財政科聯繫，提供較完整資料。

陳議員記順：

有關共建趙二呆藝術館問題，縣府官員曾與本會同仁爭的面紅耳赤，你們所持的觀點與法制專員解釋互有出入，本席於出國前接到省府釋復，明確指陳議會沒有錯誤，錯的是縣政府，記得這案爭執時，造成輿論界風風雨雨，更造成百姓對議會的不諒解，誤解本會不支持外界人士到本縣投資，本席認為秘書室成員要加強法令研究，正如趙二呆案件，議會是以法令程序為出發點，並非無理反對，縣府却未依法定程序執行，本席建議主秘加強督導員工，好好的充實自己。

許副議長南豐：

有關趙先生請願有關北辰市場土地問題，你們如何處理？

薛專員益琳：

縣府將訴願駁回。趙先生要求以相當價格向縣府購買佔用縣有土地。

許副議長南豐：

收購了沒有？

薛專員益琳：

我不清楚，詳細資料在財政科。

民政部門

俞議員喜龍：

寺廟管理員死亡多年，名單未見更改，本席時常發現貴局函件收件人是死者的姓名，本席曾建議多次，希望這次建議，民政局能徹底改善。

郭局長志成：

俞議員的指示，本人也有同感，我們每年均召開寺廟座談會，常發生這種現象，此問題只要寺廟召開信徒大會選出管理員呈報變更登記就可以了，此事可由鄉公所指導。

俞議員喜龍：

昨天突然狂風四起，澎湖地區翻覆五艘船，民政局有無深入了解，或由鄉公所調查實情呈報？

郭局長志成：

這屬農業科權責。

俞議員喜龍：

民政局應該將其列入急難補助，因進入漁汛期，魚具儘快維修，以利出海作業維持生計。

郭局長志成：

我們會給予急難救助。

顏議員重慶：

本席剛上任時，縣長答應補助一百五十萬整修總工會會址，據悉最近却轉向第三漁港新生地興建勞工活動中心，但五一勞動節紀念會時，總工會原址已破損不堪使用，要求

民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補助十萬元整修，縣老爺也當場答應總工會也函給縣府，但被財主單位退回，局長是否知道？

郭局長志成：

此案已報省府請示。

顏議員重慶：

只是區區十萬元竟要呈報省府。

許課長文東：

報省政府的用意，是財主單位有疑義，是否可以補助人民團體修繕房屋，請釋准了就没問題。

呂議員正黨：

老人免費健康檢查，是否到各村里去或有特定地點為受檢查！本席建議，配合衛生局到各鄉作健康檢查，因為七十歲老人從偏遠地區乘船坐車較不方便，何況又抱著病，其後果不堪設想，既然要優惠老人，就必須服務到家，是否辦的到！

郭局長志成：

與衛生局研究，再通知。目前只有馬公四鄉市辦理。

洪議員榮郎：

兒童低收入家庭補助人數計一、六九八人，資料是否由學校提供？

王課長正統：

社會救助低收入戶都由鄉公所呈報，不必由學校呈報，這是低收入戶補助而不是清寒補助。

洪議員榮郎：

長青學苑屬於何種性質的團體？

郭局長志成：

對象是老人，開辦國語班、英文班、康樂活動班等項目。

洪議員榮郎：

一、在繁忙的工商社會，子女不易照料家中老人家，造成老人家的寂寞，希望此項活動應朝戲劇化、趣味性方式，不要太呆板，你可以發動村里義工，每星期或是每月舉辦一次唱遊比賽，作紀等規劃，如此才能有效拓展福利老人。至於各階層老人嗜好，請你們妥善調查。

二、辦理殘障肢體重建者五人、技藝訓練二人，半年度只照顧七人，人數太少，何況澎湖殘障者不只其數，民政局人才僑僑希望多方面了解，統計一下人數並專程拜訪，使他們心裡得到慰藉。

洪議員榮郎：

請調查澎湖就業及失業人數。

郭局長志成：

我們會遵照辦理。

財政部門

顏議員重慶：

有關昨天許副議長提到，縣府受中央一貫政策，必須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第二期道路征收計畫，而牽涉到自立新村作為國中建設預定地，因為縣府在去年本會已通過公共設施保留地預算，準備近期征收，引起當地百姓抗爭，該案，我們更加以探討，如依縣府計畫將自立新村征收為國中建地，將無棲身之地叫他們何去何從？本席昨天亦接到十位百姓陳情，希望縣府能撤銷「文中二」校地預定地，以順民意並維百姓權益。他們於59年在馬公市文光路25巷內購屋定居，並於60年辦妥建物登記，豈料縣府在62年12月發佈為擴大都市計畫區，將民等住屋畫為「文中二」的校地預定地，目前將面臨被征收作公共保留地，陳情人與眷村百姓至本會陳情，希望縣府將「文中二」校地預定地變更設定在「光明營區」，蓋「光明營區」土地面積有二、三、一、六、四公頃符建校目標。當初他們購屋定居後，62年發佈為擴大都市計畫區，也許公告期間這些住戶未顧及提出異議，才造成今日權益受損，據我所知「光明營區」有十五筆縣有地，如同意將這十五筆縣有地畫為學校預定地，在年底或明年都市計畫檢討會時提出變更，本會未作成決議之前，縣府是否同意本會同仁意見，在此先作探討。

許副議長南豐：

自立新村在十五年前畫為文教區，是因62年間恐怕馬公國

財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小學生數成長太快，都市計畫委員會就向上呈報變更為文教區，但是近幾年馬小後面開闢一條道路，才把學校與自立新村畫開，又因馬小學生數酌減，於74年才決定作為國中預定地，可見當初畫為文教區不是國中預定地，請問征收自立新村及附近民房用地面積共有多少？

丁主任督學振民：

縣有地二、三一、六、四公頃，私有地〇、二、三、七、一公頃，共二、五、五、三、五公頃。

許副議長南豐：

依教育廳規定，市區國中預定地面積必須二、五公頃，請問這塊地約七千七百八十六坪，征收後又如何規劃？新建的國中運動場必須有三百公尺跑道，如果用二百公尺像話嗎？二個籃球場、一個排球場、網球場、風雨操場等最基本用地，將來國中準備供應營養午餐，也必須有廚房、倉庫、車棚等設備用地，大約須五千多坪，扣除外可剩多少土地興建教室，將來征收後這些硬體設施用地足夠嗎？

顏議員重慶：

自立新村早期是由軍方興建八一醫院，而向原地主征收土地，後來八一醫院搬遷後，就改為眷村使用。如果本會提議將這塊土地變更為眷村用地而不規劃為國中預定地，就違反土地法二一九條，依規定征收私有地一年後未依計畫使用，原土地所有權人得照原征收價格索回，後果不堪設想。又將如何處理？

袁局長純一：

都市計畫法規定，人口六萬以上必須有二所國中，所以自立新村就列為國中預定地，教育局同意變更至其它地方，我們才可以提報馬公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經縣、省、中央三都委會同意。

對於征收後自立新村居民，我們會依責會通過之地上物拆遷補償費補償。至於原地主將來是否會發生土地糾紛問題，那是土地法問題，請高科長談明。

顏議員重慶：

本次征收公共設施保留地，中央補助75%，如果這次暫緩征收，以後想要征收，就要縣府自籌財源。

袁局長純一：

立法院已修定法規，這次如暫緩征收，土地未經程序還是為學用地。

顏議員重慶：

征收日期是何時？

袁局長純一：

六月卅日以前就要征收。

許副議長南豐：

光明營區的面積很大共四·六六二三公頃，其中軍方土地是二·一七二二公頃，縣有地是二·三七六七公頃，另有一筆國有土地○·一一三四公頃，如果向國有財產局要這塊地應該沒問題，縣及國有地共計二·四九〇一公頃，與教育廳之規定標準差數才○·〇〇九九公頃（大約卅坪），也是足以興建。這二塊土地被軍方使用四十多年，也夠

本了，現在設為國中預定地，也該還給縣府，為了地方上建設需求，不夠的○·〇〇九九公頃建地，可向軍方要求割讓，相信是沒有問題，何況目前戰術上改變，市區營房都遷至郊區，光明營區只有一政戰連和衛生連，附近又無需補償的地上物，只要與軍方溝通協調好，在短期內就可遷走，若把軍方土地全購買下來更理想，可興建一所夠水準的國中。目前教育局對自立新村這土地有無規劃？目前

一些百姓就有心理準備，將戶籍遷往附近居住，好讓孩子就近入學，以自立新村這塊土地興建學校，爾後學生遽增無法容納，我建議縣長將來興建教室時，要打十樓地基往上建教室，本席認為不適合，請有關單位三思而後行，改在光明營區面積大困擾又小，不要捨不得中央補助之75%經費，要顧慮縣民權益，征收日期雖到，但可專案呈報暫緩征收。

顏議員重慶：

自立新村八十六住戶與文光路25巷廿多住戶，請縣府顧及百姓權益並暫緩征收，專案呈報將「文中二」改設在光明營區之縣有土地，縣府雖減少十五筆縣財源，俟海軍眷村蓋好後，相信國防部會將自立新村住戶遷往居住，到時這塊土地就可充分利用，縣府依舊沒有損失，請問高科長有何看法？

高科長華鴻：

副議長及顏議員的建議，我們都願接受，但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是中央既定的政策，如有異議，要有正當合法程

序，不能以議會建議案排除中央之命令，建議雖好但是行不通。如果要暫緩征收，地政單位要依據教育局核准的征收計畫再呈報行政院，這塊土地我們沒權變更，還要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通盤檢討，但有一定期限五年一次，有必須要時可召開都市計畫委員會檢討，但是有二個條件：(一)軍事重要設施或是國家重大經濟建設，如果為了自立新村預定地變更，要求召開都市計畫委員會是否行得通，不是地政科權責，要請建設局研究。副議長說光明營區內有一筆國有財產局土地，其實沒有，那些都是陸軍總部的土地。如果想利用國有財產局土地，也只能撥用。至於顏議員所提土地撥還問題，土地法規定，政府征收土地以後，不按征收目的使用，百姓可要求撥還，但依行政命令解釋，當初是陸軍醫院征收興建醫院，現在已過一段時間，因環境變遷再作其它用途，這樣也是可以，不過在立法院也曾爭議過，到目前並沒有結果，這不是我們澎湖個案問題而是全省通案問題，將來立法院修法通過認為該保障人民權益，就可併案處理。目前我們已接到行政院核准公告，最近我們會公告，如果要暫緩公告，必須請有關單位簽報縣長批准後再送到地政科，我們再依法執行。

許副議長南豐：

教育局如同意這種做法，就應儘快著手，目前這筆公共保留地與其它道路公共保留地征收性質不同，把自立新村預定地暫緩征收，地點改到光明營區，對百姓不會有損失並不產生任何利益衝突，你們堅持十五年公共設施保留地在

財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六月底一定要征收完畢，雖是法令規定，但要權衡輕重，有時不能墨守成規，有關光明營區軍方土地，你們可行文澎防部。

洪議員榮郎：

自立新村國中預定地如果改到光明營區，是否也有私有地受到波及？

許副議長南豐：

沒有私有地。

許議員麗音：

當初自立新村有無征收到民地？

高科長華鴻：

有。

許議員麗音：

本席對於政府行政措施極不滿意。今天市價公告地價例如是四千元，要標售土地，地政科可加四至五成，百姓要加一成是他們的事，但政府不能把價值四千元土地抬高為十三萬，造成本縣貧者始終無力購屋。自立新村這塊地當時就是為了興建學校才向百姓征收，後來因軍方要用又變更讓給軍方，今天不能為了軍方八十多戶居住問題，本會要求繼續給他們使用，本席認為如此做法對原土地所有權人不公平。法令規定征收土地要依其原征收目的，你們擅自變更用途，百姓都沒怨言。因此本席例認為該還地於民，當初被征收時每坪地價很低，而現在每坪土地可賣到六、七萬甚至高達十萬，我們怎能要求這些人犧牲，實在

沒道理，應該把當時征收的土地歸還原地主，這樣才符合實際，民主政治應該顧及所有人而不是照顧特定份子，我並不反對副議長及顏議員意見。消防隊那塊土地每坪標售卅三萬，據外界傳說每坪若提高為五十萬標售，也無所謂，因為後台很穩，只要到縣府申請就可變更地目有把握住宅區變更為商業區，希望科長為澎湖人著想，為澎湖有限土地，資源作慎重考慮，不要輕率拿百姓權益移轉。

許副議長南豐：

四十幾年前征收不是文教預定地，而是軍事醫院用地，到62年才變更為文教區。

顏議員重慶：

我並不反對征收，而是建議暫緩征收，將我們的決議轉送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研究辦理，我們議會根本沒有權利通過此案。

許副議長南豐：

當初是征收為軍事用地，照理說62年10月變更為文教地時，就應該把土地歸還，請問文教區是誰變更的？

高科長華鴻：

原來都市計畫範圍是到馬小後面圍牆，到62年擴大都市計畫，自立新村土地及文化路25巷土地之非都市計畫區，變更為都市計畫土地，這是由住都局規劃的。

許副議長南豐：

軍事用途消失後，土地要歸還百姓，這種法令是何時訂定的？

高科長華鴻：

民國十九年訂的。

許副議長南豐：

當時再改為文教區，即軍事用途取消的，為何不還給原地主。

高科長華鴻：

62年擴大都市計畫以後，土地不管作任何使用，要按人口、地理環境規劃藍圖。

許副議長南豐：

將來討論後，如認為以自立新村土地建國中，其地點、面積、主觀、客觀因素受礙而取消，請問這土地是否歸還原地主？

高科長華鴻：

要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通過變更……。

許副議長南豐：

將自立新村土地變更為文教區，本席深覺教育局做事草率，當時也是教育局提報都市計畫委員會，而不是都市計畫委員會自動規劃為文教區。既然你們要利用這塊土地建國中，但從未有妥善規劃，又沒作人力資源調查，可見你們也是先斬後奏。

洪議員榮郎：

我們同仁如共同覺得國中建在自立新村不適當時，要變更地點，也應配合馬公國中人口比率範圍距離，這就要透過縣府從政人員在各種手續依法執行。

許副議長南豐：

如能順利取得光明營區土地設校，再詳盡規劃，相信稱得上是台灣省第一流的國民中學，依其地點也較接近目前的馬公國中。公共設施保留地在六月底要征收完畢，時間很緊迫。既然軍用用途消失後就應還地於民，不是到現在才還。

鄭議長永發：

本案攸關大眾權益，俟多數議員入席再審慎研議。

許議員麗音：

一、台北市長有能力收回被佔用公有宿舍，請問本縣被佔用公有宿舍，你們有無能力收回？

二、本縣為何無法成立縣立銀行，困難在那裡？

三、本縣社會救濟福利慈善基金會董事長是縣黨部主任委員郭志龍先生，本席有疑義，為何這筆發動本縣人士及旅台同鄉會等共同籌募的慈善基金，董事長人選不是縣長，也非財政科長，由人民團體人士擔任，話說回來，如要給人民團體人士擔任，那也應給捐贈金錢較多的東南水泥公司董事長陳江章，既然運用澎湖人的錢成立慈善基金，為何牽涉到政治因素？

孫科長顯榮：

公有宿舍被佔用，這是庶務單位權責。洪議員昨天已向秘書室要求有關資料，他們正在準備提供。至於有無能力要回被佔有公用宿舍，我希望儘力處理。

許議員麗音：

財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若清查出公有宿舍或土地有被佔用，請編列預算馬上訴之法律收回，這才是財政應盡職責。

孫科長顯榮：

我會配合秘書室積極辦理。

銀行法未修訂前，無法設立縣立銀行，另要考慮資金來源，有了資金也必須配合法令，到目前全省各縣市都未設立縣市銀行，只有台北市、高雄市（院轄市）可比照省市規定設立，目前銀行法已送立法院審議修正，如果可以，我也希望設立一所縣立銀行，最重要還是要法令配合資金來源再做決定。

許議員麗音：

上次會文化中心編列二百九十萬作為第二期工程款，本會未能通過，後來你們重編七百萬，却能照數通過，本席覺得疑惑，錢從那裡來？當時專員答覆是歷年來結餘款，大約二億。縣庫結餘那麼多，又面臨選舉期間，要作人情，道路要多作幾條，可動用這筆結餘款，目前已花八千萬，還餘一億二千萬，不要說沒有錢，最近第三漁港又將賣土地，如每坪議價為四十萬，也可賺大錢，吸取這筆資金就設立澎湖縣立銀行，問題是你們肯不肯去做，為何我希望爭取設立一所澎湖縣立銀行，因本縣雖有許多金融機構，但縣民貸款不易，希望科長積極爭取，請上級重視本縣特殊地理環境，儘快成立一所澎湖縣立銀行。

孫科長顯榮：

一、只要銀行法修正後，我們會積極辦理。

二、有關社會慈善福利基金與我們沒有關連，我們縣沒有這筆經費，究竟依照什麼成立？我不知道也無法說明。

許議員麗音：

科長請代我反映，社會慈善福利基金董事長應由本縣縣長擔任，其基金勿牽涉政治問題，如此會失去人家捐贈的意義，縣長不應老是拿著旗桿跟著跑，慈善基金本人也有捐款在內，如果不以縣的名義，就不要勸募基金，至於台電建廠潭邊土地征收，希望財政科、地政科再與台電協調，每坪征收數額要提高，不能以四十元低價征收。

洪議員榮郎：

科長不敢圓滿答覆許議員有關慈善基金問題，本席覺得有失擔當。這屬一種社會群眾所組成的基金會，並不是某黨或某團體所組成的基金會。從基金會選出一位負責人，與政治無關。像胡榮宗先生也成立一個基金會，凡澎湖籍人士發生急難時，就可申請撥用。縣長如有能力成立基金會，那負責人應該由他擔任，而不是說這基金會是以澎湖縣名義成立，就應由澎湖縣長擔任負責人，而忽視一位盡心盡力的人選，本席認為財政科長應該把自己的構想與其基金會性質分析明瞭，你說不知道，是一種不負責的說法。

許副議長南豐：

科長要負責，大膽的說，那個基金會單位有得到縣府補助，免被人猜疑？

孫科長顯榮：

我不是不敢說，縣府根本沒有補助。

許副議長南豐：

馬公市博愛基金會及黨部慈善基金會，縣都未編列預算補助，科長應大膽答覆，沒有補助才對。

孫科長顯榮：

慈善基金會成立經過，我真的不明白，所以不敢輕易答覆。

許議員麗音：

社區生產建設基金大都存入銀行，但未享受到優惠利息，請科長出面與銀行協商，將利息調高，因為他們是用這筆利息作為地方建設。

孫科長顯榮：

我們會反映。

許副議長南豐：

請問目前六公斤小包裝白米，一包市價賣多少？

陳副主任國樑：

依調查四月份米每台斤十七元，一包賣一七〇元或一八〇元。

許副議長南豐：

我們男人吃米不知米價，昨天我才買了一包六公斤的米是一八〇元，若是較粗糙的公教米每斤才十五元，每包一五〇元。

洪議員榮郎：

你們主持財政，覺得先使縣府有錢或先使百姓有飯吃，你們視何者為第一目標？

孫科長顯榮：

任何政府都要為民服務，百姓沒飯吃，政府有錢又怎能存在。

洪議員榮部：

請問四角嶼屬國有還是省有地？

孫科長顯榮：

我不大清楚，如果是未登錄土地，屬國有財產。

洪議員榮部：

百姓反映，希望縣府爭取經費在四角嶼建一座媽祖神像，作為安全指標，並作為澎湖觀光據點，一舉二得，如果政府沒財源，可由民間投資，希望科長在縣務會議時提出此構想。

俞議員喜龍：

望安加油站何時可建完成？

呂股長調明：

望安加油站設在新生地，此地段是省、縣共有，縣有部份已送貴會完成處分程序，同意出售，省有土地須等省議會通過後，再賣給中油公司，才可設立加油站。

俞議員喜龍：

政府機關做事太牛步化，從上屆建議到本屆，相當長的時間，縣府未能催促上面，他們怎能完成手續。

孫科長顯榮：

新生地通常都是縣與水利局共同持有，省有佔80%，縣佔20%，因為水利局要把使用新生地移交給財政廳，並送省

財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議會通過後才能出售，此案時間拖延很久，我也要他們積極辦理，並請林省議員協助，希望在這次省議會大會能順利通過。

俞議員喜龍：

以前碼頭還沒新生地時就要做，拖延到現在中油公司也換好幾位所長，新任曾所長也很急，政府如為了便民應該主動連繫興建，為何到目前都沒進度？

孫科長顯榮：

加油站本來要設在候船室前面，後來要求設在候船室後面，變更時又拖了一段時間，不只是你著急，我也是很著急。

俞議員喜龍：

以前潭門港碼頭還沒建好時就有計畫，你們完全沒有在進行，每次開會建議你們，都好。

孫科長顯榮：

是土地處分問題，所以程序較麻煩。

俞議員喜龍：

你們要個案派專人處理，以公文往返效果不大。

孫科長顯榮：

我本人跑一趟。

俞議員喜龍：

希望這次建議就有著落。

呂議員正黨：

如何增加本縣財源，財主單位應動動腦。幾年前本縣一直

計畫部門

俞議員喜龍：

辦理台灣地區勞動力調查及各種附帶調查，你們都抽查最好的單位，難道七美、望安都不重要嗎？馬公、湖西、白沙、西嶼都有調查，你們是怕到離島要乘船，那可改搭飛機啊！

鄭主任博文：

調查工作是主計畫業務。

俞議員喜龍：

縣府預算你有無參與？議員提案有無歸納？

鄭主任博文：

我們是把提案分類分交有關單位辦理，我們負責管制有無答覆給議會。

俞議員喜龍：

有無執行及追查？

鄭主任博文：

貴會建議案，我們簽呈縣長，縣長有指示，我們管制所須預算有無編列進去，作個檢查。

俞議員喜龍：

本席發覺縣府答覆本會公文，計畫室有列幾號案，雖有編號但執行與否並無管制？

我們是負責管制案件有無答覆，希望議員質詢案件都能圓滿交待，至於案件作得有無成效，我們應負起責任，最主要

計畫部門 質詢及答覆

俞議員喜龍：

要還是在各單位主管作為。

你們只是負責答覆，這是錯誤，應該正視困難地方加以突破，你們有無列入計畫？

鄭主任博文：

如果只是純粹作計畫，我們會參與作建議，目前的建議案，我們只是負責督導各單位有無答覆貴會。

俞議員喜龍：

縣府答覆案件幾乎每件都是俟縣府籌措財源再行辦理，完全是文字上遊戲，例如某項工程發包後有無去做，做了有無成效，計畫室有無列入計畫？

鄭主任博文：

工程我們有列管，是否按期限完成，至於工程進行情形，以往沒有工程專人較外行，目前已有一位專才，不過我們只管工程進度有無完成而已。

俞議員喜龍：

計畫室有如催生婆，懷胎十月未能按預產期生產，就應該設法催生。

鄭主任博文：

對於必須做工程如未按期完成，我們會追查責任。

俞議員喜龍：

從第十屆到現在，有幾盞海上標幟燈還未完成，澎湖漁民以海為田，船隻靠岸必須有標幟燈指示才能安然抵港，從上屆呼籲到現在，計畫室有無追踪？

鄭主任博文：

說實在標幟燈未列入管制，我們會列入下年度辦理。

俞議員喜龍：

我沒那麼長壽，下年度預算我不參與審查。

鄭主任博文：

我們按年度管制工程，過去未列入是我們疏忽，下年度我們一定會列管。

許議員素葉：

一、辦理七十八年縣政建設座談會，聽取縣政建設與革建言，供作縣政建設推動參考，一共舉辦幾次？效果如何？請主任說明。

二、每年的預算都要有計畫才能編列，今年所編預算是否有依據計畫編列？

剛主任說未做標幟燈，下年度要編列預算，

據我所知北寮奎壁山標幟燈也不亮了，漁民出海作業非常危險，近日紅羅村民才會遭到不幸，我發覺你們對標幟燈

問題都沒進入狀況，又没人去管。你們也實在太會計劃，

縣政建設座談會縣長答覆的頭頭是道，昨天在此還說只要答應的事都能兌現，請問辦過幾次，建議案有多少，成果

又如何？

鄭主任博文：

一、縣政座談會到目前共辦十八梯次，建議案有四百多件，每

梯次邀請對象都是來自各村，所以有些案件都重覆，過濾

後大約剩三百多案，確定編列下年度去做的，會後再查，

其它各案都交有關單位研究，爭取更多財源補助辦理。

許議員素葉：沒有事實，不像縣長在此吹牛說，只要答應就可去做。

鄭主任博文：沒有事實，不像縣長在此吹牛說，只要答應就可去做。

鄭主任博文：沒有事實，不像縣長在此吹牛說，只要答應就可去做。

許議員素葉：通知開會對象都是那些人？

鄭主任博文：都是各村、社區基層人士參加。

許議員素葉：請提供名冊。

鄭主任博文：有關戶政事務所處分問題是如何？

許議員素葉：當時未把經過向縣長說明清楚，應把會議紀錄改掉。

據悉，參加座談會時，已備妥發言條，由出席人員照案發

書室設計的。

鄭主任博文：沒有這回事。

許議員素葉：各單均主管審核。

這是參加人士向我反映的，怎能說沒有事實，導演要導得漂亮一點，不可漏氣，連縣有地已賣出了，還請地政科等有關單位答覆設法標售，計畫室各種設計不要醜態百出。

鄭主任博文：

今年編列之預算是配合上級政府計畫籌編。因本縣財源有限，省府有計畫，我們才編列下去，現在預算編列情形是依省府計畫與縣配合款相輔進行。

許議員素葉：

難道縣都沒有財源。

縣的財源大致都花在漁港建設方面。

張議員再扶：

主任接掌計畫室，職責多久？學歷是什麼？

鄭主任博文：

到今天剛好滿三年。我是碩士。

張議員再扶：

上次會有議員提出廢縣問題，總歸一句話，還是為澎湖好。三年來為澎湖帶動那些有益建設，使本縣起死回生，目前本縣漁業逐年萎縮，農業無法生產，人口外流，身為計畫室主任，應有能力對症下藥，把過去未能實現的事件變為有希望，你有無構想規畫如何帶動澎湖繁榮及觀光資源；在此建議，以西嶼、七美為主體的觀光特區（賭場），拿出魄力去規畫。請問你每次呈報的計畫，縣長有無採納，或是將計畫先斬後奏？民意機關向你建議，你應去了解可行性，開發觀光特區開拓資源，澎湖才有起死回生的希望，主任有無構想。

計畫部門 質詢及答覆

望，主任有無構想。

鄭主任博文：

本人也是構想朝西嶼地方開發，但還要搜集資料，完整計畫有充足經費，簡單的構想我可以扼要編擬。

張議員再扶：

開發觀光特區設立賭場，雖與法令抵觸，不過你還是要把計畫提出，縣府不要閉門造車，不要怕提出後辦不成，终究你已盡職責，別人也不怪你，既然身為計畫室主任，當一天就要負責一天。

鄭主任博文：

我會去做這件事。

張議員啓明：

一、縣長施政報告結論，說以新觀念、新作法提昇工作績效，這句話可能是主任所擬的，你認為對於今後推展縣政以這句話有何績效？

二、本會同仁建議案列管多少。

鄭主任博文：

一、貴會的決議案都有列管，至於口頭質詢沒列管。二、所謂新觀念、新作法，就本人的理念來說，要以更長程觀念掌握時代潮流去作下一步要走的路。

張議員啓明：

議員口頭質詢，縣長當場承諾案件，要不要列管？

鄭主任博文：

按道理是要列管。

張議員啓明：

你們就是沒列管，有時議員口頭質詢後，縣長不承認當場承諾案件，對於此，是否要列管？

鄭主任博文：

應列管，請各有關單位研議後答覆各位議員，以前未列管是我們疏忽，有待改進。

許議員麗音：

一、澎湖人在縣府服務，除了縣長外，就是主任學歷最高，你在計畫室當主任，實在大才小用，你這些年來只有列管案件作何感想？你是有為青年，天天做那無可奈何的事，以你的學識是浪費澎湖人才資源。本席在此推荐，年底大選將屆，你參與澎湖縣長、立法委員、省議員黨內初選登記，把你的能力貢獻澎湖，不是跟你開玩笑，這是我一片真心，如果一直埋沒人才，我希望你換個單位服務，不要繼續承擔目前這份職務，顯然對澎湖是一種侮辱。

二、有關社會福利慈善基金，四月總收入為四千一百多萬，總支出為六千多萬，虧損一千九百多萬，民政局告訴我這不算虧損，本席認為已有虧損，那還會有盈餘，可見貴室編擬施政總報告態度不夠嚴謹。請以後要注意改進。

三、鄭主任剛才說，座談會邀請對象都是各階層人士，據本席了解你們區分為上、中、下層，列為上層的就是指定代表某里發言建議，其它的只好默默無言象徵性的坐著，甚至對於那些沒有選票的鄰里抱著拒絕參加的態度，所以你們舉辦座談會外界反映不佳，希望爾後舉辦座談會時邀請對

象，要做到公正、公平、公理，縱令他是一位殘障者也應有權利發言，你要採納地方民意才對，如果只藉新聞體報載當天座談情形，不如由縣府新聞股成立一處新聞部專門報導座談有關事項，並可列冊，看的更週癮更明瞭。你們應實際去做，對澎湖百姓才有所交待，我並不反對你們召開座談會，但座談會建議案那麼多，依澎湖財源廿年也無法完成，為什麼要騙老百姓，你們應對可行的才答應，希望會後轉知縣長，腳踏實地拓展地方建設。每次我到縣府陳情，你們馬上辦中心都接受，但只是列管，如果要列管，我不用當議員，不要再玩文字遊戲，難看，浪費百姓紙張錢又浪費時間，希望你們改進，除案件列管外，應徹底執行。

鄭主任博文：

謝謝許議員的指示。

警察部門

顏議員重慶：

一、澎湖灣海上樂園銜接風樞道路時常發生車禍，會後請局長指示交通隊在該地段設反光鏡，以維交通安全。

二、報章載，最近匪船從各角落進入，到處受到嚴重騷擾。台灣匪製槍枝氾濫，白朗寧手槍、雙管獵槍等都層出不窮，去年曾在第三漁港發現一批匪槍。希望今後加強此項新聞報導，以喚起縣民警覺心。

三、「澎興號」交接當天貴賓很多，本會同仁參加人數不多，本席是想利用本次會期試坐，比較「澎興號」與「澎安號」性能有何差別，利用此行到望安分局或是虎井、桶盤等離島宣慰員警。

孟局長宜蓀：

一、「澎興號」時速很快，但試航當天風浪大，差點吐出來，各位如想試坐，請通知我們。

二、新聞宣導我們會加強，目前在警察局大門左側特別改建為新聞連絡室，請督察長就近與新聞同業連繫。

三、有關嵵裡附近彎道設反光鏡，已經發包興建。

許議員麗音：

持有中華民國的身分證是否可到處通行？

孟局長宜蓀：

許議員指的是什麼地方？

許議員麗音：

警察部門 質詢及答覆

我是說澎湖到台灣。

孟局長宜蓀：

當然是沒問題。

許議員麗音：

一、從台北到澎湖要經過安檢手續，才可抵澎湖觀光，既然順利抵澎，希望赴虎井、望安等各離島時，坐船不必再次檢查身分證。對百姓產生不信任態度，無形中阻礙了觀光發展，希望警察局集思廣益，入境後赴離島不必接受檢查，手續宜簡化，離開澎湖時應合理接受安檢。

二、請建議中央，讓公教人員返鄉探親，他們隨政府遷台多年，效忠政府，對於他們品操有人(一)及各科管道考核，為何目前已開放探親，還硬性規定公教人員不可返鄉探親？

三、有一位學生向本席反映，警察局有艘舊船停放在第一漁港，專門載女孩子出遊，且不必檢查。我不反對警察單位同仁來澎湖海釣魚，但是我希望那艘船無論載何方人士，都應該如同觀光客赴離島接受檢查，才不會使百姓感覺有特殊階級，更會造成民眾心態不平衡。

孟局長宜蓀：

一、有關第三點，我們完全接受。

二、三不政策問題，不是警察局權限，但我們會反映上去。

三、觀光客赴離島觀光不必再接受檢查，貴會曾建議過，但有許多規定並不是警察局的權限，只要權限內我們會儘量便民，但也不能完全不檢查，因澎湖地方時常發現匪船偷渡、槍枝走私等事件。

許議員麗音：

本席曾到日本、韓國，只要出示護照就可通關，進去檢查甚嚴，出來不檢查，他們可以做，為何中華民國對自己國民竟嚴苛到那種程度，本席認為太落伍。

警察局與縣府間設有一道鐵門又派警員站崗，請能撤銷。

孟局長宜蓀：

警察局大門口才有派員正式站崗。

許議員麗音：

澎湖從未發生過搶劫機關事件，在警察局前站崗真是浪費警力，可將該處站崗人員移作海防安檢。

孟局長宜蓀：

這是上級一種勤務制度。

許議員麗音：

鐵門是陳禮中局長任內設的。

孟局長宜蓀：

他沒有權利設此鐵門，這是警政署要求全省警察局（包括台北、高雄市在內）的一種勤務。

許議員麗音：

我建議局長，不要浪費警力，太無聊穿便服又不能看書報，應好好安排處理交通，請檢討改進。

據悉望安分局長不會掌船，一有空間就到各離島（東、西嶼坪）巡視，局長應給予獎勵。至於馬公分局轄區廣大工

作辛苦，希望局長對員警應鼓舞士氣。

孟局長宜蓀：

應該。

許副議長南豐：

一、警察局各鄉鎮戶政事務所，受編制所限，戶籍員職等最高可升至五職等年功俸，就不能繼續升任，每地方的戶政事務所主任皆由警察人員兼職。據悉馬公戶政事務所二位股長即將取銷，從今後就沒有此職編制。每戶政事務所只有一部摩托車，戶口校正時都要由警察載著戶籍員到處奔跑，極為不便又沒保障，希望交通工具要編足。戶政人員工作繁重，他們寧可調其它職等低的單位，也不願呆在那，因為澎湖地區廣闊戶口校正時要到處奔跑，非常累，希望局長應向上級反映。

二、全省各地所設的圓環都是圓形，為何機場的圓環是三角形？三角環線車子行駛容易發生危險，上次空軍防砲連向本席反映，該段常發生車禍，請派交通專業人員勘查改善。

三、警察局對於「澎興號」性能使用後是否滿意？

孟局長宜蓀：

花了一千多萬興建此船，我們也很滿意，但不完全適合我們使用，上面沒武器裝設、消防裝設，在一緝私、救護方面無法發揮功效，又沒子母船的設備，因為離島有些地方水深較淺必須換子船才能到達，這些都是使用上較不足的地方。

許副議長南豐：

縣府交船時有無移交清冊？

孟局長宜蓀：

有什麼設備照點，應該有清冊？

許副議長南豐：

船後有無附設救生艇？

孟局長宜蓀：

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船上有二部主機，有無備用零件？

孟局長宜蓀：

沒有備用零件。

許副議長南豐：

此船是由得標廠商開到馬公港交給縣政府，當時我問他二部「V」字型引擎備用零件備用情形，他講的吱吱唔唔，我也沒進一步了解。萬一主機內的小零件（冷卻水環、濾油網等）在時限內必須更換，怎能應急，所以我要提醒局長，縣府把船移交給你們，應該要有清冊，否則將來出事你們要自行負責。

孟局長宜蓀：

農業科把船交給我們，我們都有點收。

許議員素蓀：

警察人員在社會維持治安扮極重要角色，所以建議局長及各位官員，警察人員包括眷屬都有選舉權，為了共同提升民主政治水準，希望今後任何選舉，警察人員除了維持治安秩序外，不可參與。

孟局長宜蓀：

警察部門 質詢及答覆

民主政治是全民參與，但執法必依法，不分黨派，大家都

必需投下神聖一票，這是每個人的權利，不參與，我不敢說。

許議員素蓀：

本席是說不要參與那種不擇手段的非法助選。

孟局長宜蓀：

我會要求同仁遵照許議員的意思去做。

許議員麗音：

與局長私下聊聊，亦知局長關心澎湖觀光事業，就像局長所說要有魄力去突破，要發展澎湖觀光事業，對於遊客方便及服務態度都很重要，外來遊客乘坐飛機、輪船時都已作過安檢才入境，為何轉往離島遊覽時還要再做那呆板又無意義的工作，你們說是為了治安，最近雖有大陸漁民偷渡到台灣，一些走私非法份子，但也不能因為這樣而把正常運作工作列為嚴重事態處理，我希望局長改變觀念。至於偷渡、走私，其它非法的行為，建議治安單位嚴格執行，但是不能把這二件事混為一談，在此強調，發展澎湖觀光事業是重要的，縣長竟然無魄力去解決，局長應去了解是受呆板法令所限或是縣工作運作上有什麼困難應提出通盤檢討。

孟局長宜蓀：

在職權內，會後與安檢組研究，非職權內建議上面。

劉陳議員昭玲：

公家機關沒有適當的升、降國旗，是否會受到懲罰？

孟局長宜孫：

機關有各自的規定，這是屬內部管理。

劉陳議員昭玲：

剛才我帶一位縣民到縣府辦事，看到縣府旗桿光禿禿，請局長派員通知，馬上把國旗升上。

孟局長宜孫：

剛才也許是要下雨，才降下國旗。我們立刻通知縣府把國旗升上。

許議員素葉：

軍方安檢工作轉由警察局承辦，安檢人員服務狀況有何不同？

孟局長宜孫：

軍方安檢工作與本局安檢工作無法比較好與壞，因為我沒有軍方資料，沒辦法答覆。從上級最近到本縣巡視各安檢單位，雖較本島建設，但很快就能進入狀況，表現並不亞於本島，董督察長回去後一票報署長，在每月的署務會報上提出表揚。

許議員素葉：

一、本席覺得很慶幸，我相信大部份都表現的很好，但有少部份可能是剛接任表現不佳，漁民有所反映，希望局長應多加注意這些安檢人員的生活狀況，本席希望由警方接任安檢工作能比當初軍方安檢工作服務的更好，對漁民照顧更周到。有一點特別要建議局長，據村民反映葉葉安檢所正好蓋在廟前擋住了廟口，又興建多年已破舊不堪，地方人

士希望把它拆除重建。

二、消防隊救護車使用應充分發揮功能，但對消防人員也應適度獎勵。請問救護車使用法如何訂定？我親身體會到，打電話請一一九消防車支援，只是負責把傷患送醫而未能負送回程，也許傷勢較輕送去後復原的快，行動方便了自己可請計程車回家，就不須要救護車支援，這是有道理。另外是載出去後發現過世了，就必須救護車支援送回。如果傷患傷勢嚴重必須擔架，那就應再用擔架負送回。今天在此要特別謝謝消防隊救護人員，最近我婆婆摔倒受傷，請一一九支援，他們很親切服務，護送醫院治療，照規定只是單程護送，我就私下拜託他們，再負送回家。本席深覺，如有其它縣民另有傷者需要此種服務，消防法規是否可靈活運用。那天東文里里長家中發生事件，也許電話中語言溝通有出入，希望今後不要再有此事發生，免得使縣民對消防隊平時表現極佳的態度因少數差錯而引起誤會，這是善意的建議請改進。

三、漁船上附設之小船，漁村年長者每天都靠這小船出海釣魚，雖不屬大型漁業經營，但對他們來說，是有益無害又可當副業，釣較多時又可賣錢增加收益維持生計，據說，安檢單位禁止這些小船出海作業，這是根據什麼法令執行？

孟局長宜孫：

本身有漁民證，舢舨有船籍都可出海作業，有的受到限制管制，也是保障其生命安全，如夜間出海，船發生意外，要搶救也來不及，我們在權限之內都儘量便民。本縣共五

十多個安檢所，安檢人員很多，難免有時候較無法通融，就好像一一九救護車的使用，他們目的也是要服務群眾，但是有時反得不到諒解，我們開會時也有提出檢討。

許議員素葉：

有關小船出海垂釣問題，請局長具體答復？

孟局長宜蓀：

我剛才說過，只要有船員證，有船籍就可出海作業，否則，只是隨使用木板或輪胎編制代替船隻出海，安全堪慮，如果太放任，萬一像前天突然狂風暴起，就是大的船隻也沒保障，何況是小船，這責任我們也無法承擔。

許議員素葉：

話是這麼說，但是要依澎湖漁業特性，儘量放寬規定。

孟局長宜蓀：

有許多事情是職權問題，法令規定所限，我在此也無法說可以。

許議員麗音：

許議員的建議請接受。剛才說軍方與警察作安檢工作何者好，這也是百姓的反映，以前軍方管，壞人很害怕，現在由警察管，好人很害怕。據悉，每天船靠岸或離港都要入船檢查，雖顧及安全，但是一般船檢查那麼多次漁民很厭煩。局長說小船出海作業危險，無可厚非，但是他們出海時也會留意天氣的好壞，希望接受許議員的建議，只要擁有漁員證，不管船大、小都應准予出海，否則那些小船又

警察部門 質詢及答覆

民方便。

呂議員正黨：

一、許議員所指的是舢舨小船，如要取締也是無法做到，他們都是在近海幾百公尺內作業，所以還是請通融辦理。

二、動力漁船船員很缺乏，船主有時都請親朋好友或是學生充數，他們都沒有漁員證，安檢人員對於此任定是否可放寬

，以身分證向有關單位報備？

三、安檢人員穿警察制服下船艙做安檢工作極為不便，是否改

為輕便的服裝？

孟局長宜蓀：

呂議員的建議我們有考慮到，以縣財源自購運動服及襪鞋，已發包，很快就可發給他們使用。

呂議員正黨：

穿運動服是好，但是也要能有識別身份。

孟局長宜蓀：

運動服上有警徽。

許議員素葉：

對於小船出海作業，在此要與局長溝通好，否則改天我會帶頭到警察局抗議。

孟局長宜蓀：

我們可將你們的意見做專案研究辦理，權限內可做就做，不能做的還是要建議上級。

許議員素葉：

我教你，請安檢人員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不就行了。

孟局長宜蓀：

許議員可以這麼說，但我就不行。

張議員再扶：

解嚴後把治安重任加在警察身上，澎湖地理環境特殊四面環海，縣民以海為田，漁船出海捕撈，商船、遊樂船的安檢工作也都落在安檢人員身上，本席覺得過去由軍方做安檢工作駕輕就熟，很得百姓歡心，因為漁船業者甚多，漁船進港趕時間卸貨交易，安檢人員如果能給予方便，短時間內就可卸貨交易，貨船也是類同，每天從本島載運許多貨品，如果件件都要檢查，再多的警力都會覺得不足又吃力，事倍功半，又得不到百姓的讚許，本席建議局長編列預算購置新型檢查儀器作業，可便民利民，百姓對警察的形象也會讚不絕口。

許副議長南豐：

一、我赴台北參加正、副議長聯誼會時，得知其它縣市每年編列三百元為義消保險費，最高保到一百萬，目前本縣義消還未有編列，本縣僅一百多位只需五、六萬，就可投保。
二、看了張課長所提供的澎興號零件明細表，本席深感痛心，二部機器有二十四個汽缸，應該有二十四枝噴油嘴，但只有一枝，備用零件設備不足，明天農業科，我會再請教，也許要張課長把那些備用零件抬到議會清點。

孟局長宜蓀：

一、明天如果有需要清點備用零件，隨傳隨到。
二、義消保險費請消防隊研究辦理。

俞議員喜龍：

許議員說望安分局長不掌船，局長可否向上級爭取一艘小快艇供他們使用？

孟局長宜蓀：

本想把舊澎安號供給望安員警使用。

俞議員喜龍：

澎安號我們不要。我是希望局長儘量向上級爭取一艘小快艇。

孟局長宜蓀：

我會建議。

俞議員喜龍：

本席曾經多次建議望安應有救護車……。

孟局長宜蓀：

昨天已答應給一輛箱型車。

俞議員喜龍：

一、請在離島增設警報器。

二、請編列消防車供離島使用。

望安轄區有許多小島萬一發生火災，又如何搶救，本席建議能給予小島補助消防器材？

孟局長宜蓀：

離島各分派駐所都有簡易幫浦抽水灌救。

俞議員喜龍：

據悉將軍派出所那部幫浦是消防隊淘汰下來的不能使用，那天操練時我親自試驗，結果無法抽取海水。

孟局長宜蓀：

請消防隊長重視離島消防設備研議購置。

俞議員喜龍：

要就給新的。

張議員啓明：

一、局長從繁華台北市到民情純樸的澎湖縣服務，員警目前又多了三百多位，依局長才幹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把澎湖地區治安工作做的更好。據書面報告得知，今後對於三百三十八位安檢人員分配各港檢所，分配時要按成績高低分發，使我聯想到以往警察人員如在本島服務被處分都一一被調派到本縣，使那些成績較優者有意到澎湖服務，都不敢來。後來經過反映，上級就改為，到澎湖服務的警察人員是為了升官，使大家有所改觀。請問局長這些安檢人員，以何種方式分發？

二、警察人員超時加班費今年每員編列多少？其它縣市又是多少？

孟局長宜蓀：

一、原來是六百元，警政署要求各縣市都要調高為一千二百元。今年我們每人每月都編列一千二百元。

二、安檢所人員的分發是根據在校成績，依次登記其所要去的港檢所，我們都是公開作業，分發那天副議長及幾位職員都在現場。

張議員啓明：

本席認為今後如發現有問題員警或成績較差者可留任局長身邊，局長可從旁輔導，那些優秀的儘量分發到離島，讓

警察部門 質詢及答覆

他們發揮潛能服務百姓，這是本席的看法供局長參考。今年員警超時加班費是編列一千二百元，請問有無大小縣市區分？

孟局長宜蓀：

外縣市也是編列一千二百元。有的單位經費不足未能達到這目標，有的也許經費充裕編列不同，到目前為止各縣市還未實施。

張議員啓明：

據悉，高雄市警察人員，每小時超時加班費為八十元，每月可領高達一、二萬元，本縣如果調整每月為一千二百元，每小時只不過是二〇元左右，本席認為一體制的政府應享有同薪同酬的待遇，不要有大小縣市的區別。

孟局長宜蓀：

目前各縣市都未實施，署務會報時署長特別吩咐，高雄財源較足能照顧員警福利，如果先行實施，別縣市經費較短，絀情況下，也硬要與高雄市比照，因此請姚局長暫緩實施。

張議員啓明：

高雄市已將警察預算送到市政府審查。請局長能極力爭取。

孟局長宜蓀：

高雄市如能照數通過，希望澎湖縣警察局編列預算時，也能得到各位議員支持如數通過。

俞議員喜龍：

請警察局適當取締路上噪音、喇叭聲大或超速違規機、汽車。

孟局長宜孫：

請交通隊以勸導方式取締違規者。

會議員喜龍：

取締時要光明正大不要躲在暗處執行，突然出來取締易造成危險。

孟局長宜孫：

我們採取明抓再以勸導方式糾正。

會議員：

如案件內無車牌號，再多的警力也會覺得不見天光。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會議員：

請警方加強巡邏，加強取締。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會議員：

請警方加強巡邏，加強取締。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孟局長宜孫：

請市民協助提供線索，以便警方查緝。

農業部門

呂議員正黨：

在此恭賀洪專員升代科長，希望有新作為。

一、五月二日龍捲風肆虐本縣，造成幾艘船翻覆，縣府有無補助方案？

二、大宗魚貨共同運銷問題，目前鱈魚盛產，縣府採取何種措施促銷？

三、本縣漁港發包剩餘款多少？繳交給那一單位？

洪代科長松棟：

一、漁船有投保就可領到保險費，若人有死亡或受傷可申請急難救助。

二、澎湖夏季季節性漁貨量很多很難處理，前天農委會派員到本縣視察，有關漁貨加工、運銷問題他們把資料帶回去研究，我們會進一步與他們接洽。

三、漁港工程發包後都有剩餘款，但各村里都要求追加工程增加設備。

呂議員正黨：

一、海難事件經常發生，本席認為政府對漁民照顧不週，但是對農民却非常關照，重農輕漁。農田流失有補償，對漁民却袖手旁觀，這雖不是你們的權責，但要爭取。

二、季節性漁貨多，但本縣漁業加工業無法容納，要把漁貨倒掉非常可惜，想要建冷凍廠土地取得又很困難，因為大部分土地都被劃分為農牧地、保安林地。據我所知，每個漁

農業部門 質詢及答覆

港附近，都被劃為保安林地。如果不能解決銷售問題，可由政府投資建魚粉工廠，因為目前養殖業蓬勃發展，所需要飼料數目非常大，如私人投資經營，能力有所不及，請建議有關單位能夠在澎湖投資魚粉加工廠，以促銷漁貨。

三、本席所指的是大型漁港剩餘款，是否要繳回漁業局？

洪代科長松棟：

村里有要求追加工程，我們都有追加，因為追加補助款都由上面補助，所以要徵求補助單位同意才可以。

呂議員正黨：

外垵漁港興建經費一千五百萬，發包工程款是一千一百多萬，剩餘款是否繳回去？現在漁港建得是否完善？你為何不設計大一些？繳回後要再向他們提出追加，手續更麻煩，還要看人家的臉色，因為設計費與確實發包費不同，應該儘量好好規劃。

洪代科長松棟：

工程設計是依實際規劃，設計時都有單價估計表，也都有一定的標準。

呂議員正黨：

我是說原有一千五百萬經費，實際上可建二百公尺，也就是說設計一百公尺發包可以先做一百二十公尺。

洪代科長松棟：

如果要做一百二十公尺，必須設計一百二十公尺。我們平常一個人一天以八小時計算，包商標了以後每天要做十二小時，我們也不能干涉，因此他們標的工程費會比我們設

計的工程費低。

陳議員記頌：

歷年來都會發生此問題，雖已爭取到一千五百萬經費興建外垵漁港，發包金額為一千一百萬。設計一百公尺，但地方實際需要應建一百五十公尺，剩下三百多萬可以利用工程還未完成以前就辦理追加，不要把剩餘款繳回。我也曾建議，在漁港工程發包上必須興建公共設施，尤其是路燈。像內垵，諾大的漁港，建一盞路燈都未設計在內，馬公港裡也沒有。本席都曾建議過，照理說路燈規畫是馬公市公所權責，但漁港建設是由縣府通盤規劃後才交給鄉市公所，再由鄉市公所追加路燈預算。可想而知，每一鄉市公所財源都有問題，無法去完成此項公共設施，所以漁港規劃一定要包括公共設施，維護工作才交由各鄉市公所去做，希望第三漁港後續工程農業科能比照去做。

許代股長萬昌：

一、關於漁港工程，我們是採取合理單價設計，法令規定採最低價得標，承包商標的成數高或低，我們無法預估，所以每個漁港發包後都有剩餘款。我們也希望充分運用全部預算，但發包剩餘款的運用一定要報請省府同意。按往例，大部份都會同意我們繼續使用。不過外垵漁港經費是漁業局委託我們代辦，權責在於漁業局。外垵漁港發包工程剩餘款我們已呈報漁業局，希望繼續辦理追加，但漁業局另有考慮，沒有同意，我們也覺得遺憾。漁業局的解釋是外垵漁港追加工程經費三百多萬不夠，所需要的經費大約還

要四、五千萬，我們也行文給上級，建議把外垵漁港所需經費能在下次預算編列時一次編列完成，不要分梯次做。至於漁港公共設施，漁港路燈照明都有包括在內，而維護工作及電費則由鄉市公所負責，第三漁港公共設施工程亦是如此，若是沒經費負擔，我們會撥款補助。

呂議員正堂：

外垵漁港是縣府發包的，在設計時應有預估數目，因包商投標大，都是預算的七成或八成，你們應把設計發包項目加長加多一些，只不過是預估數，投標時不超過預算就可。要一次經費是很難，一次再一次更是難上加難，把剩餘款繳回，再要時就很麻煩了，赤馬漁港就是一個例子。以後如預算有一千五百萬，你們可按一千六百萬設計，超過原有預算，反在底價也是你們在訂，這樣是否行得通？

洪代科長松棟：

這樣不可以。例如水泥一包一百六十五元，我們不能算一百三十元，低過成本是買不到的，不能這樣計算。

呂議員正堂：

可以變通，其他項目可以減，只要發包金額不超過預算就可以了。

鄭議長永發：

請縣府再行文給漁業局，利用剩餘款追加工程，把外垵漁港加長。

呂議員正堂：

竹灣、赤馬漁港都一樣，剩餘款全部繳回，沒繼續追加。

許代股長萬昌：

這都是漁業局委託我們代辦，沒有透過我們的預算，我們無法掌握。設計時還是要採取合理單價，送審計單位審核，單價太高會駁回，太低他們會認為設計不合理。設計預算不能超過所訂預算，如超過預算就變成虛報預算，將來投標萬一超過預算又不行……

呂議員正堂：

- 一、底價是你們訂的，怎能設計超過預算，你們可控制。
- 二、請放寬土地使用興建漁貨加工廠，不然就要求漁業局在澎湖設魚粉加工廠。

洪代科長松棟：

我們會建議。

蔡議員豐盛：

一、白坑、南寮漁港是本席最關心的二座漁港，七十九年度縣府編列白坑、南寮二漁港經費各二百萬疏濬航道，實在得之不易，這是本席於上次大會拍桌子向縣長要來的。本席覺得其它鄉市村里所編漁港建設經費非常多，而湖西却很少？白坑、南寮漁港第一期工程已做五、六年，第二期工程無法繼續完成。縣府不重視湖西鄉，我在此要呼籲本鄉鄉民，要把眼睛張亮，下屆縣長選舉時，要選適當人選。

二、山水漁港發包四、五次不成，原因是砂石問題無法解決，所以承包商不敢投標。據悉此工程在三月二十一日以四千零二十多萬決標，為什麼到現在還未施工？

許代股長萬昌：

農業部門 質詢及答覆

山水漁港發包後，因砂石取得不易，地方建議我們採用征收港區用地，泊地控方來應石料，我們就同時辦理土地征收與工程發包，目前工程已發包，土地征收問題還要報省，程序較慢，現在省也同意了，我們正公告中，一個月期滿後，希望能順利進行山水漁港建設工程。

蔡議員豐盛：

山水漁港工程發包時所訂期限是多少？為什麼已發包兩個月還未開始動工？到時期限超過，責任誰負？據悉山水里民反對包商就地採砂石。為什麼不讓其利用？請問何時開工。

許代股長萬昌：

土地征收程序公告期限未滿土地尚未取得，現在還在協調。土地征收手續還未完成以前當地村民如果同意，就可以先施工，否則就要等到公告期滿才可施工。至於砂石使用，挖方時就可取得，這是沒有問題。但地方還有點意見，我們會與當地村民協調，應該沒有多大問題。

蔡議員豐盛：

為什麼已協調過，現在村里又有意見？目前工程已發包，包商也繳保證金，到時違約，人家會要求縣府賠償，希望你們能重視。

許代股長萬昌：

我們會關心這問題。

蔡議員豐盛：

如果縣府好意編列山水漁港興建工程經費，又遭到山水里

民反對，我覺得縣府不必要拿一筆龐大經費興建山水漁港，乾脆移作湖西鄉建港經費，我們會舉雙手贊成。

張議員再扶：

漁港是屬於一種公共建設，山水幾十年來受限於軍方，一直未能興建漁港，現在誕生了，又受政治因素影響。縣府應採取正當管道，和建港委員會協調，但却暗中走後門。好不容易才取得建港經費，還為了砂石問題而傷腦筋，我們有建港委員會，可透過這個管道協調。

顏議員重慶：

漁港工程發包後，你們是否要負責幫包商尋找砂石，有無此規定？

許代股長萬昌：

山水漁港工程曾發包六次未成，就是砂石採取發生問題，這次發包時就與包商訂契約，砂石由縣府負責提供，才順利完成發包手續。請張議員諒解，我們未曾到山水舉辦協調會，我們是與里民溝通了解問題所在，是他們私下邀我們下去，我們也樂意和民衆溝通，但並無正式行文通知召開協調會。前些日下去是因承包商行文縣府說採砂石發生困難，我們就與村里辦公處訂時間邀有關人員協調，他們却說當初召開里民大會後又召開協調會希望縣府取用砂石要有條件，提供村里建設基金。其實當初合約也沒此規定，合約書上是聲明：所需要砂石以征收土地方式取得，我們也花了七百多萬征收費取得砂石使用權，但在施工時濬挖也可取到砂石。砂石的取得也算正常，絕對沒有說使用

砂石還要付給地方建設基金，溝通以後，雙方未圓滿達成協議，回來後我就與張議員研議結果，希望透過建港委員會正式協調，現在正積極辦理。

張議員再扶：

政府編了二、三億經費建港，這是全村的福祉，包商投標也是希望賺點錢，不要用變相手段刁難人家。縣府公權力要申張，應循正規管道召開協調會，聽取里民大多數人的意見，在不妨礙景觀及其他人利益下，應能就地取材順利施工。山水漁港工程砂石要到其它地方採取是行不通的，其他村里明知山水當地有砂石不會給他們。本席建議縣府，召開協調時要循正規管道。縣府要有原則，才能達成協議。你們有意見又不敢當面而講清楚，現在又要包商拿錢當為村里建設基金。為什麼縣府當初發包時沒有把砂石預備款編在內？

藍議員俊昇：

縣府依據什麼法令征收土地採砂石供包商建港？公權力是要有法律基礎。

許代股長萬昌：

山水漁港有一個規劃案，碼頭是往內伸，所需要泊地碼頭是位在私有土地上，因此要建碼頭一定要征收土地，我們是先把港區用地征收好，再濬挖泊地，再利用當地所挖的砂石……

藍議員俊昇：

所挖的砂石就屬縣府的吗？

許代股長萬昌：

對。

藍議員俊昇：

你們挖的砂石是賣給老百姓。

許代股長萬昌：

我們是提供給廠商。

藍議員俊昇：

參加跨海大橋投標的廠商要具有採砂石權者，我看我們是一國多制，有特權就能申請到採砂權，結果在澎湖各鄉村都造成民怨，每次採砂石一部分百姓同意，另一部份就反對，在這情況下村里也分為二派制，縣府要村民當小偷，只要社區理事會及村里長私下溝通就取得砂石權，結果到議會又被撤銷了，像西嶼採砂就被撤銷。縣府為何不叫營造廠商循正規管道向砂石商買砂，縣府有圖利他人之嫌。縣長任職快四年，應把採砂問題解決，縣府應規劃砂石採取區，以不妨礙軍事觀景為原則；公共工程砂石再向他買，不夠的再向外縣市買，政策應弄好，使百姓分別是非，現在全澎湖各村里砂石都有人動腦筋，如何與議員勾結，如何與縣長勾結，私自取得採砂許可證，然後有人不同意，拿白旗到本會抗議，議員同仁很頭痛。現在山水漁港所需砂石採取又有人想偷渡，縣府那有公權力賣砂石？實在是與民爭利，我要請問物價督導會報，砂石一噸要賣多少錢，賣少了圖利他人，賣多又如何賣出，這問題你們要設法解決，否則每次建漁港，都是用不合規格的砂石，有時

用海砂興建，不到二年就垮掉，浪費公帑。

許議員麗音：

希望縣長儘早把科長及股長真除，以達問政效果。

一、有關砂石採取問題，我要強調你們的公權力。招標工程約定砂石由縣府提供，為何又要找百姓協調，這表示縣府一點能力都沒有，既然沒有能力，招標工程合約就不可列有這條規定。現在一個最明顯的例子，吉貝漁港，你們曾答應提供砂石給廠商，但現在又不提供，演變成村民被害，這都是縣府造成的。山水漁港工程你們要提供砂石，里民有何權利阻止你們提供砂石給合法包商建港？本來不是問題，被你們搞得出問題，你們應負起政治責任，不要讓該問題繼續惡化下去。謝縣長任內，講美村沒經費濬港，所以包商濬港採得的砂石就給他們使用，結果砂石被偷走，因此講美百姓群起反對，包商沒清港反把砂石採走，但最後也不了了之。澎湖有很多特權，縣府不能怕特權。砂石採取問題演變為澎湖地方上最大的爭端，甚至使地方分裂。我認為你們農業科應負起全責，希望以後不再有此事發生。

二、烏嶼防坡堤受颱風侵襲倒塌，社區理事及建港委員多次向縣長請命，據悉縣長回話說：選舉時烏嶼得票少。他們轉向縣黨部求援，但也是不了了之。烏嶼百姓大聲疾呼，只要有人協助爭取整建倒塌防坡堤，他們選舉就全力支持。建設地方是政府的責任，將建設和政治扯在一起，本席覺得可笑，為什麼澎湖建設都要牽涉政治問題？這次你們好

不容易提出八十萬建港經費，在本席要求下才列入議程審議，在此拜託，該整修的時候，該盡力的時候，不要打太擊拳，也不要把公務人員的道德良心撇在一邊。

三、昨天第三漁港停泊許多船隻，本會同仁亦認為第三漁港淺泊地太低，你們都不改善。昨天如發生前幾天那種龍捲風，後果可想而知，船隻不知又要翻覆多少？為什麼對第三漁港不做通盤檢討改進？難道澎湖人生命不值錢嗎？我希望做專案建議漁業局，對第三漁港泊地應重新檢討。

四、二個月前台灣船隻沈沒在第一漁港，影響漁船出入，通知漁會，漁會推却不是權責之內，推却給縣府，二個單位互踢皮球，前後拖了四個月，報紙一再報載，水產股是澎湖區漁會的附屬單位，還是他們的督導單位？如果是監督單，請你們照顧本縣漁民，使本縣漁船能安全進出。水產股長是新進人才，如果無法發揮功能，就應引咎辭職，年紀輕輕都沒有魄力照顧澎湖漁民，你又怎麼擔當重任呢？

林股長澤民：

有關第一漁港沈船，海關已第三次函知，他們都在星期二、五公開拍賣，到有人得標為止。

許議員素葉：

漁民反映很激烈，港務局若拍賣不出去，漁船如何進出？

林股長澤民：

海關沒收應由海關處理。

許議員麗音：

第一漁港第二、第三漁港都是澎湖縣的財產，為什麼任其

停泊船隻？

呂議員正黨：

船長答覆沒人可認同，沈船正好在航道上，影響漁船出入，海關要拍賣可拖至別的地方。至於第二漁港，本席也曾提出多次，港口泊船，都無改善，我知道你們要通知金門縣政府，不過他們船隻停泊在本縣海域，應該由我們管制才合理，船隻大停泊第二港口，把航道佔去一半，船隻進出加油加冰很不方便，你們都沒改善，請問港口可否任意停泊船隻？

林股長澤民：

不能妨礙航道。

呂議員正黨：

為什麼本席曾向你們建議多次，又向漁會建議，他們還是任意停泊？你們有無處理？

林股長澤民：

有關金門船隻佔海域，本人不清楚。至於第一漁港沈船拍賣，我們會後通知……

呂議員正黨：

海關是中央級，他們不會處理，依本席看，縣府自籌財源把沈船拖至其它地方，第二漁港港口停船問題，有無辦法解決？

林股長澤民：

我們會後馬上處理。

許議員麗音：

他們不處理，我可做你的後盾，只是看你要做還是不做。本縣船隻如果停在異地港區，他們會像你們一樣置之不管嗎？希望要有魄力。漁民生命應受保障，希望漁民有保險制度，漁民認為拿勞保單看病就是一種福利，但漁民保險項目很多，包括漁民失蹤在內，他們教育程度不高，不懂其內容，就白白喪失權利，希望農業科儘快成立一個保障漁民福利機構，宣導有關漁民享有之福利及他們所不了解事項，給他們一個確實解答，如此才能真正照顧漁民。否則漁民保險只是口說，而不是政府照顧漁民的政策。

洪代科長松棟：

我們會加強宣導。

許議員麗音：

一、我是希望你們成立一個專門解答漁民福利的機構，向縣長報告，你們科裡人才很多。

二、縣長施政總報告中說本縣農業有顯著進步，請問科長澎湖有無農業？

洪代科長松棟：

規模不大。

許議員麗音：

澎湖是一個特殊地區，有漁業應也有農業，應成立「農業專門研究機構」，專門研究蔬菜、水果、花草樹木等，能適應澎湖地理環境。

洪議員榮郎：

一、我頗有同感，也許以後還需澎湖土地生產活口，三年來依

農業部門 質詢及答覆

據縣府每年提出農業推廣報告，都是形式上數字說明，我是希望你們把這三年來推展的地點成果、經濟價值比率表提供本席做比較。我也贊同許議員建議，成立「農業專門研究機構」來研究雜糧、蔬菜、瓜果適合澎湖土地，並利用澎湖廢耕地，達到自給自足需求的目标。

二、希望水產股行文給海關，能在一個期限內把沈船拖到適當地點，如在期限內無法拖離，縣府應自動設法解決。

黃議員建築：

一、第二漁港久未清港，希望縣府儘速辦理，以免船隻觸礁擱淺。

二、請成立臨時緊急基金以便處理緊急事務。

三、重光里海域航道已疏濬，希望能編列預算興建一小碼頭，供船隻停泊。

四、澎湖造林困難，本席認為應先利用仙人掌在外圍擋風，成活率才會高。或是植樹發包時，請承包商在一年期限內專責栽植照顧，再由縣府驗收，如此亦是方法之一。

五、烏坎碼頭編七百萬，請先從內部完成，我對里民才有所交待，希望興建時應該整體計畫，不要零零落落。請問烏坎碼頭工程何時可做。

洪代科長松棟：

七月可做。

許議員素葉：

本縣已有水產試驗所及農業改良場，這二所是現成的，我們無權過問，但我要了解他們在澎湖做些什麼？每年省府

編多少經費補助這二單位，他們是否在澎湖負責研究工作？

洪代科長松棟：

他們有在研究。

許議員素葉：

從光復到現在，已研究四十年了，我反對再成立「農業專門研究中心」，重新成立還要編預算，成立一單位還要付成員薪資。希望那二單位加強研究，不要擺著好看，應針對農漁研究、特殊作物，如何栽培如何增加澎湖農民生產，他們是否從不與你們打交道。

洪代科長松棟：

花生、甘薯改良他們都有提供新品種。

許議員素葉：

澎湖農產有待改良的種類很多，為何到現在都無著落？漁業試驗所又做些什麼？地方政府應實際與他們連繫加以改善。

呂議員正黨：

台灣是一個農業國，每年都派農業專家到落後國家教導農耕技術，為何不派他們到本縣指導？是不是中央不重視澎湖？我希望這二單位能加強研究，澎湖雖是一漁業縣，但農業也須重視，研究一些高經濟作物增加農村收入，才是具體辦法。

洪代科長松棟：

目前農村百姓對於農耕意願不高，關鍵是鄉村留不住人才

，年青人喜歡出外謀生，剩些老年人耕作，能力有限因此農業收成不好。

許議員素葉：

一、四十年來這二單位如真有發揮功效，研究出好產品，農民自然會得到好收入，也就不去找其他收入，不要四十年來毫無進展，依舊研究花生，我們並非抨擊這二單位，因為他們直接與澎湖百姓有切身關係，他們擁有專門技術，應研究一些確實對澎湖有益的工作，請你們了解這二單位每年編多少預算？我們須要了解，也許他們在澎湖有所貢獻時，百姓們也應深深向他們致謝。

二、通樑跨海大橋留涵孔問題，百姓反映劇烈，到目前有何着

落？

洪代局長松棟：

跨海大橋留涵孔問題是建設局主辦。

許議員素葉：

你們準備建漁港，應該了解。

許代股長萬昌：

大橋留涵孔影響漁船進出，我們了解這問題後，極力向省府建議，因為大橋留涵孔數減少，漲退潮時流速增加，漁船進出不便易造成危險，我們擬了計劃報省府。由於大橋流孔數減少，必須在大橋西北邊做漁船停泊碼頭，全案報上後，省府也召開協調會。漁業局派人至白沙鄉召開協調會，討論結果認為確實有需要興建，漁業局也同意補助一百多萬規劃費要我們先行規劃，我們就委請中華顧問工程

公司規劃，目前已規劃出來，但有些細節要修正，俟修正完成再送省府審核通過，就可興建。

許議員素葉：

你現在答覆的都是有關興建漁港的問題，我要了解的是你參加協調會所了解有關留孔問題，請將所了解範圍說明給我們知道。

許代股長萬昌：

據上次簡報得知共留二處，一處四孔一孔約四十公尺，如此會造成漁船進出不便，我們才極力向省府爭取興建漁船停泊碼頭，供漁船在水流很急時停泊。

許副議長南豐：

警察局彭興號巡護船，在漁業局簡報時，我與俞議員、呂議員都參加，第二次縣政府舉辦簡報時我也參加，當時我曾提議有關二部主機的必備附帶零件應設齊全，成大黃教授說：這種船型並非台灣第一艘，機件附帶零件都會具備齊全。但是廠商交船時，我問龍德造船廠廠商所附帶的零件如何？他含糊糊糊應付，我很費解，所以昨天會議我問起警察局此事，他們擁有你們移交清冊，我清點後才發覺附帶零件用品缺少很多，招標時你們規定附帶用品，但是廠商偷工減料，因此我有責任督促你們向廠商討回，你現在可打電話給黃教授請他轉知廠商，看他做何感想？最重要是二部主機的問題，你們若進行了解，就可知道彭興號備用零件是否齊全，責任不在你們也不是警察局，只是你們外行被廠商騙了，也許是當初招標公文未說明，這也是

廠商推卸責任藉口，希望能透過新聞媒體報導或是直接通知龍德造船廠，告知比問題，同時打電話給黃教授知情，我會協助你們蒐集引擎規格表，如何追究不足備用零件。希望洪代科長注重此問題。

地政部門

顏議員重慶：

馬公市民林清河先生向本會陳情，有關縣府預定征收座落馬公市埕西段482、417地號二筆計畫道路，希望能將彎曲取直，如此在不影響第三者權益下又能使交通方便，而陳情人權益亦能維護，請縣府通情達理做妥善修正。科長看法如何？

高科長華鴻：

道路規劃彎曲線應有理由，我會向建設局進一步了解，如果彎曲線沒有理由，在不影響第三者權益下，可提都市計畫委員會通盤檢討，目前公共設施保留地已公告征收，如修正後，再發還陳情人。

顏議員重慶：

道路開闢最主要是中心樁問題，我看過征收圖後，發覺中心樁A點與C點間不動，只是把487號中心樁及B、D點中心樁拿直，就不會影響其它中心樁，也不會影響第三者權益，希望今天與科長溝通後，提都市計畫委員會通盤修正。

許議員素紫：

地政科對未辦理繼承土地，於七月一日要接管，本席覺得法令規定不合理，請向澎湖一萬多筆土地由政府接管，你們做何用途？

高科長華鴻：

未辦理繼承土地，由政府接管是中央命令，但我們也考慮百姓權益，澎湖縣未辦繼承土地登記案件很多，目前許多使用人不是原土地所有權人，我們建議省府轉請中央做幾點建設：一、九年代管期滿，所有權暫不由政府接收，二、代管期滿之前，政府應擬妥一套辦法，由現在使用人暫用或子孫不能辦理繼承優先放領或承租，手續完成後才能接管，否則未經處理土地移交給國有財產局後，他們就公開標售，到時會造成紛爭，我們希望接管之前，中央、省擬妥一套辦法，至於將來採取何種標準取得補償，希望中央重視。

許議員素紫：

建議中央後有無效果？這是很不合理的，由你們接管後還要收1%代管費，一萬八千多筆土地由你們接管後，你們也不能真正利用，現在雖未辦理繼承登記，但是他們在使用，收1%代管費也相當可觀，有侵害百姓權益，請科長提供有關建議上級資料，我們在本次會加強反映，否則澎湖易造成一混亂局面。本席建議科長，澎湖地方不能照中央法令施行，應該催促那些未辦理繼承登記者儘速完成手續，如此才合理。

衛生部門

劉陳議員昭玲：

請問你來澎湖服務有多久？

陳局長友邦：

九年九個月。

劉陳議員昭玲：

對澎湖百姓的健康狀況了解多少？

陳局長友邦：

一般病情的了解都沒疑問，只是離島醫療上照顧較不週：

劉陳議員昭玲：

本縣有一所肺結核防治所，也有技士人員之編制，據悉亦購買五、六百萬機器。為何此技士到行政院人事局被精簡掉？

陳局長友邦：

這問題，本人不太清楚。我於二月十六日上任，大約三月底接到行政院人事局核下之員額，就已被刪除，本人也請教過他們，但人事室表示不曉得。

顏議員重慶：

你身兼肺結核防治所主任，所內編制情形如何？

陳局長友邦：

所內有位醫療主任（有編制却缺額），公共衛生護士和一位技術員、檢驗員。技術員被刪除是去年底行政院開會

衛生部門 質詢及答覆

劉陳議員昭玲：

技術員被精簡掉原因如何？行政院人事局當時開會，有否派你們參加？

陳局長友邦：

有否派人參加，本人不太清楚。我接到通知曾請教過嘉義結核防治院院長，他表示於會中談及此事時，堅持澎湖之防治所技術員不能刪除，因為沒有這技術員就無法操作X光儀器，否則對肺結核便談不上防治了。人事局大概是以沒有X光照射等成果，而精簡技術員之缺。

顏議員重慶：

一、本縣當時派去的人員，對此事有否極力爭取？

二、其他縣市的技術人員有否被刪掉？

陳局長友邦：

全省就只有澎湖縣被刪掉。

劉陳議員昭玲：

其他縣市技術員編制有三位至五位不等，本縣只編制一員，却又遭刪除，是不是縣民身體都很健康，不須要技術人員來本縣服務。

顏議員重慶：

此技術員對結核病病患之防治極為重要，而役男體檢時，也須診斷是否須當兵。可見結核病之嚴重性，每縣市結核防治所業務之重要由此可見。今天劉陳議員之質詢，才發現技術員一旦精簡後，誰來操作X光儀器，防治所醫師又

如何對症下藥？沒有追踪考核肺結核病患如何徹底撲滅？

陳局長友邦：

本人接獲這公文後，馬上找現有的技術員討論，也經過人事方面之商討，得知假使缺額要恢復須要等上一年。所以目前只能以約雇方法繼續聘用技術員，但薪餉須減少幾千元，他表示同意後，我們請示縣政府，要求同意我們聘約雇人員，但須再經省政府同意。我們也函文到人事行政院，恢復本縣技術員額。

劉陳議員昭玲：

七十九年度預算有否編列技術員人事費？

陳局長友邦：

有。

劉陳議員昭玲：

既然有編列此預算，向人事行政局反映，應該沒有問題才是！

顏議員重慶：

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的決定，技術員可任職到六月三十日或現在離職？

陳局長友邦：

依據人事行政局行文，三月中旬接到，當月就要離職。

顏議員重慶：

據悉三月份人事行政局開這會議時，全省二十縣市防治所都有技術員缺，只有本縣衛生局糊塗官員當場贊成本縣不須技術員缺！在七十九年度預算內，在未收到技術員額刪

除公文時，你們也認為此員重要預算明列，為什麼糊塗到本縣的權益給刪除呢？

陳局長友邦：

我們概算在二月底以前送出，當時確實未收到公文。

顏議員重慶：

假使技術員須離職，所內是否有人會操作X光儀器？

陳局長友邦：

目前沒有人會操作，只有這技術人員會。

劉陳議員昭玲：

本席認為既然刪除後沒有技術員，乾脆把肺結核防治所大門關閉算了。

顏議員重慶：

目前肺結核病患列卡追蹤的有多少？

陳局長友邦：

大約有208人。

顏議員重慶：

這208人固定讓這技術員追蹤診療，萬一於六月三十日後被迫離職，請問這些病患如何處置？

陳局長友邦：

肺結核病患，我們提供底片妥請惠民醫院、澎湖醫院，幫忙照射。

劉陳議員昭玲：

當初你們買這五、六百萬X光儀器擺著做什麼？維護費亦編列五、六十萬，最奇怪是人事行政局編制技術員給我們

運用這儀器，你們却放著不用，還多此一舉請惠民醫院、澎湖醫院幫忙檢驗！

陳局長友邦：

編列五十幾萬維護費，是要重新啓用這儀器，但編這預算以前還未接到裁員案公文。

劉陳議員昭玲：

本席認為如不是衛生局某些官員發言不當，不會造成人事行政局決定刪除肺結核防治所技術員缺，本縣縣民對肺結核防治所倚賴極重，怎麼可以讓人事單位輕易刪除？本席及縣民感到非常遺憾。

陳局長友邦：

目前我正積極採取恢復員額編制做法，並使機器之維護費不可缺少。

劉陳議員昭玲：

你們三月底收到公文，據悉昨天才把申復公文送出去，延誤一個多月時間，這表示你們對這件事情不重視。七十九年度預算已編技術員人事費，照理說，申復應該沒問題！

陳局長友邦：

我保證衛生局的公文是在四月份以前就送出會縣政府，也請縣府須再會其他單位，以致延誤時間。

劉陳議員昭玲：

本席要求儘速提供三月中旬本縣參政院人事局會議名單。

顏議員重慶：

衛生部門 質詢及答覆

沒有技術員操作儀器從中輔導，對本縣結核患者確實將造成許多困擾，所以本席要求衛生局派人向行政院人事局反映申復，必須在大會結束以前恢復技術員缺，否則本會將採取非常嚴重的抗議。

劉陳議員昭玲：

萬一人事行政局未答應於七十九年度恢復的話，在下半年用約雇之人事費發給是否可以？

何主任協昌：

人事經費必須有編制員額才能編列，編列員額突然刪掉，就不能再用人，至於約雇人員之人事費，須報經核准後，於追加減預算，預撥出一筆款項，應該可以。

顏議員重慶：

用約雇人員方式來解決目前之缺額，是斧底抽薪辦法。本席覺得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不應把本縣唯一編制的技術員刪除，否則簡直要結核防治所關門，尤其各縣市未一律刪掉，獨獨刪澎湖縣是何道理？

劉陳議員昭玲：

本席認為，一定是衛生局人員參加會議時發言不當，誤導人事局認為不編制員額也無所謂。本席一定要求你們提出前去開會的有關資料及問話內容。

顏議員重慶：

公務員應竭盡所能替百姓爭取福利，才說得上盡責。如今讓上級將編列的技術員缺白白刪除，是不是你們公務上擺烏龍。

鄭議長永發：

局長回去做個資料，為什麼肺結核防治所技術員會被刪除？參加會議時地方發表什麼意見？於縣政總質詢時提出，最重要應儘快恢復技術員缺額。

陳局長友邦：

人事管理員出差回來後，我要他親自去衛生處溝通，做妥善處理。

俞議員喜龍：

一、注重離島環境衛生，是我質詢時一再強調的問題。夏天一到全面消毒巷道，以撲滅蚊蠅、細菌是刻不容緩事情，希望你們確實去做。

二、目前離島「護士荒」問題嚴重，請局長解釋應如何處理？

陳局長友邦：

一、消毒工作我們正在進行。

二、「護士荒」問題，我們正透過傳播媒體及各有關單位幫忙招募護士，到目前為止已有二十幾位送履歷表應徵。所以在人事請調查結束後，我馬上進用護理人員。

俞議員喜龍：

一、本席希望對離島醫護人員的請調，能夠儘速辦理。否則再像東吉村一位女士因火災而缺乏護理人員救治，而枉死人命，局長心理一定不安。

二、請問目前望安鄉衛生所有無X光機，能不能使用？

陳局長友邦：

據我了解，不能使用，原因是機械已舊，零件很難買到。

俞議員喜龍：

此部機器從七美移過來使用，本席覺得如果機器堪用，移過來當然是好，如果已壞就大可不必，沒有用途嘛！本會曾通過預算在七美鄉成立一X光房，但擱置許久，儀器也未能使用，請問擺著好看嗎？

陳局長友邦：

這部機器，我在七美衛生所任職時，就已存在，我堅持必須報廢，但當時我不是局長，當不了主，所以在七美衛生所換裝新X光機時，舊的就移往望安鄉。

俞議員喜龍：

既然你了解舊的X光機不能再使用，為什麼要花費搬運費？本席希望你編列一部新的X光機給望安鄉。

陳局長友邦：

我保證下年度有部新的X光機讓望安鄉使用。

俞議員喜龍：

目前望安鄉衛生所有沒有主任。

陳局長友邦：

目前沒有。望安鄉陳主任已調到馬公任職。原本調升何醫師當主任，但省衛生處堅持他到省立醫院精神科當醫師，所以幾次聘用何醫師當主任，都被否決掉了。

俞議員喜龍：

請問培訓人員用意如何？

陳局長友邦：

照顧縣民醫療等衛生工作，以服務為目的。

俞議員喜龍：

當初衛生處就是忽略這點，本末倒置，培訓人員包括你在內，就是要服務離島居民，目前望安衛生所該有幾個醫師缺？

陳局長友邦：

望安鄉衛生所正式編制，應該有三個醫師一個主任。

俞議員喜龍：

一、本來何醫師有資格報准升為主任的，但因衛生處不准，使他無法任職。目前還在望安鄉當醫師，請調馬公的案是否已取銷？

陳局長友邦：

二、還未取銷。不過我與衛生處已取得連繫，在目前望安衛生所未找到新主任以前，何醫師不能離開。

俞議員喜龍：

新的主任來的話，他是否取得晉升主任資格？

陳局長友邦：

因醫療法修改後，初任的人員不能當主任。

俞議員喜龍：

目前新醫療法，就你所說的規定，新的人來的話，他不能報准當主任，開設衛生所必須要有負責醫師，如此一來這負責醫師要誰當任呢？等於是主任缺空下來，那衛生所如何為民服務？

陳局長友邦：

澎湖醫師非常缺乏是大家認同的問題。

衛生部門 質詢及答覆

俞議員喜龍：

不錯，本縣醫師非常缺乏，但你們上級單位明知醫師缺乏，硬要把何主任調走用意何在？就如同劉陳議員譏言，澎湖人都身體健康不會生病，不須要找醫師看病，是不是？

陳局長友邦：

衛生處已了解此情況，所以給衛生所遞補一位醫師後，才讓何醫師離開，我個人也堅持所內至少要維持二位醫師的局面。但因醫師人才難得。

俞議員喜龍：

請問主任的調動權責是否在衛生處？

陳局長友邦：

主任的調動權在衛生局，但須經衛生處同意。

俞議員喜龍：

醫師的調動權呢？

陳局長友邦：

衛生局處理即可。

俞議員喜龍：

當時何醫師要走，且未取得主任資格，你們衛生局為什麼要聽他們的指示調動？

陳局長友邦：

我們沒表示要讓何醫師離開！前後報上的三次公事，都被否決。

俞議員喜龍：

你們應前去協調啊！

陳局長友邦：

我必須向俞議員報告，何醫師本人也不想當主任。

俞議員喜龍：

誰說不願意，何醫師當時告訴我，要我對縣長說明，他不願意上馬公。本席由東希望局長拿出你的魄力，把衛生局人事制度建立起來，使各鄉市衛生所建立設備及醫護人員。

許議員素葉：

一、本縣醫師缺乏問題是刻不容緩急待解決之事。局長新上任又屬青年才俊，對此事一定要有一番新計劃，以建立最完善人事制度及醫療設備，使本縣縣民生命有保障，不可再讓離島百姓因醫療上的延誤而白白喪失生命。

二、目前安宅精神病醫院，使用情形如何？據悉有精神病患者，流落街頭，而安宅精神病院，不願收容，是不是？

三、請問竹灣大義宮公廁問題，你要如何處理使它儘速完成。

陳局長友邦：

一、本人對醫療方面，擬定針對幾個方針，第一充實醫護人員，對護士甄選我們建立一套公平且合理制度，讓想加入衛生工作之護理人員有勇氣到離島為百姓服務。醫師方面因待遇微薄，又因無法用高薪聘請，所以聘用的醫師都是政府所培訓人員，今年度包括我，有四人會因服務期滿而調離衛生局，屆時會造成無醫師而沒辦法替民效勞的情況，如何使他們繼續留下來，是我的責任，我會盡本身職責，努力做好。

二、關於安宅精神病院，不屬於衛生局管轄範圍。我很同意許

議員的看法，這些精神病患非常須要照顧，為什麼沒辦法收容這些慢性病患，據悉是因醫護人員不足，除了編制二個醫師外，沒有護士的編制，裏面六位護理人員是從省立醫院裏借調過來服務，也因為如此，才沒有能力照顧精神病患，希望許議員諒解。

三、大義宮公廁問題，我與委員、總幹事、村里長協商結果，依照共同設計出的圖式，決定原地重建，且要求屋頂蓋平的，（環保署當初設計圓頂），因以利以後加蓋建物。

許議員素葉：

一、本席認為一簡單公廁弄得亂七八糟，毫無頭緒，蓋那麼久還未建造出成品，讓本席覺得你們縣府辦事效率實在太差勁。希望你們能自動自發把它蓋完成，否則老是提廁所，本席不知道有否好脾氣再與你談下去。

二、每次提及安宅精神病醫院，前任局長及你都推托是省立醫院的問題，那請教你目前治療了那些？患者包括醫師及護士是不是？建造精神病假到底還是政府的德政，但眼見一些患者沒穿衣服，任由他們跑來跑去，你身為衛生局長忍心看他們這樣可憐下去嗎？

許議員麗音：

依你醫生立場，請教你一個問題，是患糖尿病者較嚴重，還是精神失常者嚴重？

陳局長友邦：這要由兩方面來講，假使對個人，是以糖尿病者較嚴重，

對家庭、社會是以精神失常的患者較為重要。

許議員麗音：

糖尿病是慢性病一定要以藥物控制，海軍醫院、澎湖醫院、私人醫院等，都有醫生照料可不使其病情惡化，但是精神病患者却找不到治療的醫師。你口說大話會把醫護人員計劃好，本席保證再三年也不會有足夠醫師、護士到澎湖，讓你衛生局局長運用，最好是親自到衛生署（比較林清江培訓某縣市人才自願下鄉當老師）要求二十名額，培訓自願到離島當醫生、護士。否則十幾二十年都找不到醫生。剛剛你的答覆本席不贊同其說法，因為醫療是整體性，不能老推卸是省立醫院的事，它總歸是澎湖縣的事，縣府各有關單位必須共同來企劃，研商出妥善辦法解決問題所在。

許議員素葉：

常談及安宅精神病醫院只有醫生沒患者求診，實在不是個辦法，不妨把精神病院隔間讓流浪在外的患者收容在裏面有睡有吃，就現有的醫生、護士照顧他們能治療的，多加利用院內設備。說難聽一點成精神病院的監獄，這樣不更簡單，否則冬天時那些沒人照料的精患者東跑西跑沒禦寒衣服著身實在可憐！

陳局長友邦：

精神病院問題，我只能建議衛生署重視幫我們澎湖解決。依據醫師分科制度，必須具備有精神科專長醫師，並不是任何科別的醫師就能勝任得了。目前衛生局所擁有這批醫

衛生部門 質詢及答覆

師，沒有受過很完整……

許議員素葉：

你這樣說明，根本無法解決事情，本席覺得你到衛生署建議也發生不了效果，否則你集合出精神患者，像龍發堂一樣拿樂器給他們演奏，到縣政府做「抗議的演奏」，本席認為一定解決。因為現在每個政府都這樣，不示威，不拿白布遊行，就根本不受重視。所以你只片面建議，相信他們絕不理會你的意見，何不以實際行動來表示。

陳局長友邦：

精神病醫院的事情，我本人及衛生局實在無能來解決。

許議員素葉：

就是在沒辦法之下，才與你商討，何不比照龍發堂一樣敲鼓拉白布向他們示威抗議請重視「我們的存在」！這樣不是解決的更快。

許議員麗音：

本席再強調局長，沒有一件事情是無法解決的，俗語說得好「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只要你極力去爭取，一心只為澎湖百姓謀求福利，相信沒有解決不了的事情，安宅精神病院再不整頓好，實在是澎湖人恥辱。

許議員素葉：

有關大義宮公廁問題，請你再解釋一下設計變更後的處理情形？

陳局長友邦：

大義宮公廁如果要變更內部設計的話，一定會再拖一段時

問。

許議員素葉：

總之，還不都你們設計，還要給誰同意或不同意？

陳局長友邦：

我們設計沒錯，但如果內部設計他們不喜歡某地磚的種類，要重新選地磚，則我們必須重設計，也因此得拖一段時間，但延一段時間也經他們同意！

許議員素葉：

你不是還有土地問題未解決要報地政處嗎？

陳局長友邦：

我可以同時進行。

許議員素葉：

如果地政處又要變更設計，是不是又要拖一段時日，本席質問這事情實在很頭疼，對你的問話，一點皮毛作用都沒有，你要如何把衛生局業務辦好呀？

陳局長友邦：

我立即請葉課長前往台中，為這件事情與他們協調，大義宮公廨建物，他們是使用者，所以必須讓他們優先處理。

許議員素葉：

前些日子，他們不是來與葉課長及總務談過了嗎？真是多此一舉。

許議員素葉：

重新變更設計，要不要再請建築師？須不須要給設計費？

葉課長添壽：

當然要請建築師。請人設計是應該要給設計費的。

許議員素葉：

一、大義宮公廨建地是省政府土地，你是否敢保證一定取得？

希望你儘速函送公文，以快捷遞送，本席讓你二個月時間辦理。土地未取得就發包，發包後再與包商協調，也只有你們做得出來，俗云：「肯讓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百姓要建間廁所、牛舍得須經你們種種手續才准建，而你們衛生局却馬虎、隨便。本席再如何詢問你們，也是白費口舌，希望你們看著辦，儘速處理不要再拖了。

二、對醫師缺人問題，本席剛聽你說，只要能留住你及三個醫師在澎湖服務，表示你就很了不起，是不是？本席覺得你的說法太不負責任，你必須要有長程短程計劃，全縣的醫療行政都是你的責任，假使短程醫護人員不足，就要儘速請人來支援，特別是保障離島百姓的生命，長程計劃就要有目標，多向衛生處爭取，想辦法保送醫療人員，培育人才，以服務本縣縣民。

陳局長友邦：

許議員你誤會了，我的意思是包括我這四人留下來不離開澎湖，一起離開本縣即造成無醫師情事；我們不是沒有中程、遠程計劃，就目前在醫學院就讀，及正在服役的醫師共有十五位，另外三位是牙醫師，而且從今年度開始十年內，我們還會有二十五位學生陸續保送到醫學院就讀。

許議員素葉：

這還表示不夠，這政策就是以往未做好，才會造成醫師如此地缺乏。你說十年內有二十多位會回澎湖服務，如果澎湖醫院的醫師都屆期離職或另外開業，那怎麼辦？所以本席建議須再加強保送生，也須切結要求他們在本縣離島服務，並有一很健全的輪調辦法才行。

許議員麗音：

一、省立澎湖醫院院長採用一種很好的方法，他與台大、桃園醫院建立一醫師輪調制度，本席向你建議這方法可行，因為台灣有很多衛生局、衛生所，你可以要求衛生署，希望和台灣各縣市省立醫師人員相互輪調，如此即馬上疏解我們目前困境，這是個好方法，請局長考慮。

二、據悉本縣甲狀腺腫大患者之比率，比台灣各縣市高，這與本縣水質有很大關係，是不是這樣本席不是專家，無法確定，不過據我一位在水庫工作的朋友說，水庫沒水，因為要抽出水來，所以夾帶泥沙的水質都吸上來，所以為了百姓健康，希望加強水質檢驗工作，以保縣民飲水衛生。

稅務部門

許議員素業：

你是新任處長，本席有幾句話要贈送你，與你共勉之，本縣營業商店其營額不比台灣高，希望處長把課稅標準放低。

許議員麗音：

本席認為稅捐處對中央街一帶商店之課稅金額偏高不合理，希望你們能夠重新估計。

據民政廳下一道公文要居住中央街居民保持原有「古府風貌」，那裏的房屋已破爛不堪，至今還在收取房屋稅，因為是「精華區」所以每年地價稅都在提高，本席特別要求你們應實際去評估，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千萬不要拿省及中央標準放在澎湖，如果評估不合理，應提出個案馬上函送上面，不要讓民意代表再提醒你們。

一、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二、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三、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四、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五、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一、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二、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三、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四、本席建議請該處長對中央街一帶居民，應特別考慮，是否應繳納那麼多的房屋稅！

人事部門

許副議長南豐：

公務人員之眷保、農保相互重複時，應如何處理？

余主任潤心：

可從中選擇一項。

許副議長南豐：

年終獎金有否包括主管加給？

余主任潤心：

有。

許副議長南豐：

教員也有嗎？

余主任潤心：

有。

許副議長南豐：

考績有沒有呢？

余主任潤心：

考績沒有，只有本俸。

許副議長南豐：

教育人員之學術研究費都沒有，你有否研究過問題？

許議員麗音：

本席認為你們應向上級建議一下，約雇人員要酌情增加他們薪資所得，因為目前物價波動影響很大，微薄薪資的確造成他們的困擾，就目前碼頭工人不須花什麼勞力就有八

人事部門 質詢及答覆

百元可拿，但是縣府工作繁忙，送公事等雜事一大堆工作，一天才三百元。所以在調薪時能重視提高約雇人員薪資，以鼓舞他們士氣。

許副議長南豐：

在你人事建卡資料上是否有公務人員返鄉探親。

余主任潤心：

目前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正式公文有否下來？

余主任潤心：

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非正式的，但用技巧返回大陸的有沒有？

余主任潤心：

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一、有！非正式用技巧性的返回大陸。大家心裏都明白，只是不敢表明罷了，本席認為假使公務人員本身沒有負重大機密的，應該讓他們返鄉探親。

二、你屬下員工六人如果有辦任何活動，記了兩、三個嘉獎或小功，在僧多粥少情況下，你如何分配？

余主任潤心：

按實際情況，由活動之主辦人、協辦人分配。

許副議長南豐：

以後辦活動，對獎賞方面都能論功行賞，參與的人，心裏才舒服。問：由前日開始其修補舊路大，與舊路舊例新

本局公派得內務部土地局第一下，機關人員要修補路旁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人車路門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修補路旁：本局有及的修補路旁之，與路旁之。

教育部門

顏議員重慶：

今年南區國小運動會本縣女子組榮獲田賽總冠軍，桌球比賽也榮獲團體第四名，請問教育局，對於表現優異打破過去鴨蛋紀錄選手，將如何處理？

謝局長沐霖：

本縣運動條件、設施不如台灣本島，今能榮獲名次真是得來不易，我認為獎勵之標準要優於其它縣市，亦即加倍獎勵，我會極力建議縣長及人事室支持獎勵有功指導老師及學生。

顏議員重慶：

本縣赴外比賽成績優異選手，教育局有無獎勵標準？

謝局長沐霖：

有。

顏議員重慶：

本次田賽得到總冠軍，教練應得到何種獎勵？市公所為鼓勵運動風氣，選手破縣運紀錄獎勵一萬元，本縣運動人才缺乏，能獲得總冠軍，可得到什麼獎勵？

謝局長沐霖：

依省定標準，參加五縣市以上區域比賽，指導老師嘉獎二次，校長、主管嘉獎一次，選手目前沒獎勵，我們局裡會簽……。

顏議員重慶：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難怪無法培育選手，人才被埋沒。

謝局長沐霖：

年度結束時，我們對體育優秀青年有獎學金鼓勵。

顏議員重慶：

參加奧運跆拳道賽榮歸，選手獲得獎金二百萬及各種獎章鼓勵。本縣難得有此優異成績，教育局有何獎勵？

謝局長沐霖：

選手代表本縣赴外比賽得冠軍，個別獎金沒有，我們并在每一學年度體育優秀學生獎勵金裡。

顏議員重慶：

選手載譽返縣，連一物質獎勵都沒有，須等學年度才授獎，這是「遲來的春天」。你們應採取適當措施，在選手未出發之前，由縣長授旗以資鼓勵士氣，為縣爭取榮譽，於返縣之際縣長就應馬上召見。請在縣政總質詢前，提出這次參加區運優秀學生及教練之獎勵辦法。

謝局長沐霖：

會後馬上辦理。

顏議員重慶：

一、得獎也不一定受重賞，最起碼，縣長及局長應召見做一精神鼓勵，像少棒隊返國，全國轟動到機場迎接，有功則賞，一聽到有選手得名，縣長、議長應拍賀電祝賀，否則學生會誤會縣裡不關心，希望以後縣裡應訂一獎勵辦法，對於優勝選手及指導教練給予獎勵，否則隘門國小培育出來的桌球選手仍會被挖角。

二、年底大選，黨內初選活動將進入校園，請問局長對此面臨校園政治活動看法如何？

謝局長沐霖：

有關選舉政治活動，上班時間一律禁止活動。

顏議員重慶：

據本席所知，省馬中學生有二百票、省立澎水學生有四百票，學生在未有公民選舉權之前，首次有參與政治活動機會，學生大致樂意參與，願投下神聖一票，請問局長如何防止政治活動影響校園寧靜？

謝局長沐霖：

上級有政策准黨籍學生參與反映，我們不反對，但會利用機會輔導學生，使他們了解參與此活動的意義，讓他們有所共識，有一正確選擇。

許副議長南豐：

省馬中及省澎水學生不是教育局權限，請問局長黨員初選活動時，是否可以到學校發文宣資料？黨內舉辦政見發表會時，這些學生可否聆聽，如何聆聽該請事假或給予公假？請局長與廳裡溝通，因為這是學生第一次參與，他們興趣勃勃，很關切此問題。至於聯合報唐教授發表一篇對校園內政黨活動談論，引起許多教授群起而攻，希望局長重視，未雨綢繆。

顏議員重慶：

縣民反映，救國團活動中心現址是，澎湖縣前縣立體育場，整個觀音亭附近地段都是由縣立體育場維護，自體育場

(館)遷移文化中心後，觀音亭部份用地撥給救國團使用，目前該地段已變成三不管的地方，到底該地段應由教育局或由建設局管理，還是由市公所管理，三個單位互踢皮球，在不管情形下，觀光客任丟紙屑，影響到該段環境衛生，臭氣沖天，據悉每天早上都有一位林老先生不忍目睹髒亂情況，義務當起清潔工作，縣民向我反映，觀音亭環境衛生維護工作應由誰負責？依本席了解，縣府要市公所接管，市公所是答應，但要求保整個觀音亭海水浴場交由辦理公共遺產，但縣府抓著不放，試問在產權與管理沒有劃分確定前，環境衛生維護工作應由那單位負責？觀音亭附近有海水游泳池，此問題教育局有無插手？

謝局長沐霖：

自縣立體育場遷至文化中心後原址就廢掉，產權由財政科管理不在本局，至於觀音亭游泳池所未經立案，不屬我們權限，而舊的海水游泳池已破爛不堪準備報廢，另兒童游泳池今夏天準備請學校游泳專才老師義工性的服務……。

顏議員重慶：

照局長意思是該管管不了，不該管的沒辦法管，本席說的沒錯三不管……我還是建議局長，該管的還是要管，縣政總質詢時，我會就教縣長觀光客在觀音亭製造垃圾，讓一位拾荒老人義務工作，精力有限煩不勝煩，據悉此事在縣務座談會時，林先生也曾向縣長建議，到現在仍是三不管。

洪議員榮郎：

一、暑假將屆，如何杜絕學生毒魚？毒魚因素很多，有些清寒學生為了學費或張羅參加暑期活動經費，就想到毒魚辦法，觀念偏差，應由學校老師加以導正，否則影響海洋資源生態。在民主法治時代，適應社會變遷及海峽兩岸政治觀念突變，有關課本上對海峽兩岸敵對看法，應未雨綢繆的加以調適，如何使每個人都能尊重法治前題來提昇民主觀念，讓教育局做宣導性的輔導。

二、有關學生參與黨員初選活動，這是執政黨的政策，多少會影響整個中華民國的選舉形象，應由教育單位做一客觀評鑑，依本席見解覺得學生不適參與此活動，畢竟學生思想觀念還是受家長左右，學生尚缺乏正確判斷力，希望教育單位有所反映，使學生專於學業，勿參與政壇活動。

陳議員記順：

一、有關觀音亭環境維護問題，會後請與建設局溝通，局長說未立案的與你們無關，那觀音亭海水浴場舖沙是以什麼科目發包？不是縣府立案的海水浴場，又憑什麼辦理發包，你要去了解不可「馬虎」答覆。

二、澎南區國中學生越區到馬公國中就讀有多少人？

謝局長沐霖：

學生應依學區就讀。

陳議員記順：

他們要越區就讀，就是教育方面有待檢討，既然已經取得合法資格到馬公國中就讀就應順天應人，據本席了解，局長拒絕越區學生中購月票，讓他們買普通月票，你又何苦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這麼做。學生月票與普通月票又相差多少錢，為何要以消極的方式去牽制他，而造成學生心理不平衡，局長對此有何看法？

謝局長沐霖：

國民教育是依照學區辦理，假如是馬公國中學區學生，應該不用坐車，他可能是遠戶籍到市區，然後返回住所就要買月票，如此就算違法。

陳議員記順：

他事實上是學生，你為何不讓他購買月票，何況坐船處是本縣服務事業，為何要以消極方式來抵制，你又得到什麼益處，據悉目前規定二年級以上學生可買學生月票，我還建議局長通融讓他們購買，不要計較，局長是否同意。

謝局長沐霖：

謝謝陳議員的提醒，我會後查一下，有關規定是如何？

陳議員記順：

據澎南區家長反映，澎南國中校長要求局長以這種方式抵制，本席認為在教育方面澈底研究改革，才是根絕的辦法。越區就讀，表示教育亮起黃燈，應該把此問題自然化，不要刻意製造問題，使學生家長心裏打下一個結。好不好？

謝局長沐霖：

我會與車船處及有關單位協商。

陳議員記順：

這問題請於縣政總質詢答覆本席。

溫水游泳池何時可開放。

謝局長沐霖：

部分後續工程還未完工。

張議員再扶：

中小學行政管理——七十七年十二月巡迴辦理國中法律常識講座，參加對象是學生及教師共四千多人，此講座可充實莘莘學子法律常識，請問國中生行為局長有無權責輔導？

謝局長沐霖：

有權責輔導。

張議員再扶：

前年有位學生犯過就被移送法院，對此學生的心理及前途造成重大打擊，本席希望以後如有學生犯過盡量輔導，不要移送法院偵辦，尤其是實施九年國民教育後，學生素質良莠不齊，一犯錯就移送法院，有失教育政策。馬公國中有位黃老師與澎湖區學生發生衝突，本席覺得應以仁愛教育輔導他，不可以法律定罪，否則實於心不忍，何況為人師長應通情達理，請問局長對此事了解多少？

謝局長沐霖：

不知道這件事情。

張議員再扶：

本人不怪你，但是校長、局長應有權督導這位老師，像這種師資是否有問題，他是後備軍人輔導小組成員，副議長也是成員之一，也苦口婆心請他辭的，他反在校務會議時提出抨擊民意代表關說，並說我們以特權壓制他，我們曾

再三與黃重賢老師溝通，學生家長也都到宿舍懇求原諒，老百姓拜託我們出面說情，我們當仁不讓一定要答應，我覺得這件事有斟酌的餘地，請局長會後深入了解。

許副議長南豐：

每年編列學校縣外體育活動經費寥寥無幾，每次到本島參加活動，都要學校家長會協助經費，除最近國小在南部運動會田徑有優異成績外，馬公高中籃球隊也獲得高中聯賽第二組冠軍，甚至臨門國小桌球隊每次參加比賽都獲得優異成績，還有中興國小十一號要赴台參加籃球賽，教育局你們要重視對這些體育經費要編足，據悉今年只編做五十萬，到底是你們不編？還是送財政科被打折扣？

謝局長沐霖：

我也希望有充裕經費讓老師、學生赴外參加比賽，但縣裡的財源都是維持一定標準，這是各位議員所了解的。

許副議長南豐：

今年體育經費編多少？

謝局長沐霖：

我沒看過預算。

許副議長南豐：

本縣國小無正式體育老師編制？

謝局長沐霖：

大部份沒有體育老師編制。

許副議長南豐：

局長可建議上級，增加體育老師編制。

謝局長沐霖：

體育師資缺乏，過去五專畢業就可擔任體育老師，現在三專，我們也歡迎報考。

許副議長南豐：

一、營養午餐本縣辦的最落實，但是缺乏編制人員，每次檢討會都有提出，但都不了了之。

二、縣立羽球館是否強迫中正國小維護？

謝局長沐霖：

縣立體育場編制人員不足，無法分身，羽球館蓋在學校：

……

許副議長南豐：

你要了解中正國小是否有義務維護？你們又無編制人員又無維護經費，只憑一張公文就要委託學校接管。

謝局長沐霖：

中正國小沒有活動中心，平時可供其利用。

許副議長南豐：

請問馬小內之活動中心有何利用價值？

謝局長沐霖：

馬小活動中心我不了解，但依本人經驗談，苗栗縣體育館建在建功國小，但要建功國小蓋章，契結申明，體育館蓋在那，將來以後做為教學用。我是認為馬公國小活動中心

應有全權……

許副議長南豐：

中正國小羽球館當時興建時，也沒經中正國小蓋章。現在

人家至那打羽球，對於內部清潔衛生維護，總是缺乏人員

看管，本席並不反對由中正國小接管但希望能編制人員及

編足維護費。

澎湖縣每年保障二十名高中應屆畢業生參加師範學院甄試

，今年錄取多少名額？

謝局長沐霖：

今年十八位，去年十九位。

許副議長南豐：

今年怎麼少了二位？

謝局長沐霖：

可比二十名多也可比二十名少，訂辦法時我也在場，本縣

屬於離島，台東縣蘭嶼也是離島，他們也有二、三個名額

，如果本縣的成績較他們理想，自願到那服務，也可佔缺

……

許副議長南豐：

五月六日參加正副議長聯誼會，我向部長報告，既然每年

本縣保障二十名新制師範生，五年要一百名，就應補足，

如去年考十九名，今年應多錄取一名，要逐年遞補。今年

錄取最低分是四一六分，達到此分數者將近廿六、廿七名

為何不能錄取，就是所填地區、科系問題，我就建議廳長

比照大專聯考達到錄取分數才填科系，例如國文系要錄取

三名，但已額滿，分數又達到錄取標準，就可任其轉系，

及轉其服務地區，因為這是針對澎湖縣保障名額，並不是

佔聯考名額。局長是否有同感？

謝局長沐霖：

我會向上級建議。希望考完後再填志願。至於每年未達錄取二十名額，應逐年補足，有關這點我比較沒有把握。許副議長南豐：

一、新制師範生甄試是屬地區性，建議上級在澎湖設立考區，以便學生應考。

二、「文中二」征收國中預定地問題，我曾問過主任督學及王課長，到目前教育局有無規畫藍圖，學區又如何劃分。至於人力資源調查人口走向都是很重要的問題。有關越區就讀，教育單位並無明文規定，只要戶籍合乎學區就可以，目前國中、國小又無限制學生人數，將來如在自立新村建校，扣除硬體設施後，又有多少土地建教室，新國中新氣象，老師及各種設施都新，將來越區就讀學生會盛況空前，局長有無考慮到這點，教育局是因涉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十五年權限問題，不得不征收這塊用地，我也很同情你們的立場，地政科把征收土地燙手山芋推卸給教育局，你們不接又不行，我與顏議員的意見，將國中預定地移至光明營區較為妥當，土地面積大，才足以興建一所合乎現代標準之國中。我也替你們耽心，將來征收自立新村土地，對於這八十六戶眷民不好消受，為什麼不暫緩征收，馬公國中目前學生數未達膨脹階段，局長可反映縣長，再遇二、三年再征收，那時有的返鄉探親，有的移居外地，土地自然就好征收，請局長要特別重視此案。

張議員啓明：

一、七美雙湖國小危險教室列在何時改建？包括那些改建工程？

二、我曾建議興建雙湖國小圍牆，都未有著落，區區幾十萬工程費，局長為何不興建？

三、各鄉市國小大部分附設幼稚園，而離島地區未附設幼稚園，二、三年前經我們建議後，就設立「自強班」幼稚園，學費由學童家長負責。至於望安、七美國小附設自強班幼稚園有關老師人事費，本席曾在上次大會要求局長列入人事預算，請問今年有無列入？據報紙得知高雄市幼稚園約三四百位老師都有正式編列人事費，為什麼澎湖縣不能，同樣是中華民國國民為何有一國兩制。

四、七美鄉公所興建一座中正紀念堂供國中共同使用，現已破爛不堪列為危險建物，幾年前又請專家鑑定過，請問鑑定情形如何？

五、請局長每年辦理台灣區運聖火傳遞時，行程能延至離島，以增進離島運動風氣，局長是否願意爭取？

謝局長沐霖：

一、圍牆興建工程經費六十二萬已列七十九年度預算。

二、有關雙湖國小第二期六年計畫，危險教室改建工程，準備七十九年度進行教室改建七間，樓梯二座。

三、教育廳之政策，希望鄉設立幼稚園，前二年我們察覺望安、七美未附設，經過我們輔導，望安鄉設在望安國小，七美就設在七美國小，政府給予補助教室軟體設備，人事費則希望學校自給自足。離島地區學生人數少很難成立，我

們曾為這二所學校爭取，只要招到一位學生，一年就補助四千元，如此對學校人事費有點幫助，我們已準備在下半年度正式編列人事費。

四、有關七美國中活動中心，請鄉公所函文報廢之後，我們再向教育部爭取，教育部會按照學校規模，學生數，整個硬體設施工程款之比率，配合地方預算興建，至於軟體設備就須由地方家長支援。

五、區運聖火傳遞各縣市是有一定的日期，期限都已排定，將來舉辦區運籌備會時，我們會提出建議。將澎湖路程延至望安、七美。

張議員啓明：

七美國中活動中心何時改建？

謝局長沐霖：

會計室同意報廢，就可以改建。

張議員啓明：

已鑑定一、二年，為何都無落實？

謝局長沐霖：

作業程序較慢。

張議員啓明：

區運籌備會局長一定會參加，請局長為本席爭取聖火能傳遞到離島。

謝局長沐霖：

儘量爭取。

呂議員正黨：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教育觀摩會，每所學校是否都有補助，其補助金額多少？

謝局長沐霖：
縣府財源短絀，舉辦觀摩會都有補助，但都是象徵性每所學校補助三千元。

呂議員正黨：

據報刊載中華民國公共研討協會發佈，澎湖縣政府編列教育經費未達 35% ，有違憲。

謝局長沐霖：

今年的教育經費編約 36% 點多，近幾年所編預算都有達 35% 邊緣。

呂議員正黨：

補助三千元太少，主辦單位都為補助經費不足而發愁，教育局硬性規定要他們舉辦觀摩會就應補助足夠經費，否則他們也不願承辦。依工作報告載，每年才舉辦十多次觀摩會，請局長考慮把額數提高為五千至一萬元。

謝局長沐霖：

小型觀摩會補助三千元，教育部規定之每年舉辦一次的大型觀摩會就補助三萬以上不等。要依其性質補助。

俞議員喜龍：

請問局長將軍國小可否附設幼稚園？

謝局長沐霖：

依縣府財源狀況，繼續爭取。

俞議員喜龍：

此案本席曾多次建議，要合乎上級の規定，達到鄉鄉有幼

稚園的目標，依望安地區地理位置而論，將軍村包括花嶼、嶼坪、東吉學童可否到望安鄉就讀，附設幼稚園是縣府財源或教育部財源？

謝局長沐霖：

附設幼稚園都是教育部經費。

俞議員喜龍：

離島地理環境確實與眾不同，望安鄉星散島嶼，應依年度逐年成立幼稚園。七美鄉如在七美國小附設幼稚園，他們還可用車子接送很方便。你們到底有無為我們望安鄉爭取，否則都沒有著落。

謝局長沐霖：

只要學校有空餘教室，我們都鼓勵設置幼稚園，至於內部設備我們會向上級爭取。

俞議員喜龍：

離島學童逐年減少，相信學校還有空餘教室，你們應去調查。並不是教室問題，而是要看你們有無經費讓其成立。

謝局長沐霖：

我們會爭取。學生之學費足夠支付老師薪水可以自給自足的話，我們不會禁止設立幼稚園。

俞議員喜龍：

辦教育是為了教育後代，而不是為了賺錢，國家才會富強，由六年國教延長為九年國教，更有意發展到十二年國教，不要為錢的問題，教育單位要動動腦。

謝局長沐霖：

學前教育還未納入國民教育範圍，假如是納入國民教育範圍，我們就會想辦法。

俞議員喜龍：

依時代潮流變遷，小孩子智慧早熟，市區內早就設有幼稚園，而離島未能設立，希望能儘早設立，使離島兒童也能早日接受學齡前教育。

謝局長沐霖：

我會積極爭取。

俞議員喜龍：

目前離島那所學校最大？學生人數最多？

鄭議長永發：

將軍國小優先設立幼稚園。

俞議員喜龍：

離島學校每年編列多少旅費？

謝局長沐霖：

今年教育部給我們一三四萬，三級離島或二級離島赴本島開會，現在我們都有錢支付。

俞議員喜龍：

他們像一趟船就要付二千元。

謝局長沐霖：

我們按照規定支付。縣裏中小學老師到馬公或到台灣研習、觀摩、出差旅費，一律由教育部補助。

俞議員喜龍：

三級離島補助旅費不夠，還要挪用辦公費，沒有辦公費時

，便要自掏腰包，在三級離島服務已夠委屈，請局長要多加關照。

謝局長沐霖：

縣長與我們都很關心離島教師生活，待遇福利，去年教育部基層訪視小組到各離島巡視，深覺老師處於那種環境依然服務熱忱，他們很感動，座談會也曾建議。我們可以比照台電在離島服務領雙薪，教育部正在研究，在三級離島服務年資三年或五年就能比照台電的雙薪方法。二級離島加薪50%，在本島比台灣多加30%，我們會為本縣教師極力爭取福利。

俞議員喜龍：

近年學生校外活動以國中、高中生犯罪率最高，學校有無做整個校外生活輔導，或是在校沒有教好，有些學生在家一句話都不說，但在外頭竟學會抽煙、喝酒，為非作歹，影響身心健康，責任應屬學校或教育單位，本席建議教育單位應加強輔導。

謝局長沐霖：

青少年學校外生活指導，我們有要求學校老師加強督導，但教育不單靠學校老師，還有社會各種因素，本縣學生還算單純。

俞議員喜龍：

離島學校舉辦任何活動，希望局裡能多派人員參加，以提高教育風氣。

許議員麗音：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一、五月六日建國日報刊載，馬公市公所為提升運動風氣，破

區運紀錄給予獎金一萬元，破縣運紀錄給獎金二千，國中、國小每人每項破縣運紀錄給獎金一千元，馬公市第三屆全市運動會訂下月初舉行，參加田徑選手成績破七十七年縣運紀錄者，就依上述辦法給予獎金。馬公市長口口聲聲說它們財源短絀，但忍痛提撥獎金鼓勵運動選手。王明上同學今年參加中上聯運八百公尺及一千五百公尺都榮獲冠軍，另一位柯同學，文大體育系參加大專運動會也榮獲四百公尺冠軍，他們都是澎湖子弟為本縣爭光，但我從未聽過縣府給予獎勵，甚至精神鼓勵都沒有，他們今年將代表澎湖縣參加區運，他們有實質成績，平時都不能給物質及精神鼓勵，到時好意思徵召他們為澎湖縣盡力嗎？市公所都能提撥一萬元獎金，為何縣政府不能照此辦理。今年中小學聯運，偏遠離島學校都參加，是局長提撥經費，可見有無經費要看你們肯不肯重視全力爭取，我希望局長亡羊補牢，不要讓馬公市專美於前。中學籃球聯運，澎水獲得全省第六名，據學生反映若非裁判不公，我們可獲得第四名，將代表中華民國赴外比賽，姑且不論名次，它已帶動澎湖籃球運動風氣，請局長給予物質及精神上之鼓勵，以提昇澎湖運動風氣。

二、從台灣分發到本縣任教老師，沒宿舍可住，本縣教師會館不能發揮功能，甚至學校單身宿舍也供不應求，本席在此建議，應籌措經費興建老師的單身宿舍以供居住，雖然他們每月可領六百元的住宿費，但租不到房子，與實質差距

甚大，我希望讓這些從事教育工作者者無後顧之憂，使他們住的安定，才能教得專心。據悉教師會館不重建，可爭取省府補助，另找地點興建老師單身宿舍，解決住宿問題以落實教育功能。

三、中小學行政管理提到加強法律觀念及加強學生認識交通號誌，我認為此效果不彰在此向局長建議所有國中、國小圍牆都應好好利用，由師生畫些有關交通法律常識，使學生出入學校，無形的吸收知識，此召開座談會或演說更有實質效果。

四、辦理學校營養午餐的老師應給實質鼓勵，不知局長有無執行？

謝局長沐霖：

辦理學校營養午餐人確很辛苦，都有專人考核，對於績優學校承辦人員都有獎勵，承辦人員每隔一年，都有機會讓他們到各地去觀摩。

許議員麗音：

一、建議局長，對於這些承辦營養午餐人員，每年至少多一星期休假，以資鼓勵。

二、局長應會同農業科，優先提供學校樹苗，（榕樹、橡皮樹等大型樹），綠化學校，讓學校學生負責管理。現馬公國小的小樹木都是當初由老師配合學生每人一棵，每天負責澆水，種植成功就給學生記功，養成學生榮譽感，我認為以鼓勵方式更可使他們了解綠化工作對澎湖的重要。我希望教育局能配合農業科從學校綠化做起，然後才推展至其它

各鄉市，如祇靠軍方協助綠化，成效仍然不彰。本縣有多所中小學。如從學校著手，學校一片綠意盎然，無形中對學生視力有益，並可提高學生讀書風氣。

三、有關推行國語文教育，提高國語文水準，本席建議不要硬性規定，目前立法院甚至三家電視台，都已同意以台語播放，要破除語言隔閡，本省人不懂台語，實有忘祖，應該讓其發揮語言天分，至於學校舉辦演講比賽，亦可講台語，希望教育方式能隨整個台灣特性推動進展。

顏議員重慶：

在此向局長爭取本縣國中、國小老師福利，老師公差一天期間，包括帶隊參加比賽，照顧學生住宿，交通、安全等各項問題，還要為校爭取榮譽，其付出心力比他在學校負擔教育工作責任更重大，教育局又沒編列代課一天的入事經費，這些老師公畢返校還要把当天的課補足，實加重其負擔，教育局為何不寬籌經費，另請代課教師負責公佈出当天的課程，減輕他們的負擔，希望局長會後研辦。

文化中心部門

陳議員記順：

依省府釋復，有關縣府與趙二采合建藝術館案，程序上縣府已違法，為何本次會不提出追認審議？

李主任興揚：

為了尊重貴會，我們有將此案提送本次大會審議。

呂議員正黨：

文化中心舉辦演唱活動效益不彰，到底音樂廳可容納多少
人？

李主任興揚：

九百六十五位。

呂議員正黨：

依其目前安排節目內容有曲高和寡的現象，因澎湖縣百姓生活水準不高，主辦的演奏會、獨唱會觀賞人有限，主任對節目安排有所差錯，如能把「旋迴夢裡的女人」邀請至本縣表演，相信觀賞的人會人山人海，本席建議主任，文化中心安排節目應適合地方性，才能迎合民衆的口味。

顏議員重慶：

如果安排旋迴夢裡的女人到本縣表演，要向那單位申請？

許課長仁道：

應先了解演出內容並具有演員證。

呂議員正黨：

他們如果沒有演員證，不敢到台中中正堂演出，我並不是

文化中心部門 質詢及答覆

一定要邀請到本縣演出，我是建議主任，文化中心安排節目要適應地方，依其生活水準，否則觀賞人數少，失去主辦的意義。

李主任興揚：

以後對節目安排會做檢討，但我們也考慮到各種層次節目都要安排，我們從未指派人員觀賞節目，依本縣人口比率觀賞人數不算少。

許議員麗音：

呂議員是說主任水準較高，但不適合本縣地方性。早上文化中心送本會議員邀請卡，依我看每張大約要花40元很浪費，本縣文化中心有好的音樂廳又有好的音響設備全都是外國進口的，表演內容應造成轟動，如果不能邀請旋迴夢裡的女人，沒關係，本席建議主任，可另邀蘭嶼穿丁字褲來此表演最原始風土民情，也許可造成轟動，教育局敢不准嗎？呂議員意思是說，本縣音樂廳要發揮其功效，雅俗共賞。

建設部門

顏議員重慶：

據悉貴局工木技士蔡甲戌先生於六十五年二月十九日卸任本職。最近突被調至計畫室當科員，對這人事調動案，局長看法如何？當初是怎麼簽辦？

袁局長純一：

人事調動問題，本人沒有權力干涉，公文會我時，蓋個章沒有簽意見。

顏議員重慶：

目前建設局內工木技士人員，是否夠用？

袁局長純一：

現在夠了。

顏議員重慶：

據悉蔡技士要辦退休。近幾年他的記功、嘉獎很多，可見他對公務職責以及操守應沒問題，本席認為在目前土木人才難求的情況下，讓人才去計畫室坐冷板凳，確實有商榷必要。

俞議員喜龍：

望安鄉三十四號道路，你們勘查的怎樣？請答覆。

袁局長純一：

俞議員上次交待的這件事情，我們有前去看過，也驗收過，目前交給工木課辦理。

俞議員喜龍：

當然你們驗收過，而且也通過，但有百姓提出向我反映，到底你們有否去了解？

袁局長純一：

我們擬會同去看，但找不到你，就沒有去看。

俞議員喜龍：

一、本席應百姓之要求，請你們妥善處理三十四號道路整建問題，這是你們業務上的職責，並不是找我去，我就能解決事情，而是你們主辦單位應負責勘查了解。

二、東興坪深水井的兩部五馬力馬達送去了沒有？你們於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包完成，現都已五月份了，怎麼還未辦妥？

袁局長純一：

兩口井發包，是自來水公司負責，監工是委託鄉公所，工程之進度我不清楚，會後我查出後，再答覆你。

俞議員喜龍：

公函表示的很清楚，答覆說：「可望在七十八年一月底完成。」

袁局長純一：

那是預定的時間，由自來水公司直接發包，再與鄉公所連繫，目前還未完工。

俞議員喜龍：

花嶼百姓表示，夏天已到，沒有水實在很難過，本席再次強調，執行單位應刻不容緩儘速裝修，以應居民需求。

陳課長阿賓：

六月底即可完竣。

俞議員專龍：

據悉七十歲老人免費乘船，但須繳交20元保險費，但却未發給收據，這是違法行為，你們要改進。

袁局長統一：

這樣確實不對，車船處必須改進，即使一塊錢也應開收據。

歐議員中慨：

前些日子，省主席指示交通處副處長到縣政府，協調西嶼鄉大橋採砂石問題，結論是請省公路局以公共遺產方式來申請。到目前為止，不知辦理的情形如何？

袁局長統一：

現在工程所須的沙石，由公路局直接向林務局交涉申請。目前農業科已報公事到林務局經同意後，由公路局他們直接申請。我們只是提供資料。西嶼鄉第二期工程，他自己可以公共遺產方式取得砂石，這公共遺產問題是民政局督導，他們辦得如何，我還未看到公事。

歐議員中慨：

你們建設局在西嶼發包道路工程，其品質似會變質。尤其縣政府土木課發包的工程，百姓批評聲音不斷，本席是西嶼鄉民意代表，他們指責唾罵像是指我，過去外垵路在完工前，也是三請四請把祖宗請出來才肯解決。最近有一案，鄉公所稱是秘密不能洩漏，在竹灣管區兩條道路工程金額不多，應該可以跟鄉公所去發包，但是縣府派某單位請

建設部門 質詢及答覆

來「不盡職」包商做工程，完工不久目前已呈坎珂難行之

道路，請他們前去處理，他們却置之不理，本席實在生氣，在總質詢中把這包商公開出來，希望局長能儘速處理。

三、合界村海堤問題已解決，特別感謝你。但是你們局內一位技士他的作法，讓本席覺得很莫名其妙，他處處替包商講話，證明他與包商勾結，村里民大會協調通過決定不追加，但他說不可以須再追加，本席希望你的員工好好教育，

不替自己講話，却幫著包商。

四、包商申請開採砂石回填問題，似乎很不重視，就目前西嶼所開採過的地方，沒有一處回填。像大橋邊挖的亂七八糟，后螺地方兩青年差點溺斃，要回填是你們說的，却食言而肥，這問題你能否解決。

另社區裡理事會開會，沒通知鄉公所，這違法的事你們也准，有關這種事應叫有關單位調查。

許副議長南豐：

工作報告內有一項是貸款自購國民住宅等候名冊，何謂等候名冊？

謝課長中堂：

即按等候戶名冊中之順序有住宅時，優先抽籤，申請國民住宅。

許副議長南豐：

百姓反映，你們有年度分配，會不會今年沒有等到，明年就沒有？

謝課長中堂：

有辦保留。

林議員興傑：

三年前林投公園之碉堡與現在似乎有些不同，三年前看碉堡（以照片為證）埋在砂裏面至少一米到兩米之深，現在不知那些砂石到那裏去了，局長是否曉得？

袁局長純一：

關於林投公園海濶日經月累被潮汐侵蝕，觀光局已經去看過，且已規畫定案，在西邊建二〇〇公尺的防沙堤，這是請海洋學院來勘查經研究所設計出來的，核定下來即可馬上發包。這樣就可防止海沙被海浪沖走。

林議員興傑：

根據林投公園及湖西鄉居民反映，以他們經驗，認為沙石是流動，防砂堤做出來，萬一防砂的效果沒有做好，即浪費這筆海堤經費，所以最好再謹慎研究。大家可以仔細回憶三、四十年以前，澎湖的林投公園又遠又厚，現在的沙灘是薄薄一層，尤其這十幾年來特別嚴重，這是所有澎湖人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財產，假如讓少部分人破壞是相當不值得，你身為建設局長，應該多擔當其責任。

二、本席覺得風景區之公廁是比大陸好一點而已，我們花了那麼多錢建公廁，却沒有人管理，只要用鼻子聞就知道廁所方向，我們身為一個觀光的主辦單位，相信這是責無旁貸，請你會後與有關單位聯繫一下，桶盤沒有廁所還是毛坑，虎井做好了廁所，裏面又髒又臭，望安稍好些，七美更糟糕，是不是該想辦法徹底的把廁所之管理做一規畫，為

發展觀光，對離島碼頭之廁所的衛生問題實馬虎不得。

三、後寮碼頭與吉貝碼頭有交通船在通航，有關設立後寮候船室問題確實有需要，遊艇業者反映，自從戒嚴以後，遊艇業交由縣政府管理，但他們指出，以前20噸的船（限45人），比現在10幾噸船（可坐50幾個人數）之載客量還少，這是什麼原因？請局長答覆。

袁局長純一：

一、有關風景區的廁所管理，我與林議員也有同感，在通梁有僱專人管理，林投公園以及其他各地區都委託各鄉市公所來管理。

二、後寮之候船室，我們有列入考慮，因為上次旅遊局長來澎湖，他們也要求須做個碼頭候船站，且旅遊局也答應有著落。

三、限制載客量是港務局管理。

林議員興傑：

也許袁局長還沒有很了解事情真象。業者之間的競爭，對於政府發照產生了疑問，為何以前建造20噸交通船限載45人，現在發照只有10幾噸，却可載50幾個人，這是為什麼？本席希望局長能向業者澄清這問題，以減少業者競爭時產生摩擦！

袁局長純一：

目前檢文工作是水產股業務，我會協調他們。

林議員興傑：

一、本席建議應與電信局交涉，公共電話可以改用卡式的較為

方便，在各觀光地區設一、兩個就夠了。

二、林投公園收費問題，不知是依據什麼標準來收費，過去有

些動物在園內供遊客參觀，現在園內設備沒再充實，一直

讓觀光客埋怨，所以收費問題應再研究檢討，並建議應多

增加園內觀賞的動物及遊樂項目。

許副議長南豐：

馬公市臨海路從檢查哨開始到顏議員老家之路段，已多年

未整修，此路段是所有漁船卸貨通行要道，道路不平坦漁

民裝卸漁獲物甚為不便，希望局長儘速協調市公所馬上妥

善處理。

顏議員重慶：

臨海路上鄰1號到安檢所之道路，40多年來都未整修，請

問局長此道路需再多久才有平坦道路可走。

袁局長純一：

馬公市公所已呈報整修計畫，此道路預計經費三〇〇萬。

許副議長南豐：

遊艇如要加大噸位，法令上是否有年限規定？

袁局長純一：

汰舊換新年限一年。

許副議長南豐：

這不合理嘛，依據那項法令之規定？

袁局長純一：

是交通處規定的。

許副議長南豐：

新申請的遊艇，有不規定要新造。

袁局長純一：

沒這規定。

許副議長南豐：

主機如有合法的來源證明，但是舊品可不可以？

袁局長純一：

副議長講的，可能是漁船加了引擎。交通船如果申請是中

古貨，就是中古貨，建造新船就申請新船。

許副議長南豐：

只要證件合法都可以申請對吧！規定業主同一條船一年內

不能換大，本席認為不合理，應該視其實際狀況汰換才對

！

黃課長加祿：

汰舊換新以本縣來講的話，最多跑半年，普通建一艘船要

一年左右，為什麼稱作汰舊換新，譬如建造一艘1.5噸來講

，新船建好下水，啓用了一段時間，產生營運量，容納人

數不夠，必須要換條新船，申請新船是可以，但建造一艘

新船也須花半年至一年的時間呀，所以我們講汰舊換新就

是這樣。

許副議長南豐：

現在二十噸的塑膠遊艇只要與廠商協調好，保證三個月就

完竣，而你們規定一年實在很不合理。

黃課長加祿：

某船航駛一段時間後，因機器船身或人為等關係有損壞，

要汰舊換新可以。

許副議長南豐：

這規定政策，是根據那裏？

黃課長加祿：

在大前堤之下辦理，汰舊換新的話，原來的船註銷，即可

換裝大艘的船。

許副議長南豐：

你們又為什麼要限制交通船、遊艇幾艘？

黃課長加祿：

我們沒有限制。

許副議長南豐：

為什麼要規定半年或一年以後才可以換大的，建造現代化

、更新式、更豪華、舒服的不是很好嗎？交通處有這項規

定實在很不合理。

黃課長加祿：

這汰舊換新大概是為百姓着想，一艘船建造不到一、兩個

月就報廢，這個錢……

許副議長南豐：

這是他的事情，你們可以不必加以理會。但是你們說是上

級規定，本席認為這規定很不合情理，人追求進步是基本

原則？局長你是不是應該反映。

黃課長加祿：

好的。

張議員啓明：

一、你們委託台大土木系為七美、望安規劃觀光特定區公共設

施整建計劃，到目前工程進度如何？

二、七美水庫，何時興建。

三、七美機場跑道旁邊之道路因大卡車運輸砂石，使路面嚴重

毀壞以致行車不便，應儘速修復。

袁局長純一：

一、有關七美、望安規劃觀光公共設施進度如何？我們請觀光

課長答覆。

二、七美水庫於下年度（七十九年）開始做。

三、有關那條道路損壞我不太清楚，待勘查後馬上處理。

呂議員正堂：

一、本席建議在馬公港外之「四角嶼」做一大型佛像，或標幟

，是否行得通？

二、本縣道路工程挖挖補補情況很多，本席建議施工時能豎立

牌子，說明何人承包？金額多少？請示施工內容，如此一

來工程有所措失時，民衆能有管道直接向承辦人溝通，這

事是否行得通？

袁局長純一：

一、呂議員的意見很好，如三號道路公路局在東衛圍環附近做

牌子，標示施工概要，一筆工程幾千萬，是該這樣做，至

於幾百萬小工程，也許較困難。

二、有關呂議員建議在「四角嶼」建一座佛像或標示，我們再

做研究。

呂議員正堂：

如果民間想投資建造的話，對土地取得有否困難？其中一

袁局長統一：……

無人島的開發問題，台中旅遊局有個會議，我們會提出來

討論。

許副議長南豐：……

成功水庫的堤壩，據悉有載重量限制，是不是？

袁局長統一：……

我們正在調查。

許副議長南豐：……

據悉十五噸以上不可通過，但是演習時幾十輛戰車都達成

一線，浩浩蕩蕩駛過，百姓反映，如限制貨車載運砂石，

得繞道行駛甚為不便，所以請局長標示牌要指示清楚，以

利百姓軍人共同遵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車船部門

陳議員評論：

據悉恆安輪歲修發包三次都流標，最後以議價方式決標，問題在於議價的人說，你們要求一定要有船塢才能投標，但是議價方式與投標方式不同，請解釋要如何處理？

商處長藍亭：

關於恆安輪歲修問題，我們一共招標三次，但都流標，第四次以協議方式辦理，此案因契約上船塢問題未解決，目前正在協調當中。

陳議員評論：

議價之承包商說，船塢方面他們能夠自己解決，是否這樣就能處理好？

商處長藍亭：

如果船塢沒有問題，且合乎規定，就能處理好。

顏議員重慶：

一、首先向你表示感激，對勞資雙方間的糾紛，貴處人事及主計在不眠不休的情況下，終於圓滿解決，對會計小姐之辛勞，特在此公開嘉勉，以慰其辛勞。

二、公車處保養場技工，除正常八小時外，還延長工時，以負責下班後的維修及車輛在途中的障礙，待工時間超過二、三時之久，公車處卻只報領六十元外宿費，未照勞基法延長工時發給，依理依法均不符，所以保養場技工一致請願，希望貴處依實際延長工時，發給其加班費，或者其中一

人領值日費，另兩人領延長工時費，並溯自七十三年八月一日開始。請問局長對這看法如何？

商處長藍亭：

曾與縣政府協調，但因時間問題，貴會小組裁議另案再議，所以沒協調，後來我又召集他們協調兩次就是「值班代值勤」，在基隆、嘉義沒有一定時間，所以沒有這先例。我先報到勞委會，他們說要統一解釋，最近我又跟他們協調一次，值班的兩個人每天發給一個半小時加班費，第二天休假，這公文我已報縣府。至於七十三年到現在，這「不發」部分，我們正在協調中。

孫課長迺傑：

修車廠技工要求延長工時五小時發給加班費，但不符合勞基法規定每天加班不得超過四小時，為了解決這問題，有關單位共同協調結果，決定給予一個半小時的加班費及第二天公休，這案已報縣政府，且勞方也同意此案。

顏議員重慶：

保養場技工之工作獎金，依據什麼來發給？

孫課長迺傑：

工作獎金是以公里計算，五十公里為一單位。

顏議員重慶：

有多少技工分配工作獎金？俗語說一個和尚挑水喝，二個和尚抬水喝，三個和尚沒水喝，目前他們覺得用平分的有些不妥，希望以個人技術計算較妥當，此點你認為有否困難？

孫課長迺傑：

目前績效獎金辦法未修正，將來修正後會解決。

顏議員重慶：

公車處今年比去年多虧損多少？你對未來營運要怎樣轉虧為盈使其步入正軌。

商處長藍亭：

根據七十九年度預算編列，我們預估今年比去年多虧損一千三百萬。原因是(一)增加船上吊杆。(二)恆安輪儲油櫃增加。(三)員工之超時獎金從七十三年到七十九年度獎金有五百多萬。(四)勞工基準法實施後薪响金額亦增加。(五)退休金也編列三百多萬。

顏議員重慶：

有原因證實今年比去年多虧損一千三百萬，那往後營運方針，你要如何對症下藥以補救虧損？

商處長藍亭：

- 一、工作形態要改變。只有駕駛員沒有隨車服務員，長程用電腦，短程用銅幣，節省金額約四百多萬。
- 二、員工服務品質要改進。縣民坐車須方便，舒適、清潔、快捷，以提昇服務品質，爭取更多乘客，節約約二百多萬。
- 三、人事方面以出缺不補為原則。

俞議員喜龍：

望安鄉恆安輪之海運數，在第九屆第十一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對十八海運數是不是公車處送出來審查的？

商處長藍亭：

車船部門 質詢及答覆

是的。

俞議員喜龍：

我們議會不會去測海運數吧！這是你們交通機關要提出來的，本席曉得你一定會說根據海圖幾海運就幾海運，事實上行駛有沒有這海運數呢？

商處長藍亭：

海運是由航政單位核定的，不是我們……。

俞議員喜龍：

沒錯，但本席於第十屆時發覺未達十八海運數，即很誠意與你們探討，你們實際上有去做，但堅持你們意見，根本没誠意更改海運數。

商處長藍亭：

這都是航政單位核定的……。

俞議員喜龍：

對，但高雄港務局也測為十四點七海運，再加上風向流速及海象原因，與十八海運之差距甚大，超收海運數已極為明顯，你們明知卻根本沒重視。我在第十屆曾提出，現我再提出來探討可不可以？

商處長藍亭：

可以呀！

俞議員喜龍：

可以的話，本席於前幾次會中已提出討論，到現在你們有沒有送出來？

商處長藍亭：

我有報到上面，因我沒權決定海運數，若是要求重新申議，請建設局下公文給我們，我們即重新申議……。

俞議員喜龍：

本席不接受你這解釋法，我不知已說過多少次了！若再不更改海運數！對車船處預算本席拒絕審查。

歐議員中慨：

有關竹灣村學生專車都固定在莒光營區外接送學生，本席覺得應考慮地理環境特殊。本席建議可否在大義宮前接學生，而放學時則送至莒光營區外站，以便利學生。

商處長藍亭：

研究辦理。

許副議長南豐：

車船處員工，有領超時獎金的只有男性員工，女性員工卻沒有，這對女服務員而言，實在不公平，希望處長能秉公處理、一視同仁。

商處長藍亭：

這問題當時在縣府開協調會時，有個決定，即男員工不能超過四十六小時，女性員工不能超過三十二小時，這是勞基法規定原則。

許副議長南豐：

勞基法第三十六條所定之例假，第三十七條所定之休假，以及第三十八條所定之特別休假，工資應由雇主發給，雇主徵得勞工同意於休假日工作者，工資應加倍發給，應季節性關係趕工，必須經勞工或工會同意，照常工作者亦同

。第三十九條就是補充第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條，怎麼說不可以呢？

商處長藍亭：

我們有報縣政府擬給女服務員超時獎金，但沒批准。

許副議長南豐：

在總質詢時，本席替這些女服務員（車掌）爭取福利。你這些主管不同意。

商處長藍亭：

同意。但我還必須報經縣政府批准。

顏議員重慶：

這次司機加發延長工時所發生勞資糾紛，當初只顧慮到司機，沒有顧慮到隨車服務員，本席接到女服務員陳情：她們與司機同車隨行，工作之工時都一樣，為什麼司機可以從七十三年追補延長工時的工資？而服務員不行？雖然勞基法規定女性服務員不得超過三十二小時，男性司機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但事實擺在眼前，從七十三年開始，女性服務員與司機同車隨行一樣地超時，為什麼男性可追補工資，女性不能？

許副議長南豐：

追補女服務員工資要多少經費？

呂站長教石：

估算大約四十多萬。

顏議員重慶：

女性服務員為這爭取有無道理？

呂站長教石：

感謝副議長及顏議員對本處員工的關心，本人也關心這件事情，同時我也請人代表到上面去詢問。在協調會時，我也提出駕駛員補發超時工資，隨車服務員也一定要雷同。勞動基準法第二十五條規定，工作相同者好像不行，但效率相同好像可以。

許副議長南豐：

勞基法的訂定，最大的精神是要勞資雙方取得默契、和諧。只要勞資雙方沒有爭議事情，勞委會不會自作主張。今天你們車船處去評理也是勞方，他們是資方，只要勞資雙方同意皆大歡喜的話，勞委會那裏會反對撥出經費是不是。所以你們必須替女服務員付出的代價加以補償。

顏議員重慶：

處長你把勞基法第二十五條研究一下，在總質詢中提出可行辦法。公車處是事業生產單位，我們不必受制於種種限制，只要認為該花的，議會一定支持。

張議員啓明：

近一個月恆安輪為什麼停航？

商處長藍亭：

四月二十六日歲修，已十多天。

張議員啓明：

是否因沒經費歲修？還是什麼原因？

商處長藍亭：

發包四次，目前還未標出去，正在辯議價馬上開工。

車船部門 質詢及答覆

張議員啓明：

假如議價還辦不成，怎麼辦？

商處長藍亭：

當然繼續議價。

張議員啓明：

交通船每年至少要歲修一次，你明明知道此船到四月底一定要歲修，不歲修就要受到停航處份，為何一直拖到四月底？

商處長藍亭：

議價成功，馬上即可開工。

呂議員正堂：

本縣三月份即是觀光季節，為什麼恆安輪不提前歲修。據悉船舶檢查可提前三個月，當初有人向你提起，你為什麼不辦，非等到措手不及才辦歲修，又聽說你們與遊艇業有勾結，才遲遲不肯修理是不是？

孫課長迺傑：

我們為什麼沒提前三個月做，原因是配合中油運油要改油艙，油艙設計是請中央設計，他們到三月十日才把設計給我們，我們根據設計簽報，還有資會裝吊桿問題，通過後於三月十四日報縣政府，三月二十七日縣府批下來，四月三日即辦理招標。

張議員啓明：

交通船歲修檢查有個上下期限，例如恆安輪到四月底期滿，不能再航駛，在四月底之前三個月就可以著手歲修，但

你們今年三月份才做，當然趕不上，這是專業知識你應該了解。

呂議員正黨：

一、恆安輪歲修問題，要儘速想辦法解決，否則百姓都認為你們拿了別人好處。

二、恆安輪使用年限有否限制？

商處長藍亭：

使用年限十五年，目前恆安輪已使用十一年。

呂議員正黨：

恆安輪如十五年期你有何打算？爭取明德輪經費已兩、三年，造好航行又經四、五年，目前對所屬船隻汰舊換新計劃如何？

商處長藍亭：

使用期限屆滿，我們再繼續爭取。

呂議員正黨：

本席希望你要有個構想，才不致時間緊迫措手不及，影響離島百姓交通問題，希望處長未雨綢繆特別重視。

顏議員重慶：

一、車船處的預算，每年有否編列員工宿舍的修繕費？希望處長多關心員工宿舍之整修問題，以照顧員工。

二、目前車船處是本縣唯一實施勞基法最有成效的單位，對於所屬勞工有否按勞基法之規定給予？請局長重視，加強照顧員工之生活。

三、關於船隻修繕經費，應儘速撥發，以利船隻安全航行。目前恆安輪已使用十一年，屆滿十五年，應儘速籌措經費，進行汰舊換新。至於明德輪，應儘速撥發經費，以利船隻安全航行。目前明德輪已使用四、五年，應儘速籌措經費，進行汰舊換新。

四、關於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以利員工生活。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以利員工生活。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以利員工生活。

五、關於勞基法之規定，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

六、關於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

七、關於勞基法之規定，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

八、關於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

九、關於勞基法之規定，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

十、關於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目前車船處員工宿舍之修繕費，應儘速撥發。

十一、關於勞基法之規定，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目前車船處勞工之工資，應儘速給予。

縣政總質詢

呂議員正黨：

本席從第十屆到現第十一屆已做兩屆議員，在担任民意代表這段時間，一向以理性來請教各位，所以希望縣長及各單位答覆問題能中肯，使這次大會能有好的開始及完美的結果。

首先感謝縣長三年來對縣政的投入與付出，據了解你為了公務的推展把個人榮譽擺一邊，這種朋務精神令本席敬佩，雖然在這三年多沒有很重大、突出的建設，但能按部就班，這種勤勉與認真的態度，本席給予肯定。請問縣長，今年年底的選舉，因縣長還可連任一屆，不知縣長有何打算？對爭取連任有無把握？

歐縣長堅壯：

感謝呂議員的指導與誇獎，特別剛提到的一句話把「公務最優先，個人榮譽擺在一邊」，聽了以後心裏非常安慰，因為總算有人能了解我，可說是我的知音，我的心態確是如此，從十三全會代表選舉到現在總是把公務擺在最高點，這也是我做事的方針，不只這樣要求我自己也要求內人在省馬中當老師一定要把老師的工作擺在第一位，至於個人七月二十三日的初選的成敗是另外一回事，縣長的角色一定要扮演好，縣政建設千頭萬緒，每天處理公務及要接見的民衆也很多，很難有時間到基層挨家挨戶拜訪，年底選舉最重要的是黨部能否提名，因我是中國國民黨黨員，年

底能否參選取決能否獲得提名，黨部能提名我當然會參加年底縣長競選，因我是忠黨的黨員絕不可能違紀，七月二十三日初選，我能否獲勝，主要取決父老黨員同志對我的政績是否肯定，這是個民意的時代，誰獲得民意的肯定，誰就應出來競選。至於如何準備七月二十三日的初選，我還是以平常心來對待這件事，到目前為止，我會去登記，因到目前還沒任何因素阻止我登記初選，因此我一直在進行拜託，準備要參加初選。

呂議員正黨：

剛才本來不讓你答覆，但是太過武斷，對你是一種傷害，所以讓你說完，你是個書生及國民黨員，依你剛才的答覆本席不敢苟同，你自己沒有一點主張，既要為百姓服務，就要積極爭取，不能把選舉以平常心來處理，你不爭取的話，他會直接送給你嗎？怪不得人家說「乖乖牌」，怎麼自己現在講這種話，因時間已過近，我在這裏希望你「要拼才會贏」，極力爭取，貫徹到底。

縣長在施政總報告裏提及如何促進漁業發展及漁貨促銷，未來漁民所得縣長有何計畫？大家都稱我為「漁業議員」，因我了解及參與漁業，所以對漁業較為關心。本縣為漁業縣，漁業興衰影響本縣經濟榮枯，縣府雖每年投入大把的金錢整建漁港及改善漁業設施及技術，但本席認為這對漁民所得提高有所限制，一個漁業重地，不但要有豐富的漁業資源，還要有完善的漁港公共設施，尤其產銷問題也非常重要，本縣水產消費市場有限，大部分漁貨銷售台灣

本島，如果碰到魚產旺季，大宗魚貨如鯧魚、小管、鱒魚、鮪魚、炸彈魚，在本縣交易每公斤只有二、三元，一條漁船扣除必要的費用所剩無幾，即使滿載，漁民亦徒嘆無奈，縣府對魚價是否有研究構想？

歐縣長堅壯：

漁業發展，我在施政報告有詳細的說明，一定要有基地即漁港建設、良好的技術，另資源保護，澎興號已建好，相信會做得比過去好，另魚苗、蝦、蟹苗放流是資源的充實。其次產銷，現我們在辦理共同運銷，把澎湖的漁產送到高雄、台北、雲林、嘉義等地去賣。遠洋漁船深水碼頭到目前沒有很適當的地點，第三漁港及深水碼頭興建將會帶給澎湖漁業另一階段的發展，第三漁港八期工程即將全部完工，接著要建一深水碼頭，這都有計畫，漁業局也同意從七十九年度開始編列預算辦理。另外對各種漁業的輔導，我們也盡力在做，很多人講珊瑚漁船最近景氣較差，無法像過去那麼賺錢，我們也盡力在輔導。

呂議員正黨：

本席是問魚貨產銷問題，而縣長答覆辦共同運銷，但有無發現有時魚貨一斤十元，有時只有二、三元，這就是本縣水產加工業沒有發展及沒有人去從事，據統計資料本縣加工業有一百多家，但到現在正式從事加工業的只二十家左右，冷凍廠只有一、兩家，以本縣三、四千艘的漁船，這樣能穩定物價提高漁民的所得嗎？

歐縣長堅壯：

本縣水產加工業確實是較弱的一環，縣府也在積極推展，補助購買魚產品乾燥機等，在三個月前曾舉辦本縣水產加工業者到台灣各地參觀同業加以吸收改進技術。共同運銷過去做的不太理想，最近跟雲林、嘉義商討這事情，希望加強辦理，現漁會冷凍庫效能不很好，我們爭取建一大型冷凍庫，在盛產期能存放在冷凍庫，在淡季時賣出去，漁會有一筆收入，也能平抑物價，現朝這方面努力。

呂議員正黨：

建冷凍庫，不只政府需要，有錢賺的民間也會想到，但建冷凍庫需龐大的資金以及土地的取得，現各漁港週邊土地編定不是太小就是根本都沒有，雖然第三漁港有規劃但不知何年何月才興建，為了澎湖未來的發展，對各漁港週邊的漁業用地要做底檢討，對投資者要給予鼓勵，應儘速擬訂一漁業公共設施獎勵辦法，讓百姓參與，以加快本縣漁業發展之腳步。

歐縣長堅壯：

有關漁業設施興建及規劃應儘早辦理，確實非常重要，漁港股對這方面也積極辦理，以後請呂議員多指導。第三漁港新生地週邊漁業設施，呂議員所講的我們都有規劃，第三漁港新生地都市細部計畫上個月才下來，我們馬上召開會議，大概明年年初能處理完一部分就可開始來做。

呂議員正黨：

假如週邊漁業用地能處理，要蓋也不是一兩天即可蓋成，所以要儘早處理。另外不只冷凍廠，希望縣府向農委會爭

取在本縣設立一魚粉加工廠，因捕獲的魚不只一種，有的較好，有的較壞，為了穩定物價把價錢較差的雜魚做魚粉，也能制衡價格，這點能否行得通！

歐縣長堅壯：

魚粉加工廠在澎湖確實很需要，農業科錄案爭取上面經費辦理，當然也希望民間投資，我們來輔導。

呂議員正黨：

輔導要有具體的辦法。

歐縣長堅壯：

希望農業科提出具體辦法。

呂議員正黨：

民間只要有利可圖就會投資，本省養殖業非常發達，所需飼料很多，不只觀賞用、生產用養殖業每年所需之餌料很多，若本縣能設一魚粉加工廠調節市場供需，對穩定魚價有很大的幫助。

洪議員榮郎：

縣長三年來努力從事縣政，至於做的如何，每個人都會觀察及評鑑，本席認為縣長三年來確實努力在做，雖進步不大，但縣政各方面建設在很困難的財源下努力進行，這值得安慰。但在政治藝術方面，你欠缺周延，某些方面還亟待努力，你既然做了縣長，不管那地方或什麼黨派所要求的，都要以百姓的福祉為依歸。呂議員問你連任縣長選舉的工作準備如何？他提供你須有決定性的準備跟衡判，因你是在議會督導下從政，你的政績不能被肯定，就等於議會

督導不週，我們也有一份責任，現鼓勵、督促你以大家福祉及澎湖建設發展為依歸，即希望你做好，希望你虛心求教，對縣府從政人員不論一級主管或基層人員都要細心的與他們協商，只要他們的看法和作法係便民措施對澎湖建設有利，你都應接受。

目前澎湖最需要的是如何增加澎湖地方的收入，本席要聽縣長的看法及爾後的做法？剛呂議員提到漁業收入，據了解最近漁船都停擺，因每趟出海收益扣除費用皆虧本，船員出海捕魚的慾望沒有，這點如何突破？應尋找魚場增加魚貨量，且對漁業用油，你應爭取中央、省補助或降低油價，魚貨物應加強促銷，剛呂議員說大宗的魚貨進來沒有大型冷凍廠做短暫的儲存，又沒有大型加工廠能消費魚貨，沒有增加漁民收入的各项措施，且目前大陸偷渡情況相當嚴重，海關、港警單位為防止偷渡、走私，已影響漁船到大陸沿海地區作業，所以如何照顧漁民使漁民有更好的地方撈捕魚貨，及魚貨有更好的儲存地點及銷售方式，這些是縣府亟需辦理的。

觀光方面不能只空喊口號，要有多方面的配合，如古蹟維護，及海灘育樂區開發，無人島原始風貌的保持及開放，但澎湖因受軍事的限制礙手礙腳，但這都是人為的因素應能突破，這些你都必須去爭取。古蹟維護並不是只有不破壞跟保持，每種古蹟都有其壽命，不整修保持風貌是保持剛建的风貌或是現在的風貌，這值得探討，如天后宮需要廁所及排水溝及香爐，不能限制旁邊不能做，不能做就無

法發揮功能。不僅要保持先民遺蹟且要能吸引觀光客以繁榮地方。中央街目前只有破壞沒有建設，不能讓它一直沒落下去，因保留先民風貌先決條件要本地老百姓生活能提高，才能談保護古蹟，否則百姓收入不能提高，經濟不能繁榮，如何談爾後的建設，我在歷次大會中呼籲，一定要突破法令之規定，特種營業不開放，這種已落伍的法令應建議修改開放。

陳議員記順：

記得上次會，我也曾就中央街古蹟的問題跟幾位科室主管研討過，若記憶不差，建設局長還答應只要民政局同意你也願意徵收，因現中央街整個劃為古蹟保存區，既不讓他們改建又不徵收，叫中央街老百姓何去何從？這問題縣長應肯定答覆，到底要徵收或開放讓他們蓋房子，現在你馬上要決定。另外前兩天報紙刊載，天后宮準備在四角嶼蓋一尊媽祖像，請教縣長看法如何？

歐縣長堅壯：

一、中央街都市計畫，有再檢討的必要，是否縮小範圍或予以取消，這點儘速爭取省建設廳同意我們馬上檢討，到時會廣徵民意特別是中央街居民的意見。將古蹟保存區範圍僅限於天后宮及幾個據點（如四眼井等），而不要整個管制，檢討時會充分聽取中央街居民的意見。

陳議員記順：

這樣我不贊同，因中央街問題已存在很久了，不能再拖，幾次大會都有呼籲，記得上次局長答覆過，都是要研究檢

討，那要拖多久，下年度又要研究，又要往上報，公文來往費時，叫中央街的百姓還要等多久，剛縣長說廢除或縮小保護區應確定，若縮小要不要徵收？這件事不能再拖！

歐縣長堅壯：

決不會拖！要求省府同意儘快檢討，這事情若在上次都市計畫檢討時，大家能極力爭取就把它改變過來了。都市計畫在七十四年檢討，一直到七十六年底才下來，都市計畫上面非常慎重，需要經省都市計畫委員會，中央營建署，一再檢討，所以第三漁港新生地開發才會這麼慢，道理在此。但這件事會儘快辦理。

陳議員記順：

這是縣政問題，影響所有老百姓權益，這很嚴重，今天若是你的房子在那裏，且已很老舊又被規劃為古蹟保存區，怎麼辦？往也不是，興建也不是！

袁局長純一：

管制是天后宮、四眼井、萬軍井，其他都可以建，不過現在是在住宅區，老百姓要求變為商業區，這非經過都市計畫不可，現在蓋房子都可以申請建築執照。

陳議員記順：

財團法人基金會舉辦民意調查，本縣有百分之五十五點七縣民對你施政非常滿意或滿意，本席恭喜你，你勢必是下一屆最適當的人選，也希望下屆不會再造成陸海空三軍總動員的情況。剛呂議員提到連任的問題，個人倒認為不管你今天施政如何，本縣歷屆縣長下台後都沒往更高的層次

發展，我倒希望縣長不妨考慮往中央部長級以上走，因你有博士學位，你也可下屆不選，往中央直接發展，這是本席觀點，所以有關老百姓權益問題，縣長要注意。

洪議員榮郎：

中央街目前還是住宅區，要變更為商業區，是否碍於法令規定無法變更。

歐縣長堅壯：

都市計畫要檢討，都市計畫檢討是五年一次，現已爭取准我們檢討中央街。

洪議員榮郎：

不只中央街，我希望本縣都市計畫不能比照台灣的條件來做，這不合本縣特殊地理環境，因本縣人口集中在馬公市該地區係馬公市前商業中心，但限於法令，無法變更為商業區，這就是法令的不當，如何爭取突破最重要。

現每天有許多觀光客湧入本縣，投宿無著及買不到飛機票的相當多，工作報告內觀光旅館並沒增加，亦沒鼓勵輔導，要建也沒地方建，應趕快檢討變更商業區，在改變時有的獲利較多，有的獲利較少，絕不會有受害的，只要對地方及百姓有利都應做，不能因少數人反對而妨害整體利益。剛提到四角嶼建一尊媽祖神像，對安全有好處，觀光客也有好的印象，縣長要去爭取。

歐縣長堅壯：

都市計畫於七十四年檢討，個人就任後還沒機會參與檢討，當然檢討不只中央街，如自立新村國中校地問題也要檢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討，自立新村畫為學校用地已十幾年了，大家都曉得，為何幾次都市計畫檢討都沒積極把它修改過來，讓我們非常困擾，將來我們檢討都市計畫一定會要求建設局廣徵民意及參酌議會提供之意見，原則上都照民意辦理，個人不堅持。因我個人就任以來，還沒有這個機會也很想表現一下。

設媽祖像是一很好的構想，但縣政府經費非常困難，不做則已，要做就要像自由女神像那麼大且宏偉，充分表現澎湖的標幟，但經費可能相當龐大，請建設局列入計畫，爭取旅遊局、觀光局經費辦理。

呂議員正黨：

都市計畫區規畫，為何十幾年前既定政策百姓不曉得，就是上情未下達，只有內幕作業，百姓根本不曉得你們在做什麼，把公告貼在公佈欄，有幾個百姓會到縣府或村里辦公處公佈欄看，希望各單位主管與百姓能加強溝通、協調，才不會製造不必要的紛爭。

四角嶼媽祖神像問題，昨天建設局有關人員也說過，已爭取規畫好幾年，但就如剛縣長所講限於經費。剛給縣長講過，缺乏重大的建設，一般對縣長的反映表現平平，如果縣長拿出魄力，做一件沒人敢做的事，聲望會直線上升，既然可行的辦法為何不極力爭取，沒有經費可協調天后宮或各廟宇配合，不就一蹴可成，這種能製造聲望的建設為何不做！

歐縣長堅壯：

若有私人投資最好，天后宮管理委員會能配合投資，縣府來輔導，這事情就誠如呂議員所講一蹴可成。

洪議員榮郎：

縣府能爭取觀光局、旅遊局的經費建造最好不過，不要用地方的財源，希望你兩個管道同時進行，一方面爭取、一方面公文給天后宮管理委員會，如果他們要做，把計畫送上來，萬一旅遊局不能在短期間內補助我們，希望省府同意我們自己來建，不要等上面沒有協助才要來做，這樣太慢，辦事應要有幾種較切合實際的方法才對！

歐縣長堅壯：

照洪議員指示來辦理。

洪議員榮郎：

另外談到開發觀光據點林投、西台古堡舊話題，應突破法令時間上的規定，如都市計畫檢討規定五年一次，但時代在變遷，以前也沒說官員可到大陸去，所以需要隨時檢討，有需要應趕快爭取。

歐縣長堅壯：

情勢變遷，可以建議檢討。

洪議員榮郎：

澎湖新增的安檢人員最多，但他們生活上各種問題都須考慮，才能加強服務，希望這次大會同仁有機會與縣長到各安檢中心去視察慰問，他們服務對象都是本縣百姓、漁民，尤其現在為了防範走私，每個人兢兢業業，建議局長應有突破性的作法，不一定完全要求績效，一定要破獲多少

案件，應鼓勵其責任區沒發生事情才是好的績效，多交朋友及多了解地方狀況，因每個人都要求破獲三、五案件，整個澎湖民衆不多，弄得他非去製造績效不可，本來可以預防犯罪，你偏等到他犯罪以做績效，澎湖是小地方，人口很少，但警察人數比率是全省之冠，如果以台灣省本島警察績效來要求，則澎湖每位警員都很苦惱，這點特別拜託局長。

陳議員記順：

我與洪議員的觀點有共識，澎湖與台灣地區有很大的差異，澎湖不發生事情即是最好的績效，尤其過年前後那一陣子每單位為了績效問題只好找一些小案子，搞到最後只好抓交通事件，議會同仁趕快向局長反映，局長馬上制止下來，所以洪議員所講的績效問題我很贊同。上次輿論界報導走私充公的那幾艘船，不知警察局以何情況代管？今天代管這幾艘船，在程序上若漁民上訴勝訴，這些船隻須還給他們，本席認為安檢單位代管很危險，若船上丟掉什麼東西，將來漁民勝訴要追這些東西，誰賠？這情形警察局需斟酌有無必要代管及扛這罪過。

孟局長宜蓀：

一、謝謝兩位議員對警察工作的照顧，走私船我們並沒有看管的责任，我們也曉得利害關係，從頭到尾沒有把這責任扛過來，只是正擺在安檢所旁邊要我們看看，我們也不能不看，看和管不同，有什麼事都是他們本身的責任。

二、有關績效問題，個人從幹警察到現在，和兩位議員的觀念

完全一致，我一直在公開場合要求員警盡力而不是要求績效，因我了解，盡了力才会有績效，但表面績效並不是我所爭取的，如春安各方面績效是整體的，上面要求的我必須遵照來做，但作法方面我會不斷灌輸這思想給同仁。

洪議員榮邦：

孟局長對警員績效問題做這麼明確的說明，本席很高興。馬公市各道路使用率非常頻繁，且停車的位置非常少，幾條幹道都沒有規劃停車的位置，但實際上却有需要停車，取締違規的警員也傷透腦筋，如民權路現是單行道，但摩托車仍可來回行駛，摩托車停靠在人行道而不是馬路上，但就沒車子停靠的位子，車子開到那邊只有東西走向才有位置停靠，所以馬公幾條主要道路，要取締違規理應先準備位置讓人停車，本席建議市區做一通盤檢討，實際了解每個地方每天停靠量有多少，然後有秩序的規劃車子停靠的位置，只要停靠整齊就是市容整齊。

呂議員正黨：

此次為漁業局代辦的漁港工程，剩餘款被追回多少？漁港設施未完全建好，錢却被追回，據本席所知本縣財源困難，把爭取的錢再白白送回，是否太可惜！

歐縣長堅壯：

本縣由於財源困難，對所有工程發包結餘款，承蒙貴會支持，都繼續辦理追加，但辦理追加有先決條件，必須撥款補助單位同意，這次外垵漁港就不同意，依法規定他有這權力，他不同意就只能被收回。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呂議員正黨：

今年度被收回去的漁港有幾個？若有例在先，以後對本縣漁港的建造是否會有影響！

洪科長松棟：

我們是代辦。很多漁港列在一起，若透過我們的預算，他都會同意，是他委託……

呂議員正黨：

剛才是問代辦發包的漁港，但赤馬漁港到現在沒有決定！

歐縣長堅壯：

我們已爭取發包結餘款繼續做赤馬漁港，但還未答覆！

呂議員正黨：

現在我們發包工程所占比率很小，因限於經費問題，以後要爭取是否比較困難，雖然錢數目還是不夠，但放在口袋的錢，還繳回去，是一種損失！

洪代科長松棟：

要看工程進度，工程進度多少他撥多少錢給你，不是全部的錢都撥過來。

呂議員正黨：

但他已經允許我們動用一千五百萬。

洪代科長松棟：

他是多少錢要你辦多少工程，但他要求的工程我們已辦到，如一百公尺已做一百公尺，可是這錢是做一百公尺後的結餘款。

呂議員正黨：

發包金額多少我們心裏明白，為何不設計大一點！

洪代科長松棟：

設計也要依合理單價來計算！如果計算不合理，送到審計室漁業局也會駁回來，如一千元不能計算八百元，一包水泥一百六十元不能計算為一百三十元，要依合理單價計算才會同意。

呂議員正黨：

池西漁港航道疏濬，因池西漁港外面是一面珊瑚礁，每次風稍微大一點，海外就起浪，對漁船出入非常危險，這點是否有考慮。

洪代科長松棟：

池西漁港今年度有列進去。

歐縣長堅壯：

外垵漁港被收回三百多萬，在外垵工程做好之後，呂議員看還要怎樣做？我們七十九年度追加預算時再編列預算。

呂議員正黨：

以本縣的財政狀況編列還要傷腦筋，這不是幾百萬就可處理好，本席認為既有錢就儘量做，照估計還要投資幾千萬，既有錢應把完成的時間縮短，不要又繳回去。另內垵北港南邊防波堤，是否有規劃？

洪代科長松棟：

今年沒編。

呂議員正黨：

這非常重要，因內垵漁港有七、八十艘漁船，港內做的差

強人意，但括南風，航道整個受到影響，在南邊造一防波堤，可測航道安全，希望縣長考慮，若今年度預算沒編，要如何來做？

歐縣長堅壯：

內垵漁港，漁港股的資料是做的差不多，呂議員認為還不夠好，要漁港股再實地勘查一下看如何處理，列入計畫爭取預算來辦理。

洪代科長松棟：

漁業局官員來的時候，我們帶他們去看過，南側和北側要加菱形方塊，把打上來的浪擋一下。

呂議員正黨：

有無列入計劃！

洪代科長松棟：

可能是經費問題，年度還沒輪到！

歐縣長堅壯：

列入計劃，用正式公文來爭取。

洪議員榮郎：

本縣漁業不景氣，珊瑚業也在沒落，好不容易有十幾艘漁船和印尼漁業合作，農業科和警察局也積極協助辦理，他要我謝謝縣長和局長，但也希望把時間縮短，因漁業合作的關係極需要在短時間出航，有些問題在不違反法令情況下，縣長及局長應趕快讓我們出海，畢竟本縣漁業要走向這途徑。

歐縣長堅壯：

這問題會積極辦理，此次跟印尼漁業合作，對本縣是一大突破，已交待農業科儘速會警察局辦理，因他們急著要出海。

洪議員榮郎：

有關本縣建設所需砂石問題，本席的觀點是砂石採取勢必進行，如何化解地方分歧意見，應做一公事處理，並非每個地方一反對就禁止，也不是每個人申請你都必須准，要考慮這些砂石採取後的價值和不採取的缺失，如細沙都是外面流進來的較多，而不是陸地上就有，依比較有經驗的老百姓所談，這地方如果不破壞週圍環境，沙是取之不盡，不採是暴殄天物，並影響地方的建設，這地點在那裏？縣政府必須要了解，縣府需拿出魄力，什麼地方該准，什麼地方該遵從民意，不要一味只要有人拿白旗反對，就不分青紅皂白取消，這點提醒縣長要做非常正確的裁決，不然澎湖永遠無沙石可用，建設也發生問題，後寮採砂公共造產問題，是否解決了？有沒有准？

郭局長志成：

報上去了。

洪議員榮郎：

後寮為了地方收益，村民還算能溝通，還有地方老百姓申請核准的採砂石場，有人提出異議，縣府答覆的公文上，公務人員是否有權把自己的意思擬在公文上，是否一切要根據法令的規定，因你們答覆的公文，同樣一件事答覆的內容完全相反，這點請縣長說明是否一切要根據法令。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歐縣長堅壯：

公務員處理事情一切根據法令，若有洪議員所講的情事，希望讓我們了解，我們追究責任。

洪議員榮郎：

這點不必我挑明，所以今天會造成困擾及百姓的不平，同樣申請為何他可以而我不可以，這點縣長必須有明確的答覆。

歐縣長堅壯：

洪議員這樣講我就了解，我以為同樣一件事兩種答覆，可能是兩個人申請的砂石案，為何這個人准而那個人不准，且各種條件都是一樣，但在建設局認為同樣的申請砂石，但不同地點，一個准一個不准，有各種客觀的條件。

洪議員榮郎：

本縣瓦斯運輸及港口運輸地點的問題，澎湖的交通已很不便，應有流通的港口，以方便快捷為主，據瓦斯業者反映，縣府硬性規定他們一定要從馬公港進來，不讓他們從龍門、鎖港一樣沒有特別安全設施，況且馬公港曾發生瓦斯爆炸，龍門、鎖港沒發生過，以安全來講，馬公是人口密集的地方，危險品不應從馬公進入，這點縣府應做一明確的選擇，瓦斯不一定從高雄來，為何一定要讓他運到高雄再從高雄到馬公，這不但增加業者的成本，據業者說每筒高台灣本島七十元，投資在這裏的運費及灌裝費，亦超過九十元，等於他們賣給我們澎湖地區消費者低二十元，如果再硬性規定他們從馬公港口進來，增加更多的搬運

費及不便，這點請教縣長及建設局長是否能突破？如果需
要做安全措施，請明確指定他們在港口做什麼安全措施？
袁局長純一：

瓦斯是危險物品，不能不慎重，馬公市人口比龍門、鎖港
多，但馬公在高雄運瓦斯管制很嚴，在碼頭不能超過一個
小時，一去就上船然後馬上開船。龍門、鎖港的條件還需
要改善那些地方，和交通處交涉一下看它意見如何？

洪議員榮郎：

希望趕快做，這會造成業者不平衡心態，認為你是圖利某
部分業者或貨運商，為何不讓他們往便宜的地方運。又沒
有充分的理由不讓他從龍門港進來。

呂議員正黨：

何主任對本縣各行各業的所得應有所了解，請問漁民在本
縣各行各業所得名列第幾？

何主任協昌：

主計室沒有這資料。

呂議員正黨：

主計人員應有調查。請問稅捐處李處長，關於漁民以個人
名意在漁市場交易所得金額，稅捐單位認為是個人的薪資
所得，這是否合理？

李處長久德：

漁民之勞力所得，目前是免稅。

呂議員正黨：

漁民在漁市場：

李處長久德：

是漁貨承銷人，我抓的魚交給另外的人出售，是承銷人。

呂議員正黨：

照一般正常的作業，漁船把魚貨帶到漁市場，經過拍賣變
成漁船所得，前此為漁民保險及入會問題，要用漁民個人
名義交易，但稅捐單位把交易金額當成個人的薪資所得，
是否合理？

李處長久德：

這件事我回去了解，照道理不能這麼做，他是直接出售個
人勞力所生產的漁獲量是免稅，等於農民的收入一樣，除
了他抓的魚經過第三者承銷商出售，變成買賣。

呂議員正黨：

但有這情況發生，我也曾到貴單位去，但他的解釋，因有
部分漁民在本縣不能謀生往台灣去，但漁船有時用他的名
義到漁市場交易，把漁市場交易金額寄到澎湖來，即交易
金額當成他個人薪資所得課稅！

李處長久德：

這狀況要特別了解，是否直接生產或經過承銷，他的收入
除了扣掉他的成本，生活費用，剩餘如百分之五，變成他
的所得，這所得就是綜合所得之一。

呂議員正黨：

以漁船來交易，政府認定百分之五的所得，以個人交易假
如是整個金額，無形中增加二十倍的稅金！

李處長久德：

應該不會有這個情形，如果有這狀況會查清楚。

呂議員正黨：

有這情況，貴單位也拿出解釋令，但我認為這解釋令不合實際。

李處長久德：

是否是個案或我們處理有其他問題，要了解一下再處理！

呂議員正黨：

這是給處長建議，若以這樣來處理，因漁民所得在各行各業中算是一種最危險且收入又少的工作，現在都沒有人要當船員了！

李處長久德：

漁民的所得問題，就我剛才所說的一個原則，是把他一切生活的費用扣掉，如果有所得才列入綜合所得，如果沒有就不課稅，個案問題我們回去再查。

呂議員正黨：

希望處長回去給主辦人員講一下，不然無形中加重漁民負擔。

軍公教福利中心，政策上七月一日開始撤除，但福利中心是為了照顧所有公教人員，是一德政，但為了不與民爭利，所以要撤銷，改由各縣市成立一消費合作社，與民爭利情形仍在，又要如何解釋？

歐縣長堅壯：

有關這問題，到現在我還沒看到正式公文，但從各種管道我也了解這事情，是有這回事，將來照樣做到不與民爭利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又能照顧公教人員的福利，會研究辦理，詳細情況請人事主任報告。

余主任潤心：

軍公教福利中心問題，到目前為止上面都沒有正式的公文通知我們。

呂議員正黨：

但報章雜誌都有報導了。

余主任潤心：

到目前為止沒有通知我們，又沒召集開會。

陳議員記順：

本席觀點，何謂與民爭利，今天軍公教福利中心出發點是服務軍公教不是服務所有的百姓，尤其公教人員每年之年終獎金剛好繳稅，一些民間單位所拿的薪水及領的年終獎金多好幾倍，所以政府為照顧軍公教人員才會產生軍公教福利中心，我認為不要忌諱與民爭利，因今天軍公教福利中心是不對所有的老百姓開放，要進去要有購買證，因此七月一日交縣政府承辦，一樣要照顧地方上的軍公教人員，每一樣物品以最低價格賣給軍公教人員，如怕與民爭利乾脆不要成立消費合作社，這點給縣長做參考。

歐縣長堅壯：

陳議員見解非常精闢，本人同感，將來上面交下來，會盡力辦理照顧軍公教同仁。

呂議員正黨：

關於電力問題，澎湖這幾年來雖沒有長足的進步，但牛步

化總免不了，電力可能有不足的問題，最近也打算分區供電，在一片電力不足的聲浪中，是否考慮發展其他發電方式，如七美已做了風力發電，但有無研究利用跨海大橋潮流方面發電，因跨海大橋下的潮流很急，不管落潮或漲潮，在一片環保意識抬頭的聲浪中，非常值得研究！

歐縣長堅壯：

利用潮差發電我在書本上也有看過，會把這很好的建議轉給電力公司研議，澎湖縣目前以火力發電之外就是風力發電，現七美已經在做即將完成，若試驗成功，其他各離島及本島也會建議做風力發電，一方面可發展觀光，一方面也有電源。對於澎湖電力不足，個人非常憂心，台電要設新廠，遭遇很多困難，大家都都了解，我想年底的競選假如我有幸獲得提名，這個問題也是一個政見，全縣縣民支持我的看法，我連任之後會盡力朝這方向來辦理，非常感謝呂議員的指導，我們請電力公司研究潮差發電。

呂議員正黨：

你對風力發電是否認為有可行性！當初在西嶼也有這計劃，因西嶼以本島講是最遠的地方，如果可行，在西嶼也要建設。

歐縣長堅壯：

這事情我們很遺憾，個人一就任就推動風力發電，美國福祿壽公司也是中國人做的，在加州落磯山山隘地帶用風力發電賣給當地居民非常成功，因此他到澎湖來做，經過風力研究發現西嶼北端終年可用風力發電，因風力發電機十

層樓高，就算在夏天沒季風，一樣可以風力發電，所以他認為非常可行，整個計劃也報到電力公司，電力公司也承認他可行，但電力公司不買他的電，因為電力公司認為他的火力發電很便宜，風力發電比較高，福祿壽公司一再說明，一開始做的這三座風力發電機當然比較貴，但將來越做越多，一定比火力發電便宜，可是電力公司不接受，現階段的政策私人沒辦法賣電，因此這事情才胎死腹中，且電力公司講，他自己也要做風力發電不需要買福祿壽公司的電，他先要在七美做，結果做到現在四年了才要做好，電力公司做的太慢，七美做完準備要做各離島，本島也要做。

呂議員正黨：

剛才從縣長答覆中，知道風力發電有那麼多好處也可帶動觀光，西嶼前端既有可行性，縣政府能否大力推動加以建設，因西嶼輸配管在本島最長遠，由於電線斷落其他接觸不良各種因素，時常造成停電，若在西嶼頭端能設立風力發電場供應電力的話，也是縣府德政。

歐縣長堅壯：

這問題，會後公文給電力公司，要求他在七美做完後，在西嶼跨海大橋過來的這邊亦做，因福祿壽公司已在那裏研究過風力，各種資料，該公司都有很完整的計畫，由縣府承報電力公司，縣政府那時地都準備好了，只是電力公司不同意，這件事再建議。

陳議員記順：

台電在許家、潭邊設廠的問題，到現在未解決，縣長有這麼好的觀點及可行的事，所以我剛才建議縣長是博士，應眼光放遠一點，那一天做部長，他不聽你的話就可以修理他，既然這種事情可行，為何台電不願意，癥結何在？你何不了解一下，現呂議員提出我們再報上去，能達到多大效果，值得懷疑，所以應了解有什麼問題存在，為何一直要在許家村、潭邊用火力發電，而風力發電可行，他又絲毫不考慮，難怪縣民一而再、再而三的抗爭及街頭運動。

歐縣長堅壯：

他講的只有一理由，「火力發電便宜、風力發電貴」，另外當時也講福祿公司要做，電力公司自己也要做，台電還要求福祿公司做在七美，現在七美已經做了，我們可以要求他回頭來做西嶼，我們再建議！

呂議員正黨：

觀光事業發展方面，據縣長施政總報告說，每年觀光客以百分之三十比率在成長，以馬公機場現在的設備能否容納，機票能否克服，因遠航超齡飛機已被停飛，華航又有退出國內航線的計劃，小型飛機如馬公、大華、復興又受到軍用機場起降次數的限制，請問縣長對澎湖人空中交通一票難求的情形有何解決辦法？

歐縣長堅壯：

本縣對外交通一票難求的困境，這幾年有逐步改善，特別是今年有顯著的改善，但因觀光客不斷增加的緣故，我們仍是一票難求，現在看九、十月新台澎輪來之後，因它設

陳議員記順：

備現代化速度又快，對空中交通會比較有幫助，有關遠航限飛係為了安全，華航退出馬公航線問題，我們一再建議要求勿退出，民航局正式復文表示不會撤退，他說要這些新的航空公司來承擔這任務，但現階段他不會撤出。希望這些新航空公司不斷成長，海上交通在新台澎輪來之後會更方便，同時建議新台澎輪航線能從高雄到澎湖延到香港。

本席深刻了解澎湖對外空中交通問題癥結所在，去年為成立馬航，不管交通部或有關各單位我跑了一年，如要解決澎湖對外公空中交通，只有一治本辦法，現全台灣所有機場就只中正、高雄、台北三個民航局有自主權，其他軍用機場自主權在空總，今天政府政策上是開放天空，可是地面軍方仍然管制。這些新開闢的中型航空公司不能依市場要求起降自如，民國七十六年度中型飛機是七個起降，七十七年度再加七個起降，七十八年度再加七個起降，在這種情況下，請問縣長澎湖對外交通怎麼解決？不是沒有飛機及班次，而是機場管制問題存在，所以今天縣長能向中央極力爭取本縣開建民航機場，由民航局全權處理，我給你打包票，絕不會造成空中一票難求，這些中型航空公司，他們經過整個成本計算，不是問題，我搞了一年，深深體會，今天這些航空公司要求加班，還要提前一段時間，報民航局再轉空總，准了才可以加班，臨時有突發狀況要加班，要直接打電話到空總戰情室，必須戰情室答應後，才可臨時加班，所以有時老百姓反映滯留旅客這麼多，為何不

加班，實際不是航空公司不加班，而是不能任意起落，我深深的體會給縣長做個報告，讓縣長深入的了解。

歐縣長堅壯：

這問題我也曾經了解過，我問過航空公司，誠如陳議員所說的情況，我也問過為何不讓航空公司加班，這是牽涉安全問題，誠如陳議員所說現機場確實不夠用，我們也一再建議要求擴建機場，民航局有這計畫也在設計辦理，希望軍用機場擴建之後，將來能准更多的班次飛航，特別是把飛航時間延長。

陳議員記順：

但擴建以後問題還在，管制權一樣在空軍手中，今天這些中型航空公司一上來，高馬線任何一家航空公司都准飛，因權限在民航局手上，他可以讓你飛，所以高馬線不是問題，只怕沒有旅客不怕沒有位子，今天機場擴建權限一樣在空軍，若以戰備需要為由不讓你增加班機，我再舉一親眼看到的例子，空軍某單位長官到機場候補遠航機票，結果後補不上，他頭一轉公開的講，雲高五百機場關閉，看你給不給位子。李總統再三呼籲，時代在變，潮流在變，這些人還沒變，沒有跟國家元首觀念在變，所以要治本不要治標，這提供給你參考。

歐縣長堅壯：

假如機場擴建，關於航次我們會跟軍方多方協調，軍方也是很講道理，剛陳議員的舉例，可能是個案，一般而言軍事首長都相當支持民間需要，另外找一個地方就是五德機

場，到現在為止還沒了解這個計畫，今後一切事情都往「理」的方向走，不會有像陳議員所講這度可怕的問題。

呂議員正黨：

大的飛機撤一班，小的飛機飛兩、三班載運的旅客量還彌補不了，尤其縣長說觀光客逐年增加，票都被團體訂了，機場不可能整天二十四小時開放，既然有座舊機場為何不爭取擴建，讓它荒廢在那裏，有無計畫爭取五德機場開放？

洪議員榮郎：

剛才同仁的願望，就是希望澎湖的交通更便捷，以吸引本島和外國的觀光客，對於爭取五德機場，縣長要加快腳步，因只有開放一個民航局能掌握的機場，才能真正開放空中交通，這點須達成共識，因目前軍用機場再擴建，都會礙手礙腳。

最近馬公市區的道路又再挖挖補補，本席上次也提出，一條馬路興建完成，為何又有另一單位在挖，為何不同時進行，且挖了以後修補範圍，是否挖一個地段補一個地段，還是整條路都要重新修補？

歐縣長堅壯：

挖道路要向主管單位申請，如馬公市向馬公市公所申請，工務段管理的要向公路段申請，然後主管單位收取的修護費再做整體鋪設，如新生路、中華路挖好後，工務段鋪的很漂亮，還有好幾條市公所管的道路也都鋪的很漂亮。

洪議員榮郎：

修補的錢都有繳，但我們修補的時候，另外一邊不補，造

成一邊高一邊低，整條路形成凹凸不平，本席要了解挖了以後是整條修補或只修補挖的地方。

歐縣長堅壯：

是整條路修補，不會只補一半。

洪議員榮郎：

但有的地方並沒有這麼做。

歐縣長堅壯：

可能是施工單位初步簡單的整理一下，主管單位還須做整個鋪設，主管單位有時鋪設慢一點，是因發包及設計的問題。

洪議員榮郎：

施工單位施工期間應考慮交通流量，不能把整條路堵住，希望通知施工單位特別注意，在休息時間要讓出一邊使人車通行，而道路挖了以後要儘速修復，以免發生意外。

呂議員正黨：

施工後做簡易鋪設，到全面整修，有無訂定時間，不能一施工就一、兩年，時間應有規定。

歐縣長堅壯：

據了解工務段及馬公市公所在這方面的表現都相當不錯，至於是一條道路很久沒有重新鋪設，會分別督導馬公市公所及工務段儘早辦理。

呂議員正黨：

因已接近選舉期間，你也時常在外面跑，可能是縣長座車較好較穩，沒有這感覺，民福路電力公司後面被挖了一塌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糊塗，但多久了，還未整理。

歐縣長堅壯：

民福路是市公所主管，建設局會後通知市公所儘快鋪設。

呂議員正黨：

另外民權路、中山路許議員家前面在挖挖補補，你還說做的很快很好。

歐縣長堅壯：

通知市公所儘快辦理。

呂議員正黨：

所以應有時間限制，我們不反對建設，但以不影響交通流量、行人安全為最高原則。

歐縣長堅壯：

這問題曾跟市公所溝通過，也了解市公所發包時不能一小段發包，而是幾條路一起發包，所以有時會慢一點，儘速再督導。

洪議員榮郎：

這不是理由，第一、第二漁港週圍道路，從我未上任，就是這樣，上任已三年也是原來的模樣，這些巷道及死角，剛才建設局長說是港務局所管理的道路，但：

歐縣長堅壯：

我們準備向港務局要求經費整修，因那地方與港務局有關，壓壞也是他管的。

洪議員榮郎：

當然能要到補助最好，但不要再等。剛袁局長提到港務局

的事情，港務局說馬公港沒有觀光遊艇停靠的位子，希望縣府停發觀光遊艇執照，港務局雖屬省級單位，但畢竟也為澎湖縣民服務，不應完全以省方觀念在辦事情，應協助澎湖地方發展交通、及觀光，縣府應與港務局面對面溝通，還有那麼多的位置可靠，怎麼能說沒位子？這只是觀念上的問題，縣府跟中央、省駐澎各單位應上、下溝通，好讓他們共同為澎湖地方發展盡一分力量。

歐縣長堅壯：

馬公市區道路很多都需要修了，我們會儘快向住都局、建設廳爭取經費後撥給馬公市公所辦理。

黃議員建榮：

我接獲縣民陳情，請縣長幫忙解決，這是一位現役軍人已服務十一、二年，因公發生車禍送到三軍總醫院，而上面說他是騎摩托車摔倒，不予收留就醫，他的家長很不平衡，因不論如何他的子弟為國服務，發生車禍人已送醫，部隊竟不負責，家長四面告貸，先繳錢才能開刀，今天如果家長借不到錢，是否他的小孩就沒救，部隊有規定當兵不能騎機車沒錯，但等他醫好後，按規定再向他父母索賠，應先救人對哦！

謝科長進財：

剛才黃議員所講的問題，我昨天到這位現役軍人家訪問了解，他是職業軍人（空軍下士），他本人向我講下班以後騎摩托車到馬公看電影，在烏坎附近發生車禍，家屬就通知軍方派一位兵跟他一道到台北三軍總醫院，在掛號時醫

院人員問他怎麼發生車禍，他就說了，三軍總醫院就沒救護，並移往三軍總醫院附屬醫院掛號治療，這位現役軍人也了解在營外不能騎摩托車，就因他違反軍紀，三軍總醫院沒有接受他，而以一般老百姓身分給予治療，已經治好來。家屬為何心裏不平衡？係部隊從車禍到現在都沒慰問及探問，但還積欠醫院七萬多元，醫院要他持部隊現役證明送三軍總醫院辦理減免，因他父親不願意現手續還未辦，因自願役是屬軍中問題，如需要我來協助，兵役科可從旁協助。剛才黃議員之建議很好，不管他違法或違規，應以救人為優先，這點會後再到空軍部隊了解詳細情形，再做一建議到國防部，建議三總應以救人為優先，違規之醫藥費，事後再追究，這點遵照黃議員指示。

陳議員記順：

行政單位尤其像軍方單位，他們搞不清楚，「法」與「紀」要分開，他騎摩托車是違紀不是違法，違紀應以違紀處理，他是現役軍人，就有權力享受他應得的醫療措施，至於他違紀的部分，應等他醫療好了，單位再做處理，不該把部隊紀律放在法律上面，我這點，科長不同意。

黃議員建榮：

他的父母很痛心，應建議上面以救人為優先，尤其腦部開刀後，恐有後遺症應予退伍，醫藥費也要解決，昨天他父母拿房子要辦抵押，這件事縣長要協助解決，現選舉又快到了，不要因此影響政府形象。

歐縣長堅壯：

剛兩位議員提出很精闢的見解，事實上也應這樣處理，他是違紀不是違法，依法應給人家補助就要補助。

黃議員建榮：

有一位盲人陳情，他和太太都是視障，父母已八十幾歲，太太又中風，你們去調查說他有房子，不能列低收入戶，他的房子是貸款購置，他的條件已全部符合，這件事要好處理。

藍議員俊昇：

剛才澎湖縣碼頭運送業職業工會送一份陳情書來，請縣長先看一下內容，這件事已經釀很久，待會再討論。

關於縣政建設建議案，有些至今沒有下文，議會及縣府都應確實檢討，我剛跟縣府財主單位提過，現在省縣自治通則沒通過，但通過又如何？縣議會雖有租稅的立法權，可是沒有租稅的自主權，澎湖的稅收這麼少，那一天通過省縣自治通則，要我們縣財稅自治，到時第一個減薪的是公務員，經常門費用不夠，資本門更不用講，建設都沒著落，所以雖然台灣很多縣市及省議會要求趕快通過省縣自治通則，但我代表澎湖的一分子不希望它通過，否則政府沒有義務補助澎湖縣，但話說回來，我們也不能有這種敗家子的心態，我認為澎湖應開拓生產事業，不一定由政府主持，可鼓勵民間投資，現說要發展觀光，這只是一特定目標而已，我們應提昇海產加工技術以提高附加價值，我們應往這目標去努力，不要把這麼好的天然資源糟塌掉，希望縣長往這方向去做。縣長現正積極尋求連任，我祝福你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把一些縣政工作，連貫性完成，俗語：「虎死留皮，人死留名」，希望縣長卸任後，能留很好的名聲在澎湖。農民銀行申請土地撥用，聽說縣府同意讓他議價，這件事現進展到何程度？

歐縣長堅壯：

農民銀行是省屬行庫，依規定可申請要求公地有價撥用，我們報告省府，省府依法同意，縣府在他們依法申請前提下，沒理由不准，但若在他提出申請時，就有很強烈的民意反對或有議會決議，我們就可跟他講，不能准你，但在那時的情況下，實在沒有理由不准，現公文下去在辦理評價，俟召開地價委員會決定多少錢賣給他。

藍議員俊昇：

那塊地屬何地目？是建地、機關用地或商業用地。

歐縣長堅壯：

建地，可以蓋房子，不是商業用地。

藍議員俊昇：

議價到什麼範圍，我不清楚，也許比預期的標售價還高，但農民銀行是營利事業機構，是公司的型態，盈餘要繳庫，我很懷疑它為何能在不屬商業區的地方開銀行，工商登記時建設局可以准嗎？

袁局長純一：

住宅區是不可以！

藍議員俊昇：

請問這塊地他能用嗎？不要來澎湖製造惡例，不能只許州

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啊！法令不許可要事先讓他知道，否則地已出售因不能使用，又拿來公開標售，那你怎麼辦？變成圖利他人！開銀行是否做生意？我講的癥結在此，絕不是反對機關撥地！

歐縣長堅壯：

住宅區照局長所說是不能做生意，但開銀行他還不大清楚！

藍議員俊昇：

開銀行也是做生意，他要收利息，開銀行限制更多！

歐縣長堅壯：

馬上查。

藍議員俊昇：

我是替雙方設想，免得將來縣長又跟農民銀行打官司，第一點他就過不了關，因住宅區不可開銀行。二以後他不能開銀行，土地有價取得後，最後他會公開標售，因銀行裏面土地一定公開標售，若標的太多錢，人家會說縣政府與農民銀行勾結，圖利他人。

歐縣長堅壯：

假如不可以，我們一定公開標售，這是很好的理由可以拒絕他。

藍議員俊昇：

我反對就是這個理由，請問農民銀行到澎湖的任務是什麼？是爭取工商貸款還是給農漁民貸款，澎湖有漁會、農會信用部，何必叫一個大銀行來搶生意，我們農、漁會組織

能取得中央低成本資金，然後才能以低率貸款給農、漁民，這也是政府成立農、漁會組織信用部的任務及目的，現在搞一個大財主在那裏，虧本也無所謂，賺錢他更高興，他的任務跟縣長主政目標是抵觸的，因他賺的錢要繳回財政廳，而我們農漁會賺的錢，主管機關好好督促，可用在漁民身上及社區發展上，你何必製造一個施政對手，不要看這個小事情，農民銀行有很多低率資金，因他有公庫無息存款，比較有好的條件跟農漁會競爭，農、漁會現在跟合作社競爭本身就困難，再來一個農民銀行就更難做，除非農民銀行來澎湖能夠創造最低的貸款，現在年息百分之十，他能提供五、六釐，就皆大歡喜，但事實上他做不到，他還是跟省屬三商銀一樣，有政策性的利率存在，有時還可為政策性目的，大存款不收，貸款可以減半，但農漁會組織，只要理事會通過，就可對農漁民做出有貢獻的事，那為何一定要這種特定的銀行來，然後縣政府還要無償撥地，最後我覺得若這兩點都不存在，農民銀行也應參與公開招標才對，因這是省政府的事業，省政府應在地方豎立一個典範。今天如果是省屬其他不計盈利事業機構來，我們歡迎他來，因可創造澎湖就業機會，雖然農銀來也有這個目的，但若他參與公開招標，縣庫不是能更增加收入嗎？像以前馬公分局那塊地，本席在議會也曾跟縣長理論好幾次，堅持一定要分割，結果一坪標了三十多萬，所以有什麼問題拿出來公開討論後，比閉門造車更好，如果公開招標，我相信他標的到，因他是銀行，他付再多的錢，

帳面價值不變，只是現金換土地資產而已。
剛才那問題查到沒有，那塊地能不能蓋銀行？

袁局長純一：

沒明文規定，法令第十六條規定：住宅區以建築住宅為主，不得為左列建築物暨土地之使用，左列有十二項：

歐縣長堅壯：

住宅區都不可做其他用途，我了解有一原則不能做吵雜鄰居的行業，如碾米廠等，如在住宅區開店而不妨礙鄰居安寧也是可以，如辦公室蓋在住宅區就可以。

藍議員俊昇：

希望再去查查看，住宅區可蓋銀行嗎？

歐縣長堅壯：

沒明文規定不可以，原則上就是可以！

藍議員俊昇：

縣長這觀念是最進步的觀念，沒講不可以就是可以！但還是要查查看，因設置銀行有一定條件，規定第十七條至二十一條限制建築及使用，十七條寫商業區內以建築商店及供商業使用之建築物為主，而那地方不是商業區怎麼能開公司？

歐縣長堅壯：

依據我了解，住宅區可蓋辦公大樓，如果認為銀行也是辦公：

藍議員俊昇：

這是見仁見智，要找出法令依據，我怕以後萬一銀行開不

成，又鬧糾紛。

歐縣長堅壯：

建設局請示一下。

藍議員俊昇：

本縣空中交通，目前增加三家中型公司，但也產生很大的問題，事實上空中載客量並沒有增加，因遠航有幾架逾齡飛機被停飛，中華也減少班次，一般大飛機來回飛一次，小飛機要飛六次。希望縣長向上面積極爭取開放的腳步，因中型航空公司，兩架飛機跟四架、八架營運成本不一樣，我了解他們那些公司也講過，能做到六架時，就可賺錢，現有個迫切問題，以現兩架飛機營運，不夠成本，然後調高票價到賺錢，等到六架飛機來怎麼辦？不是中了人家的計，我們希望航空公司賺錢，提高良好的服務及適時汰舊換新，對我們的生命也是一種保障，交通部民航局曾講研訂彈性票價及計價成本時，將請議會派員列席，請問議長有無公文來？

鄭議長永發：

那天本會打電話跟民航局聯繫，他們說彈性票價方案委員會還在擬訂，訂好後邀本會列席。

藍議員俊昇：

成本結構要給我們看，議會看不懂，可請會計師計算，以了解成本有無浮報，和兩家小航空公司，一家用用三十人可以營運，一家用八十個人，那一個為標準？議會要反映，最經濟規模的票價在那裏？如最經濟的規模是六架，就

要訂最經濟規模的票價，不能以兩架標準訂票價，否則價錢一漲要下降就困難了。

鄭議長永發：

依了解下限是百分之三十、上限是百分之十五。

藍議員俊昇：

我看只會採上限不會採下限，因現一票難求，下限百分之三十，表示還有容忍的幅度，但現要實施彈性票價，這種話都經不起分析，我不是反對公司賺錢，但在這公布票價過程，相對也是一種社會教育，讓百姓知道票價為什麼要調整，不能每天打濫仗，也許他真的虧本，所以沒辦法改善服務，要讓百姓了解，不要讓外人說澎湖人很難溝通，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意見，不曉得要聽誰的？縣長也受過高等教育擁有博士頭銜，有這義務責任，希望你跟議長聯名函文交通部提出這要求，我們沒干涉他的決策，但調整票價對澎湖影響最大，希望我們付的合情合理，也謝謝他們所提供的服務。

歐縣長堅壯：

會後就去函，要議會同仁參與。

藍議員俊昇：

碼頭工會陳情的事情，請縣長報告。

歐縣長堅壯：

馬公商港有碼頭工會，縣府對這社團也有輔導，但督導是港務局，但龍門、鎖港貨運之裝卸工人，和商港的碼頭工人不同，他們現在要求希望鎖港、龍門也能納入馬公的碼

頭工會，我們也曾輔導看能否這樣做，但龍門、鎖港他們希望能維持現狀，縣政府也找不到法令依據強制他們這樣做。

藍議員俊昇：

有這法令依據，碼頭的組織絕不能讓百姓自己亂做。

歐縣長堅壯：

問題它是漁港不是商港。

藍議員俊昇：

這鑽法令漏洞，跑到漁港去做商港行為！

歐縣長堅壯：

台灣本島也有這狀況，因商港飽和無法容納，在其他漁港做交通船貨運碼頭，我們考察他們的狀況和我們一樣，有關深入的再請局長說明。

袁局長純一：

這案省方也非常棘手，鎖港和龍門是漁港由農林廳管理，省府有公事給我們，縣府分在農業科，幾次協調會是主秘主持，我們和農業科這次提一漁港管理辦法，經貴會通過後，我們才有法令依據要求他們統一作業。

藍議員俊昇：

現在那些人有沒有組工會？

袁局長純一：

交通處根據法令告訴他們，可參加馬公港碼頭工會，也可單獨成立工會。

藍議員俊昇：

就是一定要加入工會。

袁局長純一：

不加入也要自己成立公會。

歐縣長堅壯：

關鍵不在誰主管，也不在商港、漁港，關鍵在於龍門、鎮

港、裝卸的人，是否為碼頭工人。

藍議員俊昇：

沒有主管，那進、出港誰管！

歐縣長堅壯：

是縣政府主管，裝卸貨也要管。

藍議員俊昇：

裝卸貨要管，要入工會！

歐縣長堅壯：

要入工會，必須是碼頭工人才能入會，但碼頭工人由港務

局認定，港務局不給他認定。

藍議員俊昇：

沒有碼頭工人能卸貨嗎？這件事很多單位都踢皮球。

歐縣長堅壯：

他假如是碼頭工人，必須加入碼頭工會，不加入碼頭工會

就不能運作！

藍議員俊昇：

你可以請示省政府、交通部，不是碼頭工人能夠在碼頭、

商港卸貨嗎？

歐縣長堅壯：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上一次他們陳情，我找出問題癥結在此，因必須加入碼頭工會才能納入這系統，他不是碼頭工人就沒權力加入碼頭工會，至於是不是碼頭工人由港務局認定，我問民政局，他們也搞不清楚，請示到現在沒下來！

藍議員俊昇：

龍門有船在開、有貨能卸，且影響馬公港的營運量，我相信有其內在原因，是否那邊服務較好等，若那邊卸貨不需要碼頭工人沒有組織，就不好了，因在碼頭卸貨是危險的工作，並不是每個人都可加入碼頭工會當碼頭工人，有一定的限制，且要有領班督工，如有時鋼攪快斷了，工人不知道，摔下來會打死人，出了事情要找縣政府，這事情縣政府要趕快拿出魄力。

歐縣長堅壯：

若確定他們是碼頭工人，就一定要加入工會，全縣性的工會只有一個，因此他在那邊組織工會就變成分會，碼頭工人必須加入工會以後才能裝卸，將來肯定以後，就可用強制力要他辦理。

藍議員俊昇：

我在這邊講，船老板不高興，但我還是要講，因他們加入工會比不加入薪水還多，影響老板權益，但我只有一個要求，要照顧勞工就要將他們組織起來，以享受政府的照顧加入勞保，他們現在是船到了，打電話叫人就過去卸貨，現在的政府行政不該如此做，應該納入工會，船一定的時間到，一定的時間卸貨，工人也要休息，不要三更半夜船

到了，他們為了飯碗不得不做，但政府不能這樣做，為何沒有定時及一定的工作量，沒享受政府勞保的福利，沒有加入工會，上面不管，你就不管，不管加入什麼樣的工會，總是要他們組織起來，有勞保，有一定的工作量，有人關心他們，我相信他最後會加入，只是現在大家在踢皮球，這事情縣長無法逃避，趕快設法妥善處理。這件事要如何處理，局長有無腹案，向大家宣布一下。

歐縣長堅壯：

我們請示以後，確定他們是碼頭工人身分，就輔導他們組織工會，然後納入馬公工會系統，將來完全按照工會制度，勞基法來實施。現在是船來了隨便找人來卸貨，我要民政局輔導他們組織工會，民政局說他們是不是工人，若確定是碼頭工人，就要民政局輔導他們組織工會。

藍議員俊昇：

現在船老板力量比較大，工人為他工作，那一天工人力量大了，船老板被抵制，貨進不來，所以不一定求遠是現在這狀況，不要認為現在工人不講話，那一天工人合作貨進不來，商人要找縣府，如何納入正軌組織工會，希望大家坐下來說，不要衝突，組工會後，大家的收入會比不組工會高，往這方向努力，不是組兩個工會大家惡性競爭。

歐縣長堅壯：

一縣只能有一全縣性的工會，不會有衝突。

藍議員俊昇：

怎樣和現有工會合作，如何改進裝卸機具和效率，這件事

大概何時可做！

歐縣長堅壯：

將來那邊變成分會了。

藍議員俊昇：

這是個大問題，選舉快到了，工人家屬也很多，到時不要工人舉白布，你就麻煩了，你自己要衡量，那邊工人只有十個，碼頭有一百多人，政治要如何保障少數，不是以大欺小，縣長對這件事有何高見？

歐縣長堅壯：

將來輔導他組織工會，希望互相談得來。

藍議員俊昇：

將來要做，但限期是什麼時候？

歐縣長堅壯：

省府有決定公文下來即馬上辦理，已請示好幾個月，會後再打電話催一下。

藍議員俊昇：

省府多久沒有給我們答覆，要不要議會替縣府陳情抗議，一張公文積壓這麼久。

歐縣長堅壯：

一個多月。

藍議員俊昇：

積壓公文不解決，我們可請議長現在打電話到省府查問，這問題要趕快解決！

張議員再扶：

剛聽議員和你溝通這問題，你回答模稜兩可，事情永遠無法解決，若把鎖港工人正式納入馬公勞動服務社或裝卸公司，會得罪鎖港少數居民，有一點我覺得很奇怪，省交通處公事答覆也屬漁港，漁港歸地方政府管，但縣府說工人組織港區設施作業及營運項目都歸港務局，互踢皮球，

縣長應拿出魄力，現勞動合作社及裝卸公司原意並不是把他們納入工會後，就不要原有的臨時工人，但鎖港和龍門百姓他們認為這是漁港的行為，當初建漁港他們有拿配合款，這屬於我們的利益，這是錯誤的，私人的組織行為，將來得不到保障，納入工會並不取走他們的權利，相反的他們擁有退休金，發生意外亦有保障，這問題要解決了，現碼頭工人準備到縣政府舉白旗，這件事拖了好幾年一再協調都沒結果，若這屬交通處權責，他們要透過關係到省交通處及立法院陳情，你是地方首長有權利及義務來為他們解決這困難，我也不希望因解決這件事對你政治生命有所打擊。澎湖就業困難，他們擁有合法裝卸工人的組織，就有義務把鎖港、龍門納入，本會同仁也舉出不同的看法，這是照顧多數人的利益，縣長剛答覆台灣有類似的情況，我說沒有，因箔子寮布袋當地沒有裝卸公司，所以不會產生這些爭執，若當地有裝卸公司，也不能容許臨時工，交通處的解釋不通，說它是漁港却有商業行為，載的是澎湖民生用品，申請也是經過港務局或交通處准的，我們不反對經濟自由化及國際化，把航線開放，對縣民有好處，不過吵到今天，送到議會，議會只是溝通，若你們再溝通

不好，勢必走上自力救濟，澎湖就業困難，希望拿出魄力解決，現選舉又快到了，我不希望本縣有脫序自力救濟，尤其到縣府舉白旗，對你打擊很大。

歐縣長堅壯：

這案若有自力救濟行為，希望張議員能給他們疏導一下，縣府在短期內儘快辦理，讓他們組織成立合作社，而這組織由當地的人來成立，當地的人來做，並不損害他們的權益，只要省府有指示下來，馬上要民政局輔導成立合作社，他們的權利不會有損害，因是由龍門、鎖港裝卸的人自己成立合作社及工會。

張議員再扶：

本席提示你，鎖港這些臨時工他們的老板（即船公司老板）不肯的，假使有正式工會，根據政府合法的收費標準，老板收入勢必會減少，依據勞工法及政府費率收費，所以他會盡力反對，這就不合法；我認為交通處港務局把責任推給你，你不妨在溝通協調時，不維護馬公勞動社裝卸公司，也不打擊這些臨時工納入正式的勞動合作社，工人有保障，有何不可，每天工資反而會增加，據本席了解，他們尊重當地臨時工意願，我知道他們已申請成立裝卸公司或勞動合作社，能准嗎？現全省申請裝卸公司，到交通處都予保留，海運秩序現慢慢在轉變，將來要如何還不知道，若准許新設裝卸公司，對原有的打擊很大，這件事要如何解決，這些勞工哭訴無門走投無路，且年底公職選舉已到，我希望這案進入協調時要有魄力，對的要擇善執行，

將來這些口頭上反對你的不一定最後都贊同你，你假使讓
後兩可怕得罪人，結果也不好。

藍議員俊昇：

記得警察局前任陳禮中局長，曾整頓馬公市容及交通，如
單行道停車位的劃分，那時在議會遭到議員的反對，結果
現在問題來了，相信在坐各位都會感覺到，馬公市交通人
車同道，逆向、單向同道，非常亂，澎湖交通如不整頓，
真的很難過，尤其是民權路及佳期飯店前、中興路等，我
跟警察局講要未雨綢繆，把這附近交通整頓好，有時老百
姓在飯店舞宴會擠的亂七八糟，也有老百姓說，這是議員
特權，門口都不用整頓，實在是冤枉，本縣先天道路寬度
不足，有一次我在林醫院看到一個人被送進急診，問他在
那裏被撞，他說在往重光里的路上，澎湖有的地方晚上沒
有路燈，他騎摩托車被撞，到現在找不到人，請局長就澎
湖先天不足的地形規劃一下，免得造成觀光客的誤解，認
為台北市是因車子多才造成亂，而澎湖車子不多也亂是很
丟臉，希望局長提出規劃案，議會一定支持，不會再反對。

孟局長宜蓀：

道路整齊，是我們應做的事，不會推卸，但澎湖無法和台
南市比，尤其市區就那幾條路，且又太窄，澎湖以觀光為
主，所有來的人都集中那地方，人特別密集，要發展澎湖
觀光，三三兩兩在街上走是人之常情，心態就是如此，我
們儘量整理，但我們也不能不考慮澎湖本身的特性。

藍議員俊昇：

所以我剛才也說就澎湖的地形做更好的規劃，我也不敢說
你要做到通通不能停車，那百姓要到我家抗議，所以如何
做更好的規劃，若不做亂七八糟也不是辦法，觀光客來澎
澎觀光說澎湖亂糟糟，會影響本縣形象。

漁民去年的收入有多少？前年是四萬，去年收入有無增加
？

歐縣長堅壯：

沒有增加，大概差不多，也是四萬左右！因去年漁獲量雖
然減少，但魚價較高，但也有二十幾億。

藍議員俊昇：

漁獲量少的在那裏？

歐縣長堅壯：

原因很多，如漁網太小、毒炸魚的影響，撈捕太嚴重。

藍議員俊昇：

我認為有些漁民從事漁撈的意願不高，這牽涉到成本太高
或漁獲沒保障，現農民有保障，所種的水菜有青菜合作社
統一價格收購，種米有保證價格收購，養豬有台糖公司控
制豬肉市場價格，酪農生產的牛奶也有保障，惟有漁民產
銷沒保障，請問代科長漁民魚貨有無保障？

洪代科長松棟：

沒有，但漁會有辦理共同運銷。

藍議員俊昇：

形式上雖是，但並不是真正的共同運銷，現是把一些貨集

中送去，這就叫共同運銷？現時代進步了，新造「台華輪」即有冷凍貨櫃，就可取代共同運銷辦理共同產銷，如日本，什麼季節捕什麼魚，漁獲量到一定程度，禁止漁船出海，因抓太多價格就降，或多的漁獲量收在冷凍庫，拋售到市場上有一定的數量，預防價格跌落，那都是漁會主管機關要做的，但現在我們沒人做，天氣好漁民通通出海，抓回來的魚賣不到好價錢，乾脆走私比較快，或開船到對岸買魚比較快，這是個問題，縣長有沒有想到？澎湖縣的漁民在困境中自己「打拚」没人理，雖然漁民有組織，但漁會是人民團體，量入為出，如果沒有上級補助他就沒辦法做。現在漁民貸款建造漁船利率多少？分幾年償還？

洪代科長松棟：

四釐多，要看貸款金額，最高可貸款到六百萬。

藍議員俊昇：

這應可再研究降低，現很多資深中央民意代表，他們住宅貸款才兩釐，也有勞工住宅、事業機構三釐，也有部分是無息貸款，政府現很多單位本位主義太重，沒有統籌的政策，漁民勞動者他要付出更多成本，漁民現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只有貸款造船的人才要保險，不貸款法替換新船的人，他的漁船都沒保險，結果出海萬一發生海難，生命財產都沒有，現在漁船投保比率多少？是否每一條船都有投保？

洪代科長松棟：

大部分都沒有投保，比較大的船及貸款的船才投保。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藍議員俊昇：

貸款的船不是他們投保，是銀行指定要他投保，否則不貸款給他，應強制他們投保，不要老認為漁民觀念不好不保險，是他沒有能力投保，雖是幾百塊但因收入不多，這錢對他是負擔，生活不好的人要讓孩子上學都要東借西借，當然漁民沒有這麼慘，但他們認為收入不足溫飽，都不願保險，不然那個人會把自己的財產放在大海漂，建議保險費，政府補助一部分，自己負擔的一部分再減半，因漁民屬教育較低的一群，如果有受高等教育，他絕不當漁民，所以這些漁民政府須特別照顧及引導，不能說他觀念有問題，否則萬一發生海難，還是要動用救難基金，局長又要送慰問金，都是社會負擔。如果有保險，由保險公司負責，地方政府只有象徵性的慰問金就夠了，他還會感謝政府。

洪代科長松棟：

向警察局報案。

藍議員俊昇：

沒有消息。
如果他們有保險，照民法規定失蹤滿四個月，政府就要給他錢。

洪代科長松棟：

漁民失蹤若有報上來，有補助，依照台灣省漁民海難救助規定失蹤可拿到十五萬，另台灣省漁會發給救助金四萬。

藍議員俊昇：

救助金是另外，他如果有保險：

洪代科長松棟：

漁民都有保險。船沒有保險就拿不到保險費。

藍議員俊昇：

已失蹤四個月，有沒有人替他處理？

洪代科長松棟：

要自動向漁會申報。

藍議員俊昇：

失蹤四個月，如果有海難記錄要馬上賠，現到底是當失蹤

還是當海難。

洪代科長松棟：

要自己提出申請，我們才曉得。

藍議員俊昇：

提醒縣長注意一下。這些漁民家屬講到底船去那裏？因沒

人看到也不曉得，但失蹤四個月主管機關就應主動幫忙撫

卹的工作。

歐縣長堅壯：

農業科跟漁會聯繫，主動來辦這件事。

藍議員俊昇：

四個月到了需要些什麼文件，是否要港檢單位出證明？不

然這四位漁民的家屬還求神問佛，這太諷刺，這只有心裏

的安慰，政府却無能幫助他。現漁民生活不好，而公務員

有保障，連眷屬都有保險，退休也有保險，政府對公務人

員設想很週到，就怕公務員過不好，但相對的漁民在年輕

時付出青春、勞力，老了要休息沒有保險，這是很矛盾現

象，所以應替漁民爭取，至少中央法令沒修改前，應對他

的漁船生命保險，再減半徵收。我將提案建請中央，一、協

助漁民漁船漁具汰舊換新，請政府以現行利率更低的貸款

補助辦理。二、漁民負擔的保險費再降低百分之五十。三、免

收縣籍漁船漁港維護費以減輕負擔。四、漁港設施定期維護

。五、研究共同產銷，希望農業科研究出一套辦法，尤其夏

季已到，如果沒有一好的產銷秩序，出海都是白忙。

張議員再扶：

執政黨初選時，縣長有無把握？

歐縣長堅壯：

個人主持縣政三年來，都秉持把工作做好信念，只要縣民

肯定我的政績，我自然能夠贏得初選，若做的不好，同志

不支持我，我必須加以檢討，勝負主要取決於民意，個人

完全以平常心來看待。

張議員再扶：

你說取決於民意，現大家在背後攻擊你，你都不知道，這

些年來我進入民意機構，你當了首長，以我旁觀者及無黨

籍人士觀察你，我認為你好的方面比壞的多，但你這人有

時擇善固執，但有時却不然，行政首長須具備公德及親和

力，議會同仁每次大會提出建言雖然聽起來不怎麼樣，但

很實用，縣長做的事，少部分人罵不要緊，大部分人罵就

不妙，沒有事實被弄假成真，這是政治的悲哀，亦是你最

大的致命傷，如「陣前易帥」，經新聞媒體報導復以訛傳訛，到最後對你是一種傷害。

顏議員重慶：

昨天我想了一晚上，從本縣開放由澎湖人當縣長以來，這幾位縣長呂安德先生是科班出身，謝有溫先生是軍人出身，歐縣長是縣政府出身，下一任的縣長，除你準備參加黨內初選爭取連任外，另一是馬公市王乾同市長，都是出自行政機關，本席覺得奇怪議會是否風水不好？怎麼沒有一位是從議會出身的當縣長，我們的議長還沒宣布要選什麼，我想如果議會有出一個縣長不知道有多好，這兩天我們幾位同仁研究的結果，說澎湖縣議會的風水不好，幾位同仁認為都是給縣政府當衛兵站崗的，不要說是縣長，能把衛兵的勤務做好不成縣政府議會科就很不錯，要怎麼破？衛生局搬來對面把一些垃圾清走了，若這一屆沒有產生，下一屆會出，建議議長若有意做縣長，風水要破，記得本席建議議會大樓重建並轉方向，要不然議會保平安就很不錯。

張議員再扶：

縣長是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今年是大選年，鑑於以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時，職業團體意願調查回執單，有的根本没收回，即通通把他編到工商或漁民團體等，政府呼籲不要賄選，要公平、公正、公開，我並非批評執政黨作法不公平，現民意正在抬頭，這樣做民衆會抗議，今天公平選舉失敗他沒話說，要不然政府的公信力會受損。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歐縣長堅壯：

張議員所提通知單不是選委會發的，也不是政黨發的，是社團發的，若你是漁會會員，今天要選漁民團體立法委員或不願參與團體立委要選區或立委，就必須在六十天之內表示願意，他就會於團體名冊中劃掉，若沒在規定時間內回覆，就必須參與團體投票，這是個人因素，剛所講不滿意的，可能是政黨運作，至於政黨運作影響個人意願，任何國家政黨都是這樣運作。

張議員再扶：

政黨運作我們不反對，但要求公平，只要他願加入那團體無話可說，或調查時沒表示意見而到時編入團體那自己也沒話說。當然這不是選委會所發，但這是選舉，你身為選委會主任委員，有權責監督他採取公正公平的作法，現在野黨已慢慢抬頭，國家也准許多黨化，如果政黨運作偏袒一方不循正軌，我認為不公平，請縣長要輔導人民團體確實做好這件工作，不要再節外生枝。

歐縣長堅壯：

一定公正、公平、公開。

張議員再扶：

後備軍人點閱召集，到底到什麼年齡才解除？

謝科長進財：

點閱召集是團管區主管。

張議員再扶：

後備軍人是國家動員時的戰力，後備軍人以能參加點閱召

集為榮，但法令沒有依據，與澎湖參與點閱召集都是四、五十歲的人，都當祖父了還參加點閱，對個人及社會都是一種損失，請問點閱召集是否台灣和澎湖不同？

謝科長進財：

今年法令改了，點閱召集依規定是三十五歲以下，三十五歲以上改成座談會，以三十五歲為限。

張議員再扶：

科長未深入了解點閱召集的情形，我戶籍遷回澎湖以後，連續參加好幾次點閱召集，我快五十歲了，我忠貞愛國，接到召集令我都很尊重亦認為很光榮，但要衡量五、六十歲還在點閱召集，在本島我沒發現這情形，都是三十五歲以下。現改變形式把三十五歲以上之點閱召集改為座談會，若沒兵役法依據，不妨不要召集這些老兵，這不是他不願意，他要把崗位上的工作及家庭的事務放下。國家法令為何超過四十五歲就解除兵役，就是體能上已較年輕時差了，點閱召集意義是灌輸國家動員的教育，他都沒有體力還灌輸什麼？且我認為這跟法令抵觸，科長若認為澎湖地理環境較特殊，人口較少，所以要湊和濫芋充數，我認為大可不必，應依據法令年限解除點閱召集令，因為點閱他發生不了功能，只要他是忠貞分子對國家的向心力一定很大，澎湖是台灣的一縣，全國法令統一，不能澎湖與台灣施行的法令不同。相反的有利地方的，又依全國通令實施，如車子燃料費、牌照稅澎湖也要遵守，山坡保留地在台灣實施的法，我們請示中央、省的時候，說法令是全國一

致的，澎湖是台灣的一縣，不能特別，但澎湖是海島，這法令與實質脫節，這是我對點閱召集及在本縣實施不利法令與實際脫節的看法。請問燃料稅、牌照稅是依據何法令課徵？

袁局長純一：

燃料和牌照稅是監理站徵收，交通部門收這些稅以後，每年澎湖分到八百萬至一千萬左右。

張議員再扶：

澎湖從風櫃到西嶼只不過幾十公里，但課徵燃料稅很重，我那輛六千CC的車，每年需繳六至七萬的牌照稅，若根據里程可以向中央、省交通處建議，澎湖路程短情況特殊，建議不要依台灣的標準課徵，有人提出建議上面就會重視，如爭取具草根性立委，本縣循正軌的自立救濟，否則到現在執政黨中央還不會重視這件事。

賭是違法的，但省議員、縣長、議員一直在推動希望開放在西嶼成立一特別遊樂區，因有正規管理不會出毛病、生活水準較高富有的人坐轎車去娛樂，低收入的不會去，縣長年輕有為，所以本席希望縣長連任，否則你所爭取的會脫節，但單靠縣長爭取，力量還嫌單薄，結合有關團體，儘量向中央爭取。剛本席所問燃料稅、牌照稅是依何法令課徵，都沒人曉得，應讓本席知道個源由，不然請示交通處。

歐縣長堅壯：

正式請示，用公文答覆，請建設局長錄案。

張議員再扶：

本縣路程短，但牌照稅、燃料稅又依照台灣本島課徵，山坡地保留地，非都市土地編定又要比照台灣本島實施，本縣地理環境特殊，為台灣省唯一海島縣治，是否能有另一套實施辦法優惠澎湖，另點閱召集年紀較大也應去，非常不公平。

目前是觀光旺季，用水是一很大問題，本縣都靠地下水井，水源有一天會枯竭，若老天不下雨，在家戶前挖井都不管用，國家有經濟能力什麼事情都可以解決。地方為求一勞永逸建議從台灣開闢海底隧道到澎湖，為何中央還再考慮，王市長也曾在十三全會提出，這是東南亞最大工程，如縣長繼續追踪下去，中央會重視，當時要建澎湖跨海大橋，認為是天方夜譚，結果還是做成了，這是先總統蔣公有遠大的眼光，所以他雖已逝世，我們還是很懷念他，只要對全縣民衆有益就可提出，以前謝縣長曾要建假山以擋強風，以免縣民飽受強風吹襲，但專家評估經濟效益不好，但他勇氣可佳，人家說他痴人說夢話，但站在本縣民衆立場，認為他是澎湖父母官，對子民的關照情分大家很感激，所以這件事縣長要去爭取，不僅對你有益對縣民也有利益，接水管問題縣長看法如何？

歐縣長堅壯：

張議員所提意見，我認為很好，自來水公司也研究過，包括接水管及海底隧道，主要是財源及技術問題都要繼續再研究。但可根據張議員的建議再向省府爭取。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張議員再扶：

曾有立法委員告訴我們，基層的民意代表提出一個議案，得不到迴響，不要灰心，繼續再追踪，總有一天他會重視你這問題，只要他重視你，成功的希望就很大。今天我們提出一議案，屬中央或省權限，只要我們儘力確實轉達公文及奔走，將來成功的希望很大，但有要事需晉見中央時，要連繫地方各界的首長，聯合地方力量總比自己孤軍奮鬥效果會更好。

剛藍議員所提與本席相同之意見，在召開協調會時，請交通處派一位可以當場肯定答覆的官員列席指導，不然演變為街頭抗爭，對縣長是很大的損失，這些工人那天打電話給本席，他們準備模仿台灣陳情模式，拿鍋等煮飯炊具到縣府前抗議，我說澎湖還沒有人這樣做，若以後大家皆上行下效，對縣長是一致命打擊，要我帶頭我不敢。這問題縣長無法解決，將落人口實，成為攻擊你的藉口，實不值得！工會已透過很多議員反映，陳情書也送來了，這件事，是否合法、合理、合情，他們要自力救濟，我已化解，澎湖是很善良的地區，沒有脫序情況，但本席不能永遠居中疏導。

歐縣長堅壯：

請張議員轉告他們，這件事我們要儘快辦理，省府公文一答覆下來，要民政局馬上輔導他們成立合作社，請他們不要舉白布。

顏議員重慶：

據說你向省府、觀光局建議擬定澎湖縣四年觀光事業投資計畫，準備從七十九年到八十二年投資新台幣八億七千四百六十一萬，請觀光局或省旅遊局分年補助，並在澎湖縣成立旅遊局所屬的觀光事業管理處，有否此事，你的構想如何？

歐縣長堅壯：

這次在會見省主席時這案也提出來，前一陣子在觀光局會議也提出來，正式的計畫已呈報上去，現上面還未答覆。顏議員重慶：

最近觀光局、旅遊局有很多長官來，你事先已跟他們取得默契，或只是縣長施政的計畫！

歐縣長堅壯：

我們一直在爭取，他們也很支持，但因經費比較龐大，如何辦這件事還沒答覆。

顏議員重慶：

為何與你溝通這件事？因看到你發佈這新聞，新聞媒體透露這信息，表示縣長在觀光人力及資源有限的情況下提出這構想，八億多是你們提出的計畫，但我現拿的是昨天的報導，省府新聞內容是籌設風景區管理處，本省旅遊事業之管理百廢待舉，省旅遊局已擬定計畫將籌設北、中、南部風景區管理處，並修正該局之組織編制，本縣未列入，表示我們想的一回事，省政府做的又另一回事，縣長對這新聞有何看法？

歐縣長堅壯：

省府旅遊局有這計畫，我們早晚得，現在要求他除北、中、南之外，希望爭取澎湖也能設立。

顏議員重慶：

但是沒有啊！所以我們共同來努力，既然我們有這計畫投資八億七千四百六十一萬，也提出來了，旅遊局若不肯定，那我們在這裏也是白說，縣長趕快請林省議員包括議會來聲援這件事，否則等計畫定了之後，又把澎湖揚除在整個籌設風景區管理處計畫之外，我們豈不是紙上談兵一廂情願嗎？這計畫你應報告邱主席，不能忽視澎湖的權益，像林投風景區計畫很好，為何此次旅遊局籌設風景區管理處不把澎湖也列進去，他們有能力及財源，才能把澎湖觀光事業帶進一新的旅程碑，所以不能光用公文爭取，而坐以待斃，要循多重管道爭取。

張議員再扶：

交通是國家經濟發展的基礎，人民生活提昇的大前題，政府開放天空以後，澎湖人及旅外遊子抱著滿懷的希望，春節或清明節等節令可以突破一票難求的瓶頸，但空中開放後，中華、遠東等大公司減班，一航次等於復興、大華兩三班機的人數，以致小飛機再增班還是供不應求，開放天空是政策性，你為紓解澎湖人對外交通，但生意人只求中飽私囊，一票難求依然存在，瓶頸依然沒有突破。

顏議員重慶：

有很多人告訴我，歐縣長要競選連任，請教縣長，主政三年來做些什麼？有沒有把澎湖帶到更美好的前程？我告訴

這位縣民，縣長有在做，但今天還在這裏講一票難求，解決一票難求是你競選政見，但問題現仍存在，所以老百姓會問你做了什麼，事實上縣長在做，且小飛機都來了，但老百姓仍叫一票難求，所以很多問題在人力、財源不足下，要借他山之石，讓省府、中央來開發的事情，要極力爭取，因為我們畢竟是窮縣分，甚至有人說縣長坐失良機，如果當時張榮發五十億的投資計畫，地方不反對，縣長能排除地方的阻力，把張榮發五十億引進澎湖，整個澎湖縣的面目一定改觀，那時如果百姓問你為澎湖縣做些什麼？你就告訴他整個地方都突飛猛進，澎湖整個景觀都不一樣。

歐縣長堅壯：

有關個人做了些什麼？在施政報告及各種資料都有看到，我不再重覆。有關張榮發投資案，個人一直積極爭取，我也多次拜訪張榮發先生，張榮發開會決定不在澎湖投資的第二天我還去拜訪他，跟他談了將近三個小時，他還要總經理把簡報拿給我看，開會時貨物業者都是反對意見，另外如澎水選校及蓋大飯店、軍事設施等問題很難突破，以致他們開會決定不來這裏投資，絕對不是什麼人不歡迎他，我也向張董事長報告澎湖百分之九十九都歡迎他，只有一小部分人不歡迎，但他認為那樣就不值得了，他們才決定不做的，那時新聞媒體也有歡迎的報導，只是那位總經理剪報都是些反對聲浪，所以在此說明。

張議員再扶：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張榮發跟業者協調時，本人也出席了，業者沒有權力及理由反對張榮發開發澎湖，他們是希望開發澎湖對海運大家協調一下，對開發澎湖大家都表示歡迎。前幾天報紙報導說你向惡勢力低頭護航某一些人，我認為這是很不公平的說法，身為地方首長沒有權力准許或禁止人家不做什麼，只是站在澎湖立場，認為對澎湖有利的特別關照他，而不能說那一個可以來經營，那一個不可以，台航公司新建台澎輪命名為「台華輪」，縣長與議員為二十一節、二十五節爭的面紅耳赤，我們的共同點皆是希望有一舒適的船能突破一票難求的瓶頸，載澎湖旅客快樂的出門，平安的回家。現時代在變，希望政府將台澎輪採三角航線航行，其優點可減少虧損並可由澎湖載榮民回大陸探親，一舉兩得，這條新台澎輪造價八億元，營運後收的效果有多少？有省議員問過林處長，對「台華輪」今年九月間參加營運後，將來每年虧損勢必累積六千萬，但台灣到澎湖的貨物只有五、六百公噸，以現有六家公司十二條船承運足足有餘，不要再打擊現有業者。五月二日在交通處國內航線航業法修改，第十八條、十九條，內文以供需適當為原則，如開放後台灣本島國際航線的船四、五萬噸的船可以到澎湖來，基隆可到高雄、高雄也可申請到廈門，高雄、基隆、台中、花蓮港務局等通通反對，他們說我們的腳步還沒有進步到這種情況，航業法修改關係全國輪船業生死，交通處應尊重地方政府及民意機構。張榮發投資案很多記者在場我也跟他講，我們不反對你來澎湖開發，海運方面是否

有商量的餘地，張榮發開發澎湖後，發生地方財富不平衡，這才是主要的影響，只要是合情、合理為澎湖進步的，那個人敢反對。

歐縣長堅壯：

張榮發要到澎湖投資，大家都很歡迎，貨運業者的意見要溝通協調，在我最後一次邀請他到澎湖投資時，他說他們前一天開會決定不到澎湖投資，我說澎湖人都歡迎你的，貨運業者的意見可以解決，假如你有誠意到澎湖投資，全澎湖人都歡迎你，張董事長為表示誠意，把所有要在澎湖投資的資料及日本人準備投資的資料，包括海上樂園全拿給我，且他所提到的各種條件，不是縣政府所能解決的，都由交通處協調，到現在全縣人都歡迎他來投資，若針對這件事來造我的謠，一定是幼稚及什麼都不懂。

張議員再扶：

我不刻意為縣長開謠，但新聞報導出來，我只是引用他，至於是否罵你是見仁見智，但把它當做是鞭策，有鞭策才會進步。台澎輪從民國六十年開始營運以來，虧損一億八千多萬，我提供一些資料給縣長，交通委員認為快樂公主輪也是載客，新台澎輪出來，淡季時坐飛機比坐船多，若不以多角航線經營，光航行台灣、澎湖勢必還要虧損，最後不能支持，縣長是否知道「台華輪」何時參加營運？

歐縣長堅壯：

九月。

張議員再扶：

本席語重心長向縣長報告，貨運業者要符合「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台澎輪有專用碼頭，業者有心要汰舊換新以符國家政策，地方需要，但只能載貨，不能載客，業者會反擊，為何政府准台澎輪載貨又載客，業者提出汰舊換新計畫，為何找不到碼頭，從民國七十年到現在不准我們載，這問題不僅在議會跟你談，在交通處我也談，希望要公平、公正，台澎輪載貨沒人反對，但要在公平原則下來載，准許業者汰舊換新，碼頭平均分配，自由競爭，到時適者生存，不適淘汰，若不過樣做，刻意投資八億元，到時還是為了生意著點，一票難求沒突破，弄得澎湖貨運業者無法生存。議長到中央參加地方座談會，還指出業者攔斷，議長是土生土長的澎湖人，知道業者都是苦哈哈，要講公道話，不能說攔斷，他們是合法經營，即使有瑕疵服務品質不好，可輔導他改進。

許副議長南豐：

簡又新署長說將隨電費附徵垃圾處理費，澎湖現有三萬戶，每一度是三角二分，最高是一百度，一戶收三十二元，有三萬戶一年收九十六萬，縣長有無了解這九十六萬如何分配？建議縣長向簡署長爭取，收的這些錢全部用在澎湖，不然觀光客來澎湖就收清潔費。

歐縣長堅壯：

還沒定案，還沒看到正式公文。

許副議長南豐：

一、台電已準備收據要徵收，等正式公文下來已來不及。

二、本人接任義消大隊長，每次預算都被縣政府刪掉，等本席質詢時間再談。

三、台灣機動警力，本來規定要派七、八十位到澎湖，結果因警察廳舍不夠所以才派三、四十位來，這些全是澎湖子弟，但到現在縣長都沒注意這種問題。

四、長榮投資問題，請縣長函文歡迎長榮公司開闢國內航線，本縣絕對沒人會反對。

歐議員中慨：

首先感謝議會同仁三年多來的賜教，使我學習了不少，縣長緊要關頭已接近，本席在此衷心祝福你，我看了農業科漁港股七十九年度的預算對西嶼鄉很照顧，打算於十一點以一小時的時間以室外質詢方式帶縣長訪視基層，了解一些民隱及民情。

顏議員重慶：

剛歐議員對你期勉有加，不管縣長將來出路如何？本會多數議員還是衷心祝福縣長及擁護縣長，這點值得縣長安慰。在教育局工作報告中曾問謝局長，在本縣運動人口普遍缺乏下，今年南區國小運動會得到女子田賽冠軍及個人桌球賽第四名及團體賽的錦標，在這代表隊載譽回縣時，主辦單位有何獎勵？教育局報告研究獎勵辦法，到底他們應得什麼獎勵？縣長又做何獎勵？

丁主任督學振名：

此次南區學童運動會我們得到女子田賽冠軍及桌球優勝成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績，這案在教育局工作報告上，承蒙貴會議員指示，我們正在研究，因在年度預算沒有編列，所以必須整個規劃做一適當獎勵，至於以後長期獎勵選手的方式，我們也正從長計議。

歐縣長堅壯：

教育局行政效率要再加強，這應該一個下午就做好，在精神上依成績之優劣給予加獎記功，物質上請貴會同意動支預備金發給獎金，因教育局經費非常困難，只列參加區運部分獎金，其他各項運動沒有，至於獎勵多少？請教育局再研議。

顏議員重慶：

可能我們過去運動成績都是零分，所以教育局連獎勵的辦法都沒有，但畢竟今天已載譽回縣，到現在物質、精神上的獎勵都沒有的話，是說不過去，縣長也承認效率問題，所以那天教育局工作報告我很傷心，那天我也講過，你及教育局拍賀電了沒有？他們回來你們召見了沒有？這都是本縣之寶，別縣市為得冠軍、亞軍，甚至用錢雇槍手，今天他們自己拿成績回來，到現在一點獎勵都沒有，縣政府說不過去，主任督學這辦法要趕快擬，我不是苛責，不然等學期結束後再給學校獎勵，就變成遲來的春天。

歐縣長堅壯：

這點教育局要改進，知道後馬上應該要安排獎勵。

顏議員重慶：

教育局趕快簽動支預備金，縣長也要召見慰勉，校長、教

練、選手。

歐縣長堅壯：

馬上辦理，見面時獎金馬上發，且利用盛大的集會辦理。

顏議員重慶：

徵收自立新村文中二的學校預定地，及十五—八的道路預定地，將近三百多戶的老百姓向本會同仁請求，說文中二學校預定地希望縣府變更都市計劃改在光明營區，不知縣長看法如何？

歐縣長堅壯：

已要求省府同意我們檢討，有關營區做為學校用地，我們要跟國防部研議，至於暫緩徵收，在縣府權責範圍內儘量來做，這事已公告，在確定之前有關的程序，地政科還在辦理，但我已要求教育局儘快檢討，貴會有決議案，會把貴會決議轉澎防部，那更有力量，因貴會代表民意，現民意最重要，這件事會遵照顏議員及貴會意見儘速檢討。

顏議員重慶：

縣長尊重民意表示感激，不過都市計劃變更權責在縣都市計劃委員會，希望老百姓陳情案做成參考意見送到貴府後，由教育局承辦單位先會同建設局、財政科、地政科做通盤檢討送都市計劃委員會，那些委員會針對實際狀況做利弊通盤檢討，將老百姓陳情案攤開在枱面上大家共同討論，做一理智的決定。尤其在都市計劃委員會開會時，縣長要把各方意見詳細陳述，因這些委員們會尊重縣府承辦單位意見。

歐議員中慨：

一、本席發現某些國小國旗破損不堪還依然使用，國旗代表國家是精神象徵，請教育局通知各國小，尤其離島員貝、島嶼、吉貝等國小。

二、縣府編了很多經費整建碼頭，如西嶼赤馬中心漁港下一期工程編了四千萬，內垵北港南港五千萬，內垵北港是一很好的碼頭，但少一條防波堤，颱風吹襲船隻無法停泊，還要駛進避風的中心漁港，這點請科長重視。

三、大倉村民陳先生打電話向本席反映，大倉碼頭產生問題，因本席未到過大倉實際情形不了解，農業科應派員了解儘速處理。

四、沙港土地公前碼頭在謝縣長任內答應要做，而歐縣長也就要任將近四年，現帶縣長出場時，第一站就是到此地看一看。

五、請問本縣有多少無人島？

歐縣長堅壯：

四十四個。

歐議員中慨：

這些無人島縣府有何措施？

歐縣長堅壯：

到目前為止，無人島的資料都相當貧乏，要求中央省府旅遊局、觀光局能編列預算做整體規劃，包括無人島之測量地質、水文分析。

歐議員中慨：

這些無人島縣府應爭取管理權，不然還會產生許多問題，姑婆嶼較特殊，因社區已有管理，其他社區理事會沒管理，大家都要去占，這些無人島都屬國有財產局，所以應設法爭取管理權，對本縣有好處，可以辦理出租增加地方財源。

歐縣長堅壯：

無人島不但資料貧乏且沒登錄、測量，我們要求國有財產局趕快做，也是推來推去，請高科長說明。

高科長華鴻：

無人島開發問題，旅遊局最近在台中召集中央各部會，台灣省各廳處開會，但還沒做成結論，原則上觀光局、旅遊局對澎湖無人島開發非常重視，將來由旅遊局規畫，因職責不在地政科，僅就本人了解提出做參考，本縣申請無人島沿岸開發觀光區條件很多，在縣府沒法令依據，旅遊局也是新成立的單位，這兩天在台中開會，都是召集有關廳處及部會研訂有辦法，無人島怎樣取得使用，國有財產局也派人在那裏也表示意見，很願意協助本縣，但未登記土地都屬於國有，澎湖縣是可以爭取，但能否如願還是未知數。

顏議員重慶：

澎湖縣隨著海空交通管制開放，已引起澎湖地方經濟相當大的變化，尤其是產業主流，由漁業轉變為觀光事業的投資，以前本縣百分之七十靠漁業，但最近縣民都注重觀光事業的投資，就如歐議員所講：無人島開發受到澎湖整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個環境影響，所以六十二年的擴大都市計劃後，必須再來一次擴大都市計畫，研究什麼地方住宅區、機關用地、可變更為商業區，吸引投資者、大財團來投資，要不然永遠無法突破，所以下一次都市計劃要是交承辦單位必須把整個澎湖的地理環境通盤檢討，畢竟都市計劃五年才檢討一次，本席語重心長跟承辦單位做上述溝通。

歐縣長堅壯：

有關澎湖都市計劃跟非都市土地分區編定，都在個人就任前就已做的，我也非常不滿意，現在要求省府同意我們都市計劃再做檢討，假如我能連任，這兩件事會遵照議員意見指示建設局做徹底檢討。

顏議員重慶：

昨天內政部已開會決定，取消今年將公告現值提高到市價六成的原訂計劃，決定由台北市、高雄市及各縣市的地價評議會自行決定今年公告現值的調幅，請問本縣七月分開始公告地價，今年預計如何開徵？

高科長華鴻：

公告現值調整每年都在七月一日，地政單位從三月分開始作業，由於今年度中央認為現公告現值跟市價差距太遠，希望我們把公告現值調整接近市價，但地方政府、省市首長覺得，一旦七月一日調整公告現值以後，不但不能制止地價狂飆，同時會增加民衆負擔，同時今年年底大選在即，這是敏感問題，因此省市首長決定今年公告現值最好不要做不幅度的調整。十三日有個協調會，包括縣長、議長

、主委在內，我們採保留態度，不願做調整，只有新開發建設完成地段，做小幅度調整。

顏議員重慶：

昨天內政部開會決定，有鑑於房地產狂飆，為壓制土地投機，原擬分三年提高接近市價，剛高科長說本縣今年會較保守，本席有個意見與縣長溝通，十三日要開地價評議委員會，縣長及議長都是委員，澎湖地理環境特殊，要出售土地，人家會罵你「敗家子」，澎湖縣民都是老守祖宗傳下來的土地，當然土地會狂飆房地產會漲價，本縣也產生一坪土地三十萬元的高價，但那只不過是一少部分對房地產熱心操作的一種競標結果，大部分人都住在土生土長的土地，隨著房地產狂飆，今年地價稅調整百分之一百，這些人叫苦連天，因他房子不想賣，只是守成而已，得到房地產狂飆的利益很少，公告地價土地現值房屋稅，地價稅調整起來越高，老百姓會受不了，這點是本縣較特殊的地方，縣長在會中儘量多為百姓設想。

據本席手邊資料，馬公市一年預算八千萬，而人口有五萬三千人，澎湖縣政府一年花在馬公市民身上只不過區區一千六百元，這當中還包括公務員薪水及基層建設經費，我拿數據與縣長溝通，西嶼鄉全年預算七千萬，人口有一萬一千人，澎湖縣政府每年花在西嶼鄉民身上六千多元，請問在這種經費比例分配下，到底馬公市民不值錢，還是西嶼鄉民值錢？

歐縣長堅壯：

有一個觀念要說明，顏議員說花在每一個馬公市民身上，應講馬公市公所花在每個市民身上，澎湖縣政府花在每一位市民身上就多了，如馬公市所道路建設都是縣府補助，所有村里零星工程都是縣府補助下去，平地鄉鎮補助也是，這些錢遠遠超過市公所預算。

孫科長顯榮：

我來舉個例，全省有二十一縣市，彰化縣有一百二十萬人口，預算八十億，本縣不到十萬人口，年度預算二十三億，剛才顏議員所說馬公市一年八千萬預算，西嶼鄉有七千萬，換算每個人多少，我以全省各縣市情形來換算，澎湖縣縣民是一級的。

歐縣長堅壯：

這有數據，澎湖縣民享受預算經費超過台北縣民一倍以上。

顏議員重慶：

那是縣民，我是說鄉民。

歐縣長堅壯：

那應該說市公所用在市民身上，而不是縣政府，如果是縣政府就多了。

顏議員重慶：

馬公市公所在鬧窮，馬公市這個月員工薪水一百五十萬發不出去，我聽說動用北辰市場租金收入才發出這個月薪水，這情況下還說給市公所多少錢，還說我的數據不對。

孫科長顯榮：

給鄉市的補助都有一定的標準計算，通常一般經費如人事費、經常費、代表會經費，經常支出的經費都算足了，至於經建經費，省府全省各鄉鎮市每年有五百萬補助，在澎湖沒有辦法每個鄉市都是五百萬，因澎湖縣差鉅很大，如七美、望安怎麼跟馬公市比，所以省政府在補助這筆經建經費中，就規定由各縣市視鄉市實際情形在這範圍內調配，我們給馬公市的比率是按人口、面積計算，另外澎湖縣實施都市計劃，除馬公市外就是白沙鄉通標，按照自治區分，都市計劃建設是當地鄉市公所權責，澎湖縣一直由縣政府負擔，開闢任何一條道路，工程費是住都局出的，地物、土地補償費除了徵收工程受益費外，全部由縣政府負擔，這些雖不是明顯補助馬公市，但實際上是我們負擔了，這不算我們給馬公市的經費呢？以這樣說明顏議員會非常了解，我們對馬公市絕對沒有刻薄。

顏議員重慶：

怎麼馬公市公所這個月薪水發不出去。

孫科長顯榮：

那是財政調度問題。

顏議員重慶：

一定是財政困難，薪水才發不出去。

歐縣長堅壯：

不竟然，市公所有些預算編的比縣府寬裕，那又怎麼講。

孫科長顯榮：

一個財政人員在調度財政時，應以很熟練的方法調度，錢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怎麼來的要如何用，在腦筋裏都要有一輪廓，沒有錢一直把錢用出去，當然薪水要發不出去，所以如何調度，財政人員有很大的關係，我也曾跟市公所財政課長主計主任講過，調度最好是看收入才支出，不要透支，收入還未進來把錢先用，當然庫款就無法調度，主要原因在此，並不是他沒有，該給他的我們都給了。

顏議員重慶：

馬公市公所全年預算八千萬，西嶼鄉七千萬，五萬三千人用八千萬，跟一萬一千人用七千萬，科長說法，我有一點苟同，不過我們所聽到的是馬公市得不到縣政府充分支持，已落後了八年，才淒淒慘慘連薪水都發不出去。馬公市畢竟是整個澎湖縣門面，以五萬多人口全年預算八千多萬，事實上是巧婦難為。

歐議員中慨：

剛本席接到一通電話我並不認識，他稱是北辰附近的居民，提出了三、四點，要我利用這機會質詢一下。

一、北辰市場週圍能否設臨時攤販？

二、北辰市場附近騎樓下能否設臨時攤販？

三、北辰市場二樓的肉攤抗議拒絕繳費，說要他們繳費後，才要讓他們下來，但一樓是否能容納他們，打電話的人口氣也很硬，他說他住在附近看到北辰市場又髒又亂，居民都怨聲載道。

袁局長純一：

北辰市場四週及騎樓都不可設攤，現有兩家肉攤，我們簽

要聯合取締，縣長批先勸告，不遵守，馬上要嚴格取締。

歐議員中概：

問題都沒有解決，我參加中屯村民大會，村民反映村婦清早挑東西到北辰市場賣，都被警察趕來趕去，非常可憐，而北辰附近居民反映這些臨時攤販清早就來占位置，有時也產生糾紛打架，我認為這些臨時攤販，縣政府應提出辦法管理，不然問題無法解決？

歐縣長堅壯：

北辰市場當初興建就有構想，希望收容馬公市攤販，以便整頓市容，我也希望建國市場改建時，也能多建一些攤位容納馬公市的攤販，至於其他鄉北辰市場在抽籤時，市公所就表示了，鄉下的不能參與營業，因依照市場法規定，各鄉要有市場，我們也加以輔導，但他們還是要到馬公來賣，農會要辦理雲嘉地區跟澎湖的蔬果運銷，配合計劃我已爭取到省府經費，我已要求農會把大樓蓋起來後，要容納這些鄉下攤販，就不用到北辰跟人家擠，現在已在辦理，大概兩個月左右可蓋好。

歐議員中概：

鄉下農婦撿些螺絲或種些瓜果拿到北辰賣，形成又髒又亂，打電話的人也強調兩個管理員不夠，有沒有督導？剛才縣長說趕快蓋好就可解決。

歐縣長堅壯：

四百萬就是蓋一個市場。

歐議員中概：

要先了解北辰週圍的臨時攤販大約有多少？

歐縣長堅壯：

無法容納那麼多，我構想以臨時方式，如鄉下賣螺絲、蛤等的賣完就回去，不是固定租給他，而是提供服務鄉下農民，這個問題我了解，我參加基層村里民大會他們都在講。

顏議員重慶：

恆安輪為何於觀光旺季時停在碼頭，究竟歲修發包了沒有，今天早上看報紙，聽說恆安輪發包了。

商處長藍亭：

六十九萬得標：

呂議員正黨：

發包出去何時能整修？恆安輪檢修資料能否送本席參考，船檢修時間有上下限，平常一般檢查可提前也可延後三個月，若特別檢查就是安全結束日，本席感到不解，檢查要到了，為何不提前檢查甚至有半年的緩衝時間，把整條船放在商務碼頭不好看，尤其觀光旺季很多觀光客，找不到船坐，縣政府一條交通船停在那裏，也造成南海離島交通癱瘓，是否有人為不減因素存在？

俞議員喜龍：

剛呂議員提到有三個月檢查歲修緩衝時間，為何要還在觀光旺季時歲修？難怪卑船處會虧損，觀光旺季離島居民很苦，有時到晚上還收不到蔬菜，現在連學校營養午餐都受阻，整個離島居民生活起居完全變化，不知縣政府在搞什麼，淡季為何不歲修？民營的業者即能把握此淺顯營運方針

，淡季才歲修，難怪車船處虧損。七十八年度預算列有恆安輪裝設吊桿，現已發包出去有否包括吊桿？

商處長藍亭：

吊桿已列入七十九年度預算。

俞議員喜龍：

船一年比一年老舊，七十八年度已列吊桿預算，到現在沒裝，工業社會時間就是金錢，還用人力在拉，都沒接受議員的建議辦理。

顏議員重慶：

一部公務車八年報廢，恆安輪已經進入第幾年？

商處長藍亭：

恆安輪十五年報廢。

顏議員重慶：

所以高雄港務局要求恆安輪每年定期檢查，我們每年編預算讓它歲修，就是要維護這條船的結構安全，但十五年這條船就要報廢，船齡已到，現這條船已經是第十一年了，壽命還有四年，請問縣長有沒有未雨綢繆的方針？恆安輪報廢後，要用那條船來代替恆安輪解決離島的交通問題，縣長財主單位應開始籌措財源，逐年編列預算開始做法替換新的工作，否則十五年一到，港務局就視這條船為危險船。

張議員再扶：

恆安輪應於淡季時提前歲修，以備旺季時參與營運，處長這點可能沒注意，請問是那家公司承標？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商處長藍亭：

現在是輔導會技術勞工中心標去的。

張議員再扶：

處長對經營船業不大進入情況，船為何要公開招標？你可到公家台機歲修，可實報實銷，一條不到一百噸船，歲修九十萬，幾個月都標不出去那條船不必修那麼多錢，這是一年檢不是特檢，從事公務應該公開招標才合法，既然是台灣標去，船修檢期到了，可直接到高雄進入台機整修很快，價錢又公道，所用材料也符合標準，也可當面議價。第二要求裝吊桿，現在用人力已退步，吊車一部約三、四萬，俞議員對這件事很關心，船齡尤其要注意，日本規定船齡十二年就要淘汰，國內法令規定十五年，這船屆臨退休年限，應研擬汰舊換新計畫。你是虧損機構，船在旺季時歲修講不過去，這有違企業經營的理想，不懂可以請教內行人。縣長有何看法？

歐縣長堅壯：

歲修關係船的安全，承辦單位要求，縣長若不同意，將來出事就很麻煩，但曾要求處長對這件事必須做適當的調度，在淡季時先修好，然後配合旺季航行營運，這點商處長以後要改進。另吊桿會儘速辦理，七十九年度有編預算，至於歲修各項細節，剛議員指導很多，處長錄案遵照來辦理。

呂議員正棠：

恆安輪外面風風雨雨，觀光旺季，船停在港邊，不合邏輯

，請卑船處把檢查紀錄簿讓我們參閱了解一下，若不追查原因，對百姓無法交代。

歐縣長堅壯：

公務員一定要做的清白，被懷疑要求調查，我們一定同意，商處長要提供。

呂議員正黨：

特別檢查與一般檢查有所區別，特別檢查若時間到了，沒檢查要停航，一般檢查有上、下限，不可能一條船停在那裏，上下限是半年時間，半年時間弄不好，談不過去。

商處長藍亭：

明年歲修時，我們一定給建設局公事，提前三個月辦理。

呂議員正黨：

不是提前三個月，本席所說處長還聽不懂，一般檢查如今天到期，前後三個月的時間都可以，而特別檢查若今天到期，經檢查不通過或沒經過檢查，就要停航，本席不知此次是特別檢查或一般檢查，所以請貴處提供資料給我們看一看。

商處長藍亭：

好。

張議員再扶：

處長還不明瞭到底是特檢或年檢，港務局應有資料，你把資料及此次招標九十多萬的細節項目表，同時送來給同仁

了解。

俞議員喜龍：

船上檢查簿一併送過來。

歐縣長堅壯：

我們會積極爭取經費辦理恆安輪汰舊換新，若我能連任一定把這任務扛起來。

顏議員重慶：

連任不連任另外一回事，主管單位要記住這件事，列入將來施政中程計劃。

歐縣長堅壯：

請卑船處列入紀錄，爭取經費汰舊換新。

顏議員重慶：

報廢的澎安號怎麼處理。

孟局長宜蓀：

現在還未報廢繼續使用，船齡未到，但性能不佳正申請中。

顏議員重慶：

馬公市公所市政大樓已計劃很久，市公所也提出易地重建的計劃，代表會也曾做決定，市公所現址土地是縣用地，這三百四十坪的土地，以目前市價值一億二千萬，市公所曾向縣府建議，希望在第三漁港機關用地中，提供市政大樓預定地，據悉第三漁港的機關用地很多單位在爭取，以縣長的腹案，你答應誰？

歐縣長堅壯：

馬公市公所選建，從我就任就於各報章雜誌看到，我也表示支持，在工作會報也講過有紀錄，但四年來我沒看到市

公所報來詳細計劃，倒是湖西鄉公所不但報計劃且提鄉長聯席會報，就如建國市場改建案，報章雜誌報那麼多，但我還未看到詳細計劃，我也通知在鄉長聯席會報提，他也不提，市公所選建計劃我從來都沒看到。

顏議員重慶：

沒有土地，叫他怎麼提？

歐縣長堅壯：

他可提出計劃，請縣府幫忙解決，湖西鄉公所就是這樣做。

顏議員重慶：

能夠提供建市政大樓土地只有幾個地方，一、圍管區。二、縣府後面管區。三、市公所有土地。四、第三漁港機關用地，當然大家都看中第三漁港機關用地，不過如果縣長同意，以目前市公所三百四十坪土地值一億兩千萬，以產置產方式拍賣掉，一棟市政大樓大概六至八千萬就夠了，縣庫還有一半以上的收入。且市公所市政大樓建在第三漁港機關用地，平衝整個機關用地。

歐縣長堅壯：

因到目前沒看到市公所任何計劃，只要市公所提出計劃，基本上我絕對支持。

顏議員重慶：

前兩天我提到觀音亭附近環境衛生三不管，從報章看到市公所提出公共造產方案，但縣府只同意給他游泳池，把游泳池撥給市公所，他不但得不到收入且依規定還要僱兩個救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生員。

歐縣長堅壯：

市公所希望接管整片地方，縣府各單位簽了一些意見，我批只要市公所要接管任何一個地方，縣政府都同意，包括海水浴場、游泳池、兒童游泳池週邊土地我們都同意，且要市公所報詳細計劃，但市公所沒報，後來我問王市長為何沒報，他跟我講他們沒辦法接管，事情就這樣不了了之。

顏議員重慶：

因觀音亭三不管已成騷亂地帶，在此鄰重向縣長建議，該縣政府管就要去管，整個觀光風景區維護計畫，縣政府責無旁貸，如市公所沒報，站在監督單位立場，就要市公所提出公共造產的接管計劃，不能市公所沒提就不管了。現在觀音亭只靠一位早操會的老人在掃地，衛生局不管，建設局也管不了，市公所也不管，觀音亭變成三不管，會後縣長一定要做權責劃分。

歐縣長堅壯：

假如它是風景特定區，建設局有權力管，這件事我也非常著急，但它不是風景區，它只是馬公市的一個地方，馬公市清潔隊應去清理，觀音亭並沒特殊地位，現很多人都誤會它有特殊的地位，因此認為建設局應該管。至於海水浴場有人說教育局該管，問題是幾十年之傳統，馬公人都去那邊游泳，事實上那不是立案的游泳池。

顏議員重慶：

觀音亭是綠地而不是風景區，如果要成為風景區交給市公所辦公共造產，縣政府必須做都市計劃變更。

袁局長純一：

剛才縣長說的很好，它是馬公市轄區任何一個普通地方，應該要管，市公所有困難，可以向縣政府請求支援，不能不管。

顏議員重慶：

馬公市公所沒有說不管，是我懷疑觀音亭三不管，到底誰管？你們今天在這裏鄭重解釋，馬公市公所要管，若馬公市公所無法管，縣政府如何處理？觀音亭是馬公市的一塊綠地，環境衛生要負責整理，若市公所不整理，衛生局要去支援督導，以後看到垃圾沒清理就找局長，市公所雖沒提出公共造產方案，但若提了，第一個步驟趕快把綠地變更為風景區，才能做公共造產。

袁局長純一：

公共造產職責不在本局，市公所目的是海水游泳池收門票，廟口那片土地不能擺攤販，其他陸地沒什麼限制。

歐縣長堅壯：

馬公市公所確實曾提出計劃，由教育局總簽，我們同意，後來沒提詳細計劃，我問他，他說沒能力管就沒有提，關鍵不在於是不是風景區，海水浴場收門票是不行，我不主張收門票，其他如賣冷飲、租海上運動器材及沖洗等可以；只要提出計劃。

顏議員重慶：

以馬公市公所全年八千萬預算，如果市公所有計畫以觀音亭風景區做公共造產，縣府應輔導它。

歐縣長堅壯：

我們在法令範圍內一定全力支持。

顏議員重慶：

我把幾個與你溝通的建議做個總結：

一、儘快表揚參加南區國小運動會優勝表現優異選手，發給獎金或精神上鼓勵。

二、文中二學校預定地，趕快與相關單位研究提出計畫，送都市計畫委員會溝通。

三、市公所全年預算八千萬，市民每年分配一千六，這是概念預算，表示基層鄉市公所財政困難，希望財主單位將來在經費上多給予補助，不然這個月市公所動用北辰市場租金來發放員工薪水，太過滑稽，至於市公所財政調度問題，財、主單位要加強輔導。

四、市政大樓連建，縣長連任的話，應列為將來施政要點以財產置產方式，不但可促進第三漁港開發，帶動附近區域的繁榮。以現三百四十坪土地賣一億兩千萬，縣庫收入可增加約六千萬。最後祝福縣長平步青雲，心想事成。

歐議員中概：

目前拓寬東街至西嶼道路，白沙、西嶼百姓反映到底是拓寬或是整修？我認為省公路局太藐視我們，他們認為目前流量用不到四線，五年後才要拓寬一次，省方官員太過官僚，那條路我天天經過，根本不是拓寬，太沒誠意，是否

都是省公路局責任？

歐縣長堅壯：

我們有配合款！

歐議員中慨：

那為何不爭取四線道，不然夏天不知又要有多少人發生意外，起碼要像馬公國中至東衛四線道多一條摩托車線，本席認為省公路局太蔑視我們。現第一階段到講美、第二階段到通標，是二線，縣府眼光太短，乾脆第二階段用四線道，否則幾年後再拓寬一次要多花費多少，局長要替縣民爭取。

袁局長純一：

馬公到東衛、東衛到講美一樣都是二十公尺寬。

歐縣長堅壯：

現在拓寬的就是四線道。

歐議員中慨：

兩線道而已！

袁局長純一：

現在拓寬的與馬公到東衛路段寬度一樣！東衛圓環工程標

幟有寫道路多寬、多長。

歐議員中慨：

本席知道那裏有豎標識牌，就是兩線道，不能這麼做下去！

歐縣長堅壯：

現在要拓寬的是四線道沒錯！袁局長說一樣寬，我想東衛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這裏寬一點就是旁邊加摩托車道。

歐議員中慨：

不是四線道，等一下本席帶你去看。

中屯橋涵洞屢生意外到目前已三人喪生，我參加中屯村民

大會，村民關心涵洞問題，反映非常激烈，他們認為太低

且寬度不夠，縣府應接到村民大會建議案。

歐縣長堅壯：

建議工務段拓寬時把橋墊高，然後把涵洞拓寬加高。

歐議員中慨：

中屯村民大會已陸續建議三次，均無下文，村民大會已快

變為沒意義了。

講美抽砂問題已解決，此點證明大多數人的利益較為重要

，砂石自然產物是大家共有的。而西嶼先海域問題，請局

長依講美的情況去協調一下。

袁局長純一：

講美與竹灣採砂案我們處置完全一樣。貴會建議要撤銷，

我們就通知採砂商停採，糾紛沒解決前不能採，根據土石

採取辦法第三十七條規定列有七項原由可以撤銷，第四條

有規定採砂石商不遵照政府的指示或要求者，可以撤銷，

所以現在給他一張公事，他再有行動我就根據這一條裁定

撤銷，沒有行動表示還聽我們的話，也支持規定。

歐議員中慨：

問題還是沒有解決！

歐縣長堅壯：

有期限，申請三年後就失效，另外凡是有糾紛的，採砂場登記證都沒發給他，他就不能採砂，我們扣下來沒發，也就等於撤銷採砂許可證。

歐議員中慨：

此次省府官員來勘察，看到西嶼濫採情形表示震驚與遺憾，有那麼好的自然景觀竟然被破壞掉，地號六九這兩塊土地要做公共造產，環保處還不大同意，最後協調可以採但是要階梯式，因為西嶼西海岸過去偷採、濫採都是整條式，海浪一侵襲全部崩塌，所以此次公共造產不能採整條，一定要採階梯式，所以剛才所提問題依然沒解決，講美都可解決，為何西嶼不能？協調會後，處長問我還有什麼意見，我只說：「取之於公，用之於公，本人反對特權、討厭特權」，現在社會都講求公理，大家都認為砂石重要、鄉土要保護，外鄉人勾結到西嶼採砂，難道當地人都不知道採嗎？不能把百姓愛護鄉土的心情當作不正常，你去西嶼看看，都是本席在取締，最近也取締一件沒有起訴，問題是承辦人去地方法院說謊話，本席認為事情過去也就算了。講美已解決，西嶼是否比照講美方法來解決？不然後果難料。我爭取是西嶼鄉全體民衆的利益，不然西嶼鄉民投票，若願意這兩筆土地送別人，我無話可說。承辦人的眼光應放遠，不要製造糾紛後再來解決，這是何苦？使百姓對政府及執政黨逐漸沒信心。

袁局長純一：

錢先生申請是在海裏面採，那個地方已叫他停止，上次公

路局來會勘，是根據造林的前面來採，假使那一塊林務局同意，公路局來協調同意採，就等於後面沒有基地，就不能採了，我們找他來協調解除問題。

歐議員中慨：

百姓都在看結果如何？我認為少數人的利益要放棄，因為那是多數人的利益。

開採砂石後要回填，現問題最嚴重是大橋邊四筆先海域，都挖得很深，二個年輕人被溺斃，合界后螺十三戶人家來，請本席建議縣政府通知包商把深坑用怪手弄個斜度，否則太深掉下去就爬不上來。

袁局長純一：

要求回填，工作報告後公事就出去了，跟公路局協調要商人把海中的趕快整理，將來採山坡一樣要有斜度。

歐議員中慨：

跨海大橋邊回填困難，到時候不能挖旁邊的土回填，縣府有通知回填，就拜託他用怪手挖個斜度，才不會有危險。

歐縣長堅壯：

一定要整理成一個斜度。

歐議員中慨：

所以縣府要批准前要先去了解，說需要社區理事會的同意書，但社區理事會開會須通知鄉公所，沒通知鄉公所就是違法？

歐縣長堅壯：

不是合法不合法的問題，土石採取規則並不需要社區理事

會，只是說讓社區曉得這件事，了解他們的意願而已。

歐議員中慨：

了解意願是不錯，但如有七位社區理事，三個開會也算數，開會決定社區的事情須通知鄉公所列席，才合法律程序，希望以後不要再有類似情況發生。

竹灣村之學生上課，須從村裏走到莒光營區外的車站搭車，非常不方便，建議到廟口接學生上課，下課因要配合小門、橫礁、合界可載到莒光營區下車，有無困難？

歐縣長堅壯：

交給車船處研議，若沒困難就要求這樣做。

顏議員重慶：

剛才接了一通電話心情很沉重，打電話的人要本席到北辰市場看看，要發生命案了，說馬路的停車位置大家搶著擺攤位，產生打架情事，他要我明天早上五點起床去市場，他要陪我去看，我問他是誰他也不講，北辰市場給民意代表帶來非常大的困擾，我說縣政府已交給市公所管理，給管理員講，他說沒有用，現在選舉到了，誰敢得罪誰，希望建設局派員去處理。

歐議員中慨：

東衛及興仁水庫是什麼單位管理？東衛水庫有很多牛在那

裏喝水？

歐縣長堅壯：

水庫是自來水公司管理。

歐議員中慨：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自來水公司沒有誠意，說要照顧澎湖人，東衛水庫都沒管理，很多牛在那裏喝水，建議自來水公司去整理。

顏議員重慶：

有一天我去拜訪杜所長，他說澎湖縣以興建水庫方式取得水源，但幾個水庫都沒有滿水位的紀錄，所以水庫的興建及天然水的取得，技術上要再深入研究。

俞議員喜龍：

在未質詢前請問縣長，昨天被歐議員帶去視察基層，經過如何？請做簡要報告！

歐縣長堅壯：

昨天承蒙歐議員非常熱心帶領本人去了解基層需要，我們到沙港了解漁港擴建問題，然後看砂石的事情。

俞議員喜龍：

聽說縣長昨天送了幾個紅包，歐議員帶出場「坐枱費」還蠻高的。

俗語說當一天和尚要敲一天鐘，拿人錢財為人消災，但公務員有無做到這一點，值得商榷。本席覺得很不平，某些百姓到縣府洽公，但縣府却敷衍了事，目前民意抬頭，為何同一案，每次開會都來本會陳情，

專家學者到澎湖認為望安的中社村是全世界保存最完整的濱海古厝區，這地方是否值得發展？請縣長耐心聽我敘述，望安鄉中社村是澎湖南端海域也是望安島上年代久遠的村落，依據康熙二十三年胡建偉所撰「澎湖紀略」一書，清朝初年即有聚落形成，因此目前村內一百多棟古厝，堪

稱為全省保存最完整的濱海古厝區。中社村位於望安島中央偏西的山場之內，山場長達三百公尺，寬約一百五十公尺，順著海岸走向，略成長方形，原名花宅是由大小花宅兩聚落組成，住屋也以原有區分為兩個群堆，是望安島上保留得最完整的一個村落，大花宅位於南側一片平坦的草地上，共約有住屋五十棟，均為三合院。現有的環島道路支線貫穿全村，街道兩側的住屋面街排列，秩序井然，有市街的型態，但並無商業活動。

小花宅則位於大花宅北面的天台山山下，建築在平坦的草地上，住屋數也有五、六十棟，均為三合院。其內以現有環島道路支線為界，住屋分為兩種配置型態，東面有二十餘棟，座北朝南，西面約有三十棟，座東朝西面對花宅海灣，兩個村落各有村廟一間，均位於聚落邊緣。

村落東西是緩緩上升的草坡，最頂端約在島的中央，是一片平坦高地，現已開闢為小型機場。西面是半圓弧形的花宅海灣，村落與海面之間隔著一片白色平坦沙灘，透著海灣遠眺，在一片靛藍的海面上，有貓嶼、草嶼和花嶼，景色相當優美。南面也是一面緩升的草坡，到達坡頂後，越過一個大起伏的山凹，便抵達西安與東安兩個村落。北邊是平頂峭直的天台山，像一道屏風似的橫互著，氣勢非常雄偉。山的東西，有一個隘口，往東走可抵達布袋港。逐漸下坡，可達望安島上最北端的水垵村。

「朱雀橋邊野草花，烏衣巷口夕陽照」，當你走在村子裏，似乎走進了一百塵封的曾經輝煌的歷史，觸目所及的，

是一棟棟令人發思古之幽情的「古典」，然而，您無法不為之沈思，激動的是那「人去屋空」之後的門扉緊掩，七十五年八月歷盡辛恩、艾貝颶風浩劫，更使一部份損毀，有的連門板都不見了，只剩下庭中青草盈階，雀鳥噪鳴，看黃昏裏，老人踽踽而行，令人無然，以上所述政府如果有意要保存它們，再不及早着手，相信再經過幾年之後，紅瓦頂石牆的古厝，恐怕將經不起歲月的侵蝕，而蕩然無存了，這些專家對望安古厝如此重視、眷戀，前幾天影界也來拍片，請問縣長對這些古色古香的古厝，為何不重新規畫愛護它？

歐縣長堅壯：

個人就職以後就積極推動民俗村的設立，也曾獲得省府及內政部重視，專家、學者、文建會數度來考察。縣政府陳報的古蹟保存區就是中社村，二坎民俗村只是丁字形街道的保存，整個聚落的保存，陳報的就是中社村，文建會很重視派人來會勘，認為中社村很有保留的價值，認為是目前台灣地區保存最完整的古聚落，但因經費太龐大一定超過一億以上，所以內政部文建會一直沒有能夠辦理，內政部對列為「古蹟」有一定的規定，雖然專家學者認為每一棟房子都可列為古蹟，但內政部認定古蹟並不是如此，這件事將繼續爭取，希望文建會重視此事，專案補助辦理。

俞議員喜龍：

縣長之答覆本席不滿意，因此案已建議很久，引用一句話「今天不做，明天就後悔」，因這些東西不是永久性的，

萬一再來一次「辛恩」颶風般的侵襲，相信這些古色古香的房子會片瓦不留，不要老以經費搪塞，縣長再不重視，相信這村落永遠也找不到了，聽說這村莊有三百年的歷史，難道不值得縣政府及有關單位重視。

歐縣長堅壯：

這件事縣府有陳報也有詳細規劃，文建會前任陳主委及現任郭主委等專家學者來看也很重視，但關鍵是沒有一個力量推動他編預算辦理，這件事沒專案處理沒法辦理……

俞議員喜龍：

本席就是要你專案處理。

歐縣長堅壯：

我覺得這事情一定要在立法院的總質詢裏專案處理，不然以縣長、議員要求文建會做，力量不夠，尤其這是上位以上的經費，所以年底一席立法委員非常重要，就像各位在這裏質詢，我能夠答應的一定答應。我們規劃是把每個房子按原來模樣修復起來，讓人進入村莊就好像進入古時候一樣，但這經費非常龐大。

俞議員喜龍：

縣長是否到過金門參觀，金門民俗文化村，本席去過好幾趟，大家很認真的在做，風貌都不同，每件事假如專心處理，相信有所著落，若一次做不好，可以逐年處理，本縣財源狀況，本席並非不知道，但縣長、民政局到上級開會，有否提到此案。

歐縣長堅壯：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文建會會議都強調這案，我們向文建會要求的也只有這民俗村案而已，但他們一直表示經費困難，無法補助。

俞議員喜龍：

這預算很龐大，非縣長所能及，希望縣府強調地方的特色報專案，讓上級了解。

歐縣長堅壯：

馬上反映。

俞議員喜龍：

縣長最近有沒去過離島？

歐縣長堅壯：

有時間都會去！

俞議員喜龍：

本席上個月跑了望安鄉所屬幾個離島，民衆反映承蒙縣府允諾延長三小時發電時間，但他們認為發電時間還是不夠，尤其分段式供電，冰箱快結冰又沒有電了，因此百姓建議再延長供電時間，並再力爭請電力公司早日接管，請縣長建議電力公司打破超過一百戶始接管觀念，這些偏遠離島小村落，生活品質低落，又逢漁業不景氣，應特別照顧。

歐縣長堅壯：

再延長供電時間，請建設局根據經費研議，另請電力公司接管問題，我就任第一年在經濟部與省政府聯席會議，我就建議接管，結果爭取到三百萬補助，第二年再建議，但電力公司表示有困難，但增加補助為五百萬，第三年我又

提案，省政府把案踢回來，不過會繼續爭取。

俞議員喜龍：

延長供電時間是必要的，因現有電訊傳真醫療，若停電這些醫療器材不能使用，所以延長供電對民眾生命也有保障，否則傳真醫療在離島等於形同虛設，本席要求延長為十二小時。

歐縣長堅壯：

延長十小時可做到，十二小時要請袁局長回去看經費狀況，因延長越久虧損越多，補貼要越多，要看錢夠不夠。現七美風力發電近期內要完工，完工後會繼續爭取望安辦理風力發電，所有離島七月一日開始延長為十小時。

俞議員喜龍：

本縣漁業以何為主，以何為輔？縣長了解嗎？

歐縣長堅壯：

以近海為主。

洪代科長松棟：

捕魚是季節性，冬季是捕白腹魚，夏天是鯉魚、小管，魚類都是季節性，冬天拖網作業的海域較遠，這是本縣目前的漁業狀況。

俞議員喜龍：

本席曾在議會鄭重呼籲過，如何保護本縣原有的海洋資源，魚類產卵區如觀音亭到西嶼「師公礁」附近海域，本席看到一些拖網漁船拖網，目前漁業不景氣，那些魚類很名貴，縣府有無計畫保護這海域？為何到目前還有拖網漁船

在那裏作業，海洋生態經過拖網漁船一拖，整個發生變化，變成死海。

丁香魚產卵期，什麼時間禁捕，縣府要深入研究，否則澎湖海洋資源一天比一天枯竭，從十一月澎湖最主要有那些魚類，遇到產卵期就如美、日等國應禁止漁民撈捕，魚類才會繁殖，否則本縣珍貴魚類會日漸枯竭。以前只要拿釣竿到海邊垂釣，回來一定有魚吃，現在走遍整個海域釣一天，能釣到多少魚？了了無幾，難道澎湖的命運任由如此下去，所以有賴縣府遏止重新規畫，那些魚類何時是產卵期禁捕，違者重罰，這是澎湖未來的展望，決不能姑息，縣政府要提出一套辦法疏導漁民，本縣有很多機關在研究海洋生態，可以請他們提供資料，你可以發布命令，這方式如何？

歐縣長堅壯：

縣政府一向非常重視水產資源保育，每年均辦理種苗放流，設置人工魚礁，禁止濫捕、取締毒炸魚，資源保育區並設立管理委員會，至於魚產減少也是事實，今後要加強研討辦理。

俞議員喜龍：

放種苗及設保育區，但有無去追蹤考核，漁業是本縣命脈，百姓生計，世代以魚為生，不能在我們手裏斷絕。往後縣政府要負起這責任，不能老坐在辦公室紙上談兵，要到外面多了解。

南海域觀光區開發問題，這裏是「處女地」，縣政府觀光

謀有無着手規劃？這次本席到泰國芭泰雅參觀，雖是簡易木製碼頭，但也做的非常好。所以只要開放，就有人樂意去做，限制太嚴，業者即無法投資。要擬定觀光事業管理辦法，不能一味禁止業者申請遊艇，縣政府目前的心態，套一句俗語：「捏怕死，放怕飛」，沒有擔當的勇氣。只要主管單位擬出方法，讓業者遵循，尤其現在是自由經濟時代，觀光客成長非常驚人，縣長看法如何？

歐縣長堅壯：

俞議員指導重點在遊艇業的開放，對遊艇業申請案，我的立場希望申請的人都能准，但在鄉公所函文糾紛太多要我們不要再准及港務局函文要我自己負責船席，我才不得不同意建設局的意見，不准申請，這是很痛苦的決定，使我得罪很多人，我何嘗不願開放，最近有人要以某港為基地來申請，我主張應可以准，但牽涉管理問題，這些船到馬公商港來要停在那裏載客，到時港務局又要抗議，尤其現馬公港要擴建，他也很困擾，我如果都准了，帶給港務局的困擾是無法解決的。

俞議員喜龍：

要擬訂一個辦法，只要依法就准他，並聽業者意見共同開發澎湖的未來，泰國是落後國家，可開發如此漂亮的海上活動，以芭泰雅的特色比不上本縣的列島，尤其本縣得天獨厚水質清澈，不開發實非常可惜。

歐縣長堅壯：

我都願意准，但會帶來很多困擾，請建設局長說明，沒困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難就准。

袁局長統一：

政府官員趕不上民意代表水準，泰國那種作法，我們就不曉得，講老實話觀光課簡直是幾個土包子，不要說出國，連台灣本島都跑得很少。另外交通船開放問題，北海岸委託白沙鄉管理，白沙鄉代我們召集過協調會議，一直反映船席不夠，希望赤崁交通碼頭完工後再開放，上次旅遊局長來，後寮也要求做碼頭，局長當場也答應，將來北海岸發展有遠景，南海岸因馬公港要整建，且沒有船席，將來我們要協調農業科暫時借用第三漁港，可能縣長還未看到簽陳，我們跟警方協調，警方也很支持，但起碼要做一簡易檢查所，只要壹萬元，昨天才簽上去希望縣長動用預備金，再來解決南海岸遊艇問題。

俞議員喜龍：

請問南海域交通船為何不開放？離島已夠苦，若有便捷的交通船，離島生活品質會提升，不然引用縣長一句話：「苦不堪言」，現要坐船到馬公，一定要從離島僱小船先到望安，然後再坐交通船上馬公，為何要讓他們如此？殺頭生意有人做，賠本生意無人做，只要他願意從事海上交通業，這是南海域百姓一大福音，如計程車一樣，一舉手就有車子載，但縣府可規定，若沒港口停泊是你自己的事情，但要想出一套方法。如恆安輪歲修，議會已接到陳情書，現時代不同了，不能開倒車，限制等於開倒車，希望不要禁止南海域。

歐縣長堅壯：

我當然答應，但建設局長有困難，沒困難就辦了。

袁局長純一：

要做臨時檢查哨，因馬公港在整建。

俞議員喜龍：

趕快去研究不要再拖，現是觀光旺季，一艘船籌備即將一年，南海域不能再沒落下去。

歐縣長堅壯：

主要是馬公港在擴建沒有船席，而第三漁港各項設施也都沒有完成。

俞議員喜龍：

現在發展觀光事業著重在各小離島，到馬公來只是接觀光客，停泊時間不會很長，本席了解為何船席不夠，是每艘船都要靠在岸邊，假如規劃一特定區讓乘客上下船，旅客一上船或下船就開走，船席就會挪出。本縣得天獨厚的環境不開發很可惜，剛局長提到觀光課人手不足，難道本縣都沒有人才嗎？可以徵選。

談及觀光事業就連想海上安全，旅客上下船安全要兼顧，不要因觀光船發生人命影響本縣觀光事業，我看目前商業碼頭非常零亂。請問孟局長碼頭是不是安檢單位管理？

孟局長宜蓀：

商港碼頭是警察局代管，主要權責屬港務局港警單位，但港務局雖設馬公辦事處，但沒派他的港警過來，這問題，我們也一直爭取，我不敢講他是光有權利沒有義務，但是

否平衡我們要考慮，他在這邊營利，這邊的安全及建設相

對要做，但沒有這些安全維護，我們代管即有問題，個人也在台中港做過督察長，全省所有港務單位，沒有像澎湖這種型態，對安全維護沒有設防，原因是權責問題，為了老百姓安全，港務局辦事處這方面要發揮，我也希望除警察系統反映外，澎湖本身的系統也要反映，港務局既然在澎湖設有辦事處，就要像安平港等單位一樣的規劃，有規劃才能步入正軌。

俞議員喜龍：

港務局在澎湖設有辦事處，規費是高雄港務局收，現實安全維護由警察局代管，建議爭取高雄港務局馬公辦事處升格為「澎湖港務局」，這樣權利與義務才能兼顧，目前，它只享權利未盡義務，縣長應爭取。

歐縣長堅壯：

港務局馬公辦事處不是澎湖縣政府管轄，所以，有事還要跟他們協調，剛所講遊艇停靠問題，根本就是港務局不同意，建議歸縣政府是沒前例可循，因台灣各港務局都是獨立，蘇南成一直要求港市合一也沒辦法，它有其獨立地位，就如遊艇我主張開放，但港務局來函：縣長同意自己去找船席，不要來靠我的船岸。

俞議員喜龍：

要申請還要看它的臉色，但港內安全設施，港務局有沒有做好，請縣長儘力爭取。請問孟局長由你們代管，有無給你們津貼或任何補助。

孟局長宜蓀：
沒有。

俞議員喜龍：

可見他們只享受權利未盡義務，安全措施都沒有，車子一退就到海裏去了，且還須看他們的臉色，太沒道理，爭取馬公辦事處升格為「澎湖港務局」能否突破？

歐縣長堅壯：

貴會建議，我們會向上建議。

俞議員喜龍：

要發展本縣觀光還須看他的喜怒哀樂，他只享權利、不盡義務，縣府始終做這種傻事，另建議孟局長船隻超載太多，萬一海上發生事故，責任歸誰？

孟局長宜蓀：

我看了聯合報，回去調查一個禮拜，光正輪都沒超載，我有資料等一下給俞議員看。

俞議員喜龍：

邱主席蒞澎視察時去過望安，縣長也在場，他親口答應六千萬要做望安與將軍的跨海大橋，前幾天本席也看報紙刊載主席答應六千萬，縣長能否促成此事？若今年無法做成，縣府逐年編列預算完成，觀光事業著重特色，否則無法吸引遊客，縣長能否逐年編到或向有關單位爭取經費？

歐縣長堅壯：

我陪邱主席到望安巡視，將軍、望安間建座橋，就是我向主席建議的，主席問我要多少錢，剛好俞議員在旁邊，我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就請問你，你向主席報告大概六千萬。

俞議員喜龍：

我沒講數目，這是鄉長講的，我在旁邊有個疑問，因這座橋我在第十屆議員任內就是提過建議案。

歐縣長堅壯：

因為在將軍和望安都教過書，那時也曾想到建一座橋，所以，在車上我就給主席講，下車後就帶主席往那邊走。

俞議員喜龍：

當時彭鄉長要求一座吊橋，但我認為危險性太高，尤其季風來時橋會晃，維護費非常龐大，不像一般拱橋路面壞了可以修。這案我在第十屆提出建議，當時張晉相主委曾要我找行家估計經費多寡，張主委說一億之內他要帶我到台灣爭取，但後來張主委蒞調台灣，這案就無著落，剛好邱主席在第十屆後期來視察，他答應六千萬，經過幾年縣長若全力促成，可能做好了，縣長能否承諾若無法編列預算，一定向上級爭取。

歐縣長堅壯：

那時我向主席報告能否建一座橋？主席說幾千萬可做起來，可以支援，他說回去後請專家來勘察，並不是說馬上要撥錢來做。

俞議員喜龍：

邱主席當場講，你們要做可以，但我頂多補助多少錢而已，是這樣講的，不是剛縣長所講的。

歐縣長堅壯：

他的意思是幾千萬他可以來做，但回去要請專家來勘察。

俞議員喜龍：

這些都不要爭論，現要了解縣長能否逐年編列預算促成這座橋。

歐縣長堅壯：

省府專家勘察後認為這橋要超過一億以上，那就沒辦法了，若要縣府編列預算來做是沒這財源。

俞議員喜龍：

我是要縣府逐年編列預算來做，不然那個島可以賣，我們賣島來做橋。若縣長同意，可以拿西吉島去抵押！做好收過橋費再還給你們。

歐縣長堅壯：

要拿西吉島抵押，恐怕沒有這權利。

俞議員喜龍：

那就往上級再爭取。若沒著落就逐年編列預算。

歐縣長堅壯：

繼續爭取。逐年編列預算事情再研究。

俞議員喜龍：

不要凡是議員的建議都說研究，縣政府豈不成為研究中心。

望安潭門港加油站，呼籲多年，但為何只聽雷響未見雨下，請縣長說明。

歐縣長堅壯：

縣府極力爭取潭門港加油站，石油公司也願意來做，但那

裏的土地百分之八十是省有地，百分之二十是縣有地，縣有地部分已完成法定處理程序，省有地還在辦理處分程序中，我們也函請省府儘快辦理，應該近期之內會有結果。

俞議員喜龍：

希望加油站早日促成，否則到馬公加油往返浪費多少望安地區漁民財力及時間，尤其漁汛期晚上作業，白天還要趕到馬公加油無法休息。另目前望安機車油價還要加上運費，成立加油站還可同時裝機油，這案也拖得太久，石油公司所長已換了好幾位，本席不解為何土地問題到目前仍無法解決。

東嶼坪由於山坡地管制，電信局電纜在那裏已放了很久，為何這案到目前還懸著呢？

高科長華鴻：

東嶼坪這案已報上去，准予變更，可是叫他辦理申請變更手續，一直沒來辦。

俞議員喜龍：

縣府應主動跟他連繫，電信在離島是虧本，所以他能拖一天就算一天，縣政府要主動爭取取得連繫，這件事就拜託你去處理。

高科長華鴻：

我們通知他，他必須蓋印，申請書要權利人提出來，若我們幫他填表，沒蓋印章，也無法完成法定手續，我曾跟電信局有關人員當面講不下五次，他都不來辦理。

俞議員喜龍：

這件事拜託科長再催。

高科長華鴻：

口頭再通知一次。

議員喜龍：

東吉碼頭南側，從章恩颺風損壞到現在都沒有修復，是何

原因？

洪代科長松棟：

請望安鄉公鄉報設計書，我們要補助他就近修補，可是到

現在還未送來。

蔡議員豐盛：

縣長就任已三年餘，據本席深入基層調查民意，施政受到

大多數百姓認同，縣長主持縣政一切以國家利益為第一，

以民衆福祉為優先，值得本席敬重。

歐縣長堅壯：

謝謝蔡議員的指導誇獎及支持。

蔡議員豐盛：

縣長要競選連任，本會大多數同仁一定會支持你。但請問

各科室主管是否都支持。

(縣政府各主管都答應)

在此鼓勵縣長要有信心，身為國民黨要爭取黨內提名，爭

取大家肯定。根據省選委會訂定台灣省各縣市議員選舉區

劃分準則，規定縣市各區選出之議員名額不能超過十二位

，但本縣第一選舉區(馬公、湖西、白沙)所選出之議員

名額是十五位，請問本縣下屆議員選舉是否按省選委會規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定重新劃分？

歐縣長堅壯：

有關選舉區重新劃分，現澎湖縣選委會已開過會議，以行

政區來劃分每一鄉市為一選舉區，名額並重新分配。

蔡議員豐盛：

距議員選舉差不多還有七個多月，本縣民主政治提高，有

意參選的人士相當踴躍，但却不知選區如何劃分以致無法

評估，依自己實力到底在馬公市參選較有利或在湖西參選

有利。

歐縣長堅壯：

馬公選區是十席、湖西三席、白沙兩席、西嶼兩席、七美

望安各一席，選委會已開會確定。

蔡議員豐盛：

縣長也參選過，候選人的艱辛您能體會，並非說選就選，

需要佈樁找柱子脚，縣選委會既已決定，為何不公佈讓全

縣民衆了解。

歐縣長堅壯：

選委會是根據人口數核算，依規定在六個月以前公佈，不

能太前及太後，因公佈前還要看人口數。

蔡議員豐盛：

今年是選舉年，年底有立委、省議員、縣長，明年還有鄉

市長、縣議員、村里長，代表的選舉，有意參選者相當踴

躍，到時競爭一定相當激烈，據本席在報章雜誌了解，台

灣各縣市及本縣競選，最後關頭都會有金錢及暴力介入，

縣長及本席都是參選者，心照不宣，下任縣長要競選連任，而選委會總幹事由民政局長兼任，請問局長如何防止金錢及暴力介入年底的選舉，使本縣辦一次公正、公平、公開、清清白白的選舉？

郭局長志成：

謝謝蔡議員對選舉的關心，本縣公民人數只在六萬左右，選情非常單純，過去選舉雖有些風風雨雨的事情，但選委會監察小組都非常週密細心的監察，未發生選舉訴訟的條件，有開賭選更沒發生。

蔡議員豐盛：

局長是縣長部屬，縣長要競選連任，萬一縣長有賄選行為，你敢不敢負起責任取締告發他！

郭部長志成：

選舉單位是獨立機構，一定公正、公平、公開，依法辦理。

俞議員喜龍：

東嶼坪自來水已有所改善，感謝縣長，但美中不足水塔會漏水，是何原因？

袁局長純一：

東嶼坪水塔，鄉公所直接通知自來水公司改進，因這工程是自來水公司設計發包，委託鄉公所監工，我們接到副本也打電話給自來水公司請把缺點改進。

俞議員喜龍：

希望近日之內能有所答覆。

花嶼碼頭好不容易爭取到經費，發包也一波三折，本席前幾天到花嶼漁民反映碼頭進度緩慢，是何原因？

洪代科長松棟：

花嶼碼頭分兩期辦理，第一期發包後包商全力投注，可是因天然環境影響，交通不便，他是台灣廠商對本縣氣候環境又不太了解，施工時常遭氣候影響……

俞議員喜龍：

有縣府要加強監督，百姓反映既然發包，就不要戲弄我們，你們預定何時完成？

洪代科長松棟：

預定在七十八年八月開完工。我們現要跟他解約，現報審計處和漁業局，漁業局要我們調查他的意願，若有意要做，漁業局要讓他繼續做，可是我們向漁業局反映，他已沒有能力做，因合約載明，進度落後百分之三十就不能領款，現在他已完成百分之五十以上，已領了五百多萬，還有兩千多萬未領，但礙於合約規定我們不敢給錢，但漁業局恐花嶼是離島，和他解約後，到底這工程還能不能發包出去？縣府意思希望解約，然後交給第二期，和承包商協調他亦願意，現要徵求漁業局、審計處同意，就依這方式來做。

俞議員喜龍：

時間已拖了很久，不能坐以待斃。

歐縣長堅壯：

儘快辦理。

蔡議員豐盛：

最近馬公市公所計劃將建國市場改建為十樓的綜合大樓，其中住戶有七十二戶，建國市場土地有一筆縣有土地，一千四百八十多平方公尺，按市公所構想七十二戶將由市公所員工及市民登記，本席認為，鄉下百姓生活較苦，各種條件不能與馬公市相比，所以湖西等五鄉鄉民有意到馬公買一間較合適的住宅，像市公所規定市民才有權登記剝削其他五鄉民衆權益，縣長認為合理嗎？

歐縣長堅壯：

有關建國市場改建案，整個詳細計畫我還未看到，在鄉市長聯誼會報，我曾口頭上請馬公市長提出，也要求民政局打電話通知，但沒提出理由。是土地都還沒有，怎麼提出？至於要給市公所做員工住宅，我們沒看到計畫，他曾請示縣府，我們函覆，因為市場用地，屬公共設施，不得為私有，就是將來蓋了這些房子，只能有使用權，不能有土地所有權，沒有土地所有權，自然不能貸款，完全不符公教住宅的規定。現在第一要解決就是土地問題，縣政府這次有提處理土地案，希望貴會同意土地給他，他才能談興建建國市場的事情，我也希望貴會能通過，免得人家說為了政治因素，縣長不支持這案。剛蔡議員說七十二戶房子蓋好，假如市公所一定要給其員工，各位可以放心，依法他必須公開，這件事可能市公所同仁也不太了解，以為是他們的大福利，其實房子只要一百多萬，只有使用權，沒土地所有權，現我們了解到這程度，因我未看到詳細計畫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呂議員正黨：

建國市場改建，議會立場會堅持，但北辰市場沒詳細規劃，將來會不會是第二個北辰市場？現北辰市場每天都有百姓反映攤販、攤位問題，所以計畫要詳實，不是建國市場蓋好歸市公所管理，就是市公所的，應考量各鄉攤販問題，在路邊警察要取締，所以對鄉下攤販要適切保留。另七十二戶問題，土地縣政府占百分之七十幾，若整個讓馬公市民登記分配，其他離島各鄉有意願，民衆之利益是否受損，所以也應保留他們的抽籤權，讓大家都有機會。

歐縣長堅壯：

北辰市場設計確實不太理想，假如二樓能設計商店、雜貨店、咖啡廳等營業就較好，現在困擾是二樓業者跑到一樓，到一樓又請不上去，每次來陳情，我已交給馬公市公所，管理員應加強管理，他說管理員無法管理，所以找縣長。將來我們希望建國市場，一定要做到這一點，另外市場的功能未發揮前不能提到蓋住宅等其他事，都無法應付需要了，怎能做市場以外的用途？若馬公市公所提這樣的計畫，我們要督導他來辦理。至於七十二戶住戶問題，我剛也說明過，馬公市公所同仁可能不太了解，以一百多萬只得到土地使用權沒土地所有權，並不是非常有利的事，可能他們還沒了解這問題，將來依法要求他公開處理時，若市公所同仁了解只有使用權，我想他們會同意公開辦理。

呂議員正黨：

請問建設局長對這件事看法如何？

袁局長純一：

這案是人事室主辦，已經請示上面也答覆了，做輔建住宅是不行，做其他國民住宅，剛縣長講過，公有土地只能取得使用權，在這原則上，他還沒有腹案。

呂議員正堂：

對臨時攤販擺設，建設局應規定要留出一部分讓鄉下民衆擺設。

袁局長純一：

攤販規則第三條規定：要在當地設籍六個月以上，並做攤販營業才能申請攤販執照，明白的說馬公市場就是馬公市的攤販，湖西就是湖西；有這規定，我們向省建設廳要求現每個鄉市都輔導它做市場。建國市場改建最優先解決是現在建國市場的攤販，有利的才能容納新攤販，因此建國市場的教訓，二樓不設攤販，只在一樓，因此建國市場改建只能容納目前現有的攤販，新攤販可能無法容納。

俞議員喜龍：

北辰市場已有前車之鑑，不要再重蹈覆轍，北辰市場原有幾個攤販，目前增加幾個？鄉下撿拾螺絲一大早就坐車到市場賣，是否違反市場管理規則？剛提到建國市場重建，因縣政府擁有百分之七十土地權利，是否離島縣民也能享受同等待遇，若這塊地撥給市公所，離島居民權益是否跟著喪失？

歐縣長堅壯：

希望貴會同意把這些地有償撥給馬公市公所，讓他能夠蓋市場，因基本上我們支持市公所蓋建國市場，支持以後他一定要依法辦理，不能做公教宿舍，且以後他會了解沒土地所有權狀，這事將來應會有較合理的解決。

俞議員喜龍：

地撥給市公所，縣府還有沒有權利管他，就如北辰市場，縣府建好交給他經營，目前對北辰市場你講的話他會聽嗎？

蔡議員豐盛：

北辰市場是縣府規劃建造的，完成後撥給市公所管理，當時規定地下室攤位要給鄉下民衆賣農產品，但市公所管理後，鄉下攤販沒地方擺發生問題，二樓剩下攤位要給縣民抽籤，到時也沒有，湖西鄉民也沒權利抽籤登記，全部為馬公市民所有。

俞議員喜龍：

建國市場建好，離島鄉民有否權利抽籤，縣府有無權責管他？

袁局長純一：

關於攤販規定是以鄉市為單位，要在當地住滿六個月以上才能申請攤販執照，北辰市場地下室，市公所畫有攤位，但都不來。

俞議員喜龍：

有無畫臨時攤販區。

袁局長純一：

北辰市場地下室劃有區域給各鄉市，但都沒來。
俞議員喜龍：

當時第十屆曾調查各鄉市殘障者，要為他們安排，但縣政府撥給市公所後，他不聽你也奈何不了他，這塊地撥給市公所後縣政府還有沒有權？以後縣政府提出來的，市公所不聽，縣府又要如何？

袁局長統一：

建國市場其他鄉市沒有權利要求分配攤位，北辰市場以前有答應地下室分配攤位，所以有分配，伸張公權力依法要有據，若依法有據一定會管制馬公市，只要我不走一定會依法辦事。

蔡議員豐盛：

建國市場改建同仁會支持，不過為全縣縣民權益，希望縣府站在督導單位立場，這一千四百多平方公尺土地有償撥給市公所後，大樓七十二間住戶一定要求市公所公開標售，使民衆都有權力登記。

澎湖受地理環境之限制，農作物不敷成本，人口嚴重外流，而漁業因沿海資源缺乏，很不景氣，繁榮本縣唯一之途就是發展觀光事業，但受非都市土地分區編定及山坡地管制條例限制，當時地政科長可能沒長程計畫眼光不遠，將鄉下耕地編為農牧地，都沒規劃工業及商業區現本席想在鄉下買土地建廠，都受土地分區編定限制而無法如願，這辦法能否徹銷？

高科長華鴻：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區域計劃分都市土地及非都市土地，自公告後，地政科不遺餘力向上面爭取，目前已有一些進展，四月十日省府公報已登載，今後鄉村要蓋房子，若原建地不夠，在附近邊上農牧用地同意變更，其他一般農牧用地，如果蓋農舍在他的土地百分之十的面積以內也可以蓋，同時山坡地已大部分公告解除，剩下的山坡地都是造林用地，至於一般農牧用地如要大規模使用，可申請開發五公頃，若有計劃並可專案向上申請變更編定使用。在澎湖雖是農牧用地，但都是旱地，要發展觀光畫做遊憩用地，可將計劃報觀光局、旅遊局核准後可變更編定，將來發展觀光沿海地區，若計劃經觀光局、旅遊局核准就可變更，所以非都市土地只是管制不能隨便使用，若真正有計劃都可以解決。

歐縣長堅壯：

山坡地現已不是問題，上面已同意我們縮小到原來的造林區，非都市土地分區編定與都市計劃不同，都市計劃比較嚴格，非都市土地分區編定可變更，剛科長也講了那些情況可變更，另外公共設施也可變更，如東嶼電信機房。

蔡議員豐盛：

非都市土地分區編定規定要五公頃，請問五公頃幾坪？

歐縣長堅壯：

風景區或公共設施不一定要五公頃，零星也可以。

蔡議員豐盛：

現鄉下一塊地都是幾百坪，一萬坪要多少人才能夠擁有？

高科長華鴻：

五公頃以下有計劃使用，如剛才說設工廠，經工業局准予設立，根據工業局核准公文就可變更。

蔡議員豐盛：

但如泰勇工廠，建廠規定要五公頃地目才能變更。科長對土地較內行，幫我找一塊。

高科長華鴻：

最近核准一個案，就是許素葉議員在龍門港申請設立一小型工廠，這工廠有限制建蔽率不能超過兩百平方公尺，保留空地准予百分之七十，她報漁業局核准下來，根據事業計劃核准就可變更編定，不是不可以，只是手續上較麻煩。現在你要設工廠，只要計劃核准。

蔡議員豐盛：

一千坪可不可以？

高科長華鴻：

小型工廠是二百平方公尺，不能隨便要求，有個管制範圍。

顏議員重慶：

剛接到重慶里海埔路及漁隆路老百姓緊急陳情，中國石油公司現施工中六個油槽，等於六個訂時炸彈，晚上石油公司都不派警衛，附近居民認為生活在緊張中，會後建設局趕快通知石油公司這六個油槽趕快處理，否則不肖分子破壞，整個重慶、啓明里會夷為平地。

歐縣長堅壯：

馬上請石油公司處理。

蔡議員豐盛：

林投公園在七十五年受韋恩颶風吹襲，林投公園是本縣唯一的觀光風景特定區，現樹林面目全非，湖西鄉公所經費有限，請縣長八十年度編列預算整理林投公園遊樂區。

歐縣長堅壯：

現林投公園包括附近海域、沙灘全部劃定為風景特定區，有些財團有意投資，報省旅遊局，旅遊局表示一定要有一開發辦法，林投公園就會逐步開發成非常好的風景區。

蔡議員豐盛：

最近農業科長出缺，洪技正有資格升任，不知縣長對洪技正才能、品行評估如何？本席建議真除他當科長。

歐縣長堅壯：

洪技正是很優秀的公務員，品德操守也很好，在幾天前已呈報調升他為科長，相信對本縣農業發展一定會有很大的幫助。

蔡議員豐盛：

本席在議事堂推薦洪技正，希望真除當農業科長。

歐縣長堅壯：

遵照辦理。

俞議員喜龍：

事關望安鄉民利益問題，恒安輪由馬公、望安海運數，本席在議會多次抨擊，到底何時能給本席正確答案。依高雄港務局測量只有十四點七海運，就是加上風向，流速的影響也是十六海運，四月廿日縣府函文給本席說車船處沒錯，

難道是那些儀器錯了？今天議會又給本席一張資料，關於恒安輪海運數，車船處陳請重測，為何這案一弄就是一年多，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都可測，為何每逢議會大會經本席提出，才隨便答覆，超收兩海運非常明確，縣長到底有無誠心處理這件事？若這件事沒一圓滿答覆，本席拒絕審查車船處新年度預算，請列入紀錄。

商處長藍亭：

恒安輪測量問題已報公事到交通處，交通處函請港務局派人測量，但兩次都沒答覆，我們以十八海運計算票價，議員說十六海運，相差兩海運，這問題我也不敢確定多少海運，在開會前我把全部資料送縣政府，縣府有答覆資料直接送給議員，我也再辦一公事請示港務局，請它重測。

蔡議員豐盛：

觀音亭是縣民休閒場所，觀光客也很多，可是現已變成汽車教練場，為保障縣民生命安全，應禁止車輛進入，不然出了人命，責任誰負。

歐縣長堅壯：

那邊本來就有管制，是因最近民間劇場開演把門打開，那裏有鐵門，請同仁再去關起來。

俞議員喜龍：

奉勸縣長及各主管不要落人口實，不要認為「哭的孩子才有奶吃，不哭的孩子沒奶吃」，現社會環境已不一樣，本席以理性問政，「做一天和尚，要敲一天鐘」，不管這鐘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如何敲，希望敲響一點，使週邊的人都能聽得到，以此共勉。

許議員麗音：

本席不是國民黨員，最近新聞媒體均大幅報導「黨員初選」的問題。本席認為。每一個政黨都可以有自己的一套措施，但不能違憲。國民黨的黨員初選，竟然決定高中生也有投票權。為此，本席曾問我的學生，問他如何決定投下自己神聖的一票。他回答說：「我看選票上那一張照片漂亮就投給他，因為我一個也不認識。」本席不反對大學生有參政權，但對於尚未踏入社會的高中生，本席持保留的態度。讓高中生參加黨員初選，不但對國民黨造成傷害，對國家也會造成傷害，希望各政黨不要為了達到某種目的而違憲。同時，也請記取卅八年因共產黨發動大規模學潮，導致撤退到台灣的歷史教訓；放眼韓國，也是因學潮連連而政情、社會動盪不安。這是本席首先要強調的問題。接著，本席要談居住問題。憲法、民法對人民的居住權有明文保障，請縣長尊重縣民的居住權，本席不反對把天后宮列入一級古蹟，但把周圍地區也列入保護區，妨碍地方發展，影響民衆居住權，本席不苟同。據悉，係縣府行文要求省府將該區列入保護區，新建建築物須依「既有之古樸風貌」施工。請問：現有的建物那一棟有「古樸風貌」？請縣府提供標準圖讓民衆有依據。否則，為何兩旁都可建高樓大廈，何獨裡面的舊宅不能重建？而且，在保護區內，政府所建的公廁却是新式的，政府可以，民衆為何不可

以？最近馬公市決議新開闢的六條道路均不收工程受益費，為何獨獨對中央街的民衆那麼苛薄？其次，本縣的土地中以「農牧用地」的面積最多，政府也再三表示，為了保護土地不會被濫建、濫葬、濫採，各鄉市將加派巡查員加強巡查，依法查報。但是監理站對面却在大量土木，政府為何視而不見？即使是軍方的土地，也應該用在「軍事設施」上才對。

高科長華鴻：

軍方在監理站對面建海軍宿舍，我們要求海軍要依法處理，最後專案呈報中央核准。民衆若有必要，也可專案呈報。

許議員麗音：

選你當縣長真是失望又難過！教師會館就是因為土地的編定目的不同，所以即使預算通過了也不能改建為綜合大樓，難道你忘記了嗎？

歐縣長堅壯：

我們編列要重建教師會館的經費被貴會刪除。

許議員麗音：

一、農民銀行大樓用地也在住宅區內，縣府也是專案呈報，說可以設銀行，政府機關那麼方便，為什麼老百姓不可以？監理站對面的農牧用地軍方為何可以建大樓。

二、縣府被佔用的宿舍為何不收回？澎湖部的經費難道會比縣府短絀嗎？為什麼房舍要借給他們，還要代繳税金？究竟要不要收回？縣長如果沒有魄力收回，縣長不妨讓我來幹。

，我保證可在短期間內收回被佔用的財產，並讓民衆在農牧用地建房屋。

歐縣長堅壯：

一、有關高中生參加黨員初選問題，那是國民黨中央的決策，也是為了保障黨員的權力才做的決定。至於可能產生的後遺症，也正在評估。

二、中央街古蹟保留區問題，我也認為應縮小範圍到「點」就可以，「區」應開放，但須要等都市計畫重新檢討時才能提出來檢討。

許議員麗音：

不要再拖延了，政府已嚴重侵害到民衆的權益了。

歐縣長堅壯：

過去都市計畫委員會並沒有決議要取消管制，所以一直留著。我願意尊重大家的意見，儘量取消。

許議員麗音：

本席左臂綁「白紗布」，代表澎湖縣民向縣府官員表示嚴重的抗議，你們沒有善盡職責，沒有照顧縣民，任由上級政府侵凌我們縣民，縣府的公權力何在？

歐縣長堅壯：

軍方在監理站建房舍完全是依法辦理，我們已呈報上級核准。

許議員麗音：

縣長的意思本席很清楚。問題是軍方可以，我們民衆也應該可以才對，縣長應全力爭取才對。

歐縣長堅壯：

軍方在監理站對面建房舍有法律依據。另外，公有房舍被佔用問題，請財政科儘速依法處理。

許議員麗音：

請問本縣一年稅收多少？

李處長久德：

連同國、省稅，總共三億三千餘萬。

許議員麗音：

處長是否希望增加稅收？

李處長久德：

我當然希望本縣的收入能增加。

許議員麗音：

一、馬公航空公司的董事都是澎湖人，而且成立的目的地也是要解決本縣的交通問題，縣長應設法請他們把總公司遷回澎湖，以便本縣每年增加一億元的稅收。另外，縣府應訂

定妥善的獎勵投資辦法，鼓勵業者到澎湖投資觀光業。

二、救國團無償撥用本縣觀音亭的土地建活動中心，他們有固定的收入，觀音亭四周的環境理應由他們維護才對，尤其其槌球場地凹凸不平，亟須整建。

歐縣長堅壯：

我們函請救國團研究辦理。

許議員麗音：

一、第一賓館每年的維護費高達廿七萬元，而總統到澎湖的次數很有限，所以應儘速開放，作為觀光據點。另外，跨海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大橋應多留涵洞，以免內海成為「死海」。

二、各項工程偷工減料的情形非常嚴重，以海水游泳池為例，才十幾年而已，就要報廢了，你任內新建的兒童游泳池也不能用，這兩座游泳池乾脆租給我來當作養蝦池好了。

歐縣長堅壯：

海水游泳池底部及進水部分已損壞，又無法修復，而且新建的游泳池也即將完工，所以準備把這座游泳池報廢。兒童游泳池被韋恩颶風擊毀，目前已修復，準備今年夏天開放。

許議員麗音：

有沒有維護人員？

歐縣長堅壯：

我們會處理。

許議員麗音：

一、本席很懷疑。另外，公共廁所不妨交給民間管理，適度的收費來維護。否則，像現在，所有的公廁幾乎都不能使用，臭氣沖天，污水四溢。

二、電力公司、電信局、自來水公司等機關很霸道，挖馬路理管線就全面封閉道路，不但影響交通，而且嚴重妨礙生意人的營運。縣府應要求這些單位，挖馬路應馬上回填。另外，三號道路拓寬工程，用地單位向民眾徵收十六公尺寬的土地，事實上却没有用這麼多，請把那些土地還給民眾。

三、縣府保護特權，講美海岸林地係向民眾徵收的土地，一般

人不可埋葬，但是特權份子却可以，講美人提出嚴重抗議後你們才又說大家都可以葬，這算什麼公權力？

四、道路施工品質很差，儘管單價居全省之冠，但品質却最差，到處凹凸不平，請縣長今後務必特別注意。

五、馬公市公所即將辦「市運」，市長已宣布，凡是破紀錄者頒發一萬元獎金。最近本縣國小學童參加南區小學運動會，勇奪冠軍，縣長準備如何獎勵他們？

歐縣長堅壯：

我們會發獎金，並辦茶會來慶祝。

許議員麗音：

請明確告訴我，究竟要發多少獎金給這些表現優秀的小選手？

謝局長沐霖：

我們準備以一萬元來獎勵這些小選手，至於教師，準備以精神鼓勵。

許議員麗音：

金額太少了，至少要五萬元，縣長可動支預備金。

歐縣長堅壯：

我了解一下預算情形，而且預備金也動支不少了。

許議員麗音：

請縣長儘速籌募本縣的體育基金，目標放在五百萬元。

歐縣長堅壯：

我們剛籌募過文化基金，體育活動若有必要，可從文化基金中動支，至於體育基金，請教育局規劃一下。

許議員麗音：

只要縣長肯出面籌募，本席全力支持，個人捐兩萬元，我先生也要捐一萬元，同時本席也願陪你去籌募。

歐縣長堅壯：

請教育局及體育會研究辦理。

許議員麗音：

請縣長協調有關單位，永安橋應多留涵洞，使海水能順暢流入，以保護內海資源。並於內海投放人工魚礁，一方面可防止拖網船在內海作業，且可增加內海漁業資源。如果再不保護漁業資源，我們澎湖的前途就要亮紅燈了。另外，縣長曾表示要爭取在本縣設觀光賭場，但到現在還沒有下文，縣長有何構想？

歐縣長堅壯：

我曾利用各種場合、會議在爭取，但碍於現行法令，始終無法突破，只有從修改刑法或制定特別法兩種途徑着手，但到現在上級還沒有做決定。

許議員麗音：

請縣長極力爭取早日在澎湖設觀光賭博，韓國能，我們為何不能？縣長要有魄力，大刀濶斧的建設，澎湖的明天會比今天更好。

張議員啓明：

首先請縣長先談談就任三年半來的感想。

歐縣長堅壯：

個人三年來一直全力推動縣政，但縣政是否能順利推行，

並不是縣長一個人就可以，縣府全體同仁的努力才是最重要的因素，現在是發揮團隊精神的時代，而是個人英雄主義的時代，縣府的主管、同仁都很優秀，也很努力，但顯然做得不夠理想，我許多構想沒有全部實施，打了折扣，行政效率也不盡人意。但這並不是意味我們同仁故意不做好，而是許多方面碍於法令，以致無法放手去做。同時，省府及中央對我們的要求，建議也無法全部採納，不過中央及省府對我們是很照顧。總之，我認為我及縣府同仁都很賣力，而且合作無間，只是碍於某些因素而無法盡善盡美。

張議員啓明：

縣府有許多臨時人員，為什麼不納入正式編制，長期僱用？

周主任秘書開明：

縣長一向很關懷臨時人員的福利，儘管是臨時人員，也都為他們投保，由於各業務單位有不同的預算及來源，我們視情形聘僱，一般而言都是長期僱用，除非是專案業務，工作完成後經費就沒有了，不得已才終止僱用，對於資深的聘僱人員，我們都設法優先安排。

張議員啓明：

臨時僱工例假日有沒有薪資？根據縣府的資料顯示除了十九位臨時僱工外，還有三萬零三百八十工，兩者如何區別？

周主任秘書開明：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本府的臨時人員有兩種性質，一種是約僱人員，共卅二位，另一種是臨時僱工，有四十八人。約僱人員的員額要報省府核准後才能設置，薪俸按月發給，也有加班、出差費。臨時僱工的人事費編在業務費，上班時才可以領薪水，例假日沒有，不能報加班費。本府對於他們的薪資都是依省府規定的上限發給。

張議員啓明：

縣府應輔導他們成立工會，使他們的權益能得到勞動基準法的保障。

周主任秘書：

本人代表本府所有臨時人員向張議員致謝。但依工會法規，各級政府行政機關、學校的員工不得組工會。

張議員啓明：

一、這些臨時人員並不是在辦公室內辦公，而是要到外面做工，縣府應特別重視他們的權益。

二、縣府所頒布的法令，民衆了解多少？縣民如何到政府機關洽公？若無法順利洽公，如何處理？

鄭主任博文：

行政法令相當多，民衆不見得都知道，若有新修訂的法令，我們會透過報紙向民衆宣導。民衆的申請案，我們都分送各單位處理，工商登記方面，我們派有專人為民衆服務。

張議員啓明：

一、目前各鄉市、村里都有圖書館、室，縣府應把法令規章送

到各鄉市、村里陳列，讓民眾參閱。

二、望安、七美的公共汽車的駕駛員身分如何確定？是勞工或是政府的公務員？

余主任潤心：

應該算是勞工。

張議員啓明：

依刑法及公務員服務法的規定，他們却是公務員，也就是說，他們得不到公務人員的待遇，但却要盡公務人員的義務，這個問題主任有何看法？

余主任潤心：

編列員額內的人員當然屬於公務員範圍，編制外的臨時人員是屬於勞工範圍。

張議員啓明：

一、臨時人員盡公務員義務，但無法享受公務員待遇。這個問題請主任深入研究，並於第八次大會時答覆本席。

二、「財政為庶政之母」，本縣財政狀況不佳，財政科長如何

做到「開源節流」的最高原則？總預算的編列原則為何？

孫科長顯榮：

本縣百分之八十五的經費都是上級補助的，本身的收入有三項：一是課稅；二是規費；三是出售財產。七十八年稅課收入八千多萬，下年度才七千多萬。規費收入也無法成長，其原因是政府不斷實施便民措施，在這種情形下「開源」實在很難。處理非公用土地是開源的重點，近三年來一直保持三千萬的收入，下年度將提高到五千萬。當然，

最重要的來源還是上級政府的補助，這就要靠各業務單位積極向省、中央的相關單位爭取。然後我們妥善運用來之不易的經費，充分發揮功能。有關預算編制的原則，我們是依省府頒布的「預算編審辦法」來編列。有統一規定的，我們當然依規定編列，業務費則從嚴編列，而且沒有成長。最優先列入的是各項工程配合款，其次是配合縣長的施政。

張議員啓明：

預算編製應依據地方的特性為原則，不宜全部依據上級的統一規定。請問何主任：七十八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如何？

何主任協昌：

要到年度結束後才能確定，目前看不出來。

張議員啓明：

縣府的預算是零基預算或是計畫預算還是績效預算？

何主任協昌：

我們的預算是計畫預算，也把零基預算的精義納入。

張議員啓明：

業務單位所提出的預算經常被「新頭去尾」，甚至全部被剔除，以致承辦單位意興闌珊，為了避免麻煩，乾脆把去年的預算書拿出來照抄。縣長應了解，政策錯誤比貪污更可怕，在審查概算時應慎重，該編的一定要編。明年度的預算孫科長認為那些應刪除？

孫科長顯榮：

我請各位議員幫忙，明年度的預算能照案通過。

張議員啓明：

俗語說：新官上任三把火。請問稅捐處長：你這三把火準備怎麼燒。

李處長久德：

我第一個原則是來到澎湖就是澎湖人，當然要為澎湖人服務。其次是該課的稅一定要執行。不該課的稅一毛錢也不能課徵。第三是要加強本處同仁的服務精神，為全體納稅義務人提供最好的服務。

張議員啓明：

教育捐是一項很不合理的制度，本來「捐」是一種臨時的稅，但想不到一實施就廿幾年，實在沒有道理。另外，重複課稅的情形很嚴重，生意人不但課營業稅，還要課營利事業所得，年度結束後又要申報綜合所得稅，房屋稅又特別高，各種稅又附加教育捐，一條牛剝了好幾層皮。教育捐的課徵既不合情又不合理，如果要籌措教育經費，乾脆制定教育稅法，請問處長有何高見？

李處長久德：

稽徵機關沒有權決定要不要課徵「捐」，我們完全依上級規定辦理。如果教育部門認為不須要教育捐，可向上級提出來，只要上級核定，我們馬上照辦。至於教育捐是否應停徵，不是我們的權責，個人不便表示意見。

張議員啓明：

我也知道不是你的權限，但希望你向上級反映。其次，稅制改革已進行很久了，但民衆依然有許多怨言，顯然仍有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許多不公平之處，許多大企業家運用各種方式逃漏稅，一些升斗小民、公教人員則一分錢也逃不掉。更不公平的是利息所得每年卅六萬元以下者免稅，月薪幾千元的却要課稅，這豈不是表示政府對有錢人特別照顧？請處長務必把這種不公平的現象向上級反映。其次，請問本縣民衆每年的消費額多少？

何主任協昌：

我們沒有做這方面的統計，所以沒有資料。

張議員啓明：

勞基法於七十三年七月一日由總統公布實施，但內容不夠周延，而且似乎有矛盾之處。請問本縣勞工總數多少？享受到勞基法保障的有多少？

郭局長志成：

本縣參加勞工保險的總數約一萬五千八百人，加入工會的大約是三千八百人，加入工會的適用勞基法。

張議員啓明：

只有五分之一的勞工受到勞基法保障，另外四分之三得不到保障隨時都可能被解僱，他們盡了納稅的義務，却享受不到法律的保障，實在太不公平了。

郭局長志成：

張議員的高見很有道理，我們向上級建議。

張議員啓明：

連縣府內的臨時人員都無法受到勞基法的保障，更何況是私人機構的員工。其次，據悉行政院有意於三年內把公告

地價調整到和市價一樣高，有否其事？
高科長華鴻：……

行政院準備把公告現值調高到市價的水準，本來今年七月一日就要調到市價的六成，但因考慮到調高無法抑制「狂飆」，且會刺激物價，又會增加民衆的負擔，所以省、市政府三位首長晉見 總統，說明可能發生的後遺症，總統很關切，因此今年將只作小幅調整，各新生地等公共設施完成後，地價自然會增加。本縣有六百六十個地價區段，謹調整八十四個區段，其中包括從農地變更為建地而調整的地段，另外是毗鄰馬路的農地，也稍作調整。

張議員啓明：

民間向政府買土地一坪幾十萬元，政府征收民間土地一坪才幾千元，如果公告市價與市價拉平，比較合理。其次，年度即將結束，縣府的歲入、歲出才達到百分之五十至六十，能否如期完成百分之百的目標？

何主任協昌：

稅課部分均按規定收入，但部分收入，如出售土地，上級補助還沒有撥到。

張議員啓明：

一、距年度結束僅四十幾天，有可能在短短的一個半月內完成百分之五十嗎？簡直是天方夜譚！希望你們今後要妥善的計畫，嚴格執行。

二、警方所成立的霹靂小組成員有多少？能否應付突發狀況？
孟局長宜蓀：

霹靂小組的成員不多，只有二個小隊。以本縣的治安情形而言，應該是有問題。

張議員啓明：

如果他們無力處理，局長是否會加派人員支援？

孟局長宜蓀：

我們有一定的作業的程序。

張議員啓明：

一、根據勞基法規定，每個人每天工作以八小時為限，但是本縣的警員工作時間遠超過這個時數，而且只能領到一千二百元的加班費，高雄市的警員却可領一萬六千元的加班費，差距未免太大了吧！局長應據理力爭才對。

二、請問陳局長：你就任以來，有沒有把取締密醫、偽藥列為重點工作？藥品管理情形如何？

陳局長友邦：

我就任以來，取締一件偽禁藥，撤銷一件。

張議員啓明：

報載日本學生近視比例日漸減少，而我們則日漸增加。請問原因何在？如何解決這個問題？

陳局長友邦：

造成近視的原因很多，我們經常到各校去了解教室的照明亮度，並輔導學校為學生做視力檢查。本縣尚有部分學校照明設備不甚理想，這可說是造成近視的主因。

孟議員喜龍：

衛生局有沒有告訴學校如何解決？

陳局長友邦：

我們有向學校提出建議。

俞議員喜龍：

那幾所學校照明設備不良？

陳局長友邦：

我還要回去調閱資料才能確定。

俞議員喜龍：

局長有沒有向上級報告學校照明設備不良的問題？

陳局長友邦：

學校應向教育單位報告。

俞議員喜龍：

謝局長是否了解那幾所學校採光有問題？

謝局長沐霖：

六年國教發展計畫內有加強照明設備的項目，我們再三要

求各校，應經常到教室測光，並改善黑板、桌椅。

俞議員喜龍：

請縣長務必重視這問題，下一代的視力健康相當重要。

張議員啓明：

請問衛生局對於防疫保健業務推動情形如何？

陳局長友邦：

我們對預防注射的工作很重視，績效也很好。唯一的缺失

是離島因電力供應不正常，疫苗的保管不理想。

張議員啓明：

一、夏季將屆，蚊蠅叢生，台灣本島登革熱蔓延，請局長務必

重視這個問題；儘速派員消毒。另外，漁產加工後的內臟

到處丟棄，也很容易引發病媒，也請重視。

二、本縣是「上山有限，下海無窮」，請問洪代科長，如何防

止海難，以保障縣民的生命財產安全？

三、請農業科繼續投放人工魚礁。其次，水產養殖用電希望能

比照農業用電，優待漁民，以減輕其負擔。

四、據經濟學字表示，當國民所得超過五千美元以後，就會很

重視休閒活動。我國的國民所得已達四千美元，因此，我

們各種觀光設施應及早規劃，以應未來之需。其次，七美

、望安地區的觀光據點規劃進度如何？是否落後？原因為

何？

五、請問商處長：今後車船處經營方針為何？接掌前虧損多少

？接掌後虧損多少？虧損原因為何？如何使虧損減到最低

？

以上各問題請以書面答覆。

劉陳議員昭玲：

一、縣長風塵僕僕下鄉訪問，可說是很辛苦，但我相信你的辛

苦不會白費。我們民意代表在議事堂內向你提出應興應革

事項，但這畢竟是間接的，你下鄉和縣民作面對面的溝通

，親自到各地方看，這才是直接的。因此，本席肯定縣長

經常下鄉的作法。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俗語說：見面三

分情，下鄉對你的競選連任亦有莫大的幫助。

二、縣府內組織編制有大幅調整的必要，每個地方的特色不同

，發展方向不一，政府的組織編制亦應不同。本縣是一個

以觀光及漁業為發展導向的縣，但是縣府內只有一個觀光課，才只有四名職員，每年僅有一、兩百萬元的預算。在這種情形下，能為我們的觀光事業做什麼？漁業是本縣的經濟命脈之一，但是漁港股也才只有少數的幾個人。希望縣長能以大刀闊斧的魄力，全面調整縣府的組織編制，以符合實際的需要。

歐縣長堅壯：

縣府的編制可說是「麻雀雖小，五臟俱全。」，各種業務都必須辦理，省府對業務如何調整不會有意見，但對總員額的限制很嚴，必須依人口及面積來計算，我們要求把海域也計算在內，但省府不同意。因此，我們的總員額經常超過，要想成立新單位，必須在總員額內調整，所以我們很難處理。在行政會議中，我據理力爭，也只同意我們增加一名勞工行政課員及交通行政人員。

顏議員重慶：

觀光客才幾個人而已，如何推動本縣的觀光業，應請省旅遊局在本縣成立管理處，這樣和縣府的總員額就沒有關係了。另外，本縣的新建工程很多，由於沒有工務局，許多工程由教育局發包，外行人當然辦不好，以致游泳池、羽毛球館等問題重重。業務那麼多，沒有人去推動，如何完成呢？因此，請縣長據理力爭，增加員額。

歐縣長堅壯：

我們正向觀光局及旅遊局爭取在本縣設分支機構，是否能如願還不知道，另外，民政局及教育局都已增設一名土本

技士，今後應該不會有問題才對。

劉陳議員昭玲：

一、請縣長應和各單位主管多聯繫，不要與之所至就調動人員。
二、「城鄉均衡」的目標應加速推動，目前許多離島村里沒有國中，以致國小畢業生必須離鄉背井才能升學。一個十二、三歲的青少年，心智尚未成熟，亟須要父母親的照料，否則很容易誤入歧途，這不但在家庭的損失，也是國家的損失。縣長應該聽說過：興辦一所學校可以關閉一座監獄的名言吧！烏嶼是本縣一個不算小的離島村莊，由於沒有國中，以致該村的國中生須前往白沙國中就讀，有些住在赤崁，有些則每天搭乘交通船往返，舟車勞頓叫他們如何用功讀書？烏嶼村民迫切希望在該村設國中分部。當然，所須經費很多，但縣長不妨分年編列預算，這絕對是一項正確又必要的投資。

歐縣長堅壯：

個人很支持在各離島設學校，但是中央及省府不見得贊同，先請教育局及財政科報告後我再綜合說明。

謝局長沐霖：

本縣鄉間人口外流情形很嚴重，迷你學校很多，目前的政策是儘量合併迷你學校，把結餘的經費來充實學校的設備。烏嶼設國中分部之議，我們慎重研究。

顏議員重慶：

虎井設有國中分部，烏嶼應該也可以才對。

謝局長沐霖：

那時候虎井里居民多，所以設分部。如果我是學生家長，我寧願把小孩送到大型學校就讀，因為大學校的設備比較好，也有切磋的機會。

顏議員重慶

烏嶼村要求設國中分部的理由很充分，縣府的看法如何？

劉陳議員昭玲：

據烏嶼村民表示，他們的子弟到外地唸國中，別的沒學會，抽烟、喝酒、打牌却樣樣精通。許多家長為了防止子弟變壞，決定不讓他們唸國中，寧可把他們留在村內打漁，以免淪為社會敗類。

謝局長沐霖：

目前的政策是合併迷你學校，有關烏嶼的問題，究竟是設分部或設九年一貫國民中小學，我們研究辦理。

劉陳議員昭玲：

本席認為應從分部着手，烏嶼村民願意全力配合，而且校地也沒有問題。

孫科長顯榮：

省府已決議要裁併迷你學校，沒有達設校標準者改為分部，沒有必要的分部應撤除。本縣共有卅五所迷你國民中學，裁併迷你學校，可充裕教育經費。從七十六年決定要裁併以來，本縣並沒有着手進行，最近省府又再度要求裁併……

劉陳議員昭玲：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全校只有六、七個學生的學校是該裁併，但該設的還是要設。

顏議員重慶：

在烏嶼設國中分部人事費所增有限，因為學生回烏嶼就讀後，白沙國中的教師就必須減少，最多也只是多一位分部主任而已。

歐縣長堅壯：

中央及省府再三要求我們要裁併迷你學校，而且也正式來公文要求我們辦理。我認為，該裁併的學校大都在離島，實在不宜裁併。最近教育廳又要求我們裁併，甚至有一位曾在本縣任教的老師，離職後向教育部陳情，指出本縣離島學校都該裁併，以免浪費公帑。這一來弄得我真是友誼土臉，但我還是堅持不裁併。俞院長蒞臨巡視時又提到這個問題，我仍然向俞院長據理力爭。在這種情形下，要增加分部實在很難，除非是裁掉一所分部再增設一所分部，但又該裁那一所呢？實在很難。唯一可行的是要求省府讓我們設九年一貫國民中小學，另外是，再三年後，東吉分部可能就沒有學生了，如果我能連任，我就可以把東吉分部撤裁，再在烏嶼設分部。

顏議員重慶：

本縣馬公國中等十所馬公近郊的國中、小學，已從偏遠地區改為一般地區，導致省教育廳準備補助的七百餘萬元實設備費，這十所學校一文錢也得不到，這種區分方法令人費解，而且也不合理，本會已建請省府應一視同仁。另外

一個問題更嚴重，這十所學校變成一般地區後，教育部所補助的「鼓勵偏遠地區教師津貼」就領不到了，每個月減少一萬元以上的收入。因此，這十所學校的教師人心惶惶，說不定以後這幾所學校就沒有教師了。

謝局長沐霖：

這個辦法教育部正在研討中，我們會積極爭取。

顏議員重慶：

這十所學校被劃為一般地區後，不但學校的設備費沒有着落，連老師的薪水都減少了，問題相當嚴重。我們澎湖本來就是離島，應該全部列為偏遠地區才對。如果他們的新水果真減少一萬元，可能就要走上街頭抗議了。

許副議長南豐：

早在兩個月前我就提醒教育局了，你們却漠不關心。

謝局長沐霖：

還沒有定案，我們會繼續爭取。

劉陳議員昭玲：

盼望多年，海豚終於又迴游到沙港村了，我想這不僅是沙港村民的事，也是全縣民衆的事，縣長有沒有去看？

歐縣長堅壯：

我不但去了，還把旅遊局長也請去，而且也因為今年把西港港深海豚才會游進去。

劉陳議員昭玲：

現在還有十幾條海豚飼養在以前所建的海豚池內，由於設計不當，所以海豚撞得皮破血流。

歐縣長堅壯：

長遠的計畫應在沙港建海豚觀光區，我們已把計畫呈報上去了。詳情請鄭主任說明。

鄭主任博文：

鄉公所有擬定發展計畫，包括在沙港興建民俗文化館、海豚表演場，總經費九百餘萬，另外，他們又準備撤銷其他一項計畫，把資金也移到沙港，這樣總共二千多萬，七十九年度開始執行，經費由上級專業補助，交鄉公所執行。

劉陳議員昭玲：

一、談到海豚，我們沙港人倍感委屈，不少媒體經常報導我們沙港人是野蠻民族，把捕來的海豚殺掉。其實，沙港村的文化水準很高，殺海豚有很正當的理由。日本人稱呼海豚為「海中黑魔」，一條海豚每天要吃掉廿幾公斤的魚。前幾年海豚沒有迴游到本縣海域時，本縣漁民捕到許多鱸魚，今年海豚一到，就沒有鱸魚的踪跡，漁民認為兩種魚類有互動的關係。以今年為例，除了海洋世界所購買的十餘尾之外，尚有十餘尾，善心人士把牠們買下來準備放生，結果這些海豚根本不走，附近的小魚全被吃光了，破壞海域自然生態，如果不投放飼料，這些海豚早晚會餓死。因此，並不是沙港人野蠻，而是留下那些海豚根本無益，相信等到海豚表演場完成後，就不會再殺海豚了。

二、本席在去年五月的大會時，建議在沙港村內增設一個招呼站，公車處也派人去勘查，並表示沒有問題，可是到今年還沒有設。本席前些日子提出後，處長和本席到現場了解

，證實的確沒有。在處長的指示下，過了兩天招呼站就設了。本席認為既然已經設了，就不必再追究，或許是承辦人一時疏忽，但希望今後能加強內部溝通，提高行政效率。

三、俗語說：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由此可見造林是一件很難的工作。本縣喊了好幾年的造林，從七十四年到現在，也花了四億元的經費，請問樹林在那裡？縣民深深了解造林的重要性，所以政府征收他們的土地要造林時，縣民全力配合，毫無怨言。政府理應有績效，才對得起民衆。本席認為，造林工作不妨採取「精兵制」，先選擇適當地點，選擇好品種，配合現有的人力來試種。像現在，在海岸一種就幾十公頃，樹苗的品種也不好，又乏人照顧，成效根本等於零。另外，不妨比照工程發包方式，以成活率的高低，計算費用，包給民間種植，或許績效會比較好。

歐縣長堅壯：

造林承包商的要求很嚴，本縣目前還沒有合格的廠商，所以很難實施。不過既然劉陳議員提出來，我們會再研究可行性。

謝局長沐霖：

剛才副議長及顏議員所提出來的一般地區學校教師待遇問題，目前中央還在討論中，但根據草案的規定來看，本縣的全體教師都可享受到加給的優待，每位老師都可加薪，絕對不會減薪。

歐縣長堅壯：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老師的薪水絕對沒有影響，至於一般地區及偏遠地區的區別，在充實設備經費方面可能有差別，我們會全力爭取，將全縣都列為偏遠地區。

劉陳議員昭玲：

文化中心中正公園內是否列入造林計畫內？

歐縣長堅壯：

今年已經開始種了，而且大面積的種植。

劉陳議員昭玲：

中正公園完成那麼多年了，為什麼到現在才開始種樹？據本席了解，根本就沒有樹木，到處是雜草叢生。

歐縣長堅壯：

我就任後就要求林務股要儘速綠化中正公園，但林務股表示，所有的造林工作都有計畫，預定的林地種完後，樹苗就用完了。

劉陳議員昭玲：

所以我說你們方法不對，浪費公帑，花了四億多的造林經費，樹林在那裡？中正公園是很理想的造林預定地，也有必要造林，你們為什麼不去種？

歐縣長堅壯：

我早就要求林務股把部分樹苗改種到中正公園、林投公園，但上級不同意，錢是上級撥的，將來要來驗收。

劉陳議員昭玲：

錢是上級補助的沒錯，但是他們不了解本縣的地理環境。

歐縣長堅壯：

中正公園是有種過，但成活率不高是事實。

劉陳議員昭玲：

現在我們馬上到現場看。

歐縣長堅壯：

好的。

許副議長南豐：

劉陳議員的總質詢到此結束，下一位輪由陳記順議員，從

十點卅分開始。

張議員啓明：

恒安輪歲修情形如何？

商處長藍亭：

恒安輪在四月底以前必須檢查完畢，是「年檢」不是「特

檢」。

張議員啓明：

為什麼要選在觀光旺季檢查？按規定可以提前三個月，也

可以延後三個月。

商處長藍亭：

預定六月二日以前可以回來恢復航行原來航線。

張議員啓明：

這段期間離島地區的交通問題、民生必需品補給問題如何

解決？

歐縣長堅壯：

恒安輪在此時歲修的確不當，以後要改進，這段期間離島交通由光正輪負責。

張議員啓明：

光正輪是否同意？

商處長藍亭：

恒安輪每年歲修都由光正輪代替，今年也是。

張議員啓明：

但是有人去托運貨物時光正輪却不接受。

歐縣長堅壯：

請袁局長馬上協調。

陳議員記順：

事實上許多遊艇係以交通船名義申請，有固定航線，縣府

應可要求他們航行當初所申請的航線，尤其是在恒安輪歲

修期間。

歐縣長堅壯：

陳議員的高見很有道理，請建設局馬上辦理。

俞議員喜龍：

本會要求縣府提供恒安輪的歲修資料，但至今尚未提出。

其次，有關望安至馬公的距離，公車處已函覆，確實距離

為十六哩，縣府將於本次大會前把新票價送到本會審議，

可是到現在也尚未提出來。另外，交通船及遊艇有何區別

？（請書面答覆）

商處長藍亭：

我們無法提出望安至馬公里程數的資料，因為測量……。

俞議員喜龍：

這種答覆有藐視本會之嫌，目前是按十八哩計票價，既然

已確定只有十六海涇，就應依此計算票價，並送本會審議。而且公車處在第十五次臨時會時已表示本次會將提出，為何到現在還沒有下文？請大會主席裁決！

許議員嘉生：

請縣長提供你的政見實現情形資料。

歐縣長堅壯：

請民政局馬上提供。

陳議員記順：

一、縣長在競選之際，開出許多「支票」，目前又將尋求連任，因此，你勢必先將這些支票「兌現」才能取信於縣民。所謂的「政績」應該是指將本縣帶入另一個新局面的重大事務，才能得到縣民認同，而不是施政報告中的「流水帳」。

二、李總統在擔任省主席時曾指示，只要有完整的計畫，再多的經費都可以投資。本縣很明顯是應往觀光方面發展，因此，縣府應寬列預算，擬訂完善的規劃書，呈報上級，爭取經費。儘管上級也有擬訂計畫，但他們的規劃是否切合我們的需要？本席曾數度出國考察，在香港竟然看到從本縣運過去的海豚在表演，真是感慨萬分。我們有許多觀光資源，但却未善加運用，實在可惜。

歐縣長堅壯：

我們早在三年前就呈報在沙港建海豚飼養場的計畫，省府已同意，經費也撥下來了，明年就可以動工。

陳議員記順：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有沒有專人負責？

歐縣長堅壯：

硬體設備完成後再來進一步規劃。

陳議員記順：

應同時進行才比較符合時效，否則又要拖好幾年了。

歐縣長堅壯：

我們希望硬體設備完成後有人來投資，出租也可以。

陳議員記順：

本席上次所提出來的學生月票問題，是否已解決？

謝局長沐霖：

按規定國中小學生必須在學區內就讀，若不越區就讀就不會有問題。目前國中二、三年級可以，一年級暫時不可以，業務是公車處承辦。

洪議員榮郎：

凡是影響海豚迴游的定置網均應研究變換位置，否則海豚進不來。

陳議員記順：

請商處長說明，依據那一條法令規定，二、三年級的越區就讀者可以買月票，而一年級不可以？

商處長藍亭：

會後我把法令送給陳議員。

謝局長沐霖：

省交通處規定，跨區就讀者不得售與月票，已購買者，延至畢業為止。

陳議員記順：

車船處是本縣的公用事業，應以服務為重。而且，越區就讀錯不在學生，而是某些學校的設備，師資無法讓學生家長滿意，才會如此，公車處應允許他們購月票才對。

歐縣長堅壯：

因為交通處規定不可以，我們只好照辦。

陳議員記順：

公車處的虧損，交通處要全額補助嗎？如果是，本席沒話講，否則，本席堅持，要不然就把明年度所列的補助全部刪除。

歐縣長堅壯：

請公車處申覆，並繼續發售月票，公車處的虧損請資會大力支持。

陳議員記順：

本縣的造林工作績效不彰，問題究竟在那裡？報載，道路拓寬時，兩側的行道樹沒有妥善處理，挖土機一下子連根拔起，看了真令人心痛，農業科應特別注意。

歐縣長堅壯：

近三年來的大面積造林有成效，農委會的計畫就是要先造海岸防風林，再造內地，相信再兩年，成果更明顯。有關行道路移植問題，韋恩颱風後，許多樹木被襲倒，有些則已逾齡，無法存活，因此拓寬道路時就沒有移植。

洪議員登郎：

本席提供一點給你們參考，不妨先在海岸先種蘆葦及仙人

掌，這兩種植物很容易栽，不妨鼓勵縣民種樹，分配一定的樹苗，成活的話就給獎，相信效果會很好，而且也比像用大批臨時工去種還要便宜。

陳議員記順：

一、砂石問題一直困擾著縣府與本會，本席認為縣府多與社區溝通，蔘裡社區就是一個成功的例子。另外，不妨規劃一個專業區，由政府直接經營，相信阻力會減到最低。再則，應研究到無人島開採的可行性，無人島就沒有阻力了。二、公有房舍被佔用，借用的情形相當多，縣長應儘速收回，否則就請借用、佔用單位購回。

三、今年九月新台澎輪就要加入高馬航線了，據悉現有的船員、幹部將大幅更換。現任船長已服務八年多了，對海域、航道、氣候都相當了解，其他幹部也幹了十幾年了，個個能力強，經驗豐富。新任的船長對高馬線是否了解？對「黑水溝」是否熟悉？萬一因不了解這條航線的特性而發生意外，吃虧的是我們的縣民。

歐縣長堅壯：

我們馬上函省府，現有的人員應優先錄用，除非自己自願離職。

陳議員記順：

俗語說：無風不起浪。目前已經有這種傳聞了，在還沒有定案以前應積極建議。另外，遊艇執照應儘速開放，無論是對本縣的觀光業或離島交通，都有好處。

我們馬上就要在第三漁港建臨時檢查哨，完成之後再來研

研究開放執照事宜。

洪議員榮郎：「文蔚，本縣第一支洞。」

馬公港雖然高雄港務局的管理業務，但是馬公港和本縣的繁榮有密切的關係，所以縣府對馬公港應特別關注，儘速擴建，並對各項服務、安全措施加強投資。另外，高雄港務局應自行派港警，以免增加本縣的警力負擔。

陳議員記順：

東南亞、東北亞的國家，在觀光飯店內都公開設賭場，觀光客可合法的打麻將；另外，觀光客也可以花錢買子彈做實彈射擊。別人可以，我們為什麼都不可以？限制那麼多，如何發展觀光業？其次，有關海底隧道問題，中央以經濟效益為由不予考慮。事實上，海底隧道完成後，不但可以解決水、電、交通問題，本縣的觀光業也會隨著成長，到時候我們就不必再仰賴中央了，而且也可收費，養護就沒有問題。再說，中央可以以五百億的大手筆打通往宜蘭的快速道，我們為什麼不能？

歐縣長堅壯：

海底隧道的確可以解決許多問題，但中央認為經費及技術都有問題，還須要進一步的研究。至於水的問題，上級認為從台灣引水來不是根本解決之道，因其他縣市也可能缺水，還不如朝海水淡化方向努力，海水淡化的費用大約是目前供水的七倍多。

陳議員記順：

超出的經費由誰負擔？自來水公司一定會轉嫁到消費者身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上，而且也不能解決用水問題而已。「研究辦理」只不過是推托詞而已。縣長應據理力爭才對，政府的重大建設我們都沒有份，應在其他方面給我們補償。

洪議員榮郎：

本席支持陳議員有關海底隧道的意見，海底隧道的確可解決本縣許多難以突破的難題。另外，在固定地方適度採砂不會產生不良影響，因為產砂的地方，現有砂被採之後，會再自然形成，縣府應妥為規劃，劃定採砂區，以解決各種問題。

歐縣長堅壯：

我認為海底隧道不妨鼓勵財團來投資……。

陳議員評論：

一、民間投資的可行性是可以，但是由於投資報酬率低，而且是長期性的投資，所以可能很少有財團肯投資。
二、第三漁港從開工迄今已好幾年了，漁民及全縣民眾可說是望眼欲穿。按縣府的規劃，要到八十五年才全部完成，實在太長了，應縮短工期。另外，第三漁港新生地凌亂不堪，可是縣府却在那裡建國父銅像，本席認為有點不倫不類，可說是對偉人的不敬。再則，第三漁港規劃許多工業用地，是否恰當？應該再斟酌。

歐縣長堅壯：

我們也很急著要開發第三漁港，但都市計畫到七十六年十二月才核定，我們在七十七年四月就把細部計畫報上去，一直到今年四月細部計畫才核定下來。細部計畫是委託住

都局規劃的，各種用地都有一定的比例。事實上，我對這份計畫也不滿意，但是我也不能固執己見，只要求速度要加快。

陳議員記順：

工業用地太多會影響投資人的意願，這一點請縣長務必重視。第三漁港的繁榮與否，和本縣的發展有密切的關係，在市區已經找不到那麼完整的土地了，這一大塊土地我們應好好的運用，弄那麼多的工業用地只會限制發展而已，縣府應儘速向上級反應這個問題。

袁局長純一：

現在有許多違章工廠，我們希望能把他們遷到那裡。不過都市計畫檢討會時，我們願意再研究。

陳議員記順：

一、本席認為，只要不是把鈔票放在自己口袋，而是為全體民眾利益着想，就不必考慮太多，應放手去做。

二、暑假快到了，也是魚苗盛產季節，縣府應防患未然。其實，只要能突破石斑魚孵化的瓶頸，毒魚事件就自然消失。因此，政府應鼓勵民間業者從事孵化的研究工作，另一方面應請水產試驗所加速研究，儘早突破瓶頸，這樣本縣的近海、沿岸資源才能得救，否則會成為死海。

洪議員榮郎：

本席在此大聲疾呼，所有的官員、民意代表，絕對不能為毒魚者申請交保，本席一定做到。

陳議員記順：

據本席所知，馬公市王市長也堅持不替毒魚者作保，希望縣長及所有官員也能做到。

歐縣長堅壯：

我們會加強取締毒魚，我及本府所有人員也絕不會為毒魚者說情。

陳議員記順：

農牧用地不能分割，只能建十分之一的房舍，在這種情形下，家中有兩、三個兄弟者如何建房屋？

高科長華鴻：

面積大的農牧地可以分割，小面積不可以，今後會放寬，若有個案，我們願意儘量協助。

陳議員記順：

一、這個問題和民眾有很密切的關係，請科長務必向上級反映。

二、日本、香港都有規模很龐大的水族館，本縣很適合規劃建水族館，最恰當的地點是澎湖區，因為那裡有風景優美的觀音山、嵵裡海水浴場、著名的風櫃洞，可以連線，成為一個觀光區。

總之，本席希望縣長以大魄力、大手筆來規劃，建設澎湖，只有以重大的投資，才能使本縣脫胎換骨，才能吸引觀光客，本縣才能更欣欣向榮。

許議員素葉：

聽說最近縣長忙著召開縣政座談會，請問召開幾次？

歐縣長堅壯：

已召開十九次，要召開幾次尚未確定。

許議員素業：

據悉縣長以召開縣政座談會為由，把地方人士請到縣府，目的是要他們支持你連任。本席認為縣長應深入基層去發掘問題，而不是在縣府辦座談會，然後又濫開「支票」，到時候若無法兌現，麻煩可就大了。

許議員嘉生：

上次縣長參加國民黨初選時，得票情形並不好，但因為有一張博士文憑，終於獲得國民黨的提名。現在國民黨又在辦初選了，別人都深入基層挖票，而縣長却還在紙上談兵，再不積極就危險了。

許議員素業：

本席要和縣長檢討本屆你競選時所提出的十項政見實現情形。第一項：奉行三民主義，擁護國策，建設澎湖縣為三民主義模範縣。去年我們北上陳情，要求一席縣蔣立委時，立法委員溫興春先生曾公開表示澎湖人是二等國民，也有人說我們是三等國民。這樣能稱為「模範縣」嗎？我們該享受到的權利並沒有得到，該爭取的縣長沒有去爭取。

第二項：動員全民力量，支援防區國軍戰力，確保列島安全，達成反共復國使命。本席認為，你不但無力支援國軍戰力，反而還要防區支援你。以造林為例，目前本縣僅有的林地，完全是防區駐軍種植的。由此可見這一點也沒有做到。

第三項：貫徹民主法治精神，尊重民意及輿論，以促進行政革新，提高行政效率，樹立廉能政治，全力為農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工、商、漁、警民服務。這一點更難講。幸恩聽風的善後工作你沒有盡責，該濟助的沒有濟助，反而向總統報告馬上可以恢復。事實上，高雄市每艘漁船沉沒補助十萬元，本縣則還要透過國民黨才能得到幾百元的補助。至於所謂要奉公守法，促進行政革新，建立廉能政治，更是空談。澎湖縣民都知道，你的最大缺點是帶著一隻「怪手」，這隻「怪手」到處「混水摸魚」。

歐縣長堅壯：

個人擔任縣政以來，一直是奉公守法，許議員說我「混水摸魚」，如果沒有確切的證據，那就是污蔑別人的人格，這是缺德的行為。行政效率方面：根據民意調查顯示，本縣在全省排名中上，獲得縣民普遍的認同。至於災害補助，我們依據各村里所查報的資料，依法補助。

許議員嘉生：

別縣市的漁民只要繳卅六元的會費，本縣的漁民要繳六百元，縣府也准予備查，這樣叫做照顧漁民嗎？前兩年超收保險費，縣府也不管，你敢說有照顧漁民嗎？再說農民福利，農田都荒廢了，但却不能建房屋，有房屋的也無法向行庫貸款，這叫做照顧農民嗎？工人方面，縣府編列的臨時工，一天才三百五十元，一年才十萬多，折合美金四千元，政府却表示國民所得六千多美元，這樣稱得上照顧工人嗎？商人也沒有得到照顧，快樂公主輪的貨艙空空的，政府却不讓他們載貨，導致季風期間一斤高麗菜高達卅六元，高雄地區只要六元。軍方的管制一大堆，妨礙我們的

觀光計畫，倒不如叫他們全部撤離，縣長才可以放手去做。更叫人不平的是海軍可以在農牧用地建幾百戶公寓，超級大違建但不必拆，違罰款都不必，政府還為他們變更地目。而老百姓只要超過一點點，就要罰款，就要拆除，這樣公平嗎？

許議員素葉：

澎湖的發展受到多重限制，尤其是土地方面更是受到層層的管制。但是海軍却可在農牧用地建宿舍，州官可放火，老百姓為什麼連點燈都不可以？

高科长華鴻：

那塊土地是海軍的，現在是「特定事業目的」用地，過去是森林區。

許議員素葉：

海軍可以把森林區變成建築用地，為什麼縣民要在自己的土地上建房屋却那麼困難？本席並不反對建宿舍給軍眷居住，但是必須依政府法令辦理，和一般民衆一樣。沒有建築為何可以開工？請袁局長說明。

袁局長純一：

內政部規定，軍事用途之建物可免申請建築執照，海軍依此規定提出要求，我們不同意，要他們依法申請，他們申請地目變更後再申請建照，我們要求他們提出國防部的證明，才能依程序建方式補辦建照。

許議員素葉：

你們為什麼對軍方特別厚愛？

袁局長純一：

我們一視同作，老百姓的程序違建也可補建照。

許議員素葉：

不少民衆反映，沒有送紅包的話違建就必須拆。

歐縣長堅壯：

沒有具體的證據不能隨便講，我相信同仁都是清白的，你這樣講損及縣府同仁的清白。

許議員素葉：

同樣一排建物，有辦法的人，違章建物不必拆，為什麼普通的百姓就要拆。

袁局長純一：

若有收受紅包者，我絕不包庇，一定送法辦。至於查報不實者，如果是漏報，我也一定秉公處理。

許議員素葉：

我倒不是要你們去拆違章建築，而是同樣的情形，有的要拆，有的不必拆，未免太不公平吧！我們提出意見，你們動不動就要議員去告你們，究竟是什麼心態？

許議員嘉生：

所謂不平則鳴，全縣民衆都知道海軍的大違建，只有你們政府官員不知道；十間違章建築只拆一間，老百姓當然懷疑有紅包在作怪。你說那是程序違建，有沒有罰款？一直到今年四月間才核准變更地目，為什麼一、兩百戶公寓已快完成？難道是用紙糊的？縣民的小違建你們就迫不及待的去拆，對軍方的超級大違建為什麼視若無睹？這樣如何

讓縣民心服？

歐縣長堅壯：

我們依法令規定辦理。

許議員嘉生：

袁局長連建幾戶都不知道，憑什麼判定是程序違建？由於你們處理不公，導致縣民十分不服。縣長在這裡又一再為軍方解釋，完全不把我們的質詢放在眼裡。

許議員素葉：

縣民對你們非常不滿，身為一個縣長，應該要有魄力、要有是非。

歐縣長堅壯：

如有違法，一定追究，但沒有證據，不能說誰違法。

許議員素葉：

事實擺在眼前，難道那些大樓都是假的？真不知道你這個縣長是怎麼幹的？

歐縣長堅壯：

據我所知，都是依法辦理。

許議員嘉生：

不要再強辯了，縣長應督促所屬單位，切實深入了解。

袁局長純一：

程序違建可以補照。

許議員嘉生：

你們不是已經不核准了嗎？

許議員素葉：

本席只問一個簡單的問題：沒有建築執照就建房屋，是否違法？

歐縣長堅壯：

當然要建築執照才可以，但程序違建可以補辦建照。

許議員嘉生：

你們今年五月一日不是又否決他們的申請嗎？

許議員素葉：

縣府是否鼓勵程序違建？

袁局長純一：

他們認為是軍事須要，我要求他們提出海軍總部的證明文件。

許議員嘉生：

先例一開以後，後遺症相當多，目前本縣可說是寸土寸金，如果可以先建後補照，那麼大家都可以在農牧地上建大飯店了。老百姓選你出來是要你為他們服務，不是要你去袒護軍方。

歐縣長堅壯：

只要補證明就可以了。

許議員嘉生：

老百姓的違建在期限內要自動拆除，否則拆除隊就來了，海軍的大違建，你們要求補證明，有沒有期限？沒有！很顯然你們在袒護軍方，你們究竟準備如何處理？

袁局長純一：

如果他們拿不出證明，我們一定不發照，如果拿不出來，

以程序違建處理，要罰款才能發照。

許議員素葉：

你們簡直是在鼓勵違法，海軍總部自己建的他們當然會出具證明。老百姓一點點小違建你們就迫不及待的拆，那種超級大違建你們視若無睹，難怪老百姓不滿，說你們欺善怕惡。

許議員嘉生：

農牧區老百姓不可申請變更地目？

高科長華鴻：

只要報准，民間也可以申請變更。例如，要在其他地目建觀光大飯店，只要觀光局核准，就可以變更。

許議員素葉：

明明是在建宿舍，為什麼還硬是說軍事設施？你乾脆叫本席拿證據去告你算了。

歐縣長堅壯：

基本上我們一切依法辦理，但若有疏失，一定要設法彌補。我們對政風很重視，若有違法，調查局也一定會偵辦。

許議員素葉：

建那麼久了，誰去調查過？

歐縣長堅壯：

處理的程序或許不夠周延，但一定是依法辦理，相信沒有

公務員會砸自己的飯碗。

許議員嘉生：

你們不要動不動就要議員去告你們。

歐縣長堅壯：

我的意思是要是有人違法，調查局一定會偵辦，若我知道，也不會姑息，一定究辦。

許議員素葉：

縣長的第四項政見是要開發水資源，將建水庫、挖深水井、研究海水淡化、越海供水。事實上，現在缺水的情形很嚴重，縣長知道嗎？

歐縣長堅壯：

目前的確是缺水。

許議員素葉：

你的任期只剩七個月，在短期內能從本島引水過來嗎？

歐縣長堅壯：

水資源的開發我們很重視，從挖深水井、建地下、上水庫，到海水淡化都在進行。但去年、今年雨量較少……。

許議員素葉：

我只問你越海供水的水管接好了沒有？

許議員嘉生：

從去年就缺水了，本席曾要求縣長舉辦公聽會，研究解決之道，縣長也同意了。請問：辦了沒有？沒有！足見縣長失信於本會，也失信全體縣民。

許議員素葉：

縣長的第五點政見是要發展近海及遠洋漁業、養殖業、珊瑚業，並將儘速整建第三漁港，增建公共設施，謀求漁業全面發展，以帶動其他行業之成長。事實上本縣的漁業已

走入絕境，漁民叫苦連天。你究竟為澎湖漁民做了些什麼事？漁會把會費從二百元調高到六百元，縣府居然照准，保險費超收也沒有意見，難物價有波動嗎？

許議員嘉生：

沙丁魚一斤多少你知道嗎？你不知道！真不知你為漁民做些什麼事。高雄的遠洋漁船，百分之六十以上的船長是澎湖人，而我們澎湖沒有遠洋漁業公司，以致人才紛紛外流，這也是我們的損失。

許議員素葉：

政府的漁業政策在那裡？縣長對漁業根本漠不關心，毒魚風氣盛行，近海幾乎成為死角，珊瑚業也亮了紅燈，捕丁香所造成的糾紛縣長也不出面處理。

歐縣長堅壯：

遠洋漁業對我們確實很重要，第三漁港有深水碼頭，可以成為遠洋漁船基地。

許議員嘉生：

本縣的漁業日漸蕭條，縣長應儘速謀求解決方案，不能任其自生自滅。本縣的條件很好，應該成為全國的「漁業大王」才對，但事實上却不然。縣府應有專責人員，輔導業者成立大公司，並順利得到貸款，以拓展漁業。否則，資本不足如何開發遠洋資源？

許議員素葉：

本席剛才提到物價是否有波動，請說明。

歐縣長堅壯：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主計室有資料。

許議員素葉：

這種事縣長應該很清楚才對，物價和縣民有密切的關係。

漁業用鹽漲幅多少？

洪代科長松棟：

漁鹽沒漲價。

歐縣長堅壯：

漁鹽價格多少我不太了解。

許議員素葉：

你們真的是一問三不知！這樣叫做關懷漁業嗎？由於近海資源日漸枯竭，縣民只好向養殖發展，縣府也是任他們自生自滅，魚病根本沒有人可幫忙治療，水產試驗所、農牧改良場的功能不彰。物價沒有大波動的情形下，為什麼漁鹽漲那麼多？縣長為何任由漁會漲價？

歐縣長堅壯：

漁鹽是否漲價，我沒有權利干涉。

許議員嘉生：

縣府鼓勵漁民及在外鄉親返鄉從事養殖業，但是却沒有魚苗可養，導致虧損累累。縣長對漁業究竟付出多少心血？

歐縣長堅壯：

漁鹽若不合理漲價，我們會據理力爭。

許議員素葉：

縣長怎可一問三不知？你所舉辦的縣政座談會已經有縣民向你提出了，為什麼到現在你還說不知道？

歐縣長堅壯：

我會要求農業科儘速處理。

許議員素華：

漁鹽怎可帶頭漲價？漁會會費漲三倍，你為什麼准予備查？縣長的政見等六項是要發揚中華文化，維護古蹟，推動體育、文化活動，提高縣民生活品質。並將充實國中、小學軟硬體設備，培養健康活潑兒童。請問順承門倒塌多久了？為什麼還不修復？小小的一個順承門都弄不好，還談什麼維護古蹟？你可能又會說這是上級的規定，必須要報准才可以。另外，縣長也答應西興二坎村民，若上級核准，馬上就要規劃建民俗村。請問：何時核准的？

歐縣長堅壯：

我們已把計畫呈報到上級，但因經費困難，一直未能動工，我們會再爭取。

郭局長志成：

順承門的整建問題我們也很急，數度以電話、公文向省府爭取，由於省民政廳的經費有限……。

許議員素華：

不必再說明了，小小的一個順承門都無力修復，還談什麼維護古蹟？

許議員嘉生：

你的任期只剩七個月，來得及嗎？大陸的經濟比我們差，但他們對文物的保存很重視，我們高喊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對於文物、古蹟的維護應加強。另外，我們也高喊發

展觀光業，但是本縣第一賓館却始終不開放供觀光客參觀，我們實在落後太多了，那天金門、馬祖開放觀光，我們的觀光業就完蛋了。

歐縣長堅壯：

我們已呈報上級了，上級也要規劃，籌備經費。

許議員素華：

既然如此，你就不應該隨便答應村民。而且，你說核准後就可以開始進行，據了解，四月間已核准了，有沒有開始進行？

歐縣長堅壯：

經費核撥下來後就可以施工。

許議員素華：

你的任期只剩七個月，來得及嗎？

許議員嘉生：

二坎規劃為文化村後，村民就無法蓋房屋了。

歐縣長堅壯：

沒有限制。

許議員嘉生：

回答這樣更離譜了，文化村內可以任意建房屋嗎？

歐縣長堅壯：

目前尚未進行，所以還沒有限建。

許議員嘉生：

萬一最近錢下來，新建的樓房豈不是要拆掉？

歐縣長堅壯：

並不是把全村都規劃進去，只有一條街道而已。
郭局長志成：

二英民俗文化村早就規劃好了，但還沒有有限建。

許議員嘉生：

沒有有限建反而更不應該，新建的房舍豈不是要再拆掉？你們根本沒有全盤的規劃，就在本會信口開河。

許議員素葉：

縣長任內有三項較大的工程，計有游泳池、羽球館、棒球場。游泳池再三追加，廠商不願意，你們就扣押尾款，理由何在？

謝局長沐霖：

游泳池的原設計是獨立電表，但電力公司不同意，規定要和體育場共同使用，我們只好重新設計。

許議員素葉：

文化中心、音樂廳的工程問題百出，游泳池也是一樣，你們把縣民的血汗錢拿去亂花，對得起縣民嗎？

許議員嘉生：

游泳池等三項工程為縣長三年半以來唯有的大建設，你就應該把它們做好，作為你任內的象徵。

許議員素葉：

縣長也說要爭取國立海洋博物館。請問：國立海洋博物館在那裡？本席告訴你：海洋博物館在基隆。所以，本席實在無法評估你的政見兌現程度。海豚是我們澎湖獨特的海洋生物，這些海豚何去何從？成群的海豚逗留在沙港，縣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府無力把它規劃成觀光區，這樣還喊什麼發展觀光？
歐縣長堅壯：

明年度有一筆建海豚飼養池的預算，目前逗留在沙港的海豚，也是因為我們疏濬航道、泊地，才能游進去。海洋博物館我們極力爭取，但很遺憾沒有成功。我們會繼續爭取比照屏東建一座大型水族館。

許議員素葉：

你只剩七個月任期，還能爭取什麼？

歐縣長堅壯：

縣政工作有延續性，不論我是否能連任，這項工作仍會繼續推動。

許議員素葉：

但是你把這項重大工作延誤了。

歐縣長堅壯：

我一直積極在爭取，但並非爭取就有。

許議員素葉：

沒有就不應該列出來。

歐縣長堅壯：

政見是我的理想、心願，當然可列出來。

許議員嘉生：

就算沒有海洋博物館，也應該有較小規模的水族館，否則如何向縣民交代？

許議員素葉：

縣長也說要輔導民間業者投資遊樂事業，請問鼓勵幾件？

歐縣長堅壯：

已經有業者投資計畫，我們已呈報上級審核。

許議員素葉：

根本連一件都沒有。台北大東山負責人準備回澎投資，結果因許多問題無法克服而放棄。你高喊要規劃海島型遊樂區，為什麼烏嶼及附近的白砂崙不開放？

許議員嘉生：

目前大陸已開始在實施開放政策了，我們若不加緊腳步，就要落後了。你說縣政建設有延滯性，其實不然。青島公司是謝縣長任內核准的，目前並未按預定計畫進行，你是否去關心、了解？你沒有延續上任的政策，繼任者會延續你的政策嗎？上次會中，縣長曾答應要開放遊艇執照，為什麼現在還不開放？

歐縣長堅壯：

我是說如果找到基地港，可以開放，但目前還沒有找到。

許議員嘉生：

由於縣長表示要開放，因此許多業者紛紛造遊艇，結果縣長又不准，叫他們何去何從？

歐縣長堅壯：

我也希望儘速開放，但必須要有基地港。

許議員嘉生：

由於船隻不足，目前赴吉貝的票價已漲好幾成。

歐縣長堅壯：

如果停在漁港，可能和漁船發生問題，縣民必須負責。後

寮村的業者提出申請，我已交建設局研議，如果停泊沒問題，應該可以准，但建設局表示有問題。

袁局長純一：

後寮村民說要自己投資建碼頭才有船席。

許議員嘉生：

只要後寮村建港委員會同意他停泊，沒有糾紛安全措施沒問題，為什麼不准？目前已形成壟斷，旅客反而沒有保障。

歐縣長堅壯：

我也希望儘速開放，但必須港口沒有問題。

許議員麗音：

本席認為縣長有包庇特權之嫌，最近縣民向我反映，有六艘新遊艇即將加入本縣離島航線。另外，虎井有固定航線，但交通船不定時開航，反而去承攬觀光客，虎井的居民怎麼辦？縣府為何不制止？

袁局長純一：

若在公告禁止前已核准的，可以繼續建造，公告後就不可了，會後我了解一下。

許議員嘉生：

交通部根本沒有禁令，縣長為什麼要禁止？只要能和各漁港取得協調，安全無慮，應該開放才對。否則，現有的船隻根本不夠，曾發生一張執照由六艘船共同使用的情形。

歐縣長堅壯：

第三漁港馬上要建檢查哨，赤崁交通船碼頭也在施工，完

成後就可開放。

許議員素葉：

外傳本席建了六艘遊艇，即將加入本線各離島航線。這真是無妄之災，也是因為縣長禁止發照的後遺症。其次，縣長也說要改善台澎交通。請問台澎間交通解決了嗎？固然增加了許多航空公司，但是大飛機一直減班，情形更惡化，一票難求的窘境依舊，海上交通也是一樣，自己發通知要開協調會，到時候却又避不見面。

許議員嘉生：

航空公司增加座位反而減少，縣民未蒙其利先受其害。

許議員素葉：

縣長的第八項政見是加強治安，導正社會不良風氣；加強醫療設施，確保民衆身心健康；規劃圾垃處理，維護環境衛生。請問：你就任以來，兇殺案發生多少件？多少人喪命？目前連國中女生都在抽烟，你知道嗎？醫療器材充實了嗎？澎湖人罹患重病仍然須要到台灣治療，我們真的是三等國民，你對得起澎湖人嗎？垃圾問題處理了嗎？另外，你說要擴大造林，廢耕地復耕，維護自然景觀，促進土地充分運用，增加農民收入，發展工商業，以增加就業機會。但是，本縣的人口卻不斷外流，足見就業機會並沒有增加。縣長的第十項政見是要訂定前瞻性的縣政計畫，事實上却連一座公廁都建不好，大義宮的公廁究竟何時才能施工？你的政見逐一檢討，本席實在沒有辦法為你評分，我想還是讓縣民來評分吧。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許議員嘉生：

看到這樣縣政，本席痛心疾首，我們提出批評，不希望被冠上政治原因，因為我們是就事論事。希望縣長尊重議會，尊重議員的職權，不要心存敷衍。

許議員素葉：

縣長把衛生局和選委會辦公室對調也列為政蹟之一，未免太「小題大做」了吧！另外，聽說縣長很喜歡蹲廁所，是不是？

歐縣長堅壯：

我聽不懂。

許議員素葉：

一、聽說你送給參加縣政座談會的縣民一個裝衛生紙的盒子，上面有你的姓名，你豈不是每天都蹲在廁所內？拿到的縣民都搖頭不已，究竟是誰出的主意？最後，個人要感謝縣府官員的努力，縣政工作才能進行，這並不是縣長的功勞，而是全體官員辛勞的成果。

二、台北機場檢查行李還是用原始的方法，每件行李都要拆開，延誤起飛時間。再則，檢查人員亦應以和藹、親切的態度，並應戴手套才能檢查旅客身體。這不但是我們縣民的權益，也是政府的形象問題。

洪專員松棟：

漁鹽本身並未漲價，只是運費、倉儲費提高，將來若有結餘，會退回。

許議員素葉：

一、魚價沒有提高，漁鹽為什麼漲價？你口口聲聲說要照顧漁民，結果漁民被剝削了，你却什麼都不知道。其次，第三漁港只有一支自來水龍頭，漁船加水很不方便，請馬上改善。另外，請縣長積極向上級建議，開放五十噸以上漁船SB話機，以利漁船與岸上聯絡。如果政府不使出面設置，只要政府同意，漁民願意自己投資，配合漁會設置。

二、成功水庫段道路改善工程不能再拖延了。

袁局長統一：

公路局已着手辦理了，並要求我們征收土地。

許議員素葉：

北辰市場亂七八糟，縣民、住戶、商人、攤販，人人怨聲載道，請縣長儘速設法解決。

歐縣長堅壯：

許議員所提出的問題，我會交代各業務單位妥善處理。北辰市場的問題，我們會督促市公所處理。漁鹽、通信器問題，請農業科向上級爭取。

許議員嘉生：

一、議員代表民衆來監督政府施政，也是政府與民衆的橋樑，所以縣民應尊重議員的質詢、建議。本席雖然是在野黨議員，但是仍然是以縣民的福祉為重，絕不會把選舉恩怨帶進議事堂內。

二、七月份地價會不會調整？

高科長華鴻：

六月一日地價評議委員會要開會決定是否漲價。

許議員嘉生：

一、澎湖的商人一年只有六個月的生意，因此地價的漲幅不能太大，以免增加縣民的負擔。

二、最近又增加八十餘位警員，他們的任務是什麼？

歐縣長堅壯：

安檢業務由警方接辦，所以要增加人力。

許議員嘉生：

這八十一位是鎮暴警察，縣長為什麼不知道？

孟局長宜蓀：

這八十一位警員是係一總隊支援的機動人員。

許議員嘉生：

這些警員的人事費誰負擔？

孟局長宜蓀：

薪水是係一總隊負擔，其他的行政費由縣府負擔。

孫科長顯榮：

這些警員是臨時決定派來的，我們年度預算來不及列入，現在正協調中。

許議員嘉生：

要有全盤的計畫辦事效率才會提高，縣府應專案把他們所須的經費送到本會才對。

歐縣長堅壯：

所須的經費一定依法支付。

許議員素葉：

一、本縣籍的警員，想要回澎湖服務者，應儘量優先考慮。

二、中國農民銀行要和縣府議購婦女會舊址土地案，本席堅持應公開標售，如縣長還是要議價，必須付出相當的政治代價。

三、跨海大橋涵洞問題，請縣長務必以地方需要為重，為縣民積極爭取。

四、第二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六月底以前要征收完畢，但到民國九十年才要開闢道路。按規定，必須先有計畫才能征收土地，但你們現在就征收，還有十幾年才動工，依然浪費公帑。

許議員麗音：

高科長的言論是否代表縣府的立場？

歐縣長堅壯：

只要是合法的言論，就可代表縣府的立場。

許議員麗音：

高科長對本席的質詢，會後表示：海軍總部於七十七年四月申請變更編定，今年四月七日，省府授權縣府逕行核定。海軍確定該建物為職務宿舍，產權為海軍所有。到目前還沒有建照，却從七十七年七月就動工，很明顯是違章建築，按規定主管機關應通知所有人卅天內補建照。為什麼軍方可拖延這麼久？依法規定，軍方的違章建物，應由內政部會同國防部處理，如果是軍事設施，地方政府無權過問，但那是普通建築，而且你們也承認是程序違建。因此，本席認為縣府應向全體縣民道歉。黃家莊你們可派拆除隊拆除，為什麼海軍的違建你們不拆？另外，自立二村是

學校預定地，却又有有人要求改變計畫，建軍眷宿舍，這樣公平嗎？

許議員嘉生：

軍方的土地大都是佔用的，縣府的種種作法太傾向軍方，民眾實在無法心服口服。另外，婦女會舊址的土地。本會的決議是公開標售，農民銀行也是營利單位，憑什麼要求議價？

歐縣長堅壯：

農民銀行依法提出申請，我們不能拒絕……。

許議員嘉生：

如果是服務性的公家機關，還可以說得過，農民銀行是營利單位，不可以用議價方式買公有土地。

鄭議長永發：

會議時間已到，請縣府以書面答覆。

陳議員評論：

剛才本席和縣長到一個新開幕的高爾夫球練習場參加開幕式，請問縣長：過去有沒有打過高爾夫球？

歐縣長堅壯：

今天是我一生中第一次握高爾夫球桿。

陳議員評論：

一、我們一直高喊要發展觀光，民間業者投資規劃建高爾夫球練習場就是一個實際的行動，這也代表許多財團有意向本縣「進軍」，請縣府多配合。

二、明德輪被韋恩颱風襲沉後，船員被安排擔任服務員，月薪

僅九千餘元，車船處並表示，七十七年六月卅日以前，新船就可完成，同年十二月以前，就可全部恢復船員的職務及待遇。但是，現在已是七十八年五月了，問題是否已解決？

歐縣長堅壯：

我們一定會依法辦理，個人也感到遺憾，詳情請商處長說明。

商處長藍亭：

我們已簽請縣府處理。

陳議員評論：

究竟要如何處理？

歐縣長堅壯：

由於他們不是在船上服務，所以不能領專業加給。

陳議員評論：

並不是他們不上船服務，而是縣府沒有船讓他們服務。

歐縣長堅壯：

待遇問題請人事室主任說明。

余主任潤心：

車船處應專案呈報。

商處長藍亭：

我們已專案報縣府。

陳議員評論：

五德國小的操場及活動中心問題如何處理？

歐縣長堅壯：

五德國小的活動中心已發包施工，若有必要，可以再追加。操場問題，請教育局錄案儘速辦理。

陳議員評論：

一、縣長在競選期間，曾表示要整建望安鄉各漁港，於潭門港建加油、加水站，並將整修路面、建排水溝、規劃中社民俗文化村等。三年半來，縣長是做了不少事，但是仍有許多政見未兌現，如果你有意連任，應儘速完成，如果碍於經費，也應向他們委婉說明，以取得認同。（不必回答）

二、望安離島雖然有電話，但沒有技術人員長駐，所以電話萬一故障，就要拖很久才能修復。請縣府轉請電信局，派技術員長駐離島，以維電訊暢通。

三、望安離島目前每天僅供電八小時，對他們來說實在很不方便，請延長至十六小時。

歐縣長堅壯：

從七月一日起，延長到十小時。

陳議員評論：

煤氣公會對政府規定只有高馬線可運瓦斯的不合理辦法相當不滿意，龍門、鎖港線為何不能載運？請縣府務必重視，和業者充分溝通，取得共識。

在結束總質詢之前，本席要感謝本會同仁多年來的愛護，也要代表縣民感謝縣府官員的努力。雖然我們扮演的角色不同，但是為促進澎湖繁榮的目標却是一致的；儘管有時候看法不一，處理問題的方式不同，但是我們為縣民服務的心却是相同的，這是本縣政壇最值得誇耀之處。為了爭

取一席縣籍立委，本席大聲疾呼，承蒙本會同仁支持、旅外鄉親、縣民熱烈響應，新聞界朋友大幅報導，以及執政黨的採納，終於如願以償，年底我們就可有一席縣籍立委。據了解，已有不少人有意參選，這是一個好現象，表示澎湖的民主意識已提高。但我要問：這席立委將來到立法院要做什麼？要怎麼做？如何定位？是要去當乖牌？去舉手？或是去談理論？還是去據理力爭，喚起中央對我們的重視！我們被忽視了四十年了，我們需要大建設，人口才不會外流；我們需要國際財團投資，才會繁榮，這席立委和本縣的前途，和我們後代子孫的未來有密切的關係。希望透過各位記者朋友及各位主管的傳播，讓縣民了解，評論有意參選。評論認為，這席立委必須要有據理力爭的魄力，才能喚醒中央對我們的重視。中央政府的經費很充裕，但始終沒有關注我們，水產學校升格問題已喊了卅多年，但始終無法如願，只準備設一所高雄海專分校。我們澎湖人當了四十年的順民，澎湖縣議會也是一直以溫和的方式來表達，但是有效嗎？沒有！我們的縣民盡了當兵、納稅的義務，選舉時又接受「配票」而無怨言。但我們得到什麼？十項建設、十二項建設、十四項建設樣樣都沒有，我們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了，我們還要再沈默下去嗎？我們應該站起來據理力爭！七年前 李總統擔任省主席時，曾表示：國家海洋博物館最佳地點是澎湖縣。但是，煮熟的鴨子飛掉了，兩年半以前，我們澎湖人「奉命」把選票投給屏東籍溫興春，他當選立委後，公開表示，屏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東條件比澎湖好，就這樣，我們的海洋博物館被我們所支持的立委弄到別縣市去了，縣長會不會難過？

歐縣長堅壯：

如果我們有一席立委，可能就改觀了。

陳議員評論：

國家海洋博物館得而後失，中央對我們沒有一句安慰的話；中正大學決定設在嘉義縣，雲林、台南強烈抗議，甚至揚言解散議會，中央見狀，立即安撫，並宣布在該二縣設技術、藝術學院，為什麼我們一項也沒有？本席再次強調：不見得把票投給我，但希望縣民理智，要推選一位能在立法院據理力爭的代言人，而不是乖牌，或者空談理論者。

許副議長南豐：

本會昨天晚上開會議，會議內容縣長是否知道？

歐縣長堅壯：

據我了解，昨天晚上的會議二讀通過七十九年度預算。

許副議長南豐：

公車處的預算仍然「停擺」，你知道嗎？如果說縣政工作像火車，那麼縣長就是列車長，這三年半以來，列車沒有「出軌」，但却經常「誤點」，「旅客」的怨言不少。時下有三句話最流行，一是：我有話要說。二是：誰怕誰？三是：愛拚才會贏。請縣長對這三句話加以解釋。

歐縣長堅壯：

這是一個競爭社會中明顯的型態，民主社會中，大家都可

以陳述自己的意見，也有一份自信心，也了解要努力才會
有成果。但是，我們也應注意到理性、和諧、團結。

許副議長南豐：

周主任有何意見？

周主任書開明：

我認為縣長的解釋很恰當。

許副議長南豐：

周主任的確有一套，難怪能在延後退休。請教謝局長；你
的高見如何？

謝局長沐霖：

我認同縣長的說明。

許副議長南豐：

既然如此，七月廿三日的黨員初選，你們保證全部支持縣
長嗎？

顏議員重慶：

一個禮拜以前，縣長的行情跌入谷底，剛才所有的主管都
表示不支持你，我想，你的行情會上升。

許副議長南豐：

奉勸縣長，多聽忠言，少聽甜言蜜語。本席認為：「我有
話要說」可詮釋為尊重別人；「誰怕誰」則是不要怕事，
遇到問題應挺身而出，和大家溝通協調；「愛拚才會贏」
則是要主動出擊，而不是要找人打架。綜合各方意見，歸
納出共識點，是相當重要的，三年半以來，縣長對於棘手
的問題如何處理？

歐縣長堅壯：

三年半來，不少民衆來陳情，我都很坦誠的和每一位民衆
見面，在不違背法令的情形下，我大都依民衆的意願來處
理問題。

許副議長南豐：

對於民衆的陳情，縣長是否有尊重各科室主管的意見？

歐縣長堅壯：

我一向很尊重單位主管的意見。以遊艇執照為例，我認為
應開放，但建設局長反對，我最後也是尊重他，才凍結遊
艇執照。

許副議長南豐：

責任和權力是相對的，分層負責必須把權力也授給主管。

顏議員重慶：

有位縣民要我轉告縣長，不妨採取在海中建人工島，再在
島上建發電廠，以平息居民抗議。據悉：省府有意在雲林
外傘頂洲上建一百公頃人工島，以容納重工業廠及設電廠
。這是一個好主意，縣長應該積極爭取，在不會影響居民
生活起居的情形下，儘速規劃。否則，建電廠有阻力，不
建又要限電，麻煩很多。

歐縣長堅壯：

顏議員的意見很寶貴，請建設局錄案向電力公司反映。

顏議員重慶：

報載：本縣的海域又有大陸漁船出沒，而有不少本縣漁民
醞釀成立「海上民兵團」，用以對抗大陸漁船。因為大陸

漁民利用漁船設立「海上雜貨店」，強迫本縣漁民和他們交易，若未遂，則仗其人多勢衆，把我們的漁民丟下海；若和他們交易，又要背上走私罪名。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請警察局要重視。

孟局長宜孫：

我們在執行安檢的過程中會對酌實際狀況，至於海上的問題，是軍方的權責，我們會向軍方反映。另外一句題外話，我們的漁民是否有「引鬼上門」的行為？這也須要檢討。

許副議長南豐：

請教周主任：向航空公司購機票，為何還要登記電話號碼？

周主任秘書開明：

可能是為了班次取消或時間變動便於通知。

許副議長南豐：

這意味著航空公司對自己所排的班次也沒有把握。縣府官員再三強調要和航空公司溝通，但你們對各航空公司的了解有多少？開放天空後，小航空公司陸續加入，但是輸運能力反而降低，遠東公司的飛機大都超過十九年，若非他們的維修能力及飛航技術良好，早就停擺了，目前班次減少了許多，唯一的一架新飛機從來不飛澎湖。華航的機齡較短，但是却準備退出國內航線，飛行員不斷輪流飛國外航線。不少航空公司怨言四起，認為民航局太厚待華航，購飛機租給華航，每年又編預算補助。縣長就任後有沒有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為本縣的交通問題找華航的董事長談過？

歐縣長堅壯：

有談過。

許副議長南豐：

華航要加班馬上就准，遠東要等七天，其他小航空公司則要廿天，縣長知道原因嗎？

歐縣長堅壯：

飛機加班要空軍核准。

許副議長南豐：

華航既然不飛國內航線，民航局所購買的那兩架飛機應轉租給遠航。華航得到政府的厚愛，理應多負一分責任，縣長是否同意？

歐縣長堅壯：

我同意副議長的意見。我也曾向華航的總理說過：華航應起帶頭作用，不能退出國內航線。總經理表示不會退出。

許副議長南豐：

一、華航如果要退出國內航線，民航局所購買的兩架飛機也應留下來，長榮公司也已成立航空公司，縣長應積極爭取長榮航空公司加入國內馬公航線。五德老機場整建為民航專用機場問題，據悉澎湖地區民衆反對，縣長是否了解？臨門機場已呈飽合狀態，各項設備也不十分現代化，有必要增加一個民航專用機場。

二、馬公市區新的國中何時設置？學區如何劃分？預定地僅有

二·五公頃是否夠用？本席認為：與其征收自立新村及附

近的土地所造成民衆及老榮民的不滿，不如將校區移至光明營房，那塊地有四·六六公頃，縣有地二·三七公頃，國有財產局有〇·一一三公頃，陸總部有二公頃多，地形很完美，是很理想的校地。普緩征收自立新村有沒有困難？

孫科長顯榮：

第一、二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征收費用大部分由上級補助，但必須六月底以前完成，以後的費用我們自行負責。

袁局長純一：

建管部分沒有特別限制，依法申請就可以。

歐縣長堅壯：

經費不是問題，但現在不徵收就必須撤銷。

高科長華鴻：

公告撤銷必須要有理由，且須由用地單位向都委會提出，核准後才可以。

許副議長南豐：

本席也贊成在市區內增設國中，但應有長遠計畫，以因應未來之需。

歐縣長堅壯：

我對許副議長的意見十分認同，也願意朝這個方向來努力，但我們已呈報徵收計畫了。

許副議長南豐：

各縣市都有這個問題，應該可隨時檢討。

歐縣長堅壯：

撤銷徵收必須報省府同意。

高科長華鴻：

按規定，公告期滿，十五天以內要發放補償費，若民衆不領，徵收案可能會失效。

許副議長南豐：

政府為什麼不多負些責任？

歐縣長堅壯：

我們首先要撤銷案呈報省府，等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再把光明營區劃為學校用地，當然軍方的問題也必須解決。

許副議長南豐：

光明營區縣有、國有地佔了二·四九公頃，而且沒有私人地上物，不會有糾紛。請縣府儘速處理，不必等通盤檢討時才呈報，可以用專案方式呈報。

歐縣長堅壯：

我們儘速辦理。

許副議長南豐：

謝局長有沒有看過「人之初」這個節目？

謝局長沐霖：

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這個節目很好，不看可惜。本席認為，社會變遷快速，應加強國中小學生的性知識、生理教育。其次，局長是否玩過電動玩具？

謝局長沐霖：

沒有。

許副議長南豐：

「小蜜蜂」及「任天堂」是目前國內電動玩具的兩大主流，但是最近又流行「麻將學園」。電動玩具並不是全部都不好，有些不錯，具有教育性、啓發性，但也有些是不良的。本席認為：與其防不勝防，不如把具有啓發性、教育性的電動玩具設在校園內，讓學生下課時做休閒活動。目前軍中都已開辦非賭博性的電動玩具了，學校應該也可以對。

謝局長沐霖：

許副議長的意見很好，有機會時我會提出。

許副議長南豐：

一、中興國小籃球榮獲全國亞軍，可說是技驚全場。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能有那麼優異的表現，的確難能可貴。但是，縣府對他們付出多少關懷？中興國小迄今沒有風雨操場，唯一的籃球場也是破爛不堪。義務帶球隊的王鼎山先生不但出力，也經常自掏腰包獎勵小選手，他所憑藉的也只是對地方籃運的一股熱情而已，縣府若不加以關心，有一天這股熱情同樣會消失，化為烏有。

二、許多小型學校教師編制有限，幾乎是「一個蘿蔔一個坑」，如有老師公差，連校長都要去上課，辦公室頓成空城。請教育局務必重視，派代課教師給他們。

謝局長沐霖：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教師員額是固定的，多少學生多少教師也有一定的比例，不能任意調動，否則會引起抗議。代課教師也不可以任意增加，因為預算也是固定的。這個問題我們全盤來考慮。

許副議長南豐：

一、若無法解決，目前在教育局辦公的老師請全部派出去支援。另外，有關師範學院保送生問題，去年及今年因為科系及地區問題，我們澎湖已損失三個名額。本席曾向陳廳長建議，不妨改成大專聯考的模式，先考試再填志願分發，以免浪費名額。陳廳長表示可以考慮，請教育局儘速擬定詳細計畫報省府。另外，我們每年都有一百多位考生，應在澎湖單獨設考區。其次，有些國中校長可領導師加給，有些不可以，請縣長務必重視，向省府反映。

二、菓葉漁港縣府從未重視，外傳是因為選舉因素，另外，有許多村里要求建小碼頭，縣府都函覆要他們的漁船去停泊其他漁港。民衆很以為然，案山距第三漁港那麼近，為什麼也建漁港？村村有托兒所、有漁港應該是政府施政的目標。

三、婦女會舊址土地出售問題，本會早就決議應「標售」，請縣府決議執行。

歐縣長堅壯：

我們很願依貴會的決議執行，但農民銀行依法提出申請，在沒有人反對的情形下，我實在沒有理由不批准。當貴會提出異議後，我向孫科長表示是否改成標售，孫科長認為貴府及本府都已正式以公文表示同意，若再不同意，很難

向農民銀行交代。但貴會既然已有正式決議，我們願意執行。

許副議長南豐：

環保署表示準備從今年六月起隨電費征收清潔規費，每度三角二分，全國大概月收卅四億。這些費用如何分配？

歐縣長堅壯：

我們先了解是否要正式實施。

許副議長南豐：

本縣所徵收的垃圾處理費應全數留下，由我們運用。

歐縣長堅壯：

副議長的意見很有道理，垃圾處理費若隨電費徵收，應全部留給我們。

許副議長南豐：

防治所的X光照射器已損壞，也沒有技士，請問業務如何推動。

陳局長友邦：

我們編了五十萬元的修復費，技術人員也恢復編制了。

許副議長南豐：

碼頭工會陳情指出，鎖港及龍門的裝卸業務應由該會承攬，縣長有何看法？

歐縣長堅壯：

問題的關鍵是鎖港，龍門港的裝卸工人是否具備碼頭工人身分，如果是，就應加入工會；如果不是，不能加入工會，但也不能承攬裝卸業務，我們會再度的向勞委會請示。

許副議長南豐：

碼頭工會所陳述的理由很充分，縣府應審慎處理，不妨邀集各有關人員共同研究解決之道。

歐縣長堅壯：

我們已召開三次協調會，但雙方各持己見，無法協調。等他們的身分確定後，我們會強制執行，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許副議長南豐：

一、目前各戶政事務所僅有一部機車，他們的工作非常辛苦，應為他們購置輪車。

二、虎井的東山到現在還在管制中，觀光客十分掃興，本席認為應儘速開放。

三、空中警察大隊即將成立，購買大型飛機，本席認為應留一架在本縣，擔任海上救難及送重病患就醫工作。

孟局長宜蓀：

我也希望能留一架在澎湖，但遷涉的層面很廣。

許副議長南豐：

安檢所的警員是否全部都會游泳？

孟局長宜蓀：

在學校的課程中有游泳課，但也有學生是用潛泳的方式過關，所以可能有較差者。本縣是海島，我們會特別重視游泳課。

許副議長南豐：

一、本縣有許多青年去報考保安警察，也有意回來服務，但因

本縣沒有足夠的宿舍，所以能如願回來的很有限，本縣有許多空營舍，縣長應和軍方聯繫，請軍方提供，再加以整修，以安置保安警察。

二、廿噸級以上的漁船必須要有輪機長，按規定必須要在廿噸以下漁船擔任兩年的輪機長才能代理廿噸級的輪機長，這項規定給漁民帶來許多困擾。請建議上級修正這項規定，取消兩年限制。另外，澎興號巡護船的零件問題如何處理？

洪專員松棟：

廠商來函表示，遠洋船及近海船所提供的零件不同，我們會再爭取。

許副議長南豐：

一、教師會館及臨海路段請儘速修復，另外，觀音亭海水浴場內的砂都流失了，請儘速設法解決。

二、馬公市區的停車問題日益嚴重，請警察局重視。

孟局長宜孫：

我們近期內會召開協調會，聽取各方意見後再決定如何規劃。

許副議長南豐：

最後預祝縣長通過國民黨的初選及年底的大選。

鄭議長永發：

一、縣長目前正積極準備連任，當然，若能連任，對你將來出路有很大的幫助。但是我也要奉勸縣長，「歲時務為俊傑」，若已經到了「時不予我」的地步時，不妨乾脆宣布讓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賢，退出初選，光榮引退反而讓縣民欽佩。縣府的主管對縣長相當支持，希望縣長充分授權，使他們能效手推動縣政，幫助你實踐競選諾言。

二、本縣的縣政缺乏創意及魄力。我們的財源大都仰賴上級補助，如何開發財源，創造就業機會，應該是縣長及各主管的重要課題。因此，縣長應把心思放在政策上，不必在意小細節。例如，若能引進大財團到本縣投資，必可帶動地方繁榮，這也是縣長的最大敗筆，你只在意一些小型工程，而忽略了大問題，長榮公司投資案，高雄加州公司投資案，都是因為政策及縣府未能配合，以致胎死腹中，澎湖的落後，縣長應負完全責任，如果今天有許多大財團在本縣投資，進而幫助本縣的繁榮，縣長就可以輕而易舉的連任，絕不會有任何阻力。三年半來，縣長感到最得意的是什麼？有那些重大的建設？

歐縣長堅壯：

承蒙貴會支持，三年半以來，縣政推動相當順利，觀光業的成長很快，基層建設及各項體育設施也都按部就班的辦理。至於引進大財團投資問題，我很重視，長榮公司之以打消回澎投資念頭。主要是該公司所提出來的問題無法解決，這些問題涉及中央及省府，我們無能為力。值得安慰的是，這三年半來，對於基層民衆的需求，我大都能滿足他們，村里民大會所建議的小型工程也都能如期完成。另外，我就任後，把延宕多年的許多工程辦理發包手續，至今已告一段落。還有一項值得一提的是大家的力爭，

交通部終於「開放天空」，對解決本縣的交通有很大的幫助。再則，專科學校也已經有眉目了。

鄭議長永發：

所以我說縣長辦不了大事，那些小型工程應授權給各主管，縣長應把全付精神放在大問題上面，把外面的資金引導到縣內，帶動其他行業成長，增加縣民收入才對，但我看不出縣政方針在那裡。屏東縣長和你一樣，也是第一任，雖然縣民對他褒貶均有，但至少他把屏東縣的遠景規劃出來，也實際在做，例如，大鵬灣開發計畫、凱撒大飯店、國家海洋博物館等都是他任內的重大的施政，我們也應朝這個方向努力，而不是在小型工程上動腦筋，那對本縣的前途沒有助益，下任縣長應該由一位眼光遠大、有前瞻觀念者擔任，才能把澎湖帶到一個新境界。本縣又進入觀光旺季，但是觀光據點沒有創意，而且逐漸被破壞，跨海大橋是本縣的一個重要觀光據點，但是改建後面目全非，橋孔堵死，不但破壞觀瞻，且影響內海生態；漁業資源銳減。另外，林投公園自身惡颼風後，園內林木毀損殆盡，但仍要購票才能進入，觀光客有上当受骗的感覺。西台古堡是一個富有文化氣息的古蹟，應把它規劃成文物陳列中心，蒐集清代士兵的服裝、火礮、彈藥，讓觀光客觀賞，發思古幽情，順承門也是古蹟，但已面目全非了，足見本縣的古蹟文物已被破壞了。最近觀光旅客已從靜態發展成動態，海上的遊樂活動成為新的趨勢。東南亞有個小島，環境和本縣類似，但每天有將近十五萬人前往旅遊，主要是他

們有很完善的規劃。本縣空有優良的條件，却無力開發，掌管觀光業務的主管不肯負責，導致離島開發計畫停擺。另外，飯店、遊艇、遊覽車也都供不應求，嚴重影響本縣觀光業的成長。空中雖然開放，但大航空公司減班，導致載客量反而降低，空中交通更惡化，對於這些會導致觀光業負成長的問題，請縣府務必重視。有關無人島的開發問題，請縣長說明。

歐縣長堅壯：

有關引進大財團到本縣投資問題，由於相關的法令很多，必須依法執行，所以時效上慢了些。至少開發無人島，並不是我們不負責，問題是無人島的產權是國有財產局，我們無權核准。

鄭議長永發：

根據開發計畫有關法令規定，應經「事業主管單位核准」：「難道縣府不是主管單位嗎？但是你們却把責任推給省及中央。由於縣府不敢核准，省及中央也就不便核准。對地方有益的計畫，縣府應大力支持才對，不能「踢皮球」。

歐縣長堅壯：

縣府沒有核准權，如果我有權核准，我當然會支持。

袁局長純一：

開發計畫的核准權在省府及中央。

鄭議長永發：

一、協調會已召開了，各單位也都同意了，縣府應加以整合，

儘速規劃。

二、本縣的造林工作一直無法落實，也沒有高山，導致雨水不足，氣候不良。本席認為：要想落實造林工作，改變氣候，必須要有高山，金門的環境和澎湖差不多，但因有一座太武山，能擋住強風及雲層，所以金門氣候很好，雨水也充足，綠化工作很順利。我們不妨多挖水庫，再把這些土方拿來造山，如此一舉兩得，問題可迎刃而解。

三、垃圾問題日益嚴重，我們不妨妥善規劃，把垃圾拿來填新生地或堆人造山。

黃議員建築：

一、本席早在七年前就建議新的台華輪應附帶載水設備，但政府根本不重視，目前缺水很嚴重，縣民生活十分不方便。本席認同議長建人造山的看法，三年建不成，五年再建，十年、廿年都可以，只要有山，本縣的造林成果及氣候應該可獲改善。

二、請縣府轉請民航局，華航不能減少飛馬公班次。

三、衛生設備用水應該設法用海水，以減輕對淡水需求。

四、台澎間海底隧道若政府無力興建，不妨鼓勵民間興建。

鄭議長永發：

海底隧道是根本解決本縣交通、用水的途徑，日本青函隧道已完成，也是由民間興建，九龍的海底隧道也是日本人投資興建，十五年後香港政府收回，政府不妨考慮。

歐縣長堅壯：

兩年前我就表示，若有財團願意投資，我們樂觀其成。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鄭議長永發：

縣府應主動規劃、推動，除了經費外，是否還有其他因素？

歐縣長堅壯：

我們的建議案都是要求政府投資興建，因此中央當然考慮到經費問題。若有財團願意投資，其他的行政手續應可處理。有關人造山是一個很好的構想，但地形兩的原理是山的高度要夠……。

鄭議長永發：

金門太武山才五百公尺而已，我們只要造三百公尺以上的山，就可以有正面的價值。

歐縣長堅壯：

人造山除了高度外，也要禁得起風吹雨淋，本縣季風很強，颱風時的雨勢也很強，另外要達到擋風的效果也很不容易。

黃議員建築：

一、還沒有做就怕難，那永遠沒有成功的可能，請縣長評估可行性。

二、五德機場應規劃成民航專用機場，以利民航機起降。

歐縣長堅壯：

澎湖是有必要建一座民航專用機場，我們會爭取。另外，據統計，今年一至三月，旅客多了一萬多，足見輸運能力有提高。

黃議員建築：

縣長曾表示，在這次大會前，要將本縣觀光規劃書送給本席，是否已規劃完成？

歐縣長堅壯：

旅遊局明年年度將撥八百萬全面規劃，過去也有各據點的規劃，但並沒有把無人島列入，所以我們請旅遊局列入。

黃議員建築：

本席只要求簡單的規劃圖，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提出來？

袁局長純一：

我們不敢隨便敷衍黃議員，明年度總共有一千一百五十元的檢討、規劃費，用來全面檢討及重新規劃本縣的觀光據點。

黃議員建築：

一、那為什麼答應在本次大會前可送給本席？做不到的就不要答應。重光海岸請建標燈，並請儘速疏濬航道。

二、烏坎沙崙具觀光價值，請儘速規劃。

三、遊艇執照應全面開放，以滿足旅客的須求。

鄭議長永發：

本縣對外的航權被凍結，許多業者申請新航線，港務局不准，甚至汰舊換新也不准，這種「老大」作風實在要不得。縣內航權是縣府主管的業務，縣長應有擔當，不必看港務局的眼色。由於遊艇不足，許多觀光客在碼頭望海興嘆。

黃議員建築：

第三漁港面積很廣，應可作為遊艇停泊之用。

歐縣長堅壯：

凍結遊艇執照的道理和凍結計程車牌照一樣，由於碼頭是由港務局管理，我們當然要尊重他們的意見。

鄭議長永發：

縣內航運管理權是縣府或是港務局？為什麼要聽命港務局？第三漁港的檢查哨及其他公共設施早就該做了。

歐縣長堅壯：

由於船席是港務局在調度，我們必須和他們協調。第三漁港新生地由於細部計畫很慢才核定，所以拖了一些時日。

鄭議長永發：

布袋港新生地是先做公共設施才做細部計畫。

歐縣長堅壯：

第三漁港馬上就要建檢查哨，完成後南海遊艇執照就可開放。

黃議員建築：

澎水北面是否要建遊艇碼頭？

歐縣長堅壯：

觀光局初步決定西銜海域及觀音亭海域兩個地方，評估後才能確定做在那裡。

袁局長純一：

我不敢確定選在那裡，可能西銜的成份較大。

黃議員建築：

你是一縣之主，應儘速確定地點及時間。

歐縣長堅壯：

我們馬上和旅遊局及觀光局聯繫。

鄭議長永發：

據悉省議會有意讓新建的台華輪加入台金及大陸航線，以減輕虧損。本席不反對開闢大陸航線，但絕不能影響本縣對外交通，若要開闢大陸航線，應以本線為中繼站。

歐縣長堅壯：

我們尚未接到正式公文，但我曾向主席報告，希望這艘船能經由馬公延伸到香港。

鄭議長永發：

一、據悉省議會已決議要求這艘船從高雄直航香港，而不經過本縣，請縣長務必未雨綢繆，趁未定案前儘速反映。

二、徵收造林應以廢耕地為原則，現耕地及畜牧地不宜列入徵收，不久前，縣府徵收了西嶼牧場的土地，地上物也得不到補償，業者損失慘重，縣府如何補償？

洪專員松棟：

我們已呈報上級了，承辦人同意爭取補助……。

鄭議長永發：

如果上級不補助，縣府應給予補償。

洪專員松棟：

由於牧草是政府補助業者種植的，所以業者認為有無補償均可，但後來因補償價格和原補助款有一段差距，所以業者才提出。

鄭議長永發：

馬公分局的轄區及警員編制很大，共有三個分駐所及十八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個派出所，四十三個安檢所，工作量相當重稱得上是天下第一分局。我認為應成立白沙分局，把部分分駐所、派出所、安檢所劃入白沙分局。

孟局長宜蓀：

我們也有這個構想，會後我們馬上進一步研究其可行性，呈報警務處。馬公分局稱得上是「天下第一分局」，我們已報請上級准許增設行政副分局長，以協助分局長處理公務，上級已充分考量。

鄭議長永發：

義警的制服已製作完成，為何不發給義警？

孟局長宜蓀：

尚未驗收。

鄭議長永發：

據悉是要等到枝閱時才發下去。最近馬公城隍廟有廟會活動，要請義警協助維持交通，但他們現在仍然穿着長袖制服，請局長馬上指示承辦課，將新制服發給他們。

孟局長宜蓀：

會後我們馬上全盤考量。

鄭議長永發：

一、社會型態改變，犯罪年齡逐漸降低，本縣也發生過搶案，請儘速偵破。

二、縣長辦了不少梯次的縣政座談會，與會人士所建議的有七十八項列入七十九年度預算，尚有一百餘件需要上級的專款補助。如何向這些縣民交代？

歐縣長堅壯：

凡是我答應七十九年度要做的，一定可以做到；七十九年度無法列入者，我們也會向上級爭取。

鄭議長永發：

縣長經常講過就忘掉，去年你答應要編列一千二百萬擴建龍門港，但下年度並沒有列入。

歐縣長堅壯：

我是說斟酌財源辦理，並未答應一千二百萬，事實上我也編了五百萬元。

鄭議長永發：

辦不到的事就不要答應，你又表示要建工會大樓，可能嗎？

歐縣長堅壯：

我是說要爭取上級補助款，我們再編列配合款來促成，並沒有說明年度可動工。

鄭議長永發：

一、以後和縣長談話要帶錄音機，話不要講太滿，應留一點餘地。

二、烏嶼碼頭應比照其他離島列入觀光碼頭計畫。

三年多以來，承蒙本會同仁及縣府官員的支持，個人深表感謝。這也是本人最後一次擔任縣議員，今後將不會再尋求連任。但希望縣政工作能持續以恆，各位主管能全力配合縣長施政，造福縣民。

書面答覆

黃建華議員提：

「凡現役軍人在營外發生意外事故或車禍，均應由軍醫院收治，縱有違法違紀，事後再予追處，以維軍人權益」案。

澎湖縣政府答覆：

一、按國軍衛生勤務規則規定，現役軍人傷病，軍醫院均提供適切之醫療服務；唯總長部上將有鑑於各級官兵，在無狀沉下，因休假離營，騎乘機車造致傷亡，年損兵力甚眾，乃三令五申；嚴禁官兵騎乘機車，免遭無謂傷害，此一舉措，你基於愛護部屬，維護戰力之心。唯為樹立軍紀威信，貫徹執行，要求各級加強宣導，並以軍醫院在學事受傷後不予收留為防範之輔助手段；本案實施以來，官兵均具共識，一體遵行，減少機車學事傷亡者頗眾，對維護國軍戰力，有具體成效。

二、案內空軍下士許天霖君因違反禁令，私自騎車學禍受傷，在現行規定未修正前，其所耗醫藥費，仍應由其自付，以維軍紀尊嚴；唯本局為體諒征屬生活困苦，當函請三軍總醫院對許員醫療費酌予優待，或分期繳付，以減輕征屬負擔。

三、有關要求辦理退伍乙節，可由其原屬單位按規定辦理。

乙、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議事錄

三月二十日
三月二十一日
三月二十二日
三月二十三日
三月二十四日
三月二十五日
三月二十六日
三月二十七日
三月二十八日
三月二十九日
三月三十日

圖

表

一、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變更議事日程表

月 日	星 期	議 程	時 間	上 午		下 午	
				九時	十二時	二時卅分	五時
六月十九日	一	議	員	報	到	會 第一次	審 查 議 案
六月二十日	二	會 第二次	審 查 議 案	空中交通問題座談會 (邀請馬公民航站王主任蒞會座談)		會 第四次	審 查 議 案
六月廿一日	三	會 第三次	審 查 議 案				
六月廿二日	四	會 第五次	閉 會	臨 時 動 議 案			

備註：本表得視實際情形伸縮變更之。

表次席員議會大時臨次六十第屆一十第會議縣湖澎、二

第十六次臨時大會議員席次表

書 秘 任 主	長	議	長	議	副
---------	---	---	---	---	---

專員	席 錄 紀	議事主任
----	-------	------

台 告 報

縣 長 席 局 科 室 主 管 席

來 賓 席

6	5	4
劉陳昭玲	歐中慨	張再扶

3	2	1
藍俊昇	洪榮郎	呂正黨

記 者 席

14	13	12	11
陳記順	顏重慶	林興傑	黃建築

10	9	8	7
張啓明	許麗音	蔡豐盛	俞喜龍

記 者 席

		18
		許南豐

17	16	15
陳評論	許嘉生	許素葉

席	聽	旁
---	---	---

三、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原訂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月 日	星 期	議 程	時 間	議 事 日 程	
				上 午	下 午
六月十九日	一	議 員 報 到	九時 —— 十二時	會 第 一 次 議 議	二時卅分 —— 五時
六月二十日	二	會 第 二 次 議 議	審 查 議 案	會 第 三 次 議 議	審 查 議 案
六月廿一日	三	會 第 四 次 議 議	審 查 議 案	會 第 五 次 議 議	審 查 議 案
六月廿二日	四	會 第 六 次 議 議	閉 臨 審 查 議 案 時 動 議 案 會 議 案		

備註：本表得視實際情形伸縮變更之。

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許副議長南豐

議日洪學輝 陳紀雄 蔡豐盛 劉煥輝 許昆貴

莊俊奇 呂正堂 顏重光 林煥輝 陳資勳

請假：鄭振天 公假

列席：連任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秋錦

列席：局長袁純一 秘書長黃國榮 議員莊俊奇 莊和承 蔡

三才主任林有貴 專員莊萬堂 議員莊俊奇 莊和承 蔡

主席：許副議長南豐 紀錄：莊和承

甲、報告事項

一、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七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會議事項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提議一件

查得開發局公告三項海新土地總量二二三、四六七、〇〇

〇三零

丙、決定事項

續議前次會議：一、請縣府提議安插核制區民送水會封鎖停止

（將此項提議交由縣制區民送水會）

散會：下午五時十分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七十八年六月廿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許副議長南豐

議員蔡豐盛 陳許勳 莊和承 呂正堂 顏重光

余春發 歐中誠 洪榮輝 許昆貴 莊俊奇 莊和承

請假：鄭振天 公假

列席：連任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秋錦

列席：局長袁純一

本會主任秘書黃國榮 專員莊萬堂 議員莊俊奇 莊和承 蔡

三才主任林有貴 專員莊萬堂 議員莊俊奇 莊和承 蔡

主席：洪榮輝 紀錄：許和承

甲、報告事項

一、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七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會議事項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提議一件

續前次會議：請縣府提議安插核制區民送水會封鎖停止

（將此項提議交由縣制區民送水會）

（請提議局委員黃國榮的請主任秘書本會提議書區
民送水會封鎖及安插核制區民送水會封鎖問題。
（建議：在議時間另行提議）

會議紀錄

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許副議長南豐

議員洪榮郎 陳記順 蔡豐盛 劉陳昭玲 許麗音

藍俊昇 呂正黨 顏重慶 林興傑 陳評論

請假：鄭議長永發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財政科長鄭長芳代 車船處長商藍亭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許副議長南豐

紀錄：呂瑪麗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一件

墊付開發馬公第三漁港新生地經費二四三、四六七、〇〇

〇元案。

丙、決定事項

顏議員重慶提：一、請卑船處將恆安輪編制表提送本會討論修正

(昨天將恆安輪編制表送本會)

散會：下午五時廿分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七十八年六月廿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許副議長南豐

議員蔡豐盛 陳評論 張再扶 呂正黨 顏重慶

俞喜龍 歐中慨 洪榮郎 許素葉 張啓明 林興傑

陳記順 藍俊昇 劉陳昭玲

請假：鄭議長永發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車船處長商藍亭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洪議員榮郎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保留一件

澎湖縣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施辦法案

丙、臨時動議

通過二件

二、請建設局長約請王主任蒞本會座談溝通
民航班機加班及放寬班機起落次數問題。
(通過，座談時間另行通知)

呂議員正黨提：請本會成立專案小組調查車船處恆安給人事制

度案。

會議員專龍提：請縣警察局安檢中心儘量放寬無船員證（學生

）前往無人島撿拾海產物，以貼補家計案。

散會：上午十一時二十分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七十八年六月廿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許副議長南豐

議員藍俊昇 林興傑 張再扶 洪榮郎 劉陳昭玲

黃建築 張啓明 陳評論 俞喜龍 許麗音

請假：鄭議長永發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農業科長洪松棟 車船處長商藍亭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許副議長南豐 紀錄：呂瑪麗

甲、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與嘉榮海運公司合建「鎖港區服務中心」案。

丙、臨時動議

許議員麗音提：請縣府轉請省公路局將澎三號道路全縣拓寬為

散會：中午十二時廿五分

四錢道，以利交通順暢案。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七十八年六月廿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蔡豐盛 張啓明 許麗音 陳評論 洪榮郎

劉陳昭玲 歐中慨 俞喜龍 陳記順 顏重慶 黃建築

呂正黨 林興傑

請假：鄭議長永發

列席：建設局長袁純一 文化中心主任李興揚

車船處長商藍亭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黃議員建築 紀錄：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審議事項

一、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澎湖縣公共車船管理處運送中國石油公司馬公營業處離

島用油費用收取辦法」案。

(二)澎湖縣政府與趙同和(二呆)先生共建「趙二呆藝術館」

案。

(三)為本縣七十八年度四月至六月止動支第二預備金十二筆，金額一一、八四二、〇三五元案。

四、墊付辦理山水漁港工程土地徵收及地上物補償。

丙、臨時動議

通過一件

蔡議員豐盛提：請縣府儘速協調處理鎖港段一四六一二〇二地

號土地標售問題，未解決前暫緩辦理產權移轉

，以確保佔用人權案。

散會：下午五時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廿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鄭永發

議員藍俊昇 許素葉 張再扶 林興傑 顏重慶

洪榮郎 許麗音 張啓明 俞喜龍 呂正黨 歐中慨

陳評論 劉陳昭玲 黃建渠

列席：地政科長高華鴻（洪文源代） 土木課長陳阿賓

本會主任秘書黃東華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鄭議長永發 紀錄：洪添發 許淑玲

甲、報告事項

一、黃主任秘書東華報告出席議員十名已足開會額數。

乙、人民請願案

人民請願案 通過二件

丙、議員提議事項

議員提案 通過五件

丁、臨時動議

第十六次臨時會議紀錄

臨時動議 通過五件

閉會：上午十一時廿分

澎湖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臨時會決議案

甲、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墊付開發馬公第三漁港新生地經費二四三、四六七、〇〇〇元案。

決議：(一)同意墊付。

(二)工業用地開發面積請重新斟酌檢討。

(三)請縮短新生地標售期限。

四、請於新生地公共設施積極興建完成後，再標售縣有公地。

二、澎湖縣鼓勵民間投資興辦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樂設施辦法案。

決議：保留，請重新擬訂本縣各觀光據點全面性鼓勵民間投資辦法送審。

三、澎湖縣政府與嘉榮海運公司合建「鎖港區服務中心」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一)契約書第三條：「……乙方有優先無償使用十五年之權」修正為「……乙方有優先無償使用十年之權」。

(二)其餘照案通過。

四、澎湖縣公共車船管理處運送中國石油公司馬公營業處離島用油運費收取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六次臨時會決議案

五、澎湖縣政府與趙同和(二采)先生共建「趙二采藝術館」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一)契約書第三條第二款修正為：「乙方有居住使用權，乙方百年(過世)之後，其家屬享有至藝術館憑弔之權，但無居住使用權。同條第四款刪除。第四條修正為「……文化中心負責拍照登錄、管理存證，……以下與原文同」。

(二)其餘照案通過。

六、本縣七十八年度四月至六月止動支第二預備金十二筆，金額一一、八四二、〇三五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七、墊付山水漁港新建工程不足經費三〇〇萬元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乙、議員提案

一、種類：民政 提案人：張再扶、連署人：洪榮郎、許麗音

案由：請縣府在山水里擇一適當地點興建「納骨塔」，以利公墓公園化案。

理由：山水漁港於七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破土開工，徵收之墳墓為數相當多，目前尚未找到適當地點遷葬，唯恐老百姓亂葬影響今後土地分區使用計劃，及抵觸政府實施公墓公園化政策。應請縣府儘速覓地興建「納骨塔」，有計劃地收留管理。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洪榮郎 連署人：黃建霖 張再扶

案由：請縣府儘速編列預算整建陽明里永和街排水溝，以

維環境衛生案。

理由：馬公市陽明里永和街排水溝由於久未整建，水溝阻

塞不通，遇雨污水宣洩路面，蚊蠅叢生，縣府應儘

速編列預算整建，以維居民身心健康。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再扶 連署人：洪榮郎 許麗音

案由：請縣府整修山水里村後西南方通往漁港道路之路面

，以利民行案。

理由：(一)山水里村後西南方通往漁港道路年久未修，崎嶇

坎坷難行。

(二)該路段村民使用頻繁，村民迭有激烈反映。

(三)山水漁港興建在即，縣府應儘速整修，以利漁港

工程之順利進行。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四、種類：建設 提案人：鄭永發 連署人：許麗音 顏重慶

案由：請縣府儘速開闢馬公市中正路二巷道路，以利交通

與警察案。

理由：馬公市中正路二巷道路位於馬公市商業中心，由於

太過狹窄，已無法容納目前之交通流量，縣府宜儘速開闢，以利交通並促進地方繁榮。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種類：農業 提案人：呂正黨 連署人：張啓明 許麗音

案由：請縣府儘速延伸內垵北港北面防波堤並於南面投放

消波塊，以保障港內漁船安全案。

理由：內垵北港擁有為數不少之漁船，漁民反映北面防波

堤長度不夠應加以延伸並於南面投放消波塊，使內

垵北港更臻完善，以確保港內漁船安全。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丙、人民請願案

一、請願人：高石石等二人

案由：民等坐落埕東段439號土地不宜徵收為公營停車場，

請將土地發還私設停車場。

決議：請縣府暫緩徵收，並提下次都市計畫委員會通盤檢

討。

二、請願人：黃才等三人

案由：縣府將馬公段197之2號預定道路用地目變更為建

地，圖利他人侵害民等權益，請有關單位派員查處

決議：本會公推洪議員榮郎（兼召集人）許議員麗音、顏

馬公市中山路三號

議員重慶、歐議員中慨、陳議員評論組成五人專案小組深入調查後，再請縣府切實依法辦理。

丁、臨時動議

一、種類：建設

動議人：俞喜龍

附議人：

洪榮郎

歐中慨

案由：請縣府儘速拓寬望安三十號道路，以利交通順暢案

理由：望安三十號道路為望安主要幹道，惟路面十分狹窄，會車困難，險象環生，實宜儘速拓寬。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種類：建設

動議人：俞喜龍

附議人：

呂正黨

洪榮郎

案由：請縣府編列預算在望安鄉將軍村東碼頭興建一候船室，以利觀光事業發展案。

理由：本縣觀光事業正蓬勃發展，前往離島旅遊之觀光客絡繹不絕，尤其望安將軍素有「小香港」之稱，吸引大批遊客前往觀光，惟將軍東碼頭未建候船室，遊客日曬雨淋飽受候船之苦，為免影響離島觀光事業發展，實應儘速興建一候船室。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建設

動議人：許麗音

附議人：

俞喜龍

張啓明

案由：請縣府轉請台灣電力公司貫徹電力地下化政策將馬公市區道路上之電箱轉入地下，以策安全並維市容

理由：(一)本縣三號道路為馬公通往通標、跨海大橋、西台

古堡等名勝古蹟區必經之道，往返之車輛頻繁。鑒於此，政府特編列預算拓寬，目前正施工中，惟據了解，該工程僅將原線規劃為標準之二線路

觀瞻案。

理由：台灣電力公司於本縣實施電力地下化後，很多附屬設備高聳在市區人行道上，不但影響市容觀瞻，萬一發生漏電之外，嚴重影響民眾生命安全，應請電力公司予以改善。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種類：建設

動議人：張啓明

附議人：

呂正黨

顏重慶

案由：請縣府轉請民航局合理調低七美—高雄票價，以資公平並減輕離島居民負擔案。

理由：目前馬公至高雄票價各航空公司均訂為五六九元，七美至高雄距離較之馬公至高雄近，惟票價却高達一千一百八十元。形成同赴高雄旅客，七美登機者較馬公登機者負擔較重之不合理狀況，極不公平，須儘速合理調低。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種類：建設

動議人：許麗音

附議人：

洪榮郎

張再扶

案由：請縣府轉請省公路局將本縣三號道全線拓寬為四線道，以利交通順暢案。

理由：(一)本縣三號道路為馬公通往通標、跨海大橋、西台

古堡等名勝古蹟區必經之道，往返之車輛頻繁。鑒於此，政府特編列預算拓寬，目前正施工中，惟據了解，該工程僅將原線規劃為標準之二線路

觀瞻案。

理由：(一)本縣三號道路為馬公通往通標、跨海大橋、西台

古堡等名勝古蹟區必經之道，往返之車輛頻繁。鑒於此，政府特編列預算拓寬，目前正施工中，惟據了解，該工程僅將原線規劃為標準之二線路

觀瞻案。

理由：(一)本縣三號道路為馬公通往通標、跨海大橋、西台

古堡等名勝古蹟區必經之道，往返之車輛頻繁。鑒於此，政府特編列預算拓寬，目前正施工中，惟據了解，該工程僅將原線規劃為標準之二線路

觀瞻案。

理由：(一)本縣三號道路為馬公通往通標、跨海大橋、西台

古堡等名勝古蹟區必經之道，往返之車輛頻繁。鑒於此，政府特編列預算拓寬，目前正施工中，惟據了解，該工程僅將原線規劃為標準之二線路

，顯然無法滿足未來需要。

(一) 政府推動重大工程不易，故應具前瞻性，目前正拓寬中之跨海大橋即為一明證。三號道路拓寬成標準二線道，或可暫時改善目前之擁擠路況，惟根據車輛成長數，不出三年，該道路路況仍將擁擠。故宜未雨綢繆，將該區道路拓寬為四線道。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六、種類：地政 動議人：蔡豐盛 附議人：許麗音 張啓明

案由：請縣府儘速協調處理鎖港段一四六一二〇二地號土地標售問題，未解決前暫緩辦理產權移轉，以確保

占用人權益案。

理由：(一) 鎖港里民翁順令君於民國四十八年即合法占用鎖

港段一四六一二〇二地號土地，翁君並於該土地

上建一房舍，且逐年繳納房屋稅在案。依法翁君

享有優先承購權，惟縣府在未通知翁君情形下，

逕將土地標售，由不知情第三者得標，致翁君之

合法權益嚴重受損。

(二) 本案翁君及得標人均係無辜者，責任應由縣府承擔，故縣府應儘速妥善協調處理，未解決前產權不得移轉。

辦法：請縣府切實辦理。

決議：通過。

七、種類：警政 動議人：俞喜龍 附議人：顏重慶 蔡豐盛

歐中慨 張啓明

案由：請縣警察局安檢單位放寬離島民衆出海檢查規定，

以利檢拾螺絲、貝類俾貼補家用案。

理由：離島之民衆或學生於閒暇之餘，常出海檢拾螺絲及貝類以貼補家用，惟安檢中心以其無船員證而一律禁止出港，影響離島民衆收入。應請安檢中心研議放寬出海檢查規定，以符民情。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八、種類：人事 動議人：呂正黨 附議人：張再扶 俞喜龍

案由：請成立專案小組調查本縣車船處所屬恒安輪人事任用制度案

理由：(一) 民國七十三年車船處聘臨時工周安然代理恒安輪

副司機職，今年車船處却以港務局要求恒安輪需

有正式副司機為由，欲將周員調為隨車服務員，

據港務局規定：「每日航行時間超過八小時，始

得增列一名副司機」，但恒安輪每日航行時間根

本不足八小時，增列副司機依據何在？

(二) 車船處既在五年前聘周員代理副司機，今年却又

以擬任副司機為由，欲將周員調為隨車服務員，

此人事制度不無矛盾且令人費解，本會宜組專案

小組深入調查，以昭公允。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公推呂正黨議員(兼召集人)、蔡豐盛議員

、顏重慶議員、張再扶議員、俞喜龍議員組成五人

調查小組。

九、種類：衛生

動議人：呂正黨

附議人：

張啓明

俞喜龍

案由：請轉請省衛生處擬具「台灣省地方醫護人員養成第三期十年計畫」時增列甄選本縣籍大學院校畢業生

就讀學士後醫學系，縮短培訓期間，俾及時充實離

島醫師陣容，以保障離島民衆健康案。

理由：

(一)本縣為一海島縣治，二、三級離島星羅棋佈，但

島上衛生室醫師缺乏嚴重，在有關廢縣案探討如何加強地方建設座談會上，地方各界即提請省衛生處「亟需培訓調派」。

(二)省府正擬具「台灣省地方醫護人員養成第三期十年計畫」，以增加培訓名額並增辦培訓護理師或

護士、醫事檢驗師等。鑑於招收高中畢業生就學醫學系培育期間為七年，醫師派任斷層期間過長，

緩不濟急，難符地方醫療服務便利之訴求。

(三)省府若允對養成計畫作適度修正，增列甄選本縣籍大學院校畢業生就讀高雄醫學院、長庚醫學院

、成功大學學士後醫學系，培育四年，縮短培訓期間，儘速派往履任，可免落人離島衛生所、室

「唱空城計」之譏。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